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上)

- 民政委員會-

秘書處/民政局/社會局/勞工局/
政風處/人事處/原民會/客委會/
研考會/法制局

- 交通地政委員會-

交通局/觀光旅遊局/地政局

- 教育文化委員會-

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局/運動局

目次

壹、民政委員會

一、秘書處	1
二、民政局	13
三、社會局	37
四、勞工局	85
五、政風處	105
六、人事處	117
七、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33
八、客家事務委員會	149
九、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61
十、法制局	179

貳、交通地政委員會

一、交通局	209
二、觀光旅遊局	243
三、地政局	261

參、教育文化委員會

一、教育局	277
二、文化局	315
三、新聞局	343
四、運動局	359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秘書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謝佳蓁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佳蓁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處秉持「國際城市 效能政府」的施政願景，以永續發展的理念，襄助本府各項重大政策及業務之推動，提供市民優質的服務，協力實現臺中成為幸福宜居城市。

在國際事務層面，藉由接待各國蒞市參訪貴賓，行銷市政建設成果；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會議，加強國際合作夥伴關係；推動城市外交，深化各領域實質交流。

在行政效能層面，持續優化市政大樓基礎設施，增進防護韌性及維運效能；結合智慧建築管理策略，建構環保節能辦公場域；以「先公後私」原則推動公務汽車電動化；另規劃本府黎明檔案大樓設施建置及管理，強化檔案管理基礎作業；賡續輔導各機關精進採購專業，構築陽光透明採購環境。

最後，佳蓁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分享市政經驗

113 年 6 月由張大春副秘書長代表本市參加於新加坡舉辦之 2024 世界城市峰會(World Cities Summit, WCS)，本次主題為「宜居和永續城市：重振、重塑、再創想」，各城市領導人於座談會上，針對氣候變遷、城市高齡化過程交流思辨，激盪城市的因應之道；另由林育鴻副秘書長率團出席於印尼北米納哈薩舉行之「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 2024 年第 1 次執行局委員會會議」，並參加主辦城市結合大會主題「藉由亞太合作提升永續旅遊和創意經濟發展」所舉辦之旅遊文化祭活動，觀摩交流永續生態旅遊成果。

二、廣續深化國際城市互動合作關係

持續與姊妹市、友好城市及駐臺外國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深化國際友好互動，同時秉持國際禮賓儀節接待各國訪賓，結合本市重要國際活動，協助行銷幸福宜居城市形象，開展觀光、經貿與文化等各領域之合作交流。113年4至9月計接待22團次、177位訪賓。以下謹擇要就較具代表性交流案予以說明：

- (一)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片山和之代表一行，雙方就臺日友好情誼、城市建設與觀光文化活動進行交流。
- (二)日本石川縣金澤市新保博之副市長一行，感謝市長在今年初日本能登半島地震後表達溫暖的問候以及臺灣各界給予多方面援助。
- (三)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倪傑民(Jim Nickel)代表一行，本市與加拿大兩地均著力發展爵士音樂節及離岸風電產業等，期望未來雙方有更多交流機會。
- (四)美國姊妹市關島議會巴恩斯(Tina Rose Muña Barnes)副議長一行，殷切期盼雙方推動兩地直航、醫療及農業交流。
- (五)美國阿肯色州哈克比(Mike Huckabee)前州長一行，雙方就臺美關係、經貿合作等議題熱絡交流。
- (六)日本石川縣金澤市村山卓市長偕該市議會喜多浩一議長一行，兩市議會也為姊妹議會，期待未來兩地持續擴大交流合作。

113年4至9月本處接待重要外賓擇要紀錄表

日期	蒞市參訪貴賓
113年4月3日	美國庫比蒂諾市-臺中友誼城市協會胡威妮會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年4月5日	113年大甲媽祖遶境安座典禮駐臺使節貴賓觀禮接待
113年4月15日	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台中分處朱靖雅(Sabrina Pacalinga Aaron)主任蒞府拜會
113年4月25日	北美洲台灣鄉親聯誼會梁義大總會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年5月6日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片山和之代表一行蒞府拜會
113年5月9日	日本石川縣金澤市新保博之副市長一行蒞府拜會

日 期	蒞 市 參 訪 貴 賓
113 年 6 月 5 日	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倪傑民(Jim Nickel)代表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6 月 6 日	美國姊妹市關島議會巴恩斯(Tina Rose Muña Barnes)副議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6 月 14 日	全美台灣同鄉聯誼會黃秀梅副會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6 月 17 日	美國愛達荷州樹城州立大學(Boise State University)商經學院馬爾(Jack Marr)教授師生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6 月 18 日	日本宮崎縣日台交流促進會星原透會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6 月 18 日	美國阿肯色州哈克比(Mike Huckabee)前州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6 月 27 日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陳玲華副總會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7 月 19 日	日本茨城縣石岡市野上周觀光戰略監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7 月 29 日	日本石川縣金澤市村山卓市長偕該市議會喜多浩一議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8 月 8 日	美國在台協會(AIT)谷立言(Raymond Greene)處長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8 月 23 日	泰國肅毒總局副總局長 Ruyuenyong Pornpitak 警少將及泰國工廠警察國際協會一行蒞府拜會
113 年 8 月 27 日	日本友好城市大分縣佐藤樹一郎知事一行蒞府拜會

三、出訪新加坡及美國，推動城市外交、汲取國外成功經驗

(一) 113 年 4 月由市長率隊出訪新加坡市政考察，由幸福城市出訪幸福國家，交流學習與分享市政經驗。此行參訪新加坡廢棄物再生能源廠「TuasOne」、新加坡零售商協會、新加坡濱海灣花園、新加坡體育局，拜會新加坡永續發展與環境部傅海燕部長等，透過參訪國外建設及重要機關，汲取經驗，為未來推動重大市政建設提供借鏡。

(二) 113 年 7 月由市長、黃副市長率隊赴美國進行姊妹市、友好城市交流及行銷臺中投資環境，並參訪美國西岸相關市政建設；期間拜會本市姊妹市塔可瑪、康他哥斯大郡、聖地牙哥市、友好城市庫比蒂諾市及其他友好城市首長或政要，另參訪西雅圖「流行文化博物館」、「中央圖書館」、美國微軟總部、聖地牙哥會

展中心等處，積極推展城市交流，聯繫姊妹市友好情誼。

四、強化市政大樓公安維護措施，提升災害整備及應變能力

- (一) 113 年 4 月辦理文心第二市政大樓一、二館頂樓裝設門禁設備等防護設施，強化安全監控及管制。
- (二) 因應颱風及汛期，提早實施各項應變措施，如防水閘門檢修、大型植栽修剪及支架加固、截水溝清掃、架設屋頂太陽光電板防颱網及儲備緊急救災物品等整備工作；颱風來臨時，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同步開設本處災害應變小組，巡查廳舍並立即採取緊急應變作為，減輕風災帶來的影響。
- (三) 持續落實登革熱「巡、倒、清、刷」防疫作為，雨後進行大樓周圍環境巡檢，並迅速處理積水及蚊蟲，必要時採取病媒蚊防治作業，以防範登革熱疫情。
- (四) 加強同仁災害應變及預防能力，定時辦理自衛消防講習及 AED 訓練，並結合實地綜合演練，增進同仁防災意識和急救知識；113 年 7 月辦理 AED 設備汰舊更新，營造安心安全之洽辦公環境。

五、持續汰換市政大樓老舊耗能設備，提升節能減碳成效

- (一) 汰換陽明市政大樓 600RT 空調冰水主機設備 1 台，改置 2 台 300RT 新式節能冰水主機，113 年 3 月啟用後，較去年同期用電量節省約 7 萬 8,400 度電，節電率 10.18%。
- (二) 113 年 6 月完成文心第二市政大樓高壓電供電設備修繕，確保建築供電正常及發電機切換過程電力穩定性，提升建物用電安全，同時降低老舊設備效率不佳衍生的電費支出，修繕後較去年同期用電量節省約 12 萬度，節電率 7.12%。

六、優化市政大樓環境，維護設施設備正常運作

- (一) 積極提升市政大樓會議室會場品質，逐一巡檢盤點老舊設備，更換效能不佳麥克風主機、投影機等視聽設備，提供清晰視、聽覺效果，提升會議效率及品質。
- (二) 維護市政大樓公共空間、辦理帷幕玻璃外觀清潔維護

作業，提升辦公環境品質，並於 113 年 7 至 8 月辦理市政大樓環境整潔考核評比，鼓勵員工共同維持廳舍整潔。

- (三) 維護市政大樓室內及戶外綠美化環境，定期進行植栽病蟲害防治及植栽設備檢修作業；配合節日進行布置，營造綠意舒適辦公環境。

七、落實員工餐廳及便利商店管理，提供多元化選擇及舒適用餐環境

- (一)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員工餐廳 113 年 3 月份新增港式燒臘店家，提供多樣化餐點供市府同仁及洽公民眾選擇。
- (二) 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員工餐廳環境優化作業及便利商店重新裝潢，進行牆面粉刷工作、更換用餐區餐椅及燈具，提供優質舒適的用餐環境。
- (三) 定期抽查員工餐廳及便利商店廠商使用之食品原料，要求提供產地證明，並張貼肉品產地來源標示，由專人不定時抽查，為消費者食安把關。
- (四) 配合中央及本府推行源頭減量及推廣食農教育政策，內用提供重複性使用餐具，推廣綠色環保政策並宣導鼓勵廠商供膳需採用可溯源的在地食材。

八、落實控管工友及行政助理員額，選拔績優人員提升士氣

- (一) 113 年 4 至 10 月本府所屬機關學校退休之工友(技工、駕駛)中計有 1 位採媒合移撥人力、8 位員額減列，另有 38 位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工友人力替代方案」改進用行政助理，以因應中央工友遇缺不補政策，並兼顧各機關學校人力需求。
- (二) 辦理績優工友(技工、駕駛)及行政助理選拔，計選出績優工友(技工、駕駛)20 名、行政助理 40 名，以獎勵優秀人員及提升工作士氣，並於 113 年 9 月辦理表揚活動，以獎勵優秀人員及提升工作士氣。
- (三) 113 年 4 至 9 月召開本府人力專案小組審查會議 4 次，逐案審查各機關提案，落實本府行政助理員額管控及合理配置。

九、定期檢討老舊宿舍，落實宿舍安全及環境維護

- (一) 定期盤點本處宿舍尚未配住或無使用需求宿舍，其中豐原區龍宮段土地1筆經113年3月排除佔用，6月已將土地移撥財政局辦理標租活化；中區公園路宿舍8月經文資處派員進行文資評估未達文化資產價值，將辦理變更非公用財產移交財政局活化利用。
- (二) 本處經管宿舍已完成上半年度宿舍訪查及用電安全檢查作業，並定期檢視宿舍設施及周遭環境衛生情況，適時辦理宿舍環境除草消毒作業，以確保宿舍居住安全。

十、推動本府各機關屆期檔案銷毀工作，強化檔案管理基礎作業

- (一) 落實本府屆期檔案銷毀作業，督導各機關113年起依屆期檔案數量多寡分別於1至4年內完成銷毀，每季管考各機關執行進度，以落實檔案清理工作及活化廳舍空間。
- (二) 本府每年依中央「機關檔案管理評鑑要點」規定，辦理所屬機關檔案管理實地考評作業；另為強化檔案立案編目及檔案清理等基礎作業，制定「臺中市政府檔案管理考評計畫」，由本府一級機關及區公所隔年輪流受評，並納入獎懲機制督促機關完善檔案管理作業。
- (三) 每季針對檔案管理考評成績及檔案清理績效不佳之機關加強實地輔導，以提升本府機關檔案管理品質。

十一、深化採購輔導及服務措施，提升採購品質效能

- (一) 督促控管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案件招標期程，召開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會議及實地會勘，協助各機關學校採購案件儘速決標，達成預算執行及採購目的。每季彙編更新「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類別、態樣暨原因及精進措施一覽表」。113年4至9月督導案件計65件，已完成決標47件，持續列管18件。
- (二) 督導各機關每月定期清查最新判決書內容是否涉有所辦採購案件，按季列管追蹤各機關採購行政處罰執

行情形，杜絕不良廠商，落實本府採購行政處罰機制，以維機關權益。

(三)提供本府採購諮詢專線服務(04-22177399)，113 年 4 至 9 月共計 457 件專線服務，並建置本府採購種子教師名冊(113 年計 119 位)，提供同仁遇到採購執行疑義時分區就近諮詢與釋疑之服務，協助同仁解決採購問題。

(四)依據「臺中市政府獎勵優良採購人員要點」規定，辦理優良採購人員遴薦評審，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共推薦 46 人參與候選，由工作小組進行初審作業。

十二、採購教育訓練多元化，精進採購同仁專業能力

(一)辦理多元化採購教育訓練，精進同仁採購智能，113 年 4 至 9 月已辦理 4 期基礎班及 1 期進階班課程，分別有 244 人及 26 人考試及格取得證照；基礎班第 5 至 7 期持續開課中；另辦理採購業務走動式教育訓練 6 場次、採購法專題系列講座 3 場次、採購種子教師教育訓練 2 場次，參與受訓人數共計 1,103 人次。

(二)協助本市和平區公所同仁提升採購專業能力，該公所薦派之同仁參加本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免收參訓費用並優先錄取，且該所同仁參與採購相關訓練得採實體與視訊教學雙軌並行。113 年採購專業人員訓練基礎班第 1 至 6 期及進階班該公所共有 8 位同仁參訓，另於 5 月上旬於和平區公所辦理 1 場次採購走動式教育訓練，參訓人員 33 位。

(三)積極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採購機制，協助各機關學校同仁善用「線上作業」方式，完成電子領標、報價、開標等採購作業；113 年度本府「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採購達成率財物類為 94.17%、工程類為 66.67%，遠超過工程會對各縣市政府訂定之年度目標達成率(財物類 50%、工程類 12%)。

十三、持續推動公報及公告電子化，落實無紙化作業

(一)為朝向 e 化及建構低碳城市願景，本府公報除本市市議會及國家圖書館外，不再發送紙本公報，落實省紙、

減碳政策；另持續更新公報相關資料集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及本府資料開放平台，提供機關同仁及市民朋友查詢或下載運用。

- (二) 將實體公布欄之紙本公告轉為電子檔，上傳本處網頁，供各界參採應用；另提供檔案應用申請服務，民眾可申請閱覽、抄錄或複製檔案，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及便民服務。

十四、提供市政大樓客製化導覽服務，強化志工專業訓練

- (一) 依照團體屬性提供客製化市政大樓專業導覽，展現市府建築特色、節能設施及公共藝術裝置等，輔以闡述施政政策及推動中的市政建設，加深民眾對於臺中城市興起及未來發展藍圖的印象。113年4至9月本處志工隊協助導覽計39場次、服務人數1,205人次；其中接待各界蒞府團體包括國際婦女會、豐原長青元氣學堂、東勢施恩堂教會馬利亞姐妹會、國資圖志工隊、信義房屋；另亦接待學校師生教學參訪團，如臺中教育大學、東海大學、竹山高中、崇德國中、日南國中、建國國小、樹義國小等參訪團。
- (二) 辦理多元志工培訓課程，增進志工導覽知能與專業技巧，每月精選市政相關、兩性平權及永續發展等主題影片，增進志工相關知能，透過導覽增進民眾對市政、性平及永續發展之理解。依據志工隊年度計畫，辦理2場次教育訓練、1場次志工大會、1場次志工幹部會議及2場次導覽觀摩研習營活動。

十五、多元管道提供市民申辦致意中堂、輓聯及墨寶服務

提供郵寄、傳真及服務e櫃檯等便捷管道受理市民申辦各項致意喜慶中堂、慰問輓聯及墨寶賀詞服務，強化政府行政效能。113年4至9月申辦案件數如下表。

113年4至9月中堂、輓聯及墨寶申辦案件數表

項目	中堂	輓聯	墨寶
數量	100	1,154	64

參、創新措施

一、提升市政大樓公共環境安全，提供友善洽辦公環境

- (一) 規劃辦理文心第二市政大樓地下室防空避難空間調整改善，將部分地下防空避難室依機關實際需求及消防、建管等相關法規進行檢討變更，確保廳舍設施符合無障礙標準，提供舒適安全之洽公環境。
- (二) 辦理陽明市政大樓磁磚防護及破損修繕，於建物外牆設置磁磚防墜網，並針對室內外磁磚隆起或變形處進行修繕，強化建物公共安全。

二、汰換老舊空調耗能設備，打造環保節能市政大樓

- (一) 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空調滷水主機(編號 BC-1)與空調儲冰槽第三期汰換，透過夜間離峰期間製冰，並運用融冰效率較高之新式方形儲冰槽儲存冰量，有效利用離峰用電，減少尖峰時間空調用電。
- (二) 汰換陽明市政大樓空調冰水主機設備 2 台，113 年 12 月汰換完成後，預計每年可節省約 40 萬度電，預估節電率 29%，有效節省電費支出。

三、持續推動公務汽車電動化，減少空污氣體排放

依據淨零碳排之永續目標，持續推動公務汽車電動化政策，秉持「先公後私」之施政原則，透過「需求減量」方式，逐年汰除(不再購置)燃油汽車或汰舊換購低碳運具。規劃 114 年汰除 22 輛老舊燃油汽車，並汰舊換新 16 輛油電混合動力車，預估汰換後低碳運具占公務汽車總數 15%。

四、員工餐廳招商多元化，廣邀不同廠商進駐市府

為提供多元化的供餐選擇以服務市府同仁跟市民，員工餐廳廣邀不同種類供餐廠商進駐，113 至 114 年增設四海遊龍和永騰餐飲港式燒臘櫃位，其中四海遊龍提供便利的 QR CODE 線上點餐及行動支付新服務，縮短顧客候餐時間。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結合本市重大國際活動，建構幸福城市國際形象

透過臺中購物節、爵士音樂節及臺中鍋烤節等重大活動，極力與各國駐華使館及代表處、本市產業及民間團體攜手，推展本市經貿、文化、教育、觀光等多元領域國際交流；同時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會議，分享本市施政成果，拓展城市合作網絡。

二、舉辦 2024 本市青年模擬聯合國暨國際議事培訓營，協助青年接軌國際

預計於 113 年 10 月 26、27 日舉辦第四屆青年模擬聯合國暨國際議事培訓營，建構青年學子國際事務交流平台，透過協商、意見交流過程，拓展國際視野，培養外交事務知能。

三、修繕汰換老舊設備，強化市政大樓整體維運效能

- (一) 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UPS 系統電容與電池耗材汰換更新計畫」，改善電容及電池蓄電量不足問題，使大樓電力穩定，提昇公務服務品質。
- (二) 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消防主機及圖控系統更新計畫」，汰換老舊消防主機及相關設備，強化消防管理措施，保障洽公民眾及同仁生命財產安全。
- (三) 規劃汰換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府前廣場 LED 全彩電視牆，提升解析度、視覺體驗及畫面穩定性，提供本府重要施政及大型活動多元宣傳管道。

四、結合智慧建築節能管理策略，建構綠能辦公場域

- (一) 規劃提升本府智慧能源管理中心功能、汰換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電力節能監控系統，即時監控電錶運作功能，強化通訊傳輸穩定性，有效掌握設備耗能及用電資訊，並以此參考規劃汰換老舊耗能設備，朝符合智慧建築合格標章為方向新增硬體設備或軟體，精進節能措施，達智慧治理目標。
- (二) 優化本府導覽機洽公引導動線功能，民眾至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透過隨身行動裝置掃描 QR CODE，即可將洽公動線匯入隨身裝置中，即時查詢欲前往之局處位置，提升洽公便利性。

五、黎明檔案大樓設施設備建置及管理維護

黎明檔案大樓配置予本府 15 個機關作為檔案庫房使用，目前由新建工程處進行耐震補強工程中，俟前、後棟分別完工後，分階段辦理公共區域各項設施設備建置，並召開進駐前說明會，請各機關配合進駐及管理維護檔案大樓，預計於各空間點交獲配機關後 1 個月內完成檔案庫房進駐事宜。

六、精進文檔專業知能，優化檔案管理績效

- (一) 持續辦理本府檔案管理考評作業，提升檔案管理品質，並針對考評成績不佳之機關，進行實地輔導工作，實質改善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 (二) 延續與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合辦研習模式，以達機關資源整合之效，並兼採依本府機關業務需求自辦研習之雙軌機制，積極推動各項文檔研習交流活動。
- (三) 持續督導各機關依計畫完成屆期檔案銷毀作業，加強輔導同仁善用公文線上簽核，落實省紙減碳，以利辦公空間活化運用。

七、推動採購電子化政策，提升採購效率

為提升採購效率及減碳政策，工程會訂定政府採購電子化比減價推動計畫，本府獲選為「電子化比減價」第 2 階段參與機關，本處積極協助各機關學校瞭解及熟稔新增功能運作方式，辦理實機操作教育訓練，以建構公開、透明及效率之政府採購環境。

伍、結語

本處持續精進各項幕僚業務，本於市府一體之團隊精神與各機關加強聯繫溝通，推展國際交流及城市外交；依據城市永續發展目標，建構低碳韌性之辦公環境；秉持陽光政治理念，持續增進宿舍管理、工友與行政助理管理等業務，並輔導各機關強化檔案管理及採購專業，提供優質市政服務。佳蓁謹此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先進不吝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民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吳世瑋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世瑋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民政與市民之人生各重要階段密不可分，民政亦為市政推展之基石，本局民政團隊建立市府及區里的溝通橋樑，真誠傾聽市民需求，秉持為家人服務的心積極推動便民服務，並結合市長15項幸福政見及永續發展目標，推動低碳宗教、關懷新住民及公墓轉型等業務。盼以更即時、便利、貼心且接地氣之優質服務，讓市民感受到市長執政的貼心及品質，建立市民期待的幸福城市。

最後，世瑋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府區治理合作模式

為解決基層需求、強化組織並提升服務品質，賡續辦理府區垂直整合模式。

(一)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達成率

為增進民眾生活福祉、強化基層組織、建構市政溝通管道，並提升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案件執行效率及效能，本局訂有「臺中市政府區政管理系統作業要點」；其中針對未結案件、窒礙難行或延宕已久之案件，亦訂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查報或建議案(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除外)結案原則」供依循，避免案件懸久未結。

113年4月至9月3日止，各類案件統計達4,718件，其中處理完成已結案計3,913件，承辦機關辦理中案件805件，已完成案件比率83%，將積極賡續辦理。

(二)落實防災整備，積極因應 0724 凱米颱風

為落實各區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整備能力，於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即刻通報各區進行防救災機具之整備檢查，並回傳「防救災機具整備檢查表」備查，以確保各項機具設備之性能，並於救災時發揮最大功效，汛期期間，各區級災害應變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確實執行防災整備及災情查報等工作。

為因應 0724 凱米颱風侵襲，本府在風災來臨本局即通報請各區公所提前做好各項防災、減災等災前整備工作，包含巡視轄內公園綠地樹木預先修剪，配合水利局於公告指定時間發放沙包，並於里長群組及社群媒體等宣導區民周知。

風災期間，各區公所也確實進行各項災情查報、及時通報警方進行災區交通管制、配合水利局進行紅黃警戒疏散撤離、必要時收容安置等，各區亦有事先加強掌握並巡查轄內易淹水點，定時清查溝渠有無堵塞，也動員里幹事協助各里長、鄰長等里鄰系統進行災情查報、轄內關懷，一旦有淹水情事，即速報環保局清潔隊協助溝渠清淤，同時在風災期間保持與緊急維護廠商聯繫作業，確認待命機具及人力充足，利於及時反應並迅速投入救災工作。

另各區公所與本府建設局各工程隊及水利局亦保持密切聯繫，確認相關單位之聯絡窗口保持溝通順暢，區公所開設應變中心期間，皆有派駐輪值人員，並即時透過公務電話、EMIC2.0 系統查報及手機通訊軟體里鄰群組等加強災情查報及災害搶修等聯繫及通報作業，第一時間掌握轄內排水設施、道路、電力搶修及路樹排除等狀況。

又本市脫離凱米颱風暴風圈後，造成強降雨之情形，各區公所也立即派遣同仁及里幹事巡視轄內進行災情查報，迅速做好災後復原等作業，如本次海線地區因風災過後之強降雨，加上適逢百年大潮，部分地

區有積淹水情形，區公所接獲民眾或地方派出所通報且掌握狀況後，除通報相關單位至現場進行排除外，亦派員視積淹水情形拉設封鎖線，以確保用路民眾安全。

經 EMIC2.0 系統資料，統計全市處理路樹災情計 1,434 件，其中區公所轄管處理計有 628 件，全市廣告招牌處理 116 件，區公所轄管處理計 35 件，另全市積淹水處理計 132 件，區公所轄管處理排除計有 83 件。

此外，各區公所亦依規針對凱米颱風侵襲，致發布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黃色及紅色警戒相關區域，實施預警性疏散撤離工作，透過多元化方式通知民眾撤離資訊(包含里辦公室廣播、區公所電子看板、里辦公處公布欄、網路社群群組等)，總計疏散撤離人數共 129 人、收容人數 45 人，針對收容民眾亦提供相關物資，有賴各區公所執行避難疏散得宜，本次風災並無造成人員傷亡。

(三)加強民政體系落實登革熱防治工作，降低疫情流行風險

為防止本市登革熱等感染症疫情擴散致危害市民健康，本局訂定「113 年度臺中市各區公所配合登革熱等感染症防治工作執行計畫」，請區公所確實執行，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本局已核定補助 10 區公所，總計 50 萬元整，協助區公所推動登革熱防治工作。

有關督導本局所屬及區公所辦理登革熱防治工作部分，統計至 113 年 6 月底止，各區公所、戶所及生管處等電子看板、跑馬燈以及活動會議積極宣導總計 31 萬 6,319 人次；區公所配合環保局及自行舉辦之孳生源清消總計 1,458 場次；抽查寺廟教堂、宗教團體、里活動中心等環境孳清情形總計 536 場次；區公所辦理區級登革熱防治中心演練總計 24 場、正式開設總計 20 場。

本局將持續請民政同仁及里鄰長協助配合社區清消及落實里鄰內各項環境清潔等防疫措施，期能全面防堵病媒蚊孳生之可能，阻絕疫情擴散。

(四)表揚特優里鄰長及績優民政、役政人員

為感謝績優里鄰長與民政同仁對市府政策的協助，於疫情期間完成各項防疫工作，鞏固各行政區內之防護網絡，守護全臺中市民健康，本局於 113 年 7 月 20、21、27、28 日，假成都雅宴時尚會館、大和屋日本國際美食館大里店、新天地崇德旗艦店及葳格國際會議中心等會場分別辦理「海線、屯區、山線、城區」表揚活動，由副市長代表市長表揚特優里長 56 人、績優民政人員 23 人、績優鄰長 905 人、資深鄰長 202 人、績優役政人員 16 人，共計 1,202 人，期勉所有里鄰長及民政人員一起與市府攜手推動市政建設，通力合作打造幸福臺中。

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管理及輔導機制，提升協勤治安效能

截至 113 年 8 月止，本市各里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核准成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計 213 隊，隊員數 1 萬 509 人，其中女性隊員 2,371 人，約佔全體守望相助隊人數的 22.56%。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平日除肩負夜間協勤治安巡邏任務外，今年度清明掃墓前後期間，共有 16 區 60 里隊近 1,340 人次，投入協助各墓區周邊道路之交通指揮、疏導及管制工作，有效維護掃墓車流順暢及安全。

各區公所除依規定期派員至轄內之里守望相助隊辦理督導外，本局亦持續編列守望相助隊補助預算，藉由協助里隊汰換老舊車輛，強化里守望相助隊之機動性及巡邏密度，113 年迄今補助巡邏汽車 9 輛、機車 2 輛，提升整體巡勤效率，並維護隊員於夜間執勤時之安全。

三、充實里內休閒活動場所，並提升活動場域品質

里活動中心是地方居民休閒娛樂活動的重要場

所，更是里民間相互交流之所在，本局持續推動里活動中心之設置並提升活動場域應有品質，滿足地方對活動空間的需求，藉以凝聚地方向心力。

113 年 4 月迄今已有大里區「瑞城里市民活動中心」(113.5.1)、太平區「坪林、大興、勤益里市民活動中心」(113.6.5) 及大安區「大安區市民活動中心」(113.6.7)相繼落成啟用，經統計本市共計 197 座里活動中心，目前尚有 13 座刻正興(改)建中、4 座規劃中。(截至 113 年 8 月底)。

另為有效活化並強化里活動中心功能，提升活動場域應有品質，本局 113 年度編列各區公有建物辦理修繕工程及充實設備補助款 2,088 萬 5,000 元，目前共計核定補助大里等 12 區 24 案(1,900 萬 4,227 元)，協助區公所辦理轄內公有建物修繕或充實設備，增加公產使用率，進而帶動鄰里間區域發展。

四、協助各區公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計畫，強化公有建物安全並挹注市政建設

為改善本市區公所廳舍及里活動中心老舊建物，保障市民洽公及使用公有活動場所安全，本局積極爭取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補助經費，辦理區公所廳舍及里活動中心耐震能力評估、耐震補強及拆除重建計畫。期透過中央補助經費挹注，減輕市政府財政負擔，同時強化公有建築物耐震能力。

自 107 年至 113 年 8 月底，本局已獲內政部補助 2 億 7,123 萬 7,000 元(計畫總經費為 11 億 8,807 萬 9,000 元，市府自籌 9 億 831 萬 2,000 元)。受補助案件共計 75 件(包含初評 18 件、詳評 39 件、補強 11 件、拆除重建 4 件、新建 3 件)。

另協助本市各區公所積極爭取中央 113 年度新設置之補助計畫，獲核定情形如下：

- (一)內政部「協助鄉(鎮、市、區)公所行政中心及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室內外裝修整建計畫」辦理電梯、

空調等設備改善，獲補助 18 件 3,795 萬元(全額補助)。

(二)內政部國土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第一波獲補助 10 案，核定總經費 1 億 3,552 萬 6,000 元整，其中中央補助款 6,776 萬 3,000 元(比率 50%)、地方配合款 6,776 萬 3,000 元(比率 50%)。

(三)內政部國土署「均衡城鄉村里道路改善計畫」核定 32 案，總經費 1 億 1,908 萬 7,000 元(全額補助)。

(四)交通部公路局「均衡城鄉 都市計畫區外非公路系統道路改善計畫」核定 13 案，總經費 3,900 萬元(全額補助)。

五、舉辦臺中市 113 年度伊斯蘭開齋節慶祝活動

開齋節是伊斯蘭教一年當中最重要節日，市府致力打造友善穆斯林城市，透過舉辦開齋節慶祝活動，展現對穆斯林的重視。本局於 113 年 4 月 14 日假台中清真寺舉辦伊斯蘭開齋節慶祝活動，鄭照新副市長代表市長出席活動與穆斯林同喜節慶，並分送市府特製 1 元美金紀念福袋。現場有開齋節伊斯蘭宗教知識介紹、傳統服飾展、清真寺小朋友古蘭經朗誦等表演活動，及具伊斯蘭特色清真市集推廣穆斯林清真認證食品，和好禮摸彩抽獎活動，讓許多穆斯林及市民朋友一同歡慶開齋節。

六、辦理宗教、祭祀公業法人、神明會輔導業務

113 年 4 月至 8 月 13 日輔導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法人、神明會等團體相關案件計 1,857 件。另賡續配合內政部輔導宗教團體、祭祀團體提報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並提升其對個資保護意識及防護能力。

七、推廣低碳宗教場所，實施節能減碳政策

為實施節能減碳政策，本府自 108 年底與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彰化縣、雲林縣及嘉義市共同推出低碳認證標章，並訂有「臺中市宗教場所低碳認證辦法」，符合相關要件可得到七縣市共同認證之低碳標章，積

極輔導宗教場所申請低碳認證。

113 年度本市計有 73 家宗教場所獲得低碳認證標章。108 年度至 113 年度共計 354 家宗教場所獲得低碳認證標章。

八、市政推動有成，台中人口超越 285 萬，與民共享榮耀

臺中市總人口今年 4 月 19 日正式突破 285 萬人，為慶祝這一重要里程碑，市府於 5 月 2 日舉辦了「市民超越 285 萬人 宜居臺中好幸福」活動，並送上幸福禮品給第 285 萬、第 285 萬前後 2 位及 5 位新生兒，共 10 位設籍民眾幸運好禮。重要的是感謝市府團隊的努力，共同打造了幸福臺中，讓市民享受安居樂業的美好生活。

臺中市人口持續增長，市民對這座城市未來發展的的信心和肯定有增無減。讓臺中不僅成為全臺灣眾多人民移居的首選之一，還被評為最宜居、最具發展潛力的城市之一。

這股成長的動能得益於市府全力推動的各項重大計畫。特別是臺中捷運綠線的通車，顯著提升了交通便利性，並帶動了沿線商圈和房市的蓬勃發展，對北屯區、南屯區和烏日區等地的人口增長產生了積極影響。

此外，沙鹿、龍井、梧棲、清水等海線四小龍區域也在各項重大建設的推動下，持續展現人口增長的趨勢。清水區、梧棲區和沙鹿區的人口數字已突破重要的里程碑，凸顯了這些區域在臺中市發展中的重要角色。

在社會經濟發展方面，臺中市在 111 年及 112 年連續兩年自然增加率居六都第二，顯示出城市的吸引力和社會安定性，更反映了市民對臺中生活品質的高度滿意，也是市府打造宜居環境努力的肯定。

未來將持續努力，推動各項建設計畫，促進臺中市的全面發展和社會進步。市府將積極打造全齡友善的宜居環境，讓每一位市民都能在這座城市中找到屬

於自己的幸福和發展機會。我們將秉持對市民的承諾和責任感，繼續努力，讓臺中市在全國甚至國際上繼續發光發亮。

九、友善協助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服務

(一)各戶所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

為協助新住民辦理歸化我國國籍等業務，在臺期間如遇有生活上及權益面的問題與需求，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均設有「新住民服務窗口」，可即時提供適切的轉介服務，本市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新住民人口數約為 6 萬 3,964 人，相關內容如下：

- 1、定期每 2 個月由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歸化測試，亦依個案需求，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計有 34 人報名，到考人數 34 人，及格人數 31 人，及格率為 91%。
- 2、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計受理 1 萬 1,483 件服務案，含宣導 1 萬 827 件、轉介 177 件及個案諮詢 479 件。

(二)設置臺中市新住民資訊網

為提供新住民各項生活權益資訊，協助其瞭解臺中市政府各局處提供之各項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本局建置「臺中市新住民資訊網」。除了中文版外，該網站亦提供英文、越南文、印尼文、日文、泰文、韓文、柬埔寨文及緬甸文等多國語言版本。網站內容包括臺中市新住民的各種生活資訊、國籍專區、通譯服務等，旨在全方位支持新住民的生活需求。

(三)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落實本市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避免因適應不良衍生家庭與社會問題，提升其在臺生活適應能力，使新住民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每年視新住民需求、結合在地文化及整合各機關資源，使所屬行政區新住民生活適應課程不中斷，促進新住民學員交流，擴大生活圈。

113 年度本市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課程計

22 班，計有「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4 班，由北屯、西屯、大安及清水戶所開設，「新住民主題專班」6 班，規劃有養生保健、芳香理療、咖啡沖泡、機車考照班等，由中區、南區、東勢、神岡、龍井及太平戶所開設，及「新住民特色輔導專班」12 班，規劃有通譯人才培養、微創業、西點烘培、中餐烹調、農業職能、烘培基礎、咖啡飲品調製、美容創業前導等班別，由西區、東區、南區、北區、南屯、后里、大甲、沙鹿、大雅、大肚、大里及霧峰戶所開設。

(四)落實多元文化教育

1、設置新住民藝文中心

為增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接觸機會，舉辦常設展促進文化交流（113 年展期自 6 月起至 114 年 3 月）。

- (1) 進用專責服務人員、設立專線（2380-0638、本市總機 2228-9111 分機 34199）及成立新住民藝文中心志工服務隊，安排志工於中心排班服勤，以服務更多新住民。
- (2) 於南屯區豐樂公園綜合活動中心 1 樓設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作為新住民相關藝文展演、輔導成果發表、研習、交誼等多元文化交流之動態聯誼場所。
- (3) 本年展出「2024 世界服飾展-專屬各國的復古櫥窗」，以各國特色服飾為主題，規劃 8 區各洲國家，分別有越南、印尼、菲律賓、泰國、緬甸、柬埔寨、印度、不丹、日本、韓國、俄羅斯、蒙古、中國、阿拉伯國家、埃及、伊朗、摩洛哥、美國、墨西哥、祕魯、玻利維亞、英國、西班牙、荷蘭、義大利、挪威、芬蘭、冰島及德國等 29 國。
- (4) 今(113)年至 8 月份服務人數計 1 萬 5,800 人。

2、舉辦新住民系列活動

113 年度新住民系列活動內容包含移民節慶祝活動及臺中市新住民交流座談會。

- (1) 臺中市 113 年移民節慶祝活動將規畫於客家文化園區舉辦，以「多元服飾文化」為活動主軸，除結合客家文化元素、規劃主舞臺動態展演，現場還有多元文化創意市集、靜態成果展示及安排抽獎活動等，活動內容結合臺中在地特色及多元文化元素，鼓勵新住民家庭走進社區並展現原屬國文化，提升市民對新住民文化的認識，促進彼此文化的交流。藉由新住民舞台表演、街頭藝人表演及異國文化體驗攤位之體驗，展現多元文化之美，形塑出本市別具特色的節慶活動。
- (2) 臺中市 113 年新住民交流座談預定於 12 月 4 日舉辦，座談會將邀請本市新住民及各協會、團體代表參與，針對有關新住民議題與本府相關局處進行交流討論。會中各協會、團體代表除分享服務新住民的經驗及狀況，並提供多面向協助建議，作為未來市府制定新住民照顧服務政策及調整之參考。

(五)設置新住民事務委員會

市府特設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以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共創多元文化社會。由盧市長擔任主任委員、黃副市長國榮擔任副主任委員，其餘委員由市府相關局處之主任秘書以上層級人員、中央相關機關人員及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相關學者、專家或民間團體代表擔任（共 20 人），希冀結合市府及中央機關行政資源與聽取專家學者意見，共同擬定更適切之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

(六)與移民署服務站攜手合作「新住民 e 化通報服務」

為關懷新住民生活適應情況，與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臺中市服務站推動跨機關合作機制，於受理新住民資料異動時協助通報移民署，讓新住民免於奔波之苦，實際瞭解需求並適時提供協助。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計受理 76 件通報案件。

十、開發「戶政便民服務作業系統」整合政府資源一站通

(一)「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為避免民眾於機關間往返舟車勞頓，戶政跨機關便民服務自102年1月23日起從戶政、稅務、地政、監理「4合1」晉升到「N加e」，作業流程全程e化體貼民意，充分發揮政府單一窗口服務之效益，達到省時、省力、省錢、快速、正確又環保之功效。自113年4月至113年8月計受理1萬3,648件。

(二)「暖心一把照」關懷弱勢族群

為減輕民眾經濟負擔，關懷低收、中低收入戶等弱勢族群，本專案協助前揭民眾申辦國民身分證等相關業務時免費拍照(每年函請市府社會局提供低收、中低收入戶名冊後匯入「戶政便民服務作業系統」之行政管理子系統，供戶所同仁查詢民眾資格)。

(三)申請書影像集中化

為提供簡政又便民服務，本市透過整合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及本市開發建置之「戶政便民服務作業系統」功能，全面取代各項戶籍行政人工作業，不僅大幅縮短民眾的候辦時間，也因採用網路連線作業，得實施印鑑業務及戶籍登記申請書(含附繳證件)跨區申辦服務，提升戶政服務品質，讓設籍本市的民眾只要至全市任何一戶政事務所均可享有更便捷、更快速、更精確之戶政貼心服務。

本市業於109年度以數位化技術開發「臺中市申請書影像檔集中管理化」，提供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建檔掃描暨查詢調閱連線作業，將申請書影像集中建置及管理，大幅提升檔案保存安全性，並配合電子化政府目標，透過網路平台連線索引提供跨區調閱，由人工作業調閱每件約20分鐘(跨區約30分鐘)降為每件約5分鐘，減少洽公民眾等待時間、強化戶政機關行政效率，提升市民好感度，自112年9月起配合內政部歷史申請書無紙化作業，分10年批次匯入戶政資訊系統。

十一、中市戶政規費多元支付服務再升級

生活型態隨著數位時代改變，以及推展零接觸付款模式降低染疫風險，各式行動支付工具應運而生，帶動民眾使用行動支付的習慣，本市戶政事務所於103年起陸續啟用多項非現金支付工具，除悠遊卡、信用卡、行動支付（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外，自113年2月1日再新增一卡通電子票證及台灣 Pay、LINE Pay、街口支付等使用率較高之支付服務，提供民眾多元且便利繳費選擇，並減少收找偽鈔之風險，同日併於西區戶政事務所舉辦「戶政規費輕鬆 pay 全面上線」記者會，擴大宣導多元支付便民升級服務，113年截至8月使用比率達35.71%。

十二、持續辦理門牌更新作業

為展現本市特有景觀新風貌，本市門牌左上角印製有彩色府徽「湖心亭」之圖樣，以藍底白字基本色系，呈現出簡潔明亮之感；且為利國際觀光及外籍住民之生活，沿大道、路與街之門牌加上英文對照標示，以建置國際友善環境，113年4月至113年7月門牌更新面數計有2萬6,155面。

十三、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便民措施

為簡化護照申辦程序，本市大里區、北屯區、清水區、豐原區等4區戶政事務所自106年3月15日起實施「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代送代領全程服務便民措施」，提供跨市跨區護照代收、代送、代領服務，免除民眾往返奔波之苦，深獲民眾好評。109年8月11日起全國各戶所正式開辦「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便民措施」。自實施本項為民服務措施以來至113年8月底，本市戶所受理件數共為12萬7,489件。

十四、依法積極辦理各項徵兵處理作業

（一）辦理徵兵檢查

本市體檢醫院為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等3家醫院，皆依

計畫期程排檢。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役男徵兵檢查共計 975 人次完成體檢，因體位變化申請公費及自費複檢人數共計 310 人。

(二)辦理役男抽籤

抽籤實施計畫由各區公所適時辦理，針對已完成判定常備役體位之役男辦理軍種、籤號抽籤，並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113 年截至 9 月共計 9,077 人抽籤。

(三)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司策畫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適時調配新兵訓練流路，地方政府依內政部役政司指定日期調配車輛至指定地點，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常備役徵集人數達 5,582 人(含常備兵、補充兵及軍事訓練)；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7 月替代役徵集(含體位、家庭因素、專長、研發、宗教、警大警專、一般資格等)共 871 人入營。

經核准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之常備兵於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計 254 件；另常備兵申請提前結訓案於 113 年截至 9 月計 13 件。

(四)役男免禁役

經核判為免役體位之役男，由區公所核發免役證明書於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計 689 人。另因案達禁役條件者，於檢齊判決書、執行指揮書及出監證明等資料核定禁役後，由區公所主動發給禁役證明書，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計 11 件。

(五)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本市大專院校普設且升學率高，113 年截至 9 月計 7,989 人。

(六)役男出入境作業

自 103 年 8 月 6 日起，內政部放寬役男出國留學限制，役男只要符合「就讀學歷」及「就學最高年

齡」之限制，就讀大學以下學歷 24 歲以前、碩士 27 歲以前及博士 30 歲以前，即可依規定向內政部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境就學；如為短期出境者，每次則不得逾 4 個月。另透過各大專院校推薦至國外研究、進修、實習之學生申請出境個案增多，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止，共計有 8,692 人核准出國。

十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兵役宣導及役男入營前關懷座談會

為宣導兵役最新政策及特教生役男體檢流程辦理方式，使學校兵役承辦人、役男及渠等家屬對現行兵役相關法規及徵兵處理流程更加瞭解，113 年進入本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含特教學校)辦理宣導說明會共計有 11 場次，未來將持續辦理，以利役男之生涯規劃及維護其權益，並期加速、簡化特教生役男體位判等流程。

另因地制宜請區公所辦理役男入營前關懷座談會，使即將入營之應徵役男及其家屬瞭解服兵役之權益及服役應注意事項，會中將宣導兵役法規、說明役男權益事項及軍中服役注意事項等，使役男能安心入伍。

十六、辦理役男徵集輸送業務

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每位役男及役政人員搭車輸送均配戴口罩，落實相關防疫措施，平安護送至營區。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辦理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5 梯次 708 人；辦理補充兵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5 梯次 1,011 人；常備兵軍事訓練入營輸送，合計 37 梯次 2,848 人，總計 47 梯次 4,567 人。

十七、落實照顧貧困徵屬

(一)提供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計發給一次安家費 64 戶 206 口，生活扶助金 7 戶 25 口，並含健保、醫療補助及生育補助費

用，發放金額總計為 398 萬 8,860 元。

(二)辦理義務役(含替代役)傷殘軍人慰問

113 年辦理端午節慰問金及 5 至 8 月安養津貼計 164 人次，發放金額計 302 萬 3,868 元。

十八、替代備役後勤相關服務及訓練

本市市區、港區、屯區、山城等 4 區編管中心設有秘書 4 人、幹事 8 人與輔導員 35 人，辦理退役役男關懷訪視，以瞭解役男現況，並持續給予關心、援助及提供轉介服務；同時辦理備役役男演訓召集、勤務編組訓練、參與災害防救、宣傳、安全及服務等相關工作。

另為延續替代役役男在成功嶺基礎訓練所取得之初級救護員證照(受訓 40 小時)，本市分別於 113 年 5 月 15 日至 17 日及 6 月 19 日至 21 日在陽明市政大樓及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各辦理辦理 3 天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EMT-1 繼續教育課程)，2 梯次共計召訓 588 人，EMT-1 繼續教育召訓課程著重於加強備役役男災害發生時緊急防救與救護處理能力，藉以儲備災害防救及緊急救護備援人力。

十九、辦理部隊訪視慰問

為瞭解本市應徵役男於新訓中心之適應情形，本局於役男入營後，同部隊協調適當時間安排市長或本局局長率員前往探視慰問；倘接訓單位另有教召業務或因疫情等特殊情況，不便安排役男探視活動，將配合軍方作為，改以「送餐及致贈市長慰問卡」方式辦理，以表達對役男關懷之意及勉勵役男在訓練中自我調適、學習團體生活，如逢三節前夕探視役男，另加贈加菜金，撫慰節日期間服勤役男。

另為感謝轄內駐軍保國衛民、堅守崗位，慰勞節日留守官士兵，每年三節(春節、端午及中秋)前夕，由市長或其代理人率團前往轄內駐軍部隊展開勞軍活動並發放慰問金，以表達對於駐軍部隊官兵捍衛國防、安定民心的崇高敬意。

二十、公墓遷葬打造永續發展城市

本市目前轄管 152 處公立公墓，已禁葬 74 處、部分禁葬 8 處（不含原住民族自治區之和平區公墓 11 處），公墓禁葬及遷葬之規劃與執行，皆配合區域發展、需地機關需求及經費編列狀況辦理，以有效利用市地並兼顧葬儀需求。

（一）公墓遷葬公園化、綠美化

本市自 108 年迄今已完成 19 處公墓遷葬以延續 108 年啟動之「臺中美樂地」計畫，本局先後於 113 年 3 月份及 7 月份就神岡區第 2、3 與 8 公墓，及大雅區第 6 公墓等 4 處公墓公告遷葬，113 年需地機關（建設局）已撥付代辦經費預算新臺幣 3,000 萬元，本局刻正辦理遷葬相關作業，預定於 114 年清明節後辦理無主墓遷葬作業並於年底完成，供後續規劃設置本市公園綠地或其他可促進公共利益之公共設施。

（二）公墓用地改建為多元殯葬設施園區

為因應國人殯殮需求，本局已於 113 年 5 月份完成大甲區示範公墓（永信段 226 地號土地範圍內墳墓）遷葬作業，預定 113 年底前完成大甲區新建 20 間小靈堂水保計畫及興辦事業計畫，預定 116 年上半年度完成興建；另北屯、東勢及太平區等 3 座納骨塔新建工程，進度如下：

1、北屯區第 28 公墓新建納骨塔工程（併同規劃設置樹葬區）：

預計可提供 5 萬 7,510 個納骨櫃位，基地面積約 9,900 平方公尺，建物樓層規劃地上 4 層、地下 1 層，於 111 年 11 月開工，預定於 115 年底前完工，總工程經費新臺幣 7 億 5,422 萬 4,000 元。

2、東勢區第 1 公墓新建納骨塔工程（併同規劃設置樹葬區）：

預計可提供 3 萬個納骨櫃位，基地面積約 8,500 平方公尺，建物樓層規劃地上 4 層，於 111

年 11 月開工，預定於 114 年底前完工，總工程經費新臺幣 3 億 2,530 萬元。

3、太平區第一花園公墓新建第 3 座納骨塔工程：

(1) 預計可提供 3 萬 3,000 個納骨櫃位，基地面積約 1 萬 5,467 平方公尺，建物樓層規劃地上 5 層、地下 1 層，於 112 年 5 月開工，預定於 114 年底前完工，總工程經費新臺幣 3 億 6,000 萬元。

(2) 該園區整體面積約 4 萬 9,928 平方公尺，現有 2 座納骨塔，土葬區已於 112 年 3 月 1 日全面禁葬，俟遷葬後規劃為樹葬區使用。

二十一、依實需執行納骨設施現有空間櫃位及牌位增設作業

目前辦理潭子、大雅、大甲及清水區等 4 區近 4,800 個納骨櫃位及近 2,000 個神主牌位增設作業，將於 113 年底前完工啟用，提升地方納骨設施量能。

二十二、持續優化既有殯葬設施及管理措施，提升治喪品質

(一) 崇德殯儀館

執行「崇德殯儀館擴充新增冷凍庫數量及汰舊更新老舊冷凍庫計畫」，辦理冷凍三庫及一庫汰舊更新以提升冷凍庫妥善率，擴充 38 屨冷凍櫃位，藉由汰換更新老舊遺體冷凍設備以確保遺體冰存安全，並新增遺體冷凍櫃位以提升本市遺體冰存量能，已完成冷凍三庫 26 屨冷凍櫃位整改作業並於 7 月 29 日開放使用，另冷凍一庫整修擴充作業，已於 9 月開工並預定於 11 月底前開放使用，冷凍三庫及一庫汰換改善，將於 113 年底前完成。

(二) 東海殯儀館

1、目前辦理東海火化場最後 2 套年限已屆之老舊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汰換作業並預定於 11 月底前如期完工。

2、為解決東海館區周邊交通問題，於 113 年 6 月 17 日

委託專業廠商管理，已取得停車場證，待妥善規劃停車場管理措施後始予營運，期有效改善治喪車輛長期佔位及道路堵塞情形；另館內停車問題，已加派駐點人員疏導車流。

(三)大甲殯儀館

大甲火化場空氣污染防治設備檢修、撿骨集塵設備汰換、機電設備汰換、室內冷氣設備增設等，已於7月22日完成，以提升設施效能。

(四)東勢殯儀館

於113年5月22日完成5間靈堂之電子(LED)牌樓增設作業，減少一次性耗材使用量，節省民眾治喪費用，落實市府節能減碳政策。

(五)納骨設施

- 1、東勢納骨堂 1、2 樓老舊地毯及樓梯鋪面改善已於113年5月更新為塑木地墊，提升整體觀感。
- 2、今年辦理13處公立納骨塔耐震評估初評已於113年9月完成，續依評估結果辦理詳評，提供民眾安心且安全之追思憑弔場域。

二十三、遵循古禮，發揚傳統儀典文化資產

(一)辦理祈福許願活動

臺中市孔廟為服務眾多考生、學生及民眾，113年4月20日辦理「步步高升躍龍門」祈福許願活動，本次特別與逢甲大學國際處約30人的國際生合作，讓國際友人在參與活動服務中體驗祭典的神聖，並從中了解中華文化的精博內涵，亦可與現場學子有互動交流的機會。本次祈福活動除傳統古禮祈福儀式，特別布置祈福步道，讓考生穿越聰明門、龍門、狀元門三進門，祈祝考生魚躍龍門，金榜題名，當日參與活動計600多人次。

(二)孔廟提供多種語言導覽

孔廟導覽志工團隊提供觀光導覽解說服務，民眾4人以上可採團體預約方式，共分國、臺、英及日語4種語言專業導覽解說，113年4月至113年7月

底止，共計 8 個團體 212 人次申請導覽服務。

(三)開設六藝研習班課程

為傳承儒學經典文化，特辦理六藝研習相關課程，提供民眾學習美術、音樂、書法、文學、工藝、養生及其他與藝文有關之活動課程，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總計開設 30 個班次，學員人數 578 人，藉此讓民眾體認中華傳統優良文化，增添園區文化社教功能。

(四)辦理遙祭黃陵春祭國殤典禮

為追思緬懷為國家民族犧牲奉獻的先烈先賢，於 113 年 9 月 3 日辦理分別於北區、豐原區忠烈祠辦理秋祭國殤典禮，邀請鄭副市長及張副秘書長分別擔任主祭官，率領全體陪與祭人員、烈士遺族向國民革命為國捐軀、各次戰役陣亡的烈士、殉職的軍士官兵、警消、民防及殉難人民致上最崇高的敬意。

(五)辦理臺中市各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 2574 週年釋奠典禮：

為傳承傳統儀典文化資產，並將中華文化發揚光大，於 113 年 9 月 28 日上午於本市孔廟辦理祭孔釋奠典禮，典禮邀請鄭副市長擔任正獻官，各校代表、各機關代表派員陪與祭。

參、創新措施

- 一、市轄公墓全面執行割、集草與清運，清明掃墓不燒墓
為提供民眾安全掃墓環境，市府斥資 4,600 萬元（含環境保護基金 1,900 萬元）供本局今年全面辦理 152 處市轄公墓，總面積逾 690 公頃之公墓除草、集草與清運作業，減少墓區因乾枯雜草木引發火災之機會，並即時通報環境保護局稽查大隊及消防局，於發現火勢初期立即撲滅火勢，以防止災害擴大。

經統計，本市 113 年清明公墓火災件數為 237 件、燒毀面積為 5 萬 944 平方公尺，與 112 年同期相比，火災面積大幅減少 39 萬 9,115 平方公尺，有效降低

火災影響面積約 9 成。

本局亦加強派員巡邏墓區，廣播宣導「四不二記得」要訣，即「不亂燒雜草」、「不飛揚冥紙」、「不亂丟菸蒂」、「不燃放炮竹」、「記得滅餘燼」以及「記得收垃圾」，提醒掃墓祭祖民眾防火意識，確保公墓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明年將持續於易發生火警之傳統公墓，續辦公墓全面除草、集草與清運作業，並加強宣導祭祖憑弔注意事項，加強民眾防火意識。

二、規劃全新 3.0 版沉浸式主題單身民眾聯誼活動

113 年度創新打造 3.0 版沉浸式主題單身民眾聯誼活動共 25 場，活動主題以精心規劃的主題為基礎，參加者將透過分組競賽或模擬情境的方式來完成各項任務。讓他們體驗主題活動的樂趣，透過彼此間的互動和討論，從而增加交流的機會，促使他們願意進一步發展關係。

統計至 9 月 5 日已辦理 16 場單身聯誼活動，吸引 827 位民眾報名參加，配對率高達 71%，將持續辦理活動，為單身民眾提供更多選擇和機會，冀希單身民眾找到志同道合的伴侶，並促進幸福和諧的宜居城市。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賡續督導各區積極提升各類建議案件執行效能

為提升各類案件結案率，本局新增區政管理系統示警功能，將持續督導各區公所積極催辦未結案件，並加強橫向聯繫，積極提升案件執行效能，以利各項區政業務推展順遂。

二、提升各區里長及區公所民政業務基層幹部之遠識及為民服務能量

里長是服務里民的第一線人員，與市民的生活密切相關。經由辦理基層幹部重大建設參訪交流活動，讓各區里長交換服務鄰里之心得與經驗，再透過參訪其他縣市之重大建設，觀摩學習並精進服務內涵，以

積極應用內化於本市各里鄰服務並提升區里自治幹部之遠識，培育卓越之基層民政幹部。

三、積極輔導寺廟合法化及正常運作

透過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研習、觀摩、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團體表揚等活動，積極輔導本市寺廟運作正常化及合法化。

四、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建構綠色宗教環境

為朝永續城市目標邁進並，113 年度持續透過宗教團體座談及籌辦各項活動，推動一爐一香、紙錢減量、紙錢集中燃燒、環保禮炮車等各項宗教場所減碳措施，以提升空氣品質並營造良好生活環境。

五、健全本市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

為祭祀祖先發揚孝道，延續宗族傳統及健全祭祀公業土地地籍管理，本局將依祭祀公業條例及地籍清理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法人登記、囑託登記、代為標售及同一主體等工作，積極輔導並管理祭祀公業、神明會及宗教團體。

六、補強及改善戶政事務所廳舍設施

戶政事務所為第一線為民服務機關，辦理各類身分及遷徙登記、核發證明文件及戶籍資料等業務，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為提供安全及便捷舒適完善洽公場所，進行本市所轄戶政事務所廳舍耐震能力評估，並積極爭取內政部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戶政機關辦公廳舍耐震詳細評估及補強計畫補助經費，規劃辦理東區、梧棲區 2 戶所辦公廳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2 所計畫總經費共為 1,279 萬 3,816 元，自籌 428 萬 9,000 元)，已獲內政部 113 年補助梧棲區戶所辦公廳舍耐震補強經費計 311 萬 4,816 元，該戶所刻正進行補強工程；東區戶所辦公廳舍耐震補強補助經費，將俟內政部通知第 5 期補助計畫申請事宜後，報送案件申請爭取補助。

另賡續配合霧峰區聯合行政中心戶所辦公廳舍興建工程、外埔區戶所遷移至外埔第二辦公區服務改

善工程。

七、增進役政 E 化便民服務

為避免役男對於徵兵處理作業與入營時程一無所知，僅能被動等待各項徵處作業通知或主動透過電話、臨櫃等方式詢問各項徵兵申辦方式、作業或結果，本局持續進行徵集業務宣導，以及優化「臺中市徵兵處理進度流程查詢系統」及「複檢專區」後台使用端(含本局、區公所及體檢醫院)之系統流程管理，並朝體檢流程資訊化目標邁進，以提升徵處作業效率與個人徵處作業進度公開透明，俾利役男及時掌握徵集資訊與徵處作業進度，提供更加便捷的徵兵服務。

另為增進役男對於徵兵檢查了解，並貼近民眾使用需求，本局建置之「新兵樂-兵役體位區分查詢系統」已配合體位區分標準修正相關資訊，如：體檢流程介紹、簡易體位表、體位區分表、法規資訊專區並擴充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模組以及即時試算功能(如 BMI 計算器等)，未來將持續優化系統功能，讓系統操作更簡易。

八、增設更新殯儀館設備設施

為因應高齡化社會殯殮需求，以完善本市「殯、殮、奠、祭」量能，本局賡續執行如下計畫：

(一)崇德殯儀館

- 1、執行「崇德殯儀館原地改建總體規劃案」，崇德殯儀館既有量能優化使用需求，於 112 年 3 月委託民調公司對該館遷改建議進行民意調查，結果顯示全市或北區居民皆較支持崇德殯儀館原地改建，113 年度編列經費新臺幣 288 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及總體規劃，期能提供市民美觀及實用兼顧之現代化殯儀館大樓。
- 2、執行「崇德殯儀館擴充新增冷凍庫數量及汰舊更新老舊冷凍庫計畫」，辦理 113 年度冷凍三庫及冷凍一庫汰舊更新，以提升冷凍庫妥善率並擴充 38 屨冷凍櫃位，亦規劃於 114 年度賡續執行冷凍四庫南側、

冷凍五庫、冷凍二庫汰舊更新，以提升冷凍庫妥善率、確保遺體冰存安全，提升本市遺體冰存量能。

(二)大甲殯儀館

- 1、賡續辦理「大甲殯儀館新建 20 間小靈堂前置作業計畫」，預定於 113 年底前完成前置作業，並接續爭取工程經費，以充裕海線地區靈堂量能，滿足民眾治喪需求。
- 2、大甲殯儀館位於斷層帶與山坡地，為確認老舊建築物補照可行性，辦理「112 年大甲殯儀館舊建築物申請補辦執照可行性評估」，將於 113 年 11 月底前完成大甲殯儀館全區基地調查評估及復照可行性申請案，俾辦後續相關作業。

(三)納骨設施：

於 114 年將爭取經費完成 7 處納骨塔耐震評估初評，審視建物結構安全性以降低先人骨灰（骸）安奉於本市公立殯葬設施之震損機率。

九、執行規劃公墓除草並加強環境維護巡檢

持續宣導掃墓火災防制，推廣紙錢集中燒，已提列 114 年度公墓割集草及放置紙錢集中桶相關經費，以減少清明年節前後祭祖意外衍生火災，維護民眾身家安全，降低消防救災之社會成本，並減少火災濃煙之空氣污染造成環境危害。

伍、結語

民政業務的推展與市民權益息息相關，本局暨所屬機關同仁將持續秉持「媽媽市長」為民服務理念，提升機關為民服務品質，傾聽民意所需，善盡溝通協調，使施政能夠符合社會期待，讓市民充分感受民政團隊的優質與高效率的市政服務，並配合市長的施政理念，打造「富市台中新好生活」的美好願景，以身為臺中市民為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社會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廖靜芝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靜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時序來至 113 年下半年，本市親子館已開辦 17 間，與 108 年市長上任前 4 處相較，已達 4 倍增；公托已開辦 45 處，與市長上任前 5 處相較，已達 9 倍增；長青學苑已開設 1,130 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置 500 處，本局持續穩健朝年度施政目標邁進。

秉持「守護臺中、堅持幸福」施政願景，為滿足兒少、婦女、老人、身心障礙者及經濟弱勢民眾的多元需求，本局透過全市 14 處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深入鄰里社區，依中心所在區域及服務人口特質，發展綜融性社會工作方案模式，提供市民家人更整合性、近便性的服務窗口，除提供弱勢家庭處遇服務，更積極回應社區需求，整合社區在地資源，形成社區網絡，保障市民基本生活需求及獲得完善的福利服務。

本局賡續實踐各項幸福方案，以「托育少負擔、養老多服務」為使命，為滿足孕婦產檢、產後回診等乘車需求，114 年將開辦孕婦乘車補助，親子館 114 年預計再增設 6 間，達 23 間親子館，預計 115 年達成區區親子館目標；公托預計 115 年全市布建至 60 處，只需負擔 1,500 元，即可享有 1 名托育人員照顧 4 名幼兒之專業優質服務；長青學苑預計每年增加 100 班，114 年目標開辦 1,230 班，提供長輩就近且多元學習場域，在地安老；提高生育津貼至 2 萬元、擴大補助弱勢產婦到宅坐月子，提供 15 天免費到宅坐月子服務（市值約 3 萬 6,000 元）滿足照顧需求；強化身心障礙者服務資源網絡與持續推動老人健保補助，實現秀燕市長秉持「小的好、老的好，年輕人壓力就會小」的理念，打造臺中成為年輕家庭實現夢想與安居樂業的宜居城市。

最後，靜芝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一)推動身障者多元照顧體系，建構完善資源網絡

1、個人照顧服務

(1)成年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

提供成年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支持性服務，使其擁有尊重及平等的權利融入社會，達到獨立生活目標，截至 113 年 8 月計有 19 處社區家園，服務 95 人。

(2)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

教導及訓練身心障礙者生活自理能力，並提供主要照顧者喘息機會，成立 17 處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據點，113 年 4 月至 6 月計服務 214 人，受益 1 萬 1,717 人次。

(3)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小作所)

為培養身心障礙者建立人際互動關係、豐富生活經驗、發展自立能力，成立 29 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113 年 4 月至 6 月計服務 2 萬 7,490 人次。

(4)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計畫

透過在地社會團體，運用志工隊提供關懷及居家訪視服務，發掘社區中身心障礙家庭及獨居身心障礙者，再由身心障礙者關懷據點提供定點式的社區參與活動、定期家訪、電訪關懷等服務，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之社區支持系統，目前共有 35 處據點，並持續開發未設身障據點之區域，113 年 4 月至 7 月累計關懷訪視 3,404 人次、電話問安 3,149 人次及社會參與活動 5,680 人次。

(5)送餐服務

為提供低收、中低收入戶及領有身心障礙生活補助之身心障礙者送餐到家服務，本市規劃 7 個送餐服務主責區域，分別補助 5 個單位辦理，113 年 4 月至 6 月服務 102 人，受益 7,774 人次。

2、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依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需求，規劃機構式、到宅式與社區式之照顧服務，提供照顧者獲得喘息機會，提升照顧能量，機構式部分，113 年補助 4 家機構辦理，113 年 4 月至 7 月服務 83 人，計 2,213 人次；到宅及社區式部分，113 年受補助單位共計 11 家，提供居家及社區式服務，113 年 4 月至 7 月服務 82 人，計 1,105 人次。

3、機構式福利服務

為減少身心障礙者教養議題，輔導本市身心障礙者機構辦理日間照顧及住宿照護服務，不定期辦理聯合公共安全稽查作業，以維護身心障礙者居住安全；本市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共 19 家，其中公設民營機構共有 4 家，提供日間照顧服務 717 人、住宿照護服務 737 人。

(1)全日型住宿機構計 10 家，其中 4 家兼辦日間照顧服務。

(2)日間服務機構計 7 家。

(3)身心障礙福利中心計 2 家，其中臺中市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為本市公辦單位，提供身障者及其家庭支持性及休閒性服務；另不定期辦理休閒、技能等講座及研習活動等，天使藝廊提供身心障礙者分享藝術創作，每月定期展覽，打造藝文交流平臺。

(二)全方位支持服務，打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1、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及參與社會活動不受交通限制，特辦理復康巴士交通接送服務；另為增加海線、山城等偏遠行政區域之無障礙交通接送資源，依接送需求熱點、人口數、城鄉資源均衡等因素劃分為 5 區預約中心，透過電話及網路受理預約，並以乘坐輪椅之身心障礙者為優先。

本市復康巴士委外營運數量計 277 輛，服務時間為週一到週日早上 8 時到晚上 9 時，113 年 4 月

至 7 月計服務身心障礙者 1 萬 9,077 人，總服務 30 萬 2,613 人次，服務 31 萬 7,588 趟次。

2、輔具服務

為提供市民近便的輔具服務，發揮輔具資源最大效益，設置南區、北區及海線 3 處輔具資源中心，並延伸辦理 16 處輔具服務據點，提供輔具諮詢、評估、使用訓練、試配或驗證、維修及二手輔具回收、消毒、媒合、租借等服務，促進輔具使用者社會參與及生活自理能力，並落實二手輔具再利用精神。

113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輔具諮詢 9,028 人次，協助申請補助 9,897 人次，輔具評估 9,352 人次，輔具檢核、使用訓練及追蹤 1,832 人次，輔具維修 1,576 人次，二手輔具回收、租借、媒合及維修共 9,860 人次，輔具參訪、教育訓練、宣導活動及巡迴定點服務 6,240 人次，共計 4 萬 7,785 人次。

3、手語翻譯服務

為提供聽、語障者之無障礙溝通環境，設置申請手語翻譯服務窗口，並建立本市手語翻譯及聽打服務人力資料庫，以利推動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並藉由提供聽、語障者於洽公、就醫、就學、司法、職訓及社會活動等各項公共事務之即時翻譯服務，以落實身心障礙者之資訊平權，促進其社會參與，113 年 4 月至 8 月，手語翻譯服務共 738 案次，計 1,306.5 小時。

4、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為促進視覺障礙者移動便利性及社會參與，考量視覺障礙者獨自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不便與危險，凡持有中度以上視覺障礙或含中度以上視障之多重障礙證明的視障朋友，經申請符合條件者，每人每月享有 1,000 元的計程車費用補助，並以乘車券扣抵車資，目前已與 12 家計程車行合作，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服務 1,129 人次。

(三)建構身心障礙者專業服務網絡

1、需求評估中心

申請人取得身心障礙證明後，需求評估中心將主動去電告知身心障礙相關福利，若有服務需求將進一步訪談確認，並依據評估結果連結服務，113年4月至8月共協助2,291人辦理需求評估。

2、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依據中央身心障礙照顧資源布建計畫建置7區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提供本市6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相關福利服務，自113年4月至8月通報659案，服務1,418人、2萬5,076人次。

3、監護宣告訪視調查

法院受理監護宣告案件，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民法第1111條規定，函請本局指派社工員實際訪視當事人照顧狀況及照顧事實，並提供法院參考報告，113年4月至8月協助調查50案，計110人次。

(四)確保經濟安全，守護生活尊嚴與健康福祉

1、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113年委託170家身心障礙機構、老人福利機構、護理機構及長照機構辦理照顧服務，並依衛生福利部及本市相關收費及補助標準，依身心障礙者的身心障礙類別與等級、每月家庭平均收入計算，分別給予相對應之補助金額，協助身心障礙者得到適當的收容養護，減輕家屬照顧負荷。

2、生活補助

為減輕家庭負擔，設籍本市並實際居住戶籍所在地，且最近1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針對家庭總收入及財產等符合本補助標準者，依經濟狀況及身障等級核發補助金額每月4,049元、5,437元或9,485元。

3、假牙補助

為保障經濟弱勢之身心障礙者口腔健康，解決

其受缺牙、無牙及蛀牙之苦，提升口腔基本咬合及咀嚼能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下，領有身障證明之低(中低)收入或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經醫師評估需裝置活動假牙，提供低收入者最高補助 4 萬元，中低收入、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最高補助 2 萬元。

4、房屋租金補貼

身心障礙者設籍且租賃並實際居住本市，符合申請資格者，本人、配偶及同戶籍直系血親無自有住宅，未租賃三親等以內親屬之房屋。戶內 3 人以上者，每月補助 4,000 元；戶內 2 人以下者，每月補助 3,000 元。

5、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居住權益並提升生活品質，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補助 20 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政府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或僅有 1 戶（以身心障礙者本人持有之住宅或與配偶、同戶籍之直系親屬共同持有之住宅為限），並向本局提出申請日前 5 年內購買且已辦妥金融機構住宅貸款之住宅，尚未全部清償者，補助身心障礙者原購屋承貸金融機構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基金提供部分利率之差額。

6、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針對身心障礙者參加各類社會保險，提供被保險人自付額不同的補助，極重度及重度者全額補助、中度補助二分之一及輕度補助四分之一，以減輕家庭經濟壓力，並享有較佳的醫療照護與服務。

7、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針對傷病住院治療之身心障礙者，經醫師證明需專人照顧，為設籍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者（不含未滿 65 歲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申請專職看護者）或符合申領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標準者，減輕其住院看護費用，獲得妥

善照顧。

8、輔具費用補助

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負擔，依據輔具補助基準表等相關規定提供設籍本市且最近1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之身心障礙者輔具補助，以促進其社會參與，落實身障權利公約之精神。

表1 身心障礙各項經濟扶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

113年9月2日製表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113年4月-7月)	1萬7,233	2億8,945萬7,164元
生活補助費 (113年4月-8月)	20萬6,183	11億7,155萬3,220元
裝置假牙補助 (113年4月-8月)	112	259萬9,123元
房屋租金補貼 (113年4月-7月)	3,254	1,093萬1,102元
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113年4月-7月)	42萬3,283	1億372萬8,230元
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113年4月-8月)	361	364萬7,497元
輔具費用補助 (113年4月-8月)	2,764	2,982萬5,943元

9、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物品及服務

輔導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業務推動，以增加就業及產品販售機會，促進自立，本市通過衛生福利部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臺審查的身心障礙機構、團體計有28家。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一)建立全面育兒支持服務，營造親善托育環境

1、托嬰中心

托嬰中心類型計有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含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準公共托嬰中心及私立托嬰中心，截至113年8月，本市立案托嬰中心計232家(含3家停業)，其中公設民營托嬰中心45家(含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準公共托嬰中心150家及私立托嬰中心

37 家，提供 0 至 2 歲嬰幼兒托育服務，並依據嬰幼兒身心發展進度提供適切保育活動。

(1)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 A、提供平價近便之公共托育服務，以照顧弱勢家庭及特殊嬰幼兒托育需求為優先，截至 113 年 9 月，於沙鹿、豐原、太平、清水、東區、北區、梧棲、大里、霧峰、西屯、東勢、南屯、大雅、大安、烏日、北屯、大甲、后里、大肚、南區、新社、龍井、外埔、潭子、神岡、石岡等 26 個行政區開辦 45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含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總計可收托 1,288 名嬰幼兒，藉由提供平價近便之公共托育服務，落實福利照顧功能，減低家庭托育負擔。
- B、本市透過跨局處協力合作盤點各行政區公有餘裕空間，持續辦理大肚、南區等 2 處兒少家庭福利館興建工程，並配合社會住宅、各行政區聯合行政中心、公有辦公廳舍及美村綜合服務園區等新建工程期程，預計 115 年完成全市公托 60 處之目標，提升本市托育服務量能。
- C、各項新建公共托育設施及營運經費均積極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經費補助，減輕本市經費負擔。

(2)準公共托嬰中心

建構準公共托育環境，配合中央準公共機制，與私立托嬰中心合作並簽訂契約，於價格管制的原則下，提供本市家長優質平價的托育服務，目前計有 150 家準公共托嬰中心。

(3)托育機構稽查

本市立案托嬰中心每年進行 4 次無預警稽查，113 年 1 月至 8 月稽查托育機構 568 家次(含聯合稽查 178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者 566 家，限期改善 2 家。

2、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本市委託 6 家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執行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登記及管理辦法之規定事項，包含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之登記、管理、輔導等，以輔導管理所轄居家托育人員，依法提供托育服務，並提供家長免費居家托育人員媒合與轉介服務，並回應相關托育詢；另為提升托育人員專業品質，辦理托育人員在職研習與公共意外責任險等，以增強托育人員照顧嬰幼兒的專業知能及托育品質，提供市民可近性高且優質之幼托服務，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有 148 名托育人員申請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目前可提供居家收托服務者共有 4,348 人。

3、托育人員(保母)專業訓練課程

113 年度委託本市中臺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靜宜大學、社團法人台灣家庭健康協會辦理，自 113 年 4 月至 9 月開辦 21 班，參與人員計 503 人，已結訓人數計 492 人。

4、親子館暨 Mini 親子館

為打造幸福臺中，本市推展「區區親子館計畫」，整合托育服務資源，提供 0-6 歲嬰幼兒及其家長分齡遊戲活動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兒童發展篩檢、免費圖書教玩具借閱、社區宣導等，增進親職功能，提升親子間互動交流，打造更完善的育兒環境，從 108 年市長上任前 4 區 4 間，至 113 年 9 月已開辦 16 區 17 間親子館。

為提升托育資源可利用性，親子館布建期間，除運用托育資源行動車主動深入社區提供外展服務，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 Mini 親子館，目前已開辦 11 間，提供育有 0-6 歲幼兒家庭免費、專業和整合的兒童照顧服務資源，增進親子關係和育兒能量，113 年 4 月至 8 月本市親子館暨 Mini 親子館計服務

59 萬 6,150 人次、網路服務計 174 萬 4,033 人次。

5、托育資源行動車

透過托育資源行動車服務，將親子活動、教玩具和圖書等資源主動帶到鄰里社區各個角落，提升服務的可及性，並免費提供親子借閱，減輕家長經濟負擔，113 年 1 月至 8 月計服務 20 萬 4,546 人次(含宣導活動)。

6、玩具銀行

為使二手玩具再生，讓孩子習得惜物和分享精神、降低環境負荷及提供弱勢家庭資源，本市透過玩具銀行物流中心，連結合作單位設置玩具回收站，建立玩具募集回收再利用管道，再透過玩具資源行動車深入社福單位及社區等據點，將玩具探索融入活動設計中，提供孩子學習發展及增進親子關係並創造二手玩具再生的價值，113 年 1 月至 8 月辦理 82 場活動、服務 4,503 人次、募集回收 4,977 公斤玩具、整理 9,428 件玩具、玩具運用(含社福團體申請及外展服務使用)3,813 件。

7、育兒指導

為減輕新手爸媽育兒照顧壓力、提升嬰幼兒照顧知能，提供準爸媽、家中育有 0 至 2 歲嬰幼兒家長團體課程、到宅指導、育兒諮詢等服務，並辦理社區實體宣導及網路資訊服務，不定期於臉書粉絲專頁發布相關育兒資訊，讓新手爸媽能接收到正確的育兒觀念。另設計簡單易應用的育兒手冊，讓新手爸媽能夠更容易學會相關的技巧，提升教養知能，113 年 1 月至 8 月計服務 14 萬 0,109 人次(含網路服務)。

8、早期療育

(1)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本市設置 8 處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疑似)發展遲緩遲緩兒童及其家庭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包含轉介兒童發展評估、復健治療、教育訓

練、到宅服務、以及提供轉銜服務與家長團體等家庭支持服務，另辦理社區宣導使民眾了解兒童發展之重要性，113年4月至7月未滿7歲通報數1,239人；113年4月至7月未滿3歲通報數655人；113年4月至7月累計服務6,807人，7月底在案數5,520人，各項個管服務6萬8,136人次。

(2)兒童發展啓蒙資源中心

為提供本市(疑似)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早期療育資源，委託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提供主要照顧者(包含托嬰中心、居家式托育人員等)照顧療育諮詢、圖書借閱等服務，另針對專業人員辦理相關研習課程，藉由撰寫衛教文章、拍攝居家活動影片及完善兒童發展資源網資訊等，提升社會大眾對兒童發展的重視，113年4月至7月累計服務6萬8,115人次。

(3)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為減輕發展遲緩兒童家庭之經濟負擔，協助其維持家庭功能，提供本市發展遲緩兒童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認知學習、感覺統合治療及音樂治療等課程療育費及交通費補助，113年第2季補助6,251人，計5,159萬餘元。

(二)重視青少年發展，維護參與權益

1、青少年單位聯繫平台

建立青少年業務橫向聯繫溝通平臺，藉由定期會議研商整合青少年單位相關資源、強化政府與社福團體間的聯繫，達到資源交流與合作，於113年4月12日辦理1場次，共34人次參與。

2、權益宣導

為維護青少年權益、打造友善青少年環境，本市設有青少年服務中心，辦理各項福利協調聯繫與資源整合工作，以及辦理促進青少年多元能力的預防性措施，透過社區及校園巡迴宣導方式，以現今常見之竊盜及車手議題、網路素養及安全、人際溝

通及團隊合作力、網路交友議題結合擺攤宣導，並且設計闖關遊戲促進民眾對青少年議題的瞭解，113年4月至9月共辦理18場次宣導活動，總計服務702人次。

3、友善青少年據點

以在地據點形式增進青少年接觸服務資源，提供本市青少年多元且友善之環境，規劃育樂活動及社區參與、才藝課程及成長團體等活動、協助諮詢服務及設施設備使用，提升青少年接觸據點之意願，已於豐原、大雅、大里、北區、南區、西屯、太平、東勢及大肚等9區設立10處據點，113年4月至8月計服務3萬9,748人次。

(三)提供兒少經濟保障，補充弱勢家庭扶助資源

1、多元經濟支持

(1)育兒津貼

為打造友善生養環境，減輕育兒家庭的負擔，本津貼補助對象為未滿2歲兒童並完成出生登記或初設戶籍登記、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及未接受公共化或準公共托育服務，符合資格第1名子女補助5,000元，第2名子女6,000元，第3名子女(含)以上7,000元，現在未滿2歲育兒津貼除臨櫃與郵寄申請，也可透過線上申辦系統，讓家長在家也可輕鬆申請，113年4月至9月受益人次13萬8,466人次，補助金額計7億8,265萬餘元。

(2)托育補助

配合中央準公共托育政策，家長送托未滿3歲幼兒至公共化或加入準公共的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每週送托時數達30小時以上，且符合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未領取育兒津貼、居家托育人員與幼兒間非三親等關係等條件，依送托單位及福利身分，公托每月補助7,000元至8,500，準公共每月補助1萬3,000元至1萬9,000元，113年4月至8月共補助7萬221人次，計7億8,520

萬餘元。

(3)平價托育補助

家長送托未滿 3 歲幼兒至準公共托嬰中心，除中央每月補助 1 萬 3,000 元至 1 萬 9,000 元外，本市平價托育政策加碼補助每月 1,400 元，113 年 4 月至 7 月平價托育政策共補助 2 萬 1,027 人次，計 2,911 萬餘元。

(4)弱勢兒童臨時照顧服務補助

針對實際居住本市之 0-12 歲弱勢或多胞胎家庭，家長遇緊急、臨時事件致無法自行照顧家中兒童，提供臨時托育補助，每案每月最高補助 40 小時（每日最高 8 小時），每年總時數最高補助 240 小時，每小時補助 120-180 元，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補助 88 人次，計 5 萬餘元。

2、兒少經濟扶助

(1)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針對經濟弱勢之隔代教養或單親未滿 18 歲之兒童少年，每人每月補助 2,197 元，113 年 4 月至 9 月補助 1 萬 2,562 人，共 7 萬 4,500 人次，計 1 億 6,350 萬餘元。

(2)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健保費補助

提供中低收入家庭之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就醫權益並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全額補助自付健保費，113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4 萬 1,440 人次。

(3)低收入戶、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為減輕低收入戶及弱勢兒少因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療育訓練及交通費、積欠健保費、未婚生產、流產醫療費及親子血緣鑑定等費用，造成其家庭經濟負擔，特訂定本醫療補助計畫，主要是針對未滿 18 歲之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少年包含經濟弱勢、罕見疾病、重大傷病、早產兒、發展遲緩兒童及保護個案等，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補助 4,206

人次，計 4,922 萬餘元。

3、弱勢兒少課後照顧服務

(1)補充弱勢家庭教育功能

服務對象包含本市單親、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高風險家庭等其他弱勢家庭之就讀國中、國小的兒童及少年，除提供課業指導並給予生活照顧外，亦依照服務對象需求辦理親職教育講座、親師座談會、親子活動、多元才藝課程、生命品格教育、戶外教學等活動，提供弱勢兒少安全且穩定陪伴，補充弱勢家庭教育功能，113 年核定補助 22 家民間團體辦理 28 個方案，計 857 萬餘元；113 年 1 月至 8 月共服務 878 名兒少，計 7 萬 1,181 人次。

(2)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

辦理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提供有教養困難、照顧壓力或支持系統薄弱之家庭課後臨托與照顧、家庭關懷訪視或輔導、兒少自我成長團體及活動、少年支持團體及活動、家務指導、親職教育、親子活動或家庭支持團體、寒暑假生活輔導及休閒活動及特殊需求服務等項目，113 年核定補助 12 家民間團體於 14 處提供據點服務，計 2,005 萬餘元；113 年 1 月至 8 月共計服務 852 名兒少，計 7 萬 1,152 人次。

三、婦女及性別平等福利服務

(一)建立多元社福資源網絡

1、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

於西屯、北屯、南屯、大里、豐原、大甲、東勢及烏日設置 8 處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就近提供初級預防及多元福利服務；另設置婦女及新住民培力平臺協助各培力中心推展婦女福利業務，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3 萬 8,424 人次。

2、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依地方需求提供各式服務，進駐單位包含大甲

親子館、大甲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第四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山海屯女孩據點及大甲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開放式服務空間包含閱覽室、健身房及休憩空間外，另設有廚藝教室、韻律教室、視廳室、會議室、課程教室、大廳及禮堂，供社區課程、活動及展覽運用，依在地婦女需求每年度辦理各式好學堂課程，包含運動健身、才藝研習、休閒育樂活動、展覽及社區講座等，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6 萬 2,420 人次。

3、女孩培力據點

為回應「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與「提升女孩權益行動方案」，本局於 104 年成立臺中女兒館，倡導及落實性別平等及培力女孩實現夢想，並於 111 年增設山海屯女孩培力據點，提供臺中市年輕女孩交流園地及培力空間，透過經驗分享傳遞性別平權、發揮影響力，創造友善支持環境，以促進女孩身心健康，使女孩有公平發展及自我實現的機會，113 年 4 月至 7 月，計服務 3,833 人次。

4、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

為加強新住民資源與服務運用，藉在地社團成立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並鼓勵新住民擔任據點志工，以新住民服務新住民方式，強化據點及服務受眾連結，另提供多元化活動及支持服務，如培力工作坊、講座等，以建立新住民支持網絡及促進其社會參與，截至 113 年 9 月共補助成立 32 處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113 年 4 月至 9 月計辦理新住民家庭社會支持等研習活動 122 場次，服務 5,254 人次。

(二)保障婦女經濟安全

1、打造本市友善生養環境

(1)生育津貼

為慰勞本市婦女生育辛勞，減輕新生兒家庭照顧負擔，自 111 年起調高生育補助為 2 萬元，以負擔孕產婦產檢交通費、產婦營養品、待產、坐月

子及添購新生兒用品之費用，113 年 1 月至 6 月共補助 7,855 人，計 1 億 5,710 萬元。

(2)到宅坐月子服務

為提供婦女生育支持服務，建構到宅坐月子服務媒合平臺服務，服務人員透過專業訓練提供產後照顧、新生兒照顧、坐月子餐食、簡易家務等，讓產婦可以獲得充足休息，113 年擴大補助弱勢產婦到宅坐月子，符合弱勢申請對象提供 15 天免費到宅坐月子服務（市值 3 萬 6,000 元），113 年 4 月至 7 月計服務 258 案。

(3)孕婦乘車補助

為滿足本市孕婦產檢、產後回診及嬰兒預防保健醫療之乘車需求，規劃於 114 年開辦本市孕婦乘車補助計畫，針對設籍本市的本國籍孕婦及配偶設籍本市的非本國籍孕婦，自孕期起至預產期後 6 個月，可獲得 30 趟次，最高 6,000 元乘車補助（每趟補助上限 200 元，依實際搭乘次數核發）。

2、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自強及改善生活環境，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提供各項扶助，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扶助 9,295 人次，計 3,546 萬餘元，執行情形如下：

(1)緊急生活扶助：915 人次，計 1,251 萬餘元。

(2)子女生活津貼：8,329 人次，計 2,264 萬餘元。

(3)法律訴訟補助：5 人，計 24 萬元。

(4)兒童托育津貼：46 人次，計 6 萬餘元。

3、單親及弱勢家庭短期租屋津貼

為協助單親家長、家庭暴力受害者及申領緊急生活扶助者度過困境，透過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提供即時扶助及短期租屋津貼，緩解經濟壓力，113 年 4 月至 7 月扶助 96 人次，計 54 萬餘元。

(三)培植女力

1、培力婦女團體

為增進婦女團體領導人、幹部及社工人員等在婦女領域及性平的專業知能與服務量能，結合中央政策引導及接軌國際議題，透過在地化輔導方式，辦理婦女團體培力課程，期能發展出具創新、性別濃度及社會影響力之女性議題方案，另為增強團體對婦女議題之熟悉，定期辦理聯繫會議，緊密團體與政府間橫向連結與資源整合，進而保障婦女在政治、經濟、公共政策等領域充分享有參與決策領導的平等機會，113年4月至7月共培力輔導61人次。

2、補助婦女團體

為倡導婦女福利權益、鼓勵婦女社會參與及增加婦女知能，依據中央政策引導及參照國際趨勢議題，規劃不同年齡層及需求的婦女服務，補助婦女團體辦理婦女五大需求服務、婦女福利暨權益、性別意識培力與倡議之課程、工作坊、座談會等成長性、支持性服務方案，並引領女性走向自立自信，113年4月至7月補助辦理107場次，計服務1萬1,900人次。

3、培植女性經濟力

為落實性別平等及婦女賦權，以「行銷經營、微型創業、創作策展交流」為核心架構培力婦女，協助婦女重返職場，兼顧家庭照顧及經濟需求，強化婦女行銷、銷售基礎能力及網路科技應用等知能，增進婦女自我能量及經濟自立能力，113年4月至7月共培植140名婦女，辦理市集13場次，出攤466人次。

四、社會救助福利服務

(一)減輕弱勢族群經濟負擔，扶植其自立生活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核列

- (1)低收入戶 113年第2季核列1萬9,878戶(其中原住民核列749戶)、列冊4萬762人(其中原住民核列2,406人)。

(2)中低收入戶 113 年第 2 季核列 1 萬 3,584 戶(其中原住民核列 770 戶)、列冊 3 萬 4,399 人(其中原住民核列 2,186 人)。

2、生活扶助及救助補助

表 2 特殊項目救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113 年 4 月至 8 月)

113 年 9 月 2 日製表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
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366	1097 萬元
中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97	291 萬元
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生育補助	148	225 萬 200 元
就學、交通補助	1 萬 931	3,181 萬 5,000 元
三節慰問金補助	1 萬 9,981	3,008 萬 7,500 元
租金補助	2,066 戶次	790 萬 1,500 元
市民醫療補助	487	2,611 萬 9,272 元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	250	508 萬 2,860 元
未滿 65 歲生活無法自理者機構安置補助	295	589 萬 4,491 元
中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減免申報(費用由衛生福利部支應)	3 萬 4,399	費用由衛生福利部支應

3、扶植自立脫貧方案

依服務對象就業意願及能力等屬性，分階分流提供多元適切脫貧方案如下：

表 3 脫貧各項計畫及成果

113 年 9 月 2 日製表

策略	計畫名稱	服務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資產積	自立家庭築夢踏實計畫	輔導家中有 25 歲以下高中職以上在學子女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參加，鼓勵二代共同儲蓄，本局提供 1:1 相對提撥金每人每月最高 1,000 元，3 年每家戶最高可累積 14 萬 4,000 元。	輔導 100 戶 200 人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	針對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列冊者，鼓勵穩定儲蓄，政府再以 1:1 提供每月最高 1,250 元之相對提撥補助協助兒少資產累積。	4,530 人申請開戶
	青年自立培植計畫	針對 25 歲以下就讀國內大專院校以上，當年應屆或前一年畢業之初入就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青年，只要穩定就業、開戶儲蓄及配合社會參與回饋，可獲得 20%的相對提撥金，每月最高補助 2,000 元。	70 人申請

就業自立	向前走——臺中市勸力家庭陪伴計畫	提供近貧家戶為期半年的社工陪伴輔導，協助家庭於經濟及就業穩定，依據家戶人口扶養比例，每月提供 3,000 元到 5,000 元不等的生活扶助金，透過主動介入依個別需求連結福利資源，預防近貧人口群落入貧窮。	開案服務 88 人
	臺中市政府以工代賑扶助	針對年滿 16 歲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列冊者，提供其於公部門工作機會，培養就業能力，增加工作收入改善經濟狀況並協助其自立脫貧。	輔導進用以工代賑 210 人
教育投資	USR 翻飛兒少營隊計畫	結合本市大專院校，運用脫貧五大策略辦理營隊，提升本市就讀國小至高中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兒少脫貧動機。	56 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兒少免費參加。
社會參與	臺中市弱勢家庭親子活動-大手牽小手陽光之旅	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免費參與戶外活動與出遊體驗，增進親子正向互動交流並促進社會參與。	1,400 人參與
	小手牽大手圓夢之旅	由家戶提出圓夢旅遊計畫書，經審核符合社會參與目的，每人提供 800 元旅遊基金，每戶最高補助 4,000 元。	40 人參與
社區產業	臺中市低收及中低收入戶社區產業就業培力計畫	辦理有機農作體驗課程及培訓課程計 108 小時，協助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成員增加社區參與及在地就業機會。	47 人參與

(二)提供即時救助，渡過突發急難與災害

1、急難救助

113 年 4 月至 6 月核定急難救助 457 件，計 448 萬餘元。

2、災害救助補助

113 年 4 月至 8 月核定災害法定救助項目：死亡救助 5 人、安遷救助 45 人次，計 190 萬元。

3、過境川資補助

外縣市民眾過境本市，因故缺乏返鄉車資，為協助民眾返回戶籍地，其得申請返鄉乘車換票證，持往指定之火車站換取車票(區間車)逕返原籍地。113 年 4 月至 7 月核定 75 人次，計 1 萬餘元。

4、愛心食物銀行

為照顧弱勢貧困家庭，結合民間團體、宗教團體設置 2 處實體食物銀行、33 處發放站；另為擴大食物銀行服務效能，積極拓展至 17 家聯盟店，並與經發局合作開發公有市場共 5 處食材交流平臺。

結合 1,391 間超商超市(統一、全家、萊爾富、OK、楓康及家樂福)、原住民在地商店(社團法人原住民深耕德瑪汶協會)開辦無飢餓網絡-愛心守護站，提供預防性服務(非定期性餐食服務)，專供 18 歲以下兒少緊急餐食，配合教育局安心餐券計畫，擴大服務學校未納入之學童，透過通報機制，發掘脆弱家庭，強化社會安全網絡。

(三)辦理遊民安置輔導服務

(1) 113 年 8 月本市列冊遊民計 255 人，113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與主動查報服務共計 2,712 人次，結合民間協力團體，提供餐食、沐浴盥洗、就醫協助、短期住宿、就業媒合、福利諮詢與轉介等服務，並配合年節辦理關懷遊民活動，包括就業諮詢、義剪、義診、圍爐餐會及日常用品發放、行動沐浴車服務等，113 年 4 月 8 月計服務 3 萬 4,873 人次。

(2) 協助無生活自理能力且無家屬協助之遊民委託安置於養護機構，提供照顧、醫療及復健等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安置 478 人次(男性 369 人次，女性 109 人次)。

五、社會工作業務

(一)支持弱勢家庭，維護兒少最佳利益

1、脆弱家庭服務

針對家庭經濟陷困、支持系統改變、成員關係衝突或疏離、不利兒少發展處境、家庭成員有不利處境、個人生活適應困難需要接受協助的家庭，提供定期關懷訪視、經濟援助、照顧協助及連結心理衛生、就業服務資源等服務。

113 年 4 月至 8 月視評估 2,660 戶家庭(兒少 2,259 人、成人 7,481 人)，其中列入個案管理服務(含短期服務)計 2,502 個家庭(兒少 2,153 人、成人 7,064 人)，另 113 年 4 月至 8 月中長期服務家庭 2,215 戶家庭。

113 年 4 月至 8 月總計面訪 9,790 案次及電訪 1 萬 1,633 案次，並提供經濟支持、生活支持、家庭互動、兒少及成人照顧、個案適應等服務計 4 萬 4,058 案次。

2、6 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

為強化脆弱家庭預防性服務，優先針對本市育有 6 歲以下學齡前兒童之家庭建立主動關懷機制，借由全面篩檢方式，針對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逾期未完成疫苗預防接種、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未納入全民健保逾 1 年、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未滿 20 歲、領有精神或智能類身心障礙證明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之子女等特定族群兒童及其家庭，主動了解家庭問題，及早介入關懷協助，113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 19 案，提供相關處遇服務。

3、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

辦理「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有收出養兒童需求民眾電話諮詢及相關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提供收養人服務 2,317 人次、出養人服務 2,529 人次。

4、法院函查未成年監護權及收出養案件調查

依據民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家事事件法等相關規定，針對法院函囑兒童及少年收出養及裁量監護權歸屬案件，進行訪視調查，113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 354 案調查案件(收出養 55 案、監護權 299 案)，截至 113 年 8 月計 255 案裁定後追蹤案件。

5、社區式家事商談服務

協助面臨離婚、分居或已離婚之家庭，共同協商有關未成年子女監護權、扶養費、探視、生活照顧與教養等議題，以子女利益為依歸，進而預防及降低父母離異對兒少可能造成之身心發展影響及傷害。本服務積極與戶政事務所合作推展，由戶政人員受理業務時，適時向市民介紹服務內容，並協助轉介有服務需求之市民，由本局提供後續服務。

113 年 4 月至 6 月共受理 65 案；24 案商談賡續辦理，另 113 年 4 月至 9 月規劃辦理 5 場教育訓練，對象為本市戶政、社政、民政人員、民意代表、律師及高中職以下教師。

6、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針對司法矯治少年(司法入校、司法追蹤)、未具學籍偏差兒少、自願離家失蹤兒少提供兒少家庭整合性的輔導與服務，透過每月追蹤輔導，提升兒少自立生活、情緒管理及資源拓展能力，並依服務對象需求進行團體活動設計，強化兒少家庭功能、關係維繫，及資源運用與發掘潛在資源連結，促進兒少回歸家庭穩定生活。

113 年 4 月至 7 月受理自願離家失蹤 176 案、司法入校 18 案、司法後追 2 案，共計 196 案，提供家(面)訪 491 人次、電訪 360 人次及網路、書信等其他服務 1,364 人次。

(二)提供弱勢家庭經濟扶助

1、緊急生活扶助

針對未滿 18 歲之兒童及少年，其家庭遭變故或功能不全，如父母離婚、失蹤、死亡、失業、入獄、患有重大傷病及精神疾病等情形，致經濟陷困，於事實發生後六個月內提出申請，經社工員訪視評估有補助需求者，每人每月補助最高 3,000 元，扶助期間以 6 個月為原則，經實地訪視有延長必要者，最多延長 6 個月，以維持子女生活安定，提升家庭照顧兒童及少年之能力，

113年4月至8月服務133人次、扶助37萬餘元。

2、清寒學生就學生活扶助專案

為減輕經濟弱勢家庭在子女教育及基本生活負擔，降低清寒學生就學上的經濟障礙與心理壓力，本局結合民間企業及個人公益捐輸辦理本計畫，扶助對象及金額為國中以下2,000元、高中(職)1萬元、大學2萬元，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1次，113年4月至8月補助14人，計9萬餘元。

3、弱勢家庭生活扶助專案

緣於社會善心人士致力關心弱勢兒少的生活狀況，長期與本局合作，運用指定社會福利用途捐贈本府社會救助金專戶辦理本專案，每名兒少每月補助上限3,000元，每年補助3次，每次補助4個月生活扶助金，113年1月至8月補助80戶次、136人次，計103萬餘元。

4、安置服務補助計畫

本局服務對象多元，包含生活無法自理，需由機構提供專業照顧，卻無力負擔安置費用者，除運用公費補助外，亟需尋求其他資源挹注，以協助個案順利媒合安置資源，透過此計畫補助公費安置個案費用不足差額，每案每月最高補助5,000元，按季撥款，113年4月至8月補助2,574人次，計958萬餘元，以維護個案權益，讓個案獲得穩定生活照顧。

(三)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考量本市行政區人口數、面積、通報/服務個案數及生活圈等面向，於石岡、北屯、大甲、太平、沙鹿、豐原、北區、西區、大里、西屯、烏日、東區、南屯及大雅設置14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以增進福利服務的近便性、可及性。

提供經濟弱勢個案及家庭關懷處務服務，並針對轄區人口特質及社區需求辦理團體工作與方案活動，更積極整合在地社區資源，形成社區網絡，及時

發掘潛在市民之福利需求。

113 年 8 月中長期服務弱勢家庭計 2,660 戶，各中心每季辦理區域網絡聯繫會議及跨網絡個案研討各 1 場；113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 30 場宣導活動、29 場福利服務方案、22 場團體工作及資源盤點 27 處。

六、人民團體業務

(一)輔導人民團體

- 1、輔導人民團體申請立案、協助人民團體健全會務、召開各項會議、定期改選理監事及審核會議紀錄，鼓勵人民團體參與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 2、截至 113 年 8 月，一般社團計 4,142 個、工商團體計 210 個、自由職業團體計 276 個，合計 4,628 個。

(二)辦理合作事業

- 1、受理合作社設立申請、變更登記，辦理合作社場概況、稽查、教育宣導及年度決算書表審核等。
- 2、辦理合作社場稽查業務，113 年度共稽查 20 家。
- 3、截至 113 年 6 月，農業合作社 51 社、工業合作社 38 社、消費合作社 119 社、公用合作社 1 社、社區性合作社 3 社，合作農場 8 社及區域性合作社 3 社，合計 223 社。

(三)推動社區發展工作

- 1、截至 113 年 8 月，全市計有 609 個社區發展協會。
- 2、推動「社區發展培力服務計畫」，委託專業單位成立「社區培力中心」，由專責人力進入社區實地輔導，提供在地更深入及切合需求之社區培力服務，作為公部門與社區之間的橋樑，協助推動社區發展工作，並透過專業團隊輔導社區發展工作推動與執行，發展社區特色。113 年 4 月至 7 月，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 (1)分區輔導社區，除瞭解社區需求，亦說明政府單位相關資源及申請資訊；提供社區輔導面訪 434 場次 2,985 人次、電訪 389 場次 420 人次。
 - (2)引進專家學者、團體督導、工作坊、共識營等方

式提供社區實地輔導，包含社區問題與需求之瞭解、指導計畫書撰寫、社區資源調查與連結、指導資料建檔、補助經費核銷與財務整理、社區工作經驗分享等計 247 場次，1,962 人次參與。

(3)標竿社區陪伴輔導，依其特色資源、需求等現況，擬訂培力與輔導計畫，協助其連結相關資源，共辦理 93 場次、1,709 人次參與。

(4)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議，加強社區及各網絡單位間縱橫向連結，建立服務以達成共識及目標，共辦理 2 場次、288 人次參加。

3、辦理「社區發展培力補助計畫」，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福利特色，照顧民眾生活需求，建構社區在地化照顧體系，增進居民生活品質與福祉，113 年共補助 80 案，計 1,108 萬餘元。

4、補助區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舉辦活動如民俗節慶、文化才藝訓練或展演、績優社區觀摩及社會福利服務等活動，推動社區居民精神倫理建設、活絡社區人文互動、提升鄰里情感與社區共識，113 年 1 月至 8 月共補助 2,712 萬餘元。

5、委託區公所辦理轄內各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實施計畫，113 年 1 月至 7 月共執行 1,948 萬餘元。

(四)推廣多元志願服務

積極發展多元志願服務特色與創新，鼓勵市民參與志願服務，擴大志工參與範疇，整合全市志工人力，有效運用志工資源。本市共有 27 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截至 113 年 6 月全市志工計 13 萬 7,697 人，透過辦理大型活動，借重民間組織力量成立志工隊，連結企業及社區能量，達成全市志願服務量能提升目標，強化志願服務效能。

1、運用本市志工媒合平臺，招募多元志工

為提升運用單位與志工媒合的即時性與便利性，本市建置臺中市志工媒合平台供運用單位及志

工註冊使用，截至 113 年 6 月，已累積 1,439 個運用單位，2 萬 3,659 名志工登錄個人資料，並成功媒合 9,611 人次。

2、推動國際志工工作營實施計畫

媒合國際志工來台，與社區居民及在地青年志工共同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透過參與在地社區服務，活化社區志工人力，113 年截至 7 月共辦理 1 場次，媒合 7 名國際志工來台服務，及 5 名國內在地青年提供服務。

3、推動高齡志願服務，落實活躍老化

提升高齡者社會參與，鼓勵高齡者從事志願服務，截至 113 年 6 月本市 65 歲以上人口為 46 萬 1,507 人，65 歲以上長者志工為 4 萬 9,229 人，長者志工比率為 10.7%，持續以活躍老化為施政重點。

(五)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新建工程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動工，目前進行 4 樓模板拆除之結構體工程，預計 114 年底完工。建物原規劃地上 9 層樓、地下 3 層樓之設計，惟涉及文資保存、樹木保留及新舊共融、社福政策等議題，參採公民團體意見和文資審議決議，重新規劃設計縮減建物量體為地上 4 層、地下 3 層，建物高度大幅降低，以降低周邊環境壓迫感，與當地環境景觀更為和諧與融合，保留基地內樹木及歷史牆面，提高綠化面積。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打造臺中市社會福利及志工發展的培育搖籃，作為推動社會福利、涵養人文與居民休憩的重要節點，內部空間規劃設置親子館、兒童運動中心和托嬰中心，提供世代共融、婦女服務及志工推廣服務等。地下 3 層則規劃為停車場使用，以紓解周邊停車位難覓的問題，實現舊空間、新利用的期待，提供市民多元服務。

七、長青福利服務

(一)敬老愛心卡使用範圍多元，六都最好用

本市辦理敬老愛心卡服務，係為增進長者及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讓長者健康老化，使用範疇包含交通、運動及醫療等，透過每月 1,000 元社福點數全額補助長者搭乘中部五縣市公車、國道客運、臺中捷運及至國民運動中心使用運動設施，另部分補助長者搭乘計程車、火車及至衛生所、合約診所就醫的健保部分負擔。

持續擴增敬老愛心卡服務提供單位及合作業者包含市區及國道客運 23 家、合約計程車車隊 10 家（車輛數逾 4,812 輛）、衛生所 30 家及合約診所 355 家、國民運動中心(含國民運動公園)7 家，用途多元，整體服務六都最優，截至 113 年 8 月有效卡數計 48 萬 4,047 張。

(二)營造友善且安全的長者社區生活

1、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隨著人口結構高齡化，老人照顧需求相對增高，本市配合中央政策於 94 年起輔導有意願的民間團體參與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邀請當地民眾擔任志工，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餐飲服務」、「健康促進」等四項服務，期望以社區營造及社區自主參與之精神，鼓勵更多的民間團體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在地的初級預防照顧服務，113 年 4 月至 9 月計服務 129 萬 9,336 人次。

2、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整合性補助計畫

透過多項支持性補助，如新點開辦及充實廚房設施設備費、春節期間加強關懷獨居老人服務、參訪觀摩、銀髮公共服務、加值服務、潛力型單位試辦及租金水電等整合性補助，充實中央補助之不足，提升據點服務品質，113 年 1 月至 7 月計補助 1,253 案。

3、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補助

為保障中低收入長者的居家環境安全，針對設

籍且實際居住本市 6 個月以上的低收入或中低收入長輩提供修繕住屋補助，3 年內最高補助 10 萬元，補助項目有屋頂防水、排水，室內給水、排水、壁癌，地面、牆壁、樓梯修補，衛浴、廚房無障礙設施改善，門窗、床鋪、櫥櫃汰舊換新，以及居家防滑、安全措施或無障礙空間等，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補助 23 人，計 160 萬餘元。

4、空間行善者-獨居長者暨弱勢民眾愛心修繕補助

為關懷獨居之弱勢邊緣戶長者暨弱勢民眾改善居家品質及提高住屋安全，優先輔導長輩申請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補助，不符合者再運用本項資源協助長輩。

5、獨居老人緊急救援服務

為提升獨居長者居家安全，補助中低收入列冊獨居長輩或獨居 50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安裝緊急救援系統，藉由系統發報與 24 小時監控中心連線，協助意外事件及緊急事件通報、救護車救護聯繫、緊急聯絡人通知及其他福利諮詢及轉介，113 年 4 月至 9 月補助 1,192 位裝設緊急救援系統，協助 99 人次緊急事件通報及處理，關懷訪視 2,297 人次。

(三)文康休閒教育，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為服務安養中心及偏遠地區、弱勢團體及民眾，中心義剪志工 113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 31 場次義剪活動，共服務 2,170 人次；每週一至週五設置健康血壓站，113 年 4 月至 9 月辦理 132 場次，計服務 569 人次；活化館舍辦理各項休閒活動並結合社區及辦理各式休閒活動，共辦理 30 場，計 4,430 人次參加，各單位使用中心設施設備活動計 2 萬 9,825 人次。

2、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為減少偏鄉長者資訊落差，並增進長者社會參

與，運用 10 輛老人文康車優先深入偏遠地區及未設有關懷據點的社區，在公園、廟口廣場等接近民眾地點，提供福利宣導、健康保健及休閒文康育樂等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文康休閒 1,015 場次，服務 2 萬 193 人次。

3、長青學苑

本市長青學苑自 72 年辦理迄今已有 41 年，目前由各區公所主責辦理，提供長輩再進修及社會參與機會，為深入社區提高就近學習之便利性，由 29 區公所自辦或結合在地學校、社福團體協會及基金會共同辦理，發展多元且具在地特色之課程，並逐年增班，服務更多高齡長者。

113 年辦理 1,130 班，上半年計受益 3 萬 4,020 人次，其中男性 8,287 人次，女性 2 萬 5,733 人次。未來將持續開設符合長輩需求的多元課程，鼓勵長輩參加長青學苑豐富第二人生。

(四)多元健康服務，強化預防照護功能

1、老人健保補助

健保費補助對象為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 55 歲以上原住民、設籍本市滿 1 年以上且綜合所得稅率 5%以下者，以第六類保險對象應自付保險費金額為補助上限（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826 元），113 年 4 月至 6 月補助 92 萬 2,787 人次、計 6 億 787 萬餘元；另針對設籍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或列冊中低收入戶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亦由政府補助健保費自付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826 元），113 年 4 月至 6 月補助 2 萬 1,088 人次，計 1,417 萬餘元。

為使老人健保補助政策更為簡政便民，運用以下策略：一為運用資訊系統比對補助資格，主動審查，民眾免申請；二透過健保通知信，主動通知符合資格者；三則建置社福便利站簡易查詢功能，民眾上網就能即時查詢補助資格；四健保費直接減

免，本局代為繳納。透過上述 4 項策略減輕民眾申請負擔。

2、裝置假牙補助

為維護弱勢長輩口腔健康及降低經濟負擔，提升長輩生活品質，補助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長輩（含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活動假牙，113 年 4 月至 8 月，核定補助 360 人，1,207 萬餘元。

3、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

為減緩經濟負擔及提升就醫品質，本市列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符合或領有老人生活津貼者，得申請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113 年 4 月至 8 月補助 591 人次，計 996 萬餘元。

(五)經濟扶助，持續穩定長者經濟生活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為保障老人經濟安全，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之 65 歲老人，經核算家庭總收入、動產未超過標準上限，且不動產價值未超過 750 萬元者，得申請發給本津貼，113 年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調增補助金額，調整為 4,164 元、8,329 元，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補助 13 萬 6,226 人次，計 10 億 1,165 萬餘元。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為鼓勵家庭照顧者於家中陪伴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的長者，讓長者安心於熟悉的環境中安養晚年，針對無全時工作且在家照顧日常生活功能重度失能長者之照顧者，每月發給津貼 5,000 元，113 年 1 月 8 月共補助 330 人次，計 165 萬元。

3、百歲以上人瑞敬老禮金

發給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滿百歲以上之長輩，每人每月發給百歲人瑞敬老禮金 6,000 元，113 年 4 月至 8 月核撥 1,644 人次，計 986 萬 4,000 元。

八、保護服務及性騷擾防治

(一)家庭暴力防治

1、被害人服務

為保障被害人權益，提供 24 小時受理通報、緊急救援及庇護、諮詢協談、心理輔導及陪同出庭等多元服務，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服務 6 萬 668 人次。

2、被害人多元補助

提供緊急生活扶助、醫療費用等補助，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補助 148 人次，補助金額 190 萬餘元。

表 4 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費用補助(113 年 4 月-7 月)

113 年 9 月 2 日製表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
緊急生活扶助費用	19	62 萬 0,993
醫療費用	23	2 萬 8,104
心理復健費用	95	104 萬 3,000
律師費用	0	0
房屋租金	7	10 萬 8,000
子女生活費用	4	10 萬 4,386
總計	148	190 萬 4,483 元

3、召開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由本市警政、社政、醫療及民間團體共同辦理，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召開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24 場次，計評估 580 案親密關係高危機暴力個案，提供處遇、後續服務等建議。

4、建構家庭暴力防治服務網

(1)多元處遇服務

提供諮詢、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子女問題及轉學、通譯、出庭、報案等服務，113 年 4 月至 7 月受理通報案件 1,568 案，提供個案服務 1 萬 5,955 人次。

(2)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

服務內容包含諮詢、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子女問題及轉學、通譯、出庭、報案等服務，113 年 4 月至 7 月受理通報案件 22 人，服務 609 人次。

(3)家庭暴力相對人輔導

A、提供關懷訪視、法律諮詢、心理輔導、就業、醫療、網絡聯繫等，113年4月至7月計服務2,994人次。

B、辦理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工作，經專家委員鑑定後，提出相對人身心評估報告，作為法院裁定保護令前參考，113年4月至7月共辦理16場、計鑑定255人。

(4) 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服務

結合民間專業團體協助目睹家暴兒少家庭連結資源、提供處遇及輔導，113年4月至7月共服務2,896人次。

(5) 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個案服務

113年4月至7月社區追蹤輔導服務20案、初篩評估108案，機構安置轉介訪視服務55案，提供諮詢、法律協助及連結資源等服務。

(6) 計程車接送補助

因庇護、就醫驗傷、健檢、偵查訊問、出庭應訊、親子會面需要等，補助被害人礙於交通不便搭乘計程車所需費用，113年4月至7月計70人次搭乘，補助3萬餘元。

5、庇護服務

(1) 緊急庇護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婦幼庇護安置及保護輔導，113年4月至7月共提供1,354人次緊急庇護、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就業、出庭等所需資源。

(2) 臨時及短期特約旅館住宿

本市與13家合法旅館簽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臨時短期住宿及膳食服務契約，113年4月至7月計29人入住。

6、法律諮詢

(1) 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暨家事服務中心

於臺中地方法院駐點，提供家暴被害人及家事事件當事人法律諮詢及陪同出庭，113年4月至7月提供2,415人次服務。

(2)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聘請義務律師免費、定期、定點提供法律諮詢，
113年4月至7月提供服務78人次。

(二)兒童及少年保護

1、被害人服務

提供諮詢、心理諮商、法律扶助、保護安置、
經濟扶助、陪同出庭、轉學、親職教育、驗傷等服
務，113年4月至7月計提供處遇服務2,789人次。

2、被害人補助

提供須接受醫療、心理輔導治療、法律訴訟、
身心衡鑑及維護身分權益之必要者費用補助，113年
4月至7月補助279人次，143萬餘元。

表5 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多元費用補助(113年4月-7月)

113年9月2日製表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
醫療	93	36萬7,604元
訴訟	22	91萬5,000元
規費	145	12萬7,800元
心理諮商	19	2萬3,600元
合計	279	143萬4,004元

3、追蹤輔導

曾接受家外安置之兒童及少年，返家後依法追
蹤輔導一年，追蹤其返家生活與受照顧狀況，113
年4月至7月計提供154人次服務。

4、無法返家兒少自立生活輔導

國中畢業、15歲以上23歲以下，安置結束卻
無法返回原生家庭個案、原生家庭發生嚴重失功能
或遭父母遺棄之個案，提供自立生活輔導，113年
4月至7月計提供34人次服務。

5、安置及寄養服務

針對需要家外安置之兒童少年個案，運用公設
民營、機構安置及寄養家庭提供安置服務，113年4
月至7月總計安置人數共428人。

表 6 兒童少年個案安置、寄養統計(113 年 4 月至 7 月)

113 年 9 月 2 日製表

安置類型	人數
公辦民營機構	111
民間安置機構	96
家庭寄養服務	146
親屬安置照顧	33
托育安置	40
合計	426

6、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

(1)兒少施用毒品親職教育輔導：

113 年 4 月至 7 月計行政處分 16 人，96 小時親職教育輔導。

(2)兒少保護施虐者親職教育輔導：

113 年 4 月至 7 月計行政處分 114 人，1,332 小時親職教育輔導。

(三)性侵害防治

1、被害人補助

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律師費用補助、非屬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之醫療費用及心理復健費用等多元補助，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補助 219 人次，239 萬餘元。

表 7 性侵害被害人多元費用補助(113 年 4 月-7 月)

113 年 9 月 2 日製表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
緊急生活扶助	10	24 萬 8,288 元
律師費用補助	32	128 萬 5,000 元
非屬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之醫療費用	127	21 萬 2,847 元
非屬全民健康保險給付範圍之心理復健費用	50	64 萬 5,762 元
總計	219	239 萬 1,897 元

2、被害人服務

提供心理諮商、法律扶助、驗傷診療、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子女問題及轉學協助、通譯、陪同報案、偵詢(訊)、陪同出庭、轉學服務及

諮詢，113 年 4 月至 7 月受理通報 452 案，提供個案服務 8,904 人次。

3、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處遇網絡聯繫會議

針對性侵害加害人高危險個案，邀集矯正、警政、社政、勞政、法院、觀護等各機關，每季召開 1 次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處遇網絡聯繫會議，共商加害人社區處遇監控情形，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召開 1 次會議。

4、建構未成年合意性行為通報個案整合服務網

結合網絡單位與民間團體對未成年且非強制性行為之個案提供關懷訪視、陪同偵訊、出庭、法律諮詢、心理輔導、團體工作等服務，113 年 4 月至 7 月提供個案服務 1,676 人次。

(四)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治

1、陪同被害人偵訊與安置輔導

113 年 4 月至 7 月陪同偵訊 57 人、緊急安置 2 人、經法院裁定續予安置於兒童少年福利機構 2 人，提供追蹤輔導計 216 人次。

2、預防行為人再犯輔導教育

提供法律常識及認知輔導，預防再犯，113 年 4 月至 7 月計執行 17 人。

(五)性騷擾防治

對性騷擾行為人依性騷擾防治法裁處行政罰鍰，113 年 4 月至 7 月裁罰 36 件，計 94 萬元。

(六)初級預防宣導

1、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宣導

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補助 12 個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兒少保護、兒少性剝削、人口販運、性騷擾防治宣導，宣導對象包含一般民眾、新住民、原住民、老人、身心障礙者、婦女、兒少及青年等族群，增加民眾自我保護、通報及求援管道認知，共辦理 17 場，計 1,761 人次參加。

2、辦理防暴宣導記者會活動

結合 6 月家暴防治月於，舉辦「從 #METOO 到 #WEDO」記者會，呼籲受害者勇於求助，提出「3 拿，3 要」原則，教導大眾拿掉「性別刻板印象」、「性別暴力迷思」、「檢討與討論被害人」，面對性別暴力「要拒絕」、「要求助」、「要蒐證」，計 130 人次參與。

3、防暴規劃師社區宣講

培訓里長、公寓大廈管委會、學校、社區、企業、宗教團體等各領域熱心人士成為防暴宣導人力，深入社區加強防暴宣導，倡導民眾防暴觀念，目前計有 50 名領證防暴規劃師，113 年 4 月至 7 月進行 60 場社區宣導。

九、愛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管理

為有效運用及遵循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增進社會福利的原則，本市於 113 年度編列 18 億 1,286 萬餘元支持推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依兒童與青少年福利、婦女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社會救助及其他福利等六大類別進行分配。同時，鼓勵發展創新及實驗性社會福利方案，並優先推動預防性或處遇服務，如開辦定點臨托、設置玩具銀行、增設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及辦理臺中女兒館培力活動等，以提升公益彩券盈餘的效益。

為進一步發揮公益彩券盈餘之效用，特別預留 5,000 萬元作為民間團體社會福利方案的補助經費及聘用專業人員的人事費用，截至 113 年 7 月共核定 318 件補助案件，涵蓋家暴暨性侵害防治 5 件、社會工作 8 件、社會救助 13 件、長青福利 26 件、婦女及性別平等 36 件、兒少年福利 54 件及身心障礙者福利 176 件，計補助 4,738 萬餘元。

參、創新措施

社會局辦理各項創新服務，透過「六都首創！海線輔具資源中心打造智能居家情境」、「體驗走出社區居住家園，身障青年遠境去」、「親子館首開飯，與爸媽一同陪伴成長，成

長陪伴」、「透過課程設計強化家庭支持系統，綿密社會安全網」、「力推福利社區認證，參加金卓越社區選拔」、「志工服務國際化，招募在地外交大使」、「揪伴做伙當志工，一日志工體驗」、「開辦女性領導人專班，性別量能再升級」、「體驗性別平權演進，走訪大甲・女子路」、「生活無處不性別，首度舉辦多媒體徵件活動」、「推廣月經平權，女兒館自製網路遊戲」、「推動性別友善市集與店家，獲亞太永續行動獎肯定」等各式方案，提升市民福利。

一、六都首創！海線輔具資源中心打造智能居家情境體驗

本市海線輔具資源中心原位於沙鹿，租用承辦單位場地，經積極爭取公有空間及編列經費 816 萬餘元，全新打造位於梧棲三民社宅的海線輔具資源中心，結合最新智能居家輔具科技，透過住家情境展示無障礙生活的美好可能，並於 113 年 5 月 25 日開幕，為本市市民提供更舒適多元的輔具服務。原沙鹿場地則保留作為輔具資源中心據點，持續提供民眾近便的行動式服務。

二、走出社區居住家園，身障青年遠境去

為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之宗旨，透過不同專業與多元服務，支持身心障礙青年從自我生活或觀察他人生活中，提出倡議或自身想望。本次活動於 113 年 4 月 14 日辦理，讓身心障礙者認識台灣文化與宗教信仰，學習尊重他人文化差異，增加社會互動之機會及多元生活經驗，提升自我學習能力，計 65 名身障者參與。

三、親子館首開飯活動，與爸媽一同「陪伴成長，成長陪伴」

親子館推展親子共玩之服務理念，辦理多元親子活動，設計符合嬰幼兒發展階段的親子互動方案，近期「食農教育」的推動受到廣泛重視，親子館透過有趣的烹飪和烘焙活動，讓孩子們認識食物、飲食均衡與健康、飲食的重要性、分享與感恩、進餐禮儀及飲食文化的傳承等。除了培養幼兒「食農素養」外，同

時，促進孩子手眼協調與精細動作的發展能力，也提升孩子們成就感和自信心，增進家庭親密互動的機會，113 年 4 月至 8 月累計 225 場次，服務 3,501 服務人次。

四、透過課程設計強化家庭支持系統，綿密社會安全網

為強化家庭支持系統，本市設有 14 處家庭福利服務中心，依著各轄區不同的在地性需求，於暑假期間規劃辦理各式性質、主題親子活動，包含「青少年培力團體」、「親子共學理財課程」、「親子職場體驗」等，藉由不同課程活動內容設計，提升參與成員的自立能力、理財規劃能力或親職功能等，並從中協助家庭創造正向親子合作經驗，共同渡過快樂時光，藉由綿密的社會安全網預防脆弱家庭陷入風險中。

五、力推福利社區認證，參加金卓越社區選拔

為推動社區發展，輔導社區發掘優勢與資源，提升社區自主能力，透過完整運作的社區團隊、推動福利服務及學習成長與願景 3 項指標，審查社區報送資料，113 年計 59 個社區通過福利社區認證，社區得依計畫申請專案補助計畫，藉以引導社區持續致力於推動福利社區化及自我成長，增加社福覆蓋率，並參加金卓越社區選拔爭取佳績。

六、志工服務國際化，招募在地外交大使

為結合志願服務及民間組織參與，訂有推動國際志工工作營實施計畫，透過短期營隊進行社區服務、文化交流與體驗在地生活三大主軸，結合國際友善力量、強化在地青年與社區之多元交流，並鼓勵青年志工返鄉，扎根在地與增強對原生社區之認同；113 年共補助 3 個單位辦理 4 案，社會服務內容包含長者及兒童陪伴、友善環境推廣及社區空間美化等。

七、揪伴做伙當志工，一日志工體驗

為鼓勵更多市民投入志願服務，113 年 7 月至 8 月規劃消防、水利、社福及農政類別一日志工體驗活動，內容包括消防局中港分隊婦女防火宣導隊志工服

務；筏子溪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介紹筏子溪周遭的生態環境、物種與筏子溪沿岸清潔環境；玩具銀行志工服務為教玩具分類、清潔、維修與測試，讓二手玩具再生，降低環境污染；及浪愛有家中途貓協會，瞭解流浪貓送養與結紮計畫，體驗貓奴和鏟屎官的工作，協助清貓砂、消毒等貓舍環境維護等 4 場次，志願服務體驗類型多元且貼近市民生活，截至 113 年 8 月 6 日累積 65 位市民參與，期待透過體驗活動散播志願服務的種子，邀請大家樂於服務、樂當志工。

八、開辦女性領導人專班，性別量能再升級

為培訓本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擔任性別議題講師，協助推廣性別政策及推動性別主流化，辦理「開創性平-女性領導人專班」，透過女性領導人分享自身經驗，為性別人才資料庫的專家學者、婦女團體領導人及性別友善店家授課，藉由專題講座與實務經驗交流，強化專業知能及拔擢潛在女性領導人參與公眾事務，提升執行力與決策力，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及 7 月 1 日辦理 2 場次，計 65 人參加。

九、體驗性別平權演進，走訪大甲・女子路

為促進各機關於規劃與執行計畫時融入性別觀點，113 年 4 月 18 日辦理性別承辦人共識營，特別規劃「性平小旅行-走讀大甲女路」，於大甲女路實地導覽，並於大甲婦女館進行分組討論，促進跨局處的連結與互助，提升臺中在地女路的數量及能量。

十、生活無處不性別，首度舉辦多媒體徵件活動

因應數位時代，Z 世代年輕人間自媒體產業發達，人人都是網紅，本市 113 年首度將性別平等結合多媒體推廣，於 113 年 5 月 27 日至 8 月 8 日辦理「性別 X 數位 X 創意」性別多媒體徵選，引導民眾從日常開始關注性平，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尊重多元性別，杜絕歧視發生，並於嶺東科技大學及台中新創館辦理兩場校園及社區的實體說明會，共 98 人參與；徵選期間建置活動網頁及互動式測驗，截至 113 年 7 月近 7,000

人次瀏覽。

十一、推廣月經平權，女兒館自製網路遊戲

為響應 5 月 28 日世界經期衛生日，臺中女兒館設計網路遊戲「勇者艾娜：捍衛月經平權之路」，透過體驗遊戲，邀請民眾共同勇闖因月經所產生的限制及挑戰，進而宣導月經平權觀念，截至 113 年 7 月計 601 人次參與。

十二、推動性別友善市集與店家，獲亞太永續行動獎肯定

以 SDG5 性別平等為核心，推動經濟女力，成立「臺中女子市集」，培植 76 位有就業需求的弱勢婦女和婦女團體成為攤主；並串連 140 家在地店家加入「性別友善店家」的行列，公私協力營造性別友善空間，促進社會大眾關注性別平等議題，榮獲「亞太永續行動獎」銀獎肯定。

肆、未來規劃願景：減增快福利遞送

本局業務眾多，為落實社會福利政見，從「減」輕負擔、「增」加服務、「快」速回應三面向，提供市民最適切的服務，即時回應民眾需求，打造臺中成為有溫度的城市。

一、減-減輕負擔

(一)主動投保微型保險，為弱勢家庭撐起保護傘

考量弱勢家庭的經濟支柱多從事高風險工作，若發生意外，家庭可能頓時陷入困境，本市主動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投保微型保險，保險期間，若主要經濟負擔者因意外「失能」或「身故」，可獲得 30 萬元的理賠金，因應突發狀況；保險公司接獲通知，也可立即通報社會局，協助連結相關福利資源，為弱勢家庭撐起保護傘。

(二)加碼弱勢青年就業儲蓄，減輕職場新鮮人壓力

為鼓勵弱勢青年累積資產、自立脫貧，開辦「弱勢青年就業自立培植計畫」，凡列冊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的 25 歲以下國內大專院校及研究所應屆和去年畢業生，已成功就業且能全程配合儲蓄

者，只要穩定就業、開戶儲蓄及配合社會參與回饋，可獲得 20% 的存款利息，1 期 6 個月，最高補助 1 萬 2,000 元，以減輕職場新鮮人的經濟壓力。

(三) 推展平價托育政策，降低送托至準公托中心負擔

113 年起未滿 3 歲幼兒送托準公共托嬰中心，中央托育補助增加至 1 萬 3,000 元，本市加碼市民專屬補助每月 1,400 元，大幅降低送托至準公共托嬰中心家庭經濟負擔。本市推展平價托育政策透過「加碼補助」及「價格管制」支持育兒家庭，明定準公共托嬰中心收費起始價格為平均月費 1 萬 6,000 元，增加嬰幼兒接受平價托育機會。

(四) 公托收費及家長負擔，六都最低

為減輕育兒家庭照顧負擔，本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每月月費 8,500 元，為六都最低價，扣除中央托育補助 7,000 元，只需負擔 1,500 元，且享有 1 名托育人員照顧 4 名幼兒之專業優質服務。

(五) 免費接送服務，復康巴士獲亞太與台灣永續行動獎

本市復康巴士為六都唯一免費搭乘，滿足身心障礙者就醫及社會參與需求，促成行動無礙、平等參與、社會共融，打造友善好行城市提供身心障礙民眾免費接送服務，讓其就醫或參與各項社會活動不受交通限制，達成聯合國 SDG 10 減少不平等和促進 SDG 3 健康與福祉永續發展目標，榮獲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頒發「台灣永續行動獎」和「亞太永續行動獎」雙金獎肯定。本市復康巴士的捐贈者身分多元，包括回饋社會的公益企業、攜手作愛心的社會團體、事業有成貢獻鄉里的商家行號，以及從受助者變成助人者的善心民眾，期待更多民眾響應捐贈，提供身心障礙民眾更優質的接送服務，113 年截至 7 月共受贈 45 輛。

(六) 擴大弱勢產婦到宅坐月子補助

113 年擴大補助弱勢產婦到宅坐月子服務對

象，符合弱勢申請條件，可申請 15 天免費到宅坐月子服務(約市值 3 萬 6,000 元)，獲得更多喘息，幫助產後身體恢復。為持續強化服務人員服務品質，辦理專業課程培訓，加強服務人員了解身心障礙者的特質、溝通互動和照顧技巧，讓服務人員更貼近產婦的個別化需求。

(七)持續辦理老人健保補助

自 108 年 7 月恢復老人健保補助後，本市超過 8 成長輩享有老人健保補助，進一步分析投保資料，本市約有 6 成長者係以依附眷屬的身分進行投保，由此可知，在超過 8 成補助涵蓋率下，不僅維護長者的就醫權益，也減輕家人的經濟負擔，未來將持續推動老人健保補助，讓長者安心養老，降低市民經濟負擔，實踐銀髮樂活理念。

二、增-擴增福利服務

(一)相聚 20 歡聚 500，普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自 94 年開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113 年為推動據點服務 20 周年，據點為社區整體照顧服務網絡的一環，為讓長者在熟悉的居住地接受照顧、共餐及健康促進等服務，透過「在地人關懷在地人」模式，提升長輩接受服務意願，完善在地老化服務網絡，本市積極擴增社區照顧關懷據點，113 年 5 月已布建 500 處，預計 113 年底完成全市布建 510 處階段目標。

(二)長青學苑破千班，樂在學習更健康

因應各區老年人口趨勢、區域特性、在地特色及長輩需求，以彈性開放因地制宜為原則，規劃多元長青學苑課程，考量轄區內 55 至 64 歲初老族群及逐年新增年輕型老年人口與年長老年人口差異性，增設新型態課程並規劃各式交流活動，滿足各年齡學習需求，並連結公益團體、機構或社會服務等活動或場域，邀請學員參與公益表演或交流，發揮共好互助精神，傳遞高齡活力與正向價值，為利

民眾線上查詢及報名，建置長青學苑課程資訊系統，簡化申請程序，提升行政效率，113至115年預計每年增加100班，提供就近且多元學習場域，目標開辦1,330班。

(三)招募銀髮生活達人，展現自我價值

招募社區中具有特別興趣或生活技能，如雕塑、編織、書畫、地方料理、生活撇步等的素人長者，培訓為銀髮生活達人，至社會福利團體、文教場所及醫事單位等不同場域巡演分享生命故事及技藝，促進本市長輩活躍老化，持續與社會保持良好互動，和不同世代切磋交流，傳遞老人豐富的生命樣貌及多元技藝的正面形象，增進世代共融。

(四)凝聚公寓大廈社區意識，營造社福友善大樓

為凝聚公寓大廈和社區住戶的同意識，推動集合式住宅大樓人文客廳計畫，導入主題課程，吸引住戶走出家門、活躍生活。113年在北屯區、西屯區及南屯區等公寓大廈較多的區域，選擇有意願及潛力的4處公寓大廈和4個社區發展協會，導入3堂主題課程，希望透過人文客廳計畫讓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及社區居民自發建立互助平台、相互關懷，主動解決社區問題，成為社福友善大樓，打造宜居友善的住宅環境。

(五)持續增設街友日間據點及中繼住宅

街友服務採取「先居住、後輔導」模式，針對有就業意願和有居住需求的街友，連結民間慈善單位資源，改建9處中繼住宅，提供街友小而美的宜家空間，一舉成為最多街友家屋的城市，提供街友穩定的居住空間，有助於街友和社區融合，並透過社工和街友相互支持陪伴，其中2成的住民經過社工輔導，陸續脫離街頭生活，成功在社區租屋。

(六)提升服務兒少行動力，持續募集托育資源行動車

為提升托育資源的便利性，運用托育資源行動車提供外展服務，將親子活動、教玩具和圖書，主

動帶到鄰里社區各個角落，希望育兒資源沒有城鄉差距，也減少家長購買教玩具的負擔，鼓勵父母和孩子共學、共玩，留下美好的成長回憶。

(七)共學共玩共成長，115 年達成區區親子館目標

為提供安心生養的育兒環境，推展區區親子館計畫，積極整合各局處資源，盤點市場、學校、活動中心等餘裕公共空間，廣設親子館，提供 6 歲以下有兒童照顧需求的家庭一個近便、專業、整合性高、免費且完整的兒童照顧服務資源，增強家庭育兒能量，減緩照顧者照顧兒童壓力。

親子館除有分齡遊戲互動空間外，還提供豐富且多元的親子活動、兒童發展篩檢服務、親職教育講座、家長成長團體、免費的教玩具及圖書借閱及外展服務等，提供一個親子共學、共玩、共成長的親子育樂空間，預計 114 年完成 23 間親子館，115 年在 29 區布建 31 間親子館，達到區區親子館目標。

(八)啟用神岡兒少家庭福利館，完善育兒資源

落實市長「區區親子館」及「公托倍倍增」計畫，於神岡區設置「神岡兒少家庭福利館」，1 樓為神岡親子館，2、3 樓為公設民營神岡托嬰中心，滿足民眾托育需求。

神岡親子館及公設民營神岡托嬰中心為神岡第 1 間親子館及公托，分別提供本市 0 至 6 歲嬰幼兒及其照顧者免費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托育諮詢、兒童發展篩檢及圖書教玩具借閱服務及 0 至 2 歲嬰幼兒托育服務，完善潭雅神區域育兒資源。

(九)線上預約定點臨托，做爸媽的神隊友

為協助有臨時托育需求的家長，本局自 113 年 4 月 11 日升級臨時托育服務，增加 4 處「定點臨時托育服務」，地點在北屯區天閣民眾活動中心、南屯親子館、臺中市兒童福利服務中心(沙鹿區)及臺中市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大里區)。

定點臨托場地結合社福館舍或親子館，通過 40 項托育服務環境安全檢核，家長可安心送托。家長透過線上預約，由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受理預約後協助媒合托育人員，再以簡訊、e-mail 或電話回覆家長；每個時段最多收托 4 名兒童(6 個月到未滿 6 歲)，1 名托育人員最多照顧 2 名兒童，113 年 4 月 11 日至 7 月 31 日計服務 131 人次。

(十)公托倍倍增，提升托育服務量能

落實公托倍倍增計畫，截至 113 年 9 月已開辦 45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將持續辦理南區及大肚區兒少家庭福利館新建工程，並配合社會住宅、各行政區聯合行政中心、公有辦公廳舍及美村綜合服務園區等新建工程設置公托，預計 115 年全市公托布建至 60 處，提升本市托育服務量能。

三、快-快速回應

(一)重陽禮金直接入帳，線上申請快速又便利

本市重陽節禮金領取方式有匯款或領取現金 2 種，讓長輩可以依自身喜好選擇，選擇匯款者，直接在「社福便利站」線上申請，或填妥紙本匯款申請書，掛號郵寄至戶籍地區公所，敬老禮金會在 113 年 9 月 19 日直接入帳，快速又便利；若選擇領取現金，則按照各區公所通知的時間和地點前往領取即可。

(二)即時保存公托影像，雙重保全措施

本市托嬰中心依法保存監視錄影設備影音資料至少 30 日外，自 111 年起本市設置公托監管雲系統，除由公托自行保存影音資料，同時自動上傳雲端，異地備份保存 30 日，上傳異常時系統即時告警，通知應立即維修，作為第二重的證據保全。

本市現 45 家公托皆已設置監管雲，除加強證據保全措施，亦能遠端調閱影音資料，協助即時釐清事件，兼顧收托幼兒安全及托育人員權益。

(三)利用多元行銷管道，主動推播福利服務資訊

為吸引不同年齡層市民關注社福資訊，透過 FACEBOOK 粉絲專頁「社會有愛 溫暖臺中」、LINE、IG、YOUTUBE 和 GOOGLE 聯播網、超商影音平台等網路平臺，以及廣播、報章雜誌、電視與公車廣告等傳統媒體，規劃圖卡、圖文廣編、影片等多元形式的行銷內容，主動且即時向民眾宣傳兒少、長輩、婦女、身障等福利服務資訊。

伍、結語

隨著時代進步及生活形態變遷，市民家人對社會福利的期待與日俱增，本局本於便民效率之理念，持續深化推動各項福利服務，113 年以公托開辦達 46 處、長青學苑開設 1,130 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置 510 處為目標，並朝 115 年設置 60 處公托及區區布建親子館邁進，持續以前瞻的思維及多元的作法，提供完善且貼切的照顧服務與資源，滿足市民家人的福利需求並積極完備社會安全網。

敬祈議員女士、先生持續給予支持及指導，共同締造市民們最大的福祉。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勞工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淑媛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淑媛應邀列席提出勞工局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各項工作的指導與鼓勵，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敬致誠摯的感謝！

壹、前言

勞工局賡續落實市長施政理念，維護勞動權益、和諧勞資關係，宣導勞動法令與提升勞資爭議調解效能、保障弱勢勞工權益，建構友善勞動職場，並偕同企業及事業單位共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體系。此外，整合就業服務資源並積極辦理多元就業媒合活動，協助企業找到優質員工夥伴，接軌產業用人需求辦理職業訓練，因應人力需求快速變動及提升本市競爭力。

淑媛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落實勞動法令，維護勞工各項權益

(一) 敦促事業單位遵循勞動法令，保障勞工權益

1、提升事業單位勞動法令知能，辦理法令宣導會：

為傳達最新之勞動法令內容，加強各界對勞動基準法之理解，保障勞工權益，本局定期辦理勞動基準法宣導會及說明會，113年4月至9月辦理33場次，並製作「勞動法令案例彙編」及「勞動基準法修正案常見問答集」，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下載使用。

2、法遵、檢查雙軌並行，協助企業落實法令：

為提升事業單位勞動法令知能，建立其正確之勞動法令概念，促進勞資和諧，本局透過法遵訪視指派專人進行一對一臨場輔導；並實施勞動檢查，積極輔導並督促轄內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令，避免事業單位因不知悉法令而受罰，113年4月至9月辦理

勞動條件檢查計 1,556 次，針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計 422 件。另辦理法遵訪視計 547 家次。

3、輔導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

工作規則係事業單位依其事業性質所訂定之重要管理規定，影響勞工勞動條件權益甚鉅，為協助事業單位制訂工作規則，使事業單位於管理及勞工執行職務上有所平衡，本局於官網提供範例與作業流程，供事業單位參考運用，113 年 4 月至 9 月受理事業單位報核工作規則計 407 家。

4、審核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約定書：
為保障適用勞基法第 84 條之 1 工作者健康，本局就約定書內容加以檢視審核，113 年 4 月至 9 月申請核備共 828 件，同意核備件數為 681 件，部分同意核備件數為 70 件，不同意核備件數為 22 件，審核中為 55 件。

5、輔導事業單位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督促輔導事業單位為具有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工作年資勞工，依法按月且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3 年 4 月至 9 月已受理事業單位辦理註銷帳戶共 290 家、已受理事業單位辦理暫停提撥共 242 家，已督促事業單位完成足額提撥共 321 家。

6、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
勞工遇事業單位已終止生產、營業、倒閉或解散，未辦理歇業登記，且有積欠工資、資遣費或退休金等情事，經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規定調解後，得向本局申請歇業事實認定，並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本局 113 年 4 月至 9 月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家數計 26 家。

(二) 促進勞資和諧，協助勞資爭議調處

1、勞資就近調解，妥速協處免奔波：

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受理 1,774 件勞資爭議調解案件，其中 1,192 件選擇在地調解。除由本局辦理調

解外，另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及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等3家中介團體協處調解，並結合13個區公所提供多元便利調處方式，以妥速協處勞資爭議。

2、線上申請省時又便利：

考量本市幅員廣大，為便利民眾減少交通往返時間，勞資雙方持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連線或申請帳號至本局網站「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專區，即可線上提出申請，113年4月至9月受理線上勞資爭議調解案共354件。

3、弱勢勞工代理人陪同調解：

如有職災事件之爭議，請求調解事項係基於雇主未依法令、團體協約、勞動契約之規定給與職災補償或賠償，且請求給付金額逾新臺幣1萬元等符合申請資格者，本局將主動聯繫勞方，於調解會時指派律師陪同調解，113年4月至9月共服務51人次，協助職災勞工爭取和解金額達220萬5,242元。

4、勞動法令諮詢服務：

本局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合作遴聘律師，每週一至週五下午2時至5時，於文心樓1樓新市政服務中心提供勞工免費律師諮詢服務，113年4月至9月共服務512人次。另設置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12時，安排律師值班免費提供勞資問題相關法令釋疑，113年4月至9月共服務568人次。

5、建立預警機制入場輔導：

根據勞工保險局、健康保險署提供大量解僱預警事業單位通報名冊、民眾通報有大量解僱或歇業可能之事業單位、大眾媒體報載及接獲勞資爭議積欠達10人以上工資之情事者，列為預警單位，由本局派員查訪，並視情形邀集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會同，依事業單位及勞工需求即時橫向連繫權責

機關，提供事業單位法令諮詢、轉介企業輔導等相關服務措施，以預防事業單位大量解僱勞工之情事，113年4月至9月計查訪輔導328家次。

(三) 協助勞資合作，輔導工會自主

1、本市工會現況：

本市產業、企業、職業工會共513家：市級總工會6家(1%)、職業工會425家(83%)、產業工會16家(3%)、企業工會66家(13%)。為強化工會會務自主與多元參與，本局辦理工會財務輔導及會務評鑑，藉由各項措施輔導工會會務穩定發展健全運作。113年7月已辦理3場次工會財務處理法令宣導會，8月中旬至10月下旬辦理評鑑暨財務輔導預計輔導179家工會。

2、輔導成立企業工會及簽訂團體協約：

為促進勞工團結權，鼓勵勞工籌組企業工會，訂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113年度輔導勞工籌組企業工會實施計畫」，結合本市六家總工會及具勞資關係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及工會代表組成輔導小組，提供入場輔導等多元協助措施；並提供新成立企業工會獎勵金，協助新成立工會度過初期資源匱乏之窘境；刻正輔導5家事業單位籌組企業工會。

另本局對已成立企(產)業工會未曾簽訂團體協約或團體協約屆滿未換約之工會與事業單位提供輔導，協助勞資雙方順利建構良好溝通管道，113年4月至9月成功締結團體協約3家。

3、加強勞工參與，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

本局輔導事業單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促進勞資合作並強化員工參與，113年4月至9月已輔導424家事業單位設立第1屆勞資會議，備查3,094家次事業單位勞資會議代表名冊。

(四) 落實工作平等，建構性別友善職場

1、鼓勵表揚友善職場標竿企業：

促進本市宜居宜業的勞動環境正循環，由優良企業

展現多元、友善的職場環境，帶動大台中地區職場氛圍，辦理「幸福職場」評選獎勵活動，113 年度將於 11 月底公開表揚 24 家優質事業單位及 5 家集團。

2、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受僱者進行關懷

為了解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者期滿後之勞工復職情形及需求，本局函請事業單位主動進行員工關懷，並提供性別平等工作法之規定及相關資源，113 年 4 月至 9 月計關懷 1,224 家事業單位，關懷 1,344 位育嬰留職停薪勞工，其中男性 315 人(23%)，女性 1,029 人(77%)。

3、辦理就業平等宣導：

為加強事業單位落實性別平權措施，提倡友善職場之立法精神，建構職場平權之職場環境，辦理性別平等工作法令宣導會，截至 113 年 9 月，已辦理線上性別平等宣導講座 6 場次，及辦理實體性別平等宣導講座 4 場次，共計 10 場次 1,668 人次，並配合勞動部於 113 年 4 月 8 日辦理 1 場次「職場平權及性騷擾防治研習會」，計 109 人次。

4、設置「性別平等工作會」：

針對本市勞工如有遭受職場性別歧視者，受理渠等職場性別歧視案件，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性別平等工作會，113 年 4 月至 9 月召開性別平等工作會 13 場次，共受理申訴 46 件，其中 15 件申訴人自行撤案、11 件成立、4 件不成立、16 件審議調查中。

5、輔導事業單位建立性騷擾處理機制：

因應 113 年度性別平等工作法修法，本局新進用性別平等工作法查察員共計 7 名，積極輔導事業單位建置性騷擾處理機制，113 年 4 月至 9 月入廠訪視宣導輔導計 268 間事業單位建立相關機制。

6、設置「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受理 1 件

申訴案件。

(五) 求職防騙要當心，就業隱私多留意

1、設立專線受理諮詢及申訴：

本局為防範民眾遭遇求職危機，設置專線受理求職陷阱、就業隱私之諮詢及申訴，並且積極查察，113年4月至9月共受理7件申訴案件。

2、多元廣宣求職防騙：

透過多元媒體廣宣求職防騙概念，包含網路廣告、海報，大眾運輸站體及車廂廣告、電台廣播及Podcast頻道廣告等方式擴大宣導，以提升求職大眾對求職陷阱的辨識能力。113年4月至9月共播放廣播電台廣告753檔次。

3、提升青年學子求職防騙觀念：

為避免高中職、大學校院學生誤入求職陷阱和保障就業隱私，於校園辦理「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講座」，113年4月至9月共辦理21場次，計1,370人參加。

(六) 多元輔導強化移工管理，建立勞雇法遵意識兼顧雙方權益

按勞動部113年7月統計(目前最新數據)，全國產業及社福類移工計79萬3,544人，本市計有11萬2,989人，占全國14.24%，為全國第2大移工所在城市，其中產業類8萬7,257人，社福類為2萬5,732人，以越南、印尼為大宗。另白領外國人為5,439人。

1、多元輔導勞雇建立正確法遵觀念：

本局運用入場輔導及廣播宣導等多元輔導機制，協助本市市民及業者瞭解外國人聘僱及管理相關法令規定，並加強輔導移工遵守在臺工作及生活法令規定，113年預計提供280名雇主入場輔導，迄至113年9月已提供88名。另提供勞雇雙方中文及英語、泰語、越南語與印尼語之法令諮詢與法律扶助轉介服務。113年4月至9月提供法令諮詢服務

計 3 萬 7,500 件，勞資爭議案件協調計 1,015 件。

2、輔導及訪視移工生活：

針對雇主辦理外國人新入國或接續聘僱通報後，依勞動部所定「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派員實施訪視輔導及法令宣導，113 年 4 月至 9 月藍領移工查察案件計 1 萬 2,835 件，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計 305 件。亦配合勞動部加強跨國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機制，實施訪視暨查察，以落實保障勞雇權益。

3、移工中文班實體線上併行，促進勞雇溝通順暢：

因應移工工作特性及實務需求，本局開辦移工中文課程，採實體及線上課程併行方式，並增加台語班別，以生動活潑的教學方式，讓移工能用中文進行簡單對話，增進移工溝通能力及工作自信，融入在臺生活。113 年預計開辦 13 班，4 月至 9 月已開辦 11 班，共 689 名參訓。

4、照護技巧免費到宅指導，兼顧預防職業傷害與避免照顧傷害：

本局委託專業團隊搭配通譯人員，透過免費到宅指導移工專業照顧技巧，提升本市外籍看護工居家照顧服務品質，預防家庭看護工職業傷害，避免受看護者遭遇照顧傷害，促進勞雇關係穩定和諧，113 年度規劃提供 100 案次，4 月至 9 月已服務 65 案。

(七)職災勞工協助措施，強化災後復工服務

1、一案到底專案管理服務：

設置「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窗口」，提供完整職災權益資訊，落實一案到底服務，透過主動電話關懷、面談服務，連結轄區內服務資源網絡，適時提供相關服務資源，並提供職災勞工轉介及支持服務，預防職災勞工個人及其家庭陷入危機困境，113 年 4 月至 9 月底開案服務 136 人，提供權益諮詢、連結法律諮詢與勞資爭議、連結經濟協助、提供心理支持輔導、轉介職業重建與就業服務、連結社政

福利資源、職能復健與進行復工追蹤，共計 7,480 人次。

2、提供僱用補助，強化職災勞工復工協助：

提供職業災害勞工重返職場之職能復健津貼、輔助設施設備補助，鼓勵企業僱用職災勞工提供僱用補助，安排專人專責連結並整合服務資源，並鼓勵職災勞工暨雇主積極配合復工計畫，以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為目標，113 年 4 月至 9 月提供職能復健津貼 45 案、僱用職災勞工補助 12 案，總計 140 萬 1,250 元；並辦理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說明會 4 場次。

(八)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平權，提供「合理調整」理念做法助穩定就業

1、提供身心障礙者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

於豐原陽明市政大樓、沙鹿區勞工服務中心、東區勞工服務中心設置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於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設置行政管理中心，以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之服務。依身心障礙者個別需求、能力，經由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晤談及評估後，提供適切服務，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服務 571 人。

2、協助身心障礙者創業輔導：

針對本市已創業或有創業意願並具能力之身心障礙民眾，提供一對一創業諮詢及輔導服務，藉由深入的個別化創業諮詢、輔導服務與創業協助，助其作好創業前準備，減少創業風險，增加經營競爭力及強化永續經營能力，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服務 19 人。

3、辦理職業輔導評量：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在就業前了解其職業潛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輔具等，以提供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擬定職業重建服務計畫之參據。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提供 40 人服務。

4、推動職場合理調整及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協助排

除就業障礙：

為確保身心障礙者於職場中，在平等基礎上進行適當的合理調整，針對本市企業雇主、從事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之專業人員及身心障礙者等對象辦理職場合理調整宣導會及培力講座，113年4月至9月計辦理雇主場5場共308家企業參加、專業人員場1場共26人參加、身心障礙者場6場共80人參加。

另外，藉由工作環境、工作設備、工作條件的改善、及提供就業輔具、調整工作方法等，讓身心障礙員工排除工作障礙，更能發揮其才。113年4月至9月職務再設計計核定84案。

- 5、支持性及庇護性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
本局委託6個民間團體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對於具有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而不足以獨立在競爭性就業市場工作之身心障礙者，依其工作能力，如陪同面試及支持性輔導等支持性就業服務。113年4月至9月推介就業106人，共服務1,225人次。
本市設有8家庇護工場，對有就業意願，但就業能力不足者，提供庇護性就業服務。113年4月至9月共提供126名庇護性就業服務。
- 6、主動入場輔導，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
為保障及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對僱用一定員工人數以上的機關（構）課予進用身心障礙者的義務，鼓勵雇主釋出工作機會進用身心障礙者。113年截至7月（目前最新數據），本市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義務機關（構）計2,125家，其中不足額進用計116家，法定應進用人數為6,023人，實際進用9,202人，進用比率為152.78%。
- 7、提供視覺功能障礙者協助服務，穩定視障者就業：
(1)輔導視障按摩據點改善經營管理模式，並補助裝潢費用，一改過去民眾對於視障按摩據點之刻板印象。113年4月至9月受理申請補助10處，

共 199 萬 4,881 元。

(2)推動公部門電話值機工作，本局聘僱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113 年 4 月至 9 月受理電話諮詢 2 萬 8,687 通。

(3)視力協助員協助視障者克服障礙穩定就業，本市目前計 30 位視力協助員，幫助視障朋友，在書籍報讀、繪製表格、資料校對、分類整理等工作上提升效率，113 年 4 月至 9 月總計核定視力協助服務 120 人，共 7,803 小時服務時數。

二、維護勞工職場安全，優化勞動環境

(一)啟動職安檢查方案，勞動安全有保障

1、實施危險性機械設備監督檢查

辦理「起重吊掛作業監督檢查」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辦理 919 場次。

2、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加強鍊鋁業、鋁鑄造業職業災害預防專案檢查，督促相關產業落實災害預防措施，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實施 49 場次。

3、辦理職業衛生專案檢查 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 1,167 場次。

4、實施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

表 1 各項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執行情形

項目	場次
重大公共工程	153
一般公共工程	203
一般營造工程	690
大型建築工程(5 樓以上)	564

(二)補助職場防災，推動防災技術入場服務

1. 對於事業單位有新購機械及改善既有衝剪機械之安全防護裝置需求者，提供改善建議及相關補助資訊，協助事業單位申請經費補助，以建構安全工作環境。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補助 4 家事業單位，改善機台數共 12 台，新購機台數共 2 台，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29 萬 4,850 元。

2. 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

113 年 4 月至 9 月實施中小企業工作環境第一次臨場輔導 666 場次、第二次臨場輔導 357 場次；另協助中小企業事業單位申請防止職災相關危害補助案件 3 件。

3. 辦理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勞工、長期夜間工作勞工及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113 年 4 月至 9 月累計核准人次計 69 人。

(三)工作生活平衡，建立友善勞動環境

1、輔導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為建構友善職場環境，輔導 50 人以上事業單位推動勞工福利措施，將未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事業單位列為加強輔導重點，辦理宣導會提供現場諮詢輔導，113 年 4 月至 9 月已輔導 8 家事業單位設立，並輔導職工福利委員會會務運作。

2、無憂專線協助勞工分憂解勞：

擴大推動 0800-666-160「員工無憂專線」，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提供 874 人次服務(目前最新數據)。此外，勞工撥打「員工無憂專線」後，若經評估有後續心理諮商需要，除個別諮商外，更進一步提供「家庭諮商」服務，藉以共同討論出造成生活困擾的主要因素及有效解決方案，113 年 4 月至 7 月計服務 9 案(目前最新數據)。

3、補助企業辦理多元勞工托兒措施：

協助事業單位向勞動部申請經費補助設置哺(集)乳室及辦理托兒設施，113 年第 2 梯次計受理 36 家企業申請，申請補助總金額計 613 萬 510 元。另本局獎勵事業單位辦理勞工托兒措施計畫，113 年 4 月至 9 月計 14 家企業申請，獎勵金額 32 萬 6,000 元。

三、提升優質勞動職能，整合就業服務資源

(一)前瞻接軌產業用人需求

1、掌握產業脈動、創新人力培育：

以本市精密機械等重點產業，辦理青年前進重點產

業工作坊，分別以跨領域人才、數位化學習、智慧服務、綠能科技、循環經濟、大數據分析等議題，共計 21 場次、608 人次參與。並以焦點座談及企業訪談，進行在地產業人才培育及優化人才結構。

- 2、職人傳承新秀選拔，表彰技藝傳承青年就業技能：113 年以服裝設計及製作、花藝、金工、皮革製作、藝術砌築、烹飪及烘焙等 6 項職類選拔出 27 組職人暨新秀。透過活動工作坊、講座、作品展示及頒獎等，獎勵「技藝傳承」與「在地連結」，吸引更多青年學子及勞工投入技職行業，促進就業。

(二)多元職業訓練管道，提升職場競爭力

- 1、失業者職業訓練

為協助待業者順利就業，本局每年規劃辦理職前訓練，並結合就創業輔導資源，提升民眾職場技能及因應產業缺工狀況。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辦理 22 班訓練班，培訓 638 人。

- 2、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

為拓展勞工第二專長技能，並輔導市民技能認證之實力，辦理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截至 113 年 9 月共辦理室內配線乙級等 10 班次證照班及 1 班次訓練班，截至 113 年 9 月已結訓 7 班，結訓 174 人，其餘班別持續招生中。

- 3、勞工藝級棒獎勵：

制訂「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藝級棒獎勵實施要點」，針對在職勞工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甲級或乙級證照者予以獎勵，以鼓勵勞工取得證照，並因應高齡化長照人力需求，納入照顧服務員單一級證照，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獎勵 224 件。

(三)辦理臺中市勞工大學，提供與時俱進的職場競爭力

- 1、為協助本市勞工充實職業知能，113 年 4 月至 9 月勞工大學「勞工職能升級學院」共開設 65 班，計 1,164 人次參訓，並辦理 15 場專題講座，計 974 人參與。另針對工會會員、幹部及無一定雇主勞工之

工作所需，辦理「勞工團體專班」19班，計347人次參訓。

- 2、另為使弱勢身分勞工，不因經濟負擔影響進修意願，凡符合資格之弱勢勞工學員均可享學費全額補助。113年4月至9月共補助134人次，共計22萬1,850元整。

(四)設置「臺中市青年一站式創業服務站」

提供青年一站式創業諮詢服務，協助青年創業發展，113年4月至9月提供131人次的顧問一對一輔導服務、77人次創業基礎諮詢、創業貸款及利息補貼等創業資源轉介，另辦理創業培力課程、媒合會以及創業小聚等多項創業協助措施。

(五)摘星計畫打造青年創新創意聚落

- 1、摘星青年創業成效良好，創業基地帶動當地觀光人潮：

本局招募青年進駐審計新村、光復新村青創基地，提供進駐青年第一年租金減半及空間整理、參加外部訓練、辦理活動、參賽獲獎、數位行銷廣告、通過商標專利申請及產品包裝設計等七項競爭型創業獎勵，113年4月至9月已受理24件申請案。

- 2、青年創業品牌特色標章遴選：

為鼓勵本市青創業者推廣品牌與商品，113年延續辦理青創品牌特色標章遴選活動，共計84件商品參選，透過專家評選及網路票選，將遴選出食品類、文創商品類各10項商品，並舉辦商品展示會暨頒獎典禮以及快閃活動。

- 3、好樣市集匯聚人氣，協助青年增進對商品及服務的試煉：

113年於光復新村青創基地辦理12場好樣市集，提供青年測試產品的市場接受程度及提升商品銷售技巧，並邀請專業顧問於現場提供攤商輔導服務，增進創業青年對商品及服務的成熟度，113年4月至9月已辦理10場次。

4、辦理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為減輕本市青年創業初期資金壓力，給予實質資金補貼，鼓勵青年實踐理想創業圓夢，提供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針對已申請青年創業貸款 300 萬元以內之利息，由市府補貼 2 年，113 年度總計受理 80 件新申請案。

5、青創團隊電商輔導：

為培力本市創業青年發展電商行銷，辦理青創團隊電商輔導，提供實戰課程及一對一診斷，培養青年具備電商基礎知能，並協助拓展電商銷售管道，建立青年具備獨立於電商平台經營之能力。113 年度共遴選 10 組青創團隊接受輔導。

(六)結合實體及網絡，就業服務遍佈全市

1、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於本市 27 個實體服務據點、2 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提供市民「一案到底服務」，並由就業服務員以「單一窗口」、「固定專人」及「預約制」提供客製化服務，另搭配「在地相鄰就業相挺」及運用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及本府台中就業網之虛擬網絡，提供最新職缺資訊，協助民眾順利就業，提升企業及民眾之職缺媒合成功率。113 年 4 月至 7 月(目前最新數據)共協助民眾辦理新登記求職服務 24,032 人次，有效求職推介就業 19,475 人次，求職就業率 81.04%。

2、為增進缺工產業補實人力，辦理客製化專案徵才活動，厚植各產業持續於本市之發展動能，提升本市就業媒合。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辦理 297 場次徵才活動；另規劃於同年 10 月辦理就業博覽會，攜手缺工及熱門產業廠商協助市民朋友就業。

(七)「青秀樂台中 就業成功 2.0」及「青年求職就業安心保險」雙推動，就業力提升再加乘

1、「青秀樂台中 就業成功 2.0」方案：提供「職涯探索期」、「求職準備期」及「就業媒合期」12 項就業服務；另整合中央資源推出「青年就業金安薪」

方案，提供跨域補助金、短期職場適應金及上工獎勵金等「三金」，協助畢業青年順利就業、縮短尋職等待期。113年4月至9月共獎助青年1,420人次申請「青年就業金安薪」方案。

- 2、「青年求職就業安心保險」：為提升待業青年尋職期間人身基本保障，並協助青年儘速就業。113年創新開辦青年求職就業安心保險，15-25歲求職青年如至本市各就業服務據點辦理求職服務，可申請1年期團體傷害保險(保額30萬)、團體傷害醫療保險(最高實支實付1萬元)。113年4月至9月共協助青年813人次。

(八)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助中高齡就業成功

- 1、「樂齡就業五告讚」：整合職務再設計、職場體驗跨域培力課程、中高齡人力資源平台、企業輔導等多項資源，支持中高齡穩定就業，113年4月至7月(目前最新數據)共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新登記求職7,104人次，有效求職推介就業5,728人次，求職就業率80.63%。
- 2、「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獎勵方案」：賡續推動方案提供中高齡勞工就業獎勵金，鼓勵重返職場，凡年滿45歲以上符合資格求職者，最高獎勵1萬8千元，協助企業補實穩定人力，開發潛在中高齡勞動力。113年4月至9月共推介321名中高齡勞工就業。
- 3、銀髮人才據點：為善用55歲以上或依法退休之銀髮人力資源，本局積極爭取勞動部補助成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諮詢、推介媒合等服務，以因應高齡化社會趨勢。113年4月至9月已提供就業諮詢共1,769人次，開發友善中高齡就業機會1,260人次、協助就業媒合985人次。

(九)扶助特定對象就業，客製化完善服務

- 1、二度就業婦女服務：於各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資訊及擬定就業服務方案，並連結中央資源推動「婦

女再就業計畫」，提供階段性獎勵方案，以吸引及協助潛在婦女勞動力重返職場。113 年 4 月至 7 月(目前最新數據)共受理二度就業婦女新登記求職 648 人次，有效求職推介就業 658 人次，求職就業率 101.54%。

- 2、新住民就業服務：提供專人及駐點就業服務，並透過就業相關講座等課程邀請本市新住民參與，達到人才培育效果；另搭配線上轉介機制及透過 LINE 群組傳遞就業資訊，提升就業媒合力。113 年 4 月至 7 月(目前最新數據)共協助新住民新登記求職 178 人次，有效求職推介就業 152 人次，求職就業率 85.39%。
- 3、原住民就業服務：於各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諮詢與服務，並擬定個人化就業服務方案，113 年 4 月至 7 月(目前最新數據)共受理原住民新登記求職 403 人次，有效求職推介就業 317 人次，求職就業率 78.66%。
- 4、弱勢勞工就業協助計畫：為協助本市弱勢勞工降低就業障礙，針對經濟有困難的弱勢勞工，提供即時生活補助及就業獎勵措施，讓有工作能力及就業意願卻面臨經濟困難的弱勢勞工順利求職，渡過生活危機，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提供生活補助 9 人次、補助就業獎勵 102 人次。

參、創新措施

一、開辦青年求職保險 求職更安心

考量職場新鮮人剛踏出校園，求職待業期間尚無勞保保障，113 年 5 月 15 日起創新開辦「青年求職就業安心保險」，凡設籍或實際居住本市年滿 15 歲至 25 歲之失業青年，於失業期間親自至本市各就業服務據點辦理求職登記，並接受至少一次推介就業或相關諮詢服務者，提供保險期間最多 1 年期，保額 30 萬元傷害險及最高實支實付 1 萬元傷害醫療險，保費由市府

負擔，讓青年求職更安心。

二、就業服務巡迴車開跑，街頭駐點挺就業

為協助市民就業，減少城鄉就業資訊落差，本局 113 年推動「就業服務巡迴車」計畫，打造創新行動就業服務臺。藉由近便性深入 29 個行政區，提供最新職缺及相關就業活動資訊，在地駐點搭配國、臺、客 3 種語言播音，提供最新職缺、職業訓練課程、勞動法令、政府獎補助專案及就業促進課程等資訊，展開走動式就業服務，讓有就業需求的銀髮族、青年及較偏鄉地區民眾等都能清楚獲取就業服務資訊。

三、增設山線銀髮人才據點，提升中高齡就業能量

為便利本市山城地區銀髮求職民眾，本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於 113 年 7 月在豐原區成立山線地區銀髮人才服務據點，協助 55 歲以上或依法退休之銀髮族群再就業。另為開發本市潛在勞動力，提升中高齡就業量能，本局爭取勞動部資源推動「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凡年滿 55 歲以上或年滿 45 歲以上依法退休者，且離開職場 3 個月以上，經本市就業服務據點推介就業者，可申請最高 6 萬元獎勵金；事業單位提供友善職場措施，也可申請每年最高 30 萬元職場支持輔導費。

四、強化戶外高溫作業職安意識 舉辦熱危害預防觀摩

為提高勞工對熱危害預防的認識和重視程度，113 年 5 月 15 日針對營造業勞工舉辦熱危害預防觀摩，包括觀摩會、論壇和宣導會，以強化防災知識，提高勞工的安全意識和防範能力。並於 6 月 14 日於國軍台中總醫院新建醫療大樓計畫統包工程工地，聯合舉辦「113 年度營造業工地職業安全衛生觀摩會」，以施工架、高空工作車施工安全、電梯井吊運安全、熱危害預防等安全健康衛生實務為主題，提升事業單位於營造施工時的安全意識。

五、增進大專院校青年職場防護意識

為增進校園安全衛生專業知能及管理成效，保障教職員及學生的安全與健康，本市勞動檢查機構、勞動部

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及教育部中區大專校院締結安全衛生伙伴關係，共同辦理中區大專校院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重點查核說明研習營總計 6 場次。

六、危險性機械作業安全宣導

本局為提高轄內事業單位及勞工對於吊掛作業安全意識，製作吊車安全宣導影片於 YouTube 播出，該影片以生動之意像呈現豐富之專業資訊，讓民眾了解相關作業安全事項，並提升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水平，進而保障工作者之安全與健康。

肆、未來規劃願景

本局將遵循市長之勞動政策，加強推動各項提升勞工福祉及穩定勞資關係措施，並積極創新優化就業措施並規劃多元就業促進活動，協助本市企業運用優質人力資源，未來規劃策略如下：

- 一、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令，提升良好勞動條件，維護勞資關係和諧。
- 二、促進勞資溝通，輔導工會運作。
- 三、強化移工輔導管理，保障勞雇權益。
- 四、積極辦理多元培力訓練，助勞工習得職場技能再就業。
- 五、推廣科技防災措施，有效降低職災發生率。
- 六、整合就業服務資源，提供企業優質勞動力。

伍、結語

勞工局將持續秉持照顧勞工權益、促進勞資和諧之施政理念，落實勞動法令，健全工會運作促進溝通原則，輔導各級工會發展，增進勞雇雙方溝通機制，並依產業需求規劃職業訓練與勞工進修學習方式，以及提供多元化就業服務措施與職業訓練，接軌產業人才需求變動。

為協助青年順利進入職場，持續辦理「青秀樂台中就業成功」2.0 方案，並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設置銀髮就業服務專區，再創高齡勞動價值。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政風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林煥淳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煥淳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府廉政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落實市長 15 項幸福政見「陽光政治、效能政府、守護臺中、堅持幸福」的施政願景，本處整合校園誠信宣導、廉能透明獎、企業服務廉政平臺、重大採購廉政平臺等多元創意廉能主題活動，採行客製化及分眾宣導，連貫本市幼兒園、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學院校，並延伸推廣至企業、市民及社會大眾，鼓勵民眾主動參與廉潔議題，達成廉政倫理觀念之普及深耕，讓廉潔誠信像陽光、空氣、水一樣融入日常生活，有效傳遞本府廉能透明之施政理念。

另為提升政府施政效能，發揮積極興利功能，本處持續督同所屬政風機構推動成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透過跨域合作及公私協力，導入外部專業協助釐清疑義，以預防角度防患於未然，強化風險控管，同時秉持資訊透明公開機制，引進外部之監督及合作機制，健全採購秩序措施，有效結合公私部門專業能量，共同守護本市重要公共建設，實踐廉能透明政策承諾，體現臺中清廉施政決心。

以下，煥淳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預警防貪策略，精進推廣廉能市政

(一)持續精進廉能透明獎，積極提升行政透明

為鼓舞本府各機關提升業務行政透明，提供市民更好的市政服務品質，本處持續辦理「廉能透明獎」徵件活動，鼓勵各機關針對重大或風險業務提升行政透明與便民服務，並提供民眾多元監督管道，協助各機關積極執行相關行政透明措施，建置

公開透明訊息平台。

113 年度計有 44 個機關報名參賽，66 件廉能措施，含括警政、地政、民政、經濟、水利、農業、稅務、建管及公共工程等業務，其中一般參賽類 25 件、精進發展類 8 件、公共工程廉能透明機制類 11 件及公所廉能類 22 件，目前正辦理複審作業，將擇優於本年底頒獎表揚，以激勵本府各機關持續推行廉政簡政便民措施。

(二)校園誠信教育再優化，多元促進學子廉潔意識

為擴大清廉施政社會參與能量，本府 113 年領先全國創新辦理「臺中青廉學院」系列校園廉潔誠信教育活動，分別至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如霧峰農工、東勢高工、龍津高中、東山高中、中港高中等 16 所高中職校辦理「崇尚廉潔 向上躍升」廉政講座，共計 3,600 名餘學子參與，以溫馨豐富之廉潔誠信教育課程，鼓勵青年學子思辨校園安全議題及誠信廉潔品格之價值，並能勇於挺身吹哨揭發不公義之事，鼓勵青年學子「青廉吹哨」勇敢站出來，堅定果敢和不公義及貪腐之事說不。

為培養國家青年學子優良品性及誠信意識，透過誠信廉潔扎根教育宣導，啟發國家青年瞭解廉潔的重要，本處 113 年 4 月辦理第二屆「奔廉—青廉舞行紀」徵件活動鼓勵學生創意飆舞，(統計至 113 年 9 月上旬)報名參賽計有 21 件，藉由舞蹈肢體語言展現擺脫黑暗困境束縛奔向廉潔的意涵。

此外為促進幼兒園及國小學童學習廉潔誠信的興趣，本處於 113 年辦理 30 餘場誠信小樹苗扎根列車，巡迴本市幼兒園及國小，以廉政布袋戲宣導政府清廉受民愛戴的理念，並運用有獎徵答提升莘莘學子學習樂趣，讓廉潔誠信教育向下扎根。

(三)活化廉政志工力量，拓展社會參與樣貌

本處持續運用廉政志工力量與資源，參與校園廉政宣導及機關自辦廉政活動，並於各式節慶如母

親節、端午節、父親節等、就業徵才、消防營及本府各機關廉政宣導等活動都可看見廉政志工協助社會宣導之身影，加入志工活力輔助推動廉政工作，積極參與協助各機關推動臺中在地特色文化，以寓教於樂方式推廣廉能誠信價值。

(四)推動大學多元專業倫理廉能課程

本處與本市公私立大學積極合作，113 年度分別與東海大學及朝陽大學等校共同辦理專業倫理廉潔永續講座，安排本府廉能透明措施及各職業專業倫理專題課程，宣揚本府廉能透明施政理念，促進青年學子在其就業前即奠定清晰的倫理認知基礎，充分認知未來職場的誠信與專業倫理重要性。

二、嚴謹把關工程品質，結合專家辦理工程抽查驗

本處定期針對施工中公共工程案件，聘請具土木、結構或建築技術等專家協助辦理實地抽查，以督同各機關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期能於施工階段及時發現問題，儘早督促承攬廠商依設計圖說及施工規範進行改善，有助於減少履約及驗收爭議。

本期抽查本府所屬機關暨學校各項公共工程 39 件，共發現缺失 206 項（工程 114 項、書面 92 項），提出建議 24 項，本府均積極追蹤缺失完成改善，要求工程主辦機關善盡督導責任，俾利維護本府權益及公共利益。

三、執行專案稽核，研提興革建議

臺中市政府暨所屬機關 113 年度專案性稽核，係針對高、中度風險業務或可能妨礙興利作為等辦理稽核，並視推動情形適時調整，待執行完成，續行研析作業流程有無疏漏，對行政流程提供改進建言與反饋資訊，俾供機關適時調整，協助機關完善作業機制，周延法令規範，有效提升市政服務品質，營造本府優質行政環境。

本期針對 113 年風險評估結果，督導本處及所屬政風機構共計辦理 9 件專案稽核(含 2 案廉政署交辦、

3 案本處列管辦理及 4 案所屬自辦)。

四、強化風險缺失管理，適時執行預警措施

本處督導所屬政風機構，如發現機關出現潛存風險事件或人員，即時採取預防性作為，機先防止機關可能違失風險肇生，適時防堵機關業務漏洞或缺失，有效避免機關同仁誤觸法網，並杜絕相關爭議。本處所屬政風機構即時提出具體改進建議，充分展現政風預防作為成效。

本期共計辦理 85 件預警作為，累計財務效益計 167 萬 5,491 元；另修訂各類規管措施(作業程序)33 件，召開機關廉政會報暨重要會議檢討 12 件、修訂廢止各類型採購契約內容 25 件，辦理職務異動 1 件。

五、研編廉能防貪指引，強化完整防弊機制

本處參酌各地方政府業務風險狀況及重要廉政議題，113 年辦理防貪指引，擇選「廉政倫理事件」及「場館維護管理」2 項業務為執行主題，透過蒐集司法實務相似或相關之弊端或違失，挑選具代表性案例深入研討，邀請專家學者交流意見，檢視業務流程並改革制度性闕漏，有效預防貪腐，掌握各項廉政風險。

六、推廣透明品質獎，推動廉能透明創新作為

本處積極推動各項廉能透明創新作為，同時激勵本府各機關深化廉能治理，以宣導說明會、觀摩交流活動、聘請外部專家學者專案指導等多元方式推廣「透明品質獎」並協助參獎事宜，以凝聚機關全體人員反貪倡廉之共識，共同發揮本府陽光政治之信念；本府 113 年度推薦水利局參加「第 2 屆透明品質獎」評獎，展現優質工程品質與廉能治理的精神，在全國性獎項中為臺中爭取榮譽。

七、定期辦理公務機密、資訊安全與機關安全維護

(一)由本處及所屬各政風機構辦理公務機密與資訊安全宣導，提升機關同仁保密意識及專業知識，降低洩密風險，維護文書資料及資訊安全保密工作，本期計 71 件。

(二)辦理本府各機關安全維護宣導，強化同仁對於安全防護的觀念與警覺性，本期共計執行 83 件。

(三)協處本府陳情或抗議案件計 5 件。

(四)辦理 113 年上半年度電子檢測維護業務，尚無發現異常情形。

八、提升本府廉政治理效能，有效管控廉政風險

本處本期受理民眾檢舉、首長或民意代表交查等案件計 591 件。另本處辦理查處案件經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者計 12 案；移請相關單位研議追究行政責任者計 21 案；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者計 124 案。

九、強化採購稽核監督，提升採購案件品質

本處為本府採購稽核小組秘書單位，針對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之採購案件，每月透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交查、廠商檢舉、媒體報導、政府採購資訊公告系統等管道篩選採購案件進行稽核監督，檢視採購案件辦理情形是否與政府採購法令或相關函釋有悖，並予以導正缺失及追蹤後續改正情形，以避免類似缺失再次發生。

(一)採購稽核監督執行情形：本期稽核監督共 206 案，稽核案件預算總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29.72 億元，各案稽核發現缺失業函請採購機關研提改善作為，有效導正不當採購缺失。

(二)受理廠商陳情異議採購案件：本期受理廠商陳情、檢舉或異議之採購案計 6 件，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移案計 3 件，除函請招標機關依規妥處外，針對疑涉違反政府採購法案件，由小組成員稽核監督採購程序有無不當或違法，藉由稽核監督之方式，促使機關確實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

十、辦理道路工程查驗，守護人車用路安全

(一)本處為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秘書單位，秉持「聰明選案，精準打擊」之具體作法，按月篩選驗收前之道路工程或管線挖掘案件辦理查驗工作，同時遴聘外聘查驗委員，會同至現地進行平整度、厚度、

壓實度及含油量等實地查驗取樣，另視各案件期程辦理標線抗滑係數檢測，現場如有缺失，則當場責請廠商提出改善作為，據以確保本市道路平整性，嚴守用路安全。

(二)本期總計選案執行 43 案，鑽心取樣 189 點，發現缺失計 12 案（占 28%），涉屬重大缺失者（厚度、平整度、壓實度或含油量未符規定）計 0 案；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32 項；缺失改善費用總計 8 萬 6,900 元。

1、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計選案 30 案，鑽心取樣 137 點，發現缺失者有 9 案（占 30%），涉屬重大缺失者計 0 案；一般缺失項目計 22 項；缺失項目改善費用計 8 萬 6,900 元。

2、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之政風單位：計選案 13 案，鑽心取樣 52 點，發現缺失者有 3 案（占 23%），涉屬重大缺失者計 0 案；一般缺失項目計 10 項。

十一、推動機關採購廉政平臺，確保重大公共建設品質

113 年度迄今就已成立之「臺中國際會展中心重大採購廉政平臺」、「臺中市巨蛋體育館興建工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統包工程廉政平臺」及「臺中市圓滿好宅社會住宅工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等，督同所屬政風機構推動各項措施，包含召開跨域合作會議 3 場次、公私協力交流 2 場次、優化既有專區網站 1 案、強化內控檢核機制 2 案、辦理專案講習 1 場次，充分運用廉政平臺機制，協助機關釐清疑義，提升公務同仁採購專業知能，並藉由資訊透明公開，引進全民監督力量，確保工程得以如期、如質、無垢完竣。

十二、啟動廉政關懷列車，強化同仁廉潔自持意識

本年度訂定本府 113 年度「廉能真讚，幸福到站—廉政關懷列車」專案反貪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規劃以機關首長、新進人員、不易集中及偏遠地區

等公務員為廉政關懷對象辦理專案宣導活動，並函請本府各一級機關、本市各區公所配合辦理如下：

- (一)辦理本府 113 年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講習」：為提升本府政風同仁廉政法令素養，深入瞭解「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規定，於機關同仁遇到相關疑義時能即時協助解答，於 113 年 4 月 8 日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講習」，邀請法務部廉政署社會參與科邱專員潔如擔任講師，參加人數共計 60 人。
- (二)舉辦「首長廉政倫理『誠』長圈」專案法紀宣導課程：113 年 6 月 26 日以本府高階主管人員為調訓對象，由本府黃秘書長崇典代表盧市長秀燕開場致詞，並邀請法務部廉政署廉政規範科李專門委員易臻針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進行解析，貫徹本府陽光政治之主軸，並強化高階主管人員廉潔意識，參加人數共計 50 人。
- (三)製作「陽光『鄉』隨，幸福『廉』結動畫影片」：配合本年度反貪宣導實施計畫主軸及重點，於動畫影片內設計高階主管、新進人員等角色，並以「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為背景，編撰動畫情境，藉由活潑淺顯易懂之劇情，向本府同仁傳遞執行職務時，應廉潔自持、公正無私。
- (四)編撰首長廉政手冊：為提供切合高階主管人員需求之廉政資訊及強化高階主管人員廉能意識，特研編本府「首長廉政手冊」，內容涵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章節，並於各該章節以深入淺出之方式，摘列法規重點。

十三、積極推動陽光法案，強化守法意識

- (一)訂定「臺中市政府辦理 113 年陽光法案工作實施計畫」，並函發本府各機關配合推動各項陽光法案工作，協助本府同仁掌握修法重點以及提升政風人員

專業知能。

- (二)於 113 年 9 月 10 日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邀請法務部廉政署防貪組廉政規範科劉科員晉良及林科員與時擔任講師，並由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之申報義務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公職人員、政風人員及辦理採購業務人員等參訓，以強化渠等陽光法令認知。

十四、召開廉政會報，貫徹機關廉能治理

- (一)本府 113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於 113 年 9 月 3 日召開。
- (二)113 年截至 8 月，本處督同所屬各政風單位召開廉政會報共計 18 次，期運用會報平台充分溝通，檢討機關廉政工作執行成效，凝聚機關廉政共識，提升行政效能。

十五、完善廉政倫理規範登錄，有效落實廉潔行為守則

- (一)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受理公務員登錄廉政倫理事件，並針對涉及違反廉政倫理規範案件辦理個案調查，就相關數據檢討分析，釐析機關廉政倫理風險動向，據以研提具體防弊措施。
- (二)113 年截至 8 月，本處及所屬政風單位受理廉政倫理事件共計 204 件，其中受贈財物 101 件、飲宴應酬 99 件、請託關說 3 件及其他 1 件。

十六、遴選表揚廉潔楷模，樹立機關清廉典範

為促進廉能政治及激發員工榮譽心，督請所屬各政風單位積極發掘同仁廉能事蹟，並薦報參加 113 年本府廉潔楷模遴選，共有 44 個機關薦報 88 人參加遴選，由本處辦理初審作業，於 113 年 8 月 29 日召開複審會議，遴選出 22 名廉潔楷模，簽奉核可後擬透過市政會議場合，由盧市長親自頒獎表揚。

參、創新措施

一、首創科學倫理研習營，培養學子廉潔意識

為提升年輕族群對誠信品格教育關注度，豐富高中職學習歷程，鼓勵青年學子拓展服務學習時數，本處於 113 年 8 月辦理高中科學文創藝術廉政營隊，邀請專家學者及檢察官介紹我國廉政制度，並解說時下新興科學犯罪態樣；另辦理辯論教學及廉政議題辯論演示，加深廉潔教育意識，強化學生思辯能力，讓高中職青年學子從生活、經濟、社會層面感知廉潔與品格在各領域的影響力，進一步把營隊成果有效推廣至高中校園，漸次將廉潔誠信教育深化推廣至全學齡層。

二、妥善運用宣導「陽光『鄉』隨，幸福『廉』結動畫影片」

本處製作「陽光『鄉』隨，幸福『廉』結動畫影片」，將影片放置於本處網站、臉書粉絲專頁及 Youtube 等網路平台，多元管道增加曝光度，以利將廉能意識推廣至全民，期達成促進全民參與反貪腐運動之目標。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落實執行「委外營運立體停車場及游泳池」及「廉潔臺中 幸福童年」專案安全維護

「政府再造」的風潮揚起，在政府力量有限、民間資源無窮的情境下，政府與民間企業秉持夥伴關係，借重民間專業人力及物力，提升公共服務的效率與品質。本處為確保民眾使用設施安全無虞，避免不肖業者為節省成本，刪減設備、精簡人力，致使發生安全意外事故，爰依據「停車場法」及「游泳池管理規範」等相關規定，辦理專案安全維護檢查；另為保障兒童遊戲權之存續與發展，打造安全、舒適之遊戲環境，本處依「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辦理相關維護及安全性檢查，檢視現行各市有公園及市立國民小學遊戲場之環境、設施維護管理及是否符合相關規範。

本專案執行時同時透過使用者問卷調查，瞭解民

眾關注的焦點，是否與本府設施管理維護及巡查機制落實相關，據此提出相關策進建議，以回饋權管機關辦理改善或精進，俾有效協助提升本市公共設施設備之安全。

二、辦理 113 年「低碳永續 誠信相隨」企業服務廉政平臺

本處延續 112 年「公私協力 攜手同廉」企業服務廉政平臺深耕治理展望交流會成果，持續推動公司企業訂定符合自己需求之誠信經營守則，並於 113 年 10 月辦理「低碳永續 誠信相隨」企業服務廉政平臺座談會，邀請行政院金管會、經濟部及本市標竿企業分享誠信經營與低碳永續理念，並由臺灣透明組織協會、本府相關機關偕同與會企業座談，建立企業誠信、法律遵循與公私治理之溝通平台、攜手接軌國際廉政趨勢，提升低碳反貪腐風氣。

伍、結語

本處督同所屬政風同仁持續推動並展現與時俱進的廉政策略，與本府各機關建立夥伴共好關係，以創新變革、興利預防與服務導向為核心，系統化整合各項廉能作為，匯聚正向能量開展良善循環，有效增進市民對政府信賴，全面提升廉潔風氣，建構公開透明之高度廉潔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人事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沈德蘭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德蘭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實踐市長「守護臺中 堅持幸福」城市願景，以建構高效能之「行動市府」團隊為首要條件。本處為本府人事政策幕僚機關，必當全力推展各項人力資源管理策略，配合市政發展需求合理調整組織及員額、落實公平透明陞遷機制、導入多元培訓計畫、建立公正覈實的考核獎懲機制、優化友善職場福利及人事數位創新等措施，持續厚植公務人力資本、提高市府整體效能。另本處將賡續完備人事人員管理機制、增進核心能力素養，強化服務績效，以提供公務同仁專業優質之人事服務，善盡幕僚輔弼之責。

最後，德蘭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適時調整組織架構、合理調配員額，打造效能政府

配合本府施政發展目標及各機關業務需求，落實合理人力配置，辦理機關修編，以打造高效能施政團隊。113 年 4 月至 9 月編制表修正者計有教育局、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東光公有零售市場等機關。另為平衡本市各戶政事務所人力負荷並考量新住民人口數突破 6.3 萬人，在總員額不變之原則下，修訂民政局及所屬東區等 12 所戶政事務所編制表，並自 114 年 1 月 1 日生效。

二、貫徹分層負責、擴大逐級授權，提升行政效能

配合各機關組織業務調整或業務職掌調整，強化分層負責並簡化核判層級，增加授權處理，適時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核定修正作業。113

年4月至9月計分別核定本府社會局、警察局、地政局、農業局及市立圖書館、本市動物保護防疫處、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之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修正案；另備查本府社會局、警察局、地政局、勞工局、農業局之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訂案。

三、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善用協力夥伴，締造雙贏

為結合民間資源，活化公務人力運用，降低政府財政負擔，以增進公共服務品質，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成立專案小組，定期審議各機關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案件之執行成效及策進作為。

四、推動人事任免授權及遷調機制，增進行政效能

(一)為有效提拔機關優秀人才、使公務推展順遂，本府依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落實並擴大人事授權機制，以利各機關能迅速補足人力，及用人能配合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

(二)為培育優秀人才、提升人員之行政歷練，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以貫徹執行本府所屬公務人員遷調制度，並授權各一級機關應業務需要，得依「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統籌辦理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遷調。

五、強化聘僱等人力管理機制以符用人實益

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聘僱人員管理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用人員及業務助理管理要點」，使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管理聘僱人員、約用人員及業務助理等人力有所依循，以落實是類人力進用作業之公平、公正及公開原則。另為簡化行政流程並及時調整約用人員薪資以激勵士氣，月支報酬核定由「折合金額」修正為「報酬薪點」。

六、拔擢優秀女性擔任主管，提升女性參與決策機會

(一)為提高本府女性主管比例，於「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中明定，並於112年12

月 15 日以府授人力字第 1120370896 號函知各機關，於簡任職務及主管職務出缺遞補人員時，在資歷相當情形下，參考與擬任職務性質相關之訓練成效，考量優先晉升女性同仁。

(二)截至 113 年 9 月 2 日止，本府女性主管進用比例為：

表 1 本府及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女性主管進用比例一覽表

項別 機關別	本府一級 機關首長	本府一級 機關一級 單位主管	本府二級 機關首長	本處所屬人事機構			
				機關	高中	國中	國小
進用比例	37.93%	46.30%	41.58%	62.68%	85.71%	65.57%	73.89%

七、重視工程機關求才問題，釐訂職務代理待遇標準

為合理職務代理人員待遇及利於工程機關招募人力，爰比照行政院訂頒聘用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及約僱人員報酬標準表有關職責程度及知能條件之內容，核定相當薪點，訂定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聘僱職務代理人報酬支給要點，並自 113 年 7 月 1 日生效。

八、落實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足額進用政策，維護弱勢權益

(一)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為保障身心障礙人員就業機會，管控各機關學校確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規定進用身心障礙人員。至 113 年 8 月止，進用機關計 419 個，依法應進用 1,175 人，已進用 1,786 人，超額進用 611 人，進用比率達 152%。

(二)超額進用原住民族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管控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之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至 113 年 8 月止，進用機關計 71 個，依法應進用 55 人，已進用 353 人，超額進用 298 人，進用比率達 64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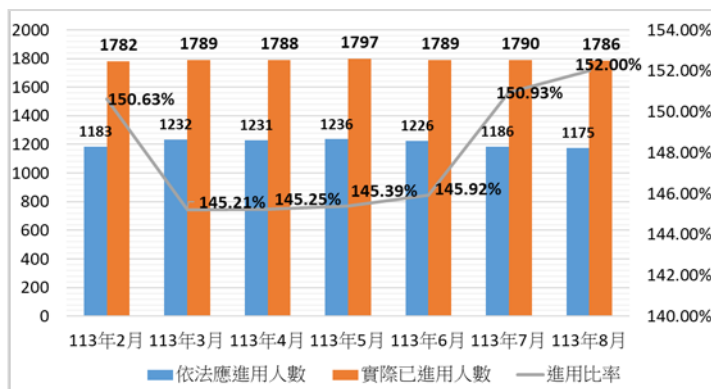


圖 1 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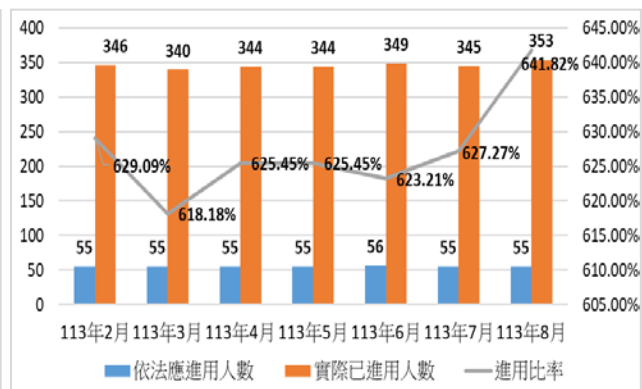


圖 2 原住民族人員進用情形

九、落實考試用人政策，積極提報考試職缺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並申請分配考試及格人員，113年4月至9月2日止已提列之各項考試分配職缺計有：高考三級考試53個職缺、普通考試20個職缺、初等考試39個職缺、地方特考135個職缺、身障特考1個職缺、原住民族特考2個職缺，另113年第2季(4月1日至6月30日)提缺比達72.81%。

十、加強市政服務效能，即時更新人員名冊

為提供同仁及民眾透明、完整、公開之市政資訊，於本處網站公告「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及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名單」，供民眾及同仁查閱下載運用，並加強執行於人員報到24小時內更新名單上網。統計自113年4月至9月2日止，共計更新36次。

十一、強化性騷擾及職場霸凌防治，建構尊重共融的職場環境

- (一)配合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修正，修訂「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性騷擾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各機關學校亦配合修正該機關之性騷擾防治規範，並辦理教育訓練及宣導，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處及處理措施，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
- (二)為積極防治職場霸凌事件之發生，營造員工安心工作職場，本府業於113年4月29日修正「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並函請所屬機關學校據以執行，藉由法制面的

強化，建構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環境，其中增訂懲處究責規定，以傳達本府對職場霸凌零容忍之立場。

十二、覈實辦理考核獎懲，獎優汰劣激勵士氣；選拔模範公務人員，樹立標竿學習典範

(一)本府為使獎懲案件處理更具公平性及周延性，並契合實務運作需要，於 113 年 7 月 10 日修正「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並函請所屬機關學校據以執行。本府秉公正公平、獎由下起、綜覈名實、信賞必罰等原則辦理重大獎懲案件，113 年 4 月至 9 月核定重大獎懲案件，計：記一大功 78 人次、一次記二大功 1 人次。

(二)為維護機關秩序、提振組織紀律、維持優質服務效能，本府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維持辦公紀律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飲酒及酒後駕車懲處要點」等規定，督促所屬員工於辦公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禁止員工於上班或午休時間飲酒、酒後滋事及酒後駕車，以保持良好辦公紀律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三)為激勵工作熱忱與士氣，依「臺中市政府獎勵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選拔出本府模範公務人員 19 名，113 年 5 月 7 日於市政會議由市長公開頒獎表揚。另薦送建設局游晏愷科長及臺中市東勢戶政事務所傅瑞足課長代表本府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此外，薦送建設局科長游晏愷、交通局及地政局執行團體參加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個人獎與團體獎選拔。

十三、推展員工協助方案，實踐健康幸福職場

(一)因應同仁需求及可能遭遇之困擾，推展本府員工協助方案(EAP)，包括設置多元求助系統、一對一顧問諮詢、心理巡迴駐點服務、專家入場諮詢及機關危機事件團體諮詢等，提供本府多元化服務資源供同仁參考運用。推動「一機關一關懷員」制度，經本處招募與培訓，關懷員服務團隊逐年成長，由 110 年 132 人倍增至 113 年 373 人。自 113 年 4 月至 8 月止，多元求

助系統、一對一顧問諮詢服務、心理巡迴駐點服務及專家入場服務計有 149 人次、203 人次、95 人次使用，另有關機關危機事件團體諮詢，將俟機關需求提供服務。

- (二)修訂「臺中市政府員工過勞自我檢測預防手冊」，作為同仁預防過勞及自我檢測是否異常工作負荷，並結合關懷員實地關懷，連結員工協助方案服務措施，視需求轉介專業服務機構。113 年 4 至 8 月已關懷 305 位超時加班同仁，並轉介 16 位接受一對一顧問諮詢服務。
- (三)針對同仁工作或生活上可能遭受之疑難問題，製作因應方法之 EAP 小學堂影片第 19 集，提供本府同仁觀賞學習，並上傳本府 EAP 網站與人事處臉書粉絲專頁供同仁瀏覽，以創建安心職場，提升工作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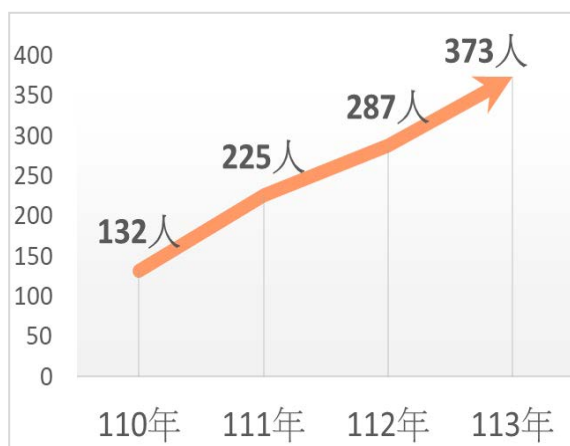


圖 3 關懷員專業服務團隊成長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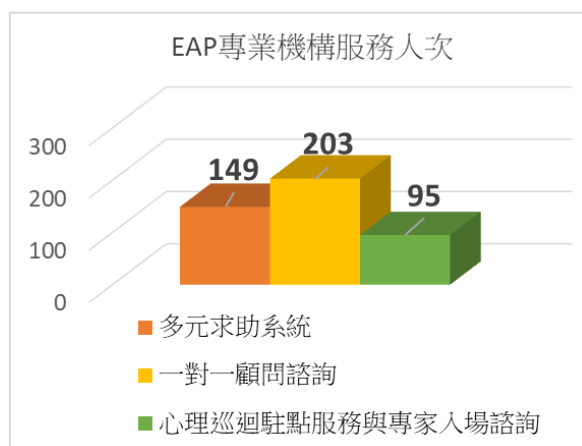


圖 4 113 年 4 至 8 月 EAP 專業機構服務統計

十四、推動單身員工聯誼活動，辦理多元福利措施，打造和諧幸福組織氣候

- (一)拓展單身員工社交領域，提供多元聯誼管道

分別於 113 年 5 月 4 日及 6 月 1 日辦理 2 梯次「臺中市政府 2024 愛情相約幸福城市」單身員工聯誼活動，主題為「警握你心，戀愛不設防」及「戀愛工程，甜蜜共築」，每梯次各計 40 人(男生 20 人、女生 20 人)報名參加，第 1、2 梯次分別成功配對 7 對及 8 對，配對率為 35%及 40%，滿意度達 100%及 97.1%，藉由活動增加單身同仁認識互動機會，並促進兩性和諧。

表 2 本府單身員工聯誼活動 113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情形

辦理場次	參加人次	配對數	配對率	滿意度
第一梯次	40	7	35%	100%
第二梯次	40	8	40%	97.1%

(二)提供多元優惠方案，創造員工福利感

為提供同仁食、衣、住、行、育、樂、醫療等多元優惠服務，與本市及外縣市 638 家優良店家簽訂優惠方案，其行政區涵蓋率達 100%，同仁憑員工識別證赴特約商店消費即得享優惠之服務，進而增進組織幸福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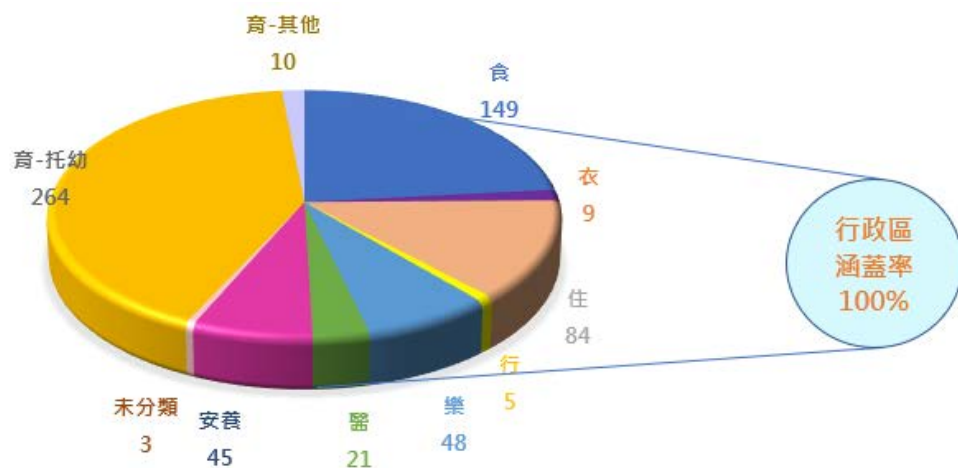


圖 5 638 家特約商店

(三)實施別世安息服務，強化團隊凝聚力

結合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設置單一窗口，並訂定「臺中市政府結合社會資源別世安息實施計畫」，由本處接受申請，減半收取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殯葬費用，以協助員工及其配偶、直系血親面對親人往生辦理喪葬事宜，進而增進其對機關學校之凝聚力，113 年 4 月至 8 月止，使用該服務同仁計 80 人次。

(四)辦理急難貸款協助措施，建構安心職場

為協助員工因應家庭支出急需，依據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辦理員工傷病醫護、眷屬喪葬、災害、育嬰、產後護理、長期照護等貸款申請，以照顧及安定員工生活，為有效分配現有資源，並訂定本府公教

人員急難貸款申請案件貸款成數評分表據以規範核貸成數，自 113 年 4 月至 8 月止，無新增同仁申辦急難貸款作業，將俟同仁需求隨時啟動服務。

十五、強化健康照護機制，營造支持性工作環境

(一)積極與各托嬰、托兒及課後照顧機構簽約，計簽訂 264 家托育服務機構，占全部特約商店家數 41.4%，特約機構分佈於本市 28 區，行政區涵蓋率高達 96.6%，以營造願生樂養友善環境。另於市政大樓文心樓 1 樓規劃設置本府附設員工子女托嬰中心，裝修工程已於 8 月 1 日開工，刻正辦理委託營運服務招標作業，支持同仁職家平衡。

(二)建構健康防護網，守護同仁健康

訂定本府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處理原則，推動所屬同仁自主健康管理，補助員工實施健康檢查，以積極照護員工身心健康。另透過與優質醫事及安養機構簽訂優惠合約之措施來照護同仁及眷屬身心健康，至 113 年 9 月止業與本市臺中榮民總醫院等 50 間醫院、45 間安養機構、5 間產後照顧機構、6 間藥局及醫療器材、10 間診所簽訂優惠合約，促進健康職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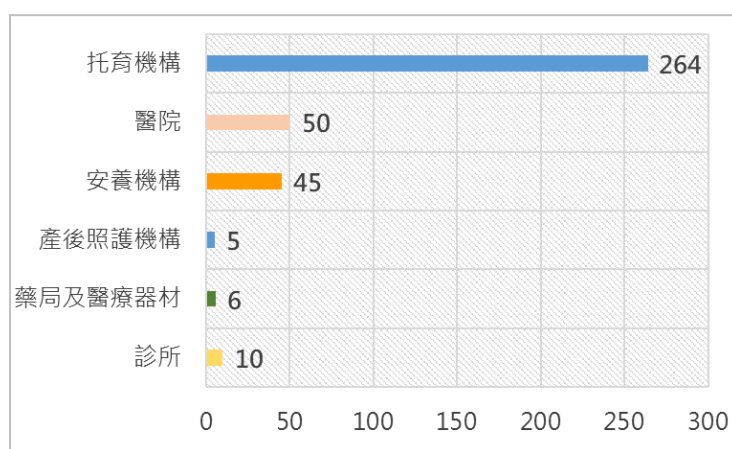


圖 6 簽訂托育、醫事及安養服務機構家數

十六、落實退撫照護政策，協助退休生涯規劃

(一)為貫徹退撫政策並保障公教人員權益，本處依退休資遣撫卹法相關規定辦理退休案件，113 年 4 月至 9 月計辦理自願退休 157 人、屆齡退休 52 人及命令退休 1 人，共計 210 人，促進人力資源活化。

(二)提供 68 年底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生活困難需要特別照護之退休公教人員，致送其照

護金，113 年 4 月至 9 月止，共致送端午及中秋節照護金各 6 人，以落實退休照護政策。

- (三)針對欲於 113 年及 114 年退休之公務人員，於 113 年 4 月 15 日辦理 2 梯次「退休權益講習-樂在人生，志在生活」研習，講授退休權益內容，並宣導退休生涯規劃及志願服務理念，共計 128 人參加，期能協助同仁妥善規劃職場生涯及退休生活，以營造無後顧之憂安心職場環境。

十七、善用退休人力，營造良好溝通組織文化

本府招募退休人事人員成立「員工權益諮詢中心」志工隊，提供人事法令、公教人員權益義務與福利等相關事項諮詢服務及提供 EAP 相關資訊，113 年 4 月至 9 月止共受理 56 件諮詢案；另辦理青銀合作走動式服務 2 場次，由志工至新進人事主管之機關學校傳承經驗，共同建立人事組織支持性與精進團體職能。

十八、倡議多元學習方式，鼓勵機關開設 SPOC 專班，提升互動及學習效益

為促進各機關以多元學習方式進行研習，本府今年度以營造友善職場措施－「身心障礙人員職場支持」為主題，鼓勵各機關開設「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SPOC（小規模限制性在線課程）專班，安排影音教材進行閱讀，透過討論及分享方式進行微學習及社群討論，以不同思維切入角度，激發多面向想法。113 年度計有 29 個機關申請開設專班，參加人數 159 人，社群討論總篇數計 480 篇。

十九、深化多元跨域學習，實踐人才永續發展

為增進公務人員核心能力，提升服務量能，依據市長重要施政項目、中央政策及各機關訓練需求，規劃「政策」、「領導」、「專業」、「管理」及「發展」5 大類課程，113 年 4 月至 9 月合計開設 48 班，總計調訓 2,468 人次。各班期規劃緊扣社會趨勢，積極推動跨界思考與實踐，期以因應新時代變局，訓練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 3 113 年 4 月至 9 月各類開設課程一覽表

課程類型	辦理月份	課程名稱	參(調)訓人次
政策	4 月	兩公約案例研習班	152
		廉政倫理研習班	
		多元族群文化研習班	
	5 月	身心障礙者權利保障(含 CRPD)研習班	52
	6 月	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實務研習班	311
		資通安全通識研習班	
		多元性別權益保障研習班	
		環境教育議題研習班	
		平等不歧視-人權保障研習班	
		機關與組織該如何做? 性平三法修正新變革	
	7 月	兒童權利保障研習班	202
		向性騷擾 Say No-您必須知道的事	
		認識職場霸凌與因應之道研習班	
		青聚共創永續培力研習班	
	8 月	性別平等在公部門的關鍵作用與具體實踐-從性別主流化談起	110
		從淨零碳排與城鎮轉型談地方治理與永續發展	
	9 月	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研習班-學校場次	110
		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研習班	
領導	4 月	中階主管研習班-團隊建立	52
		中階主管研習班-溝通協調	
	5 月	基層主管研習班-主管必學的提問對話課	53
		基層主管研習班-提升士氣與激勵	
	6 月	基層主管研習班-職場的人性關懷	27
	7 月	高階主管研習班-公眾溝通	58
		高階主管研習班-環境洞察	
	9 月	高階主管研習班-領導管理趨勢	30
專業	4 月	公務員執行職務遭受不當干擾應對措施研習班	134
		媒體識讀研習班	
		資料整理術研習班	
	5 月	訴願法實務案例研習班	151
		英語自學攻略初級班	
		政府資訊公開法與個人資料保護法實務案例研習班	
	6 月	AI 應用-多媒體影音製作實戰班	97
		超吸睛行銷企劃力研習班	

課程類型	辦理月份	課程名稱	參(調)訓人次
專業	7 月	從 X 到 Z-跨世代溝通力研習班	177
		口語表達技巧研習班	
		智財權保護實務研習班	
		辦公室雲端工具應用研習班	
	8 月	社群經營與公務行銷研習班	210
		敏感度覺察研習班	
		遠距工作力：線上工具與自我管理研習班	
		手機製作公務行銷影片研習班	
		程式邏輯概念研習班	
	9 月	資訊設計思考力-懶人包製作	105
		國民法官制度研習班	
發展	5 月	2024 了，還要聊性平？	363
		學會對話學會溝通，讓家人與職場都順暢	
	7 月	佛系理財，樂活人生	74
合計		48 班	2,468

二十、積極培訓運用種籽教師，完備人事資訊系統應用

(一)成立輔導責任區，積極培訓種籽教師

因應機關屬性及地域特性，成立機關品管圈 9 組，學校組品管圈 16 組，每年薦送人事行政總處 WebHR 種籽教師認證課程，截至 113 年 9 月止，累計取得認證 94 人次。

(二)辦理種籽教師回流訓練及人事資訊系統研習

- 1、薦送參加人事行政總處辦理之研習課程，截至 113 年 9 月止，計 186 人次。
- 2、辦理「種籽教師培訓研習」，邀請人事行政總處長官擔任講座，計 2 班次，每班 6 小時，共有種籽教師 50 人次參與，每班次均選定電腦教室辦理，以增強研習效果。

參、創新措施

一、超高齡化社會的前瞻布局，規劃樂齡經濟安全課程

臺灣即將邁入超高齡化社會，鑑於人口、家庭結

構改變的事實，有關高齡剝削、子女爭產、消費陷阱、詐騙等問題日益嚴峻，於5月23日邀請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張淑敏講授「銀向未來-布局超高齡社會」，前瞻並全面性討論有關高齡者生理、心理及社會健康的基本知識、高齡者相關法規、信託法制及家庭照顧案例研討，促使參訓學員了解現行問題與困境，藉由課程的規劃與推動，為公務同仁打造更美好的老後生活。

二、配合單身員工聯誼活動，協助開發線上配對作業模式

以往本府舉辦單身員工聯誼活動係以傳統表單進行人工配對，因速度慢、變化少，且容易出錯，爰113年6月起自行規劃設計線上配對作業模式，既可快速、正確地產出結果，且不易出錯。全部作業可於線上完成外，並允許系統應用前，設定活動人數、選填志願數量，並隨時依輸入及運算產出視覺化配對結果，讓聯誼活動更臻順暢圓滿。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精實組織與人力，提升人力運用效能，建構效能團隊

(一)配合本府施政發展需求優先順序，並在符合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前提下，適時檢討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調配，秉持「當增則增、應減則減」原則，落實員額移緩濟急、截盈挹缺，以達員額配置組設、業務及相互契合。

(二)另為活化本府整體人力運用，適時運用員額評鑑協助機關儘早發掘人力管理之潛在問題，作為規劃人事政策及管理措施之參考，以增進政府行政效能。

二、落實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政策，保障其就業機會

(一)嚴格管控督促所屬各機關學校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之規定，進用比率持續達100%，以照顧弱勢族群。

(二)以具體行動協助原住民族就業，確實督導所屬機關學校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

要點」之規定，進用比率持續達 100%，以致力保障其基本生存條件及發展機會。

三、持續檢討各機關勤休制度，以落實司法院釋字第 785 號解釋保障公務員健康權之核心意旨

依據公務員服務法、公務人員保障法相關規定，持續監督各機關(構)學校勤休情形，建立因應及改善機制，以維護同仁健康權，並配合「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適時檢討「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申請延長辦公時數注意事項」內容之妥適性。

四、打造職家平衡工作環境，增進團隊活力與效率

(一)與優質商店及醫療院所簽訂員工優惠服務並積極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建置關懷網絡提供多元諮詢服務，建構員工支持環境。

(二)於文心樓 1 樓規劃設置溫馨、安全之員工子女托嬰中心，預計 113 年 10 月中旬招生，12 月底收托營運，招收 3 班 0 至 2 歲員工子女或孫子女，讓同仁得兼顧工作與家庭，提升職場幸福感。

(三)覈實辦理退休案件以促進人力新陳代謝，並辦理退休生涯規劃、宣導志願服務理念研習課程及推動青銀合作列車，協助同仁妥善規劃職場生涯及促進世代共融。

五、培育卓越公務人力，型塑優質組織文化

(一)發展多元學習模式，倡導自主學習、精進專業能力

持續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以多元模式辦理專案訓練課程、組設數位學習組裝課程共享學習資源，利用新興學習模式及工具提升學習效益。鼓勵本府同仁學習最新知識及掌握施政政策，增進培訓效益。同時提供本府同仁公假、費用補助及鼓勵至大專院校進修等措施，提升組織競爭力。

(二)關注社會脈動，了解關鍵需求，推動跨界學習與整合掌握公務人員關鍵訓練需求，賡續進行系統性、整體性及職能取向的公務人員培訓措施，推動市府團隊多元思考與跨域知能發展，並配合中央政策及市長施政

理念，積極強化公務人力素質，建立共學共創和永續發展的核心能力，精益求精提升政府效能。

伍、結語

為打造臺中成為幸福宜居城市，本處未來將持續配合市政發展願景，以主動積極態度推動各項人力資源管理措施，透過人才永續多元培訓、促進世代多元共融、建構友善健康職場及精進人事服務，培育優質公務人力，建構具前瞻性、行動力之高效能施政團隊，並秉持「市民第一」、「服務優先」理念、以民為本的新思維，在各項市政推展上，即時回應人民需求，繼續為市民謀求最大福祉。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楊馨怡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馨怡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綜理本市原住民族事務，秉持市長「幸福臺中」施政理念，並因應及切合全國原住民族政策發展趨勢，以「展現文化力」、「創造經濟力」及「提升社會力」作為核心價值，期將本市原住民族文化豐沛的內涵與特色，轉換為教育、經濟及社會發展上的動能，積極推動民族教育的深耕、文化根基的厚植及福利服務網路的構築，以謀原住民族最大福祉。

本會亦透過創新作為與跨域合作，就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社會福利、經濟產業、公共建設、就業服務等政策執行面，精進施政措施與擴大服務綜效，同時提升文化敏感度，強化原住民族各項權益宣導，並從多元面向研思及推動政策，以保障各族群權益。此外，積極保存與傳承各族群的文化與語言，持續透過文化盛典活動，強化族群自我認同及促進社會對話交流，並致力提高原住民族社會安定及經濟軟實力，從而達成本市原住民族永續蓬勃發展之願景。

最後，馨怡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業務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說明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富市臺中，都會新原鄉

(一)原住民族文化保存與發揚

1、設立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承續與創新原住民族文化

本市部落大學依據中程發展計畫規劃設計「族群與文化」、「泰雅創生」、「數位及傳播」、「管理與應用」及「公共事務」等五大學程，並開設 50 門課程。為加強宣傳與推廣，與本府數位治理局合作建置學

習地圖，透過市府臺中通 APP 推播課程開設訊息，擴大招生管道，截至 8 月底止，總計參與學員 812 人，其中更有來自日本和法國的國際交換學生，慕名學習傳統工藝課程，除展現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在國際的盛名外，亦彰顯本府推動族群共榮，促進多元文化發展的成效。

為增加多元學習管道，部落大學積極與公私部門合作開設課程，113 年除與本市潭雅神社區大學及後驛社區大學合作外，也持續與本市公私立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原住民教會及團體合作，開設原住民族文化、技藝及社會教育等課程，落實原住民族文化及傳統知識的承續，也同時達到全民化原住民族教育的目標與精神。

2、優化原住民族文化館，保存與發展原住民族文化

原住民族文化館於 113 年 4 月完成常設展區更新，展區以「自然的餽贈」、「巧手的變幻」、「凝聚的所在」、「敬畏與感恩」、「文化傳承」、「服飾編織」及「泰雅族樂器：口簧琴」等七項主題進行佈展，詮釋原住民族的工藝、服飾、藝術、生命禮俗等文化及與自然生態的互動關係。展區並介紹臺灣原住民族與世界南島語系的地理位置與關聯性、臺灣原住民族 16 族分布區域、原住民族的生活圖像、中部平埔族群及分布等。

為推廣原住民族藝術文化，113 年共計規劃辦理 3 檔次特色展覽，第一檔次「臺灣原住民海報雙年展」係與臺灣順益博物館以館際合作方式辦理；第二檔次則係以「原住民族日影片徵集競賽」獲獎作品進行展出，該二展覽均已展出，並獲佳評。第三檔次展覽將規劃辦理泰雅口簧琴田野調查成果。此外，為積極行銷及宣傳文化館典藏與展示能量，文化館授權館外借展活動，目前已授權國立中興大學於 113 年 2 月至 8 月假該校惠蓀堂 3 樓展出「肩上的技藝：泰雅族雙崎部落背簍田調特展」，及自 113 年 5 月至 12 月

間假該校雲平樓學生活動中心地下 1 樓展出「再現山林智慧：雪山坑耆老口述泰雅民族植物運用」特展，並已授權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於烏來泰雅民族博物館展出「肩上的技藝：泰雅族雙崎部落背簍田調特展」，以利更多民眾認識屬於臺中的在地原住民族文化。截至 113 年 8 月底，參觀人次已達 2 萬 1,574 人次。

3、鼓勵傳承原住民族語言，維繫族群文化命脈

(1) 設置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

為落實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的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復振工作，本會進用 10 名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阿美族 4 名、泰雅族 3 名、排灣族 2 名及布農族 1 名），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完成語料採集及紀錄 25 則，協助本市共 12 間教會共同推動族語學習；此外，因應「姓名條例」修正，協助原住民族語姓名翻譯以取得原住民身分者計有 50 人以上。

(2) 辦理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

為落實族語學習家庭化、部落化，充實幼兒照護資源，建構最自然的族語文化學習環境，辦理族語保母獎助計畫，113 年現有族語保母數已達 43 名，截至 8 月份受托幼兒人數達 55 名，並聘有家訪員協助托育訪視及輔導工作。

表 1 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執行情形

區域別	族語保母 人數	受托原住民 幼兒人數	家訪員 人數
非原住民族地區(和平區以外之地區)	24	33	5
原住民族地區(和平區)	19	22	2

(3) 辦理族語夏令營

為推動沉浸式族語學習與文化傳承，首次舉辦族語夏令營，招收 10 至 15 歲之原住民族國中、小學生，以沉浸式學習方式，從手作體驗、部落踏查及群體互動的課程設計中，認識與學習原住民

族語言、文化及歷史，並透過博物館的參觀，深化對多元族群與文化的尊重與欣賞。營隊活動總計二梯次共 60 名國中、小學生參加。

4、辦理傳統文化節等活動，發揚原民族文化內涵

為推廣與發揚原住民族文化，並凝聚族人情感，規劃於 113 年 10 月 12 日舉辦一年一度的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節。活動除由本市原住民族團體以展演方式展現原住民族樂舞文化外，亦邀請在地國際文化藝術團隊共同參與演出，透過不同族群之古調傳唱、舞蹈與音樂之展現，促進多元文化之交流與分享。活動中並規劃特色市集，展示及展售手工藝品、農特產品及原民風味料理，提供原住民族產業推廣之機會。

5、辦理 11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臺中市代表隊選手選拔

為籌組 114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臺中市代表隊，結合本市體育總會及相關單項委員會、各級公私立學校，舉辦了槌球、跆拳道、舉重、慢速壘球和傳統射箭、傳統拔河及傳統路跑等 7 項選拔賽，期藉由專業評比及公開透明之選拔，擇優秀選手組成陣容堅強之代表隊，力求明年為本市在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上奪得佳績。

(二)原住民學生教育扶持與經濟協助

1、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補助

為實質減輕家長的經濟負擔，使原住民學子能專心就學，並在學業上取得更好的表現，本會補助原住民家庭國中、小學生及和平區幼童的營養午餐費用。112 學年第 2 學期（自 113 年 2 月 15 日至 113 年 6 月 28 日）共補助 5,578 人，核撥經費總計 2,320 萬 5,617 元。

2、原住民學生課後照顧及鼓勵適性多元發展

為提升原住民學童學習成效，並提供優質的學習管道，同時促進本市原住民學生的學業發展，本會

針對設籍本市滿 4 個月以上，且就讀公私立小學、國中及日間部高中/高職之中低收入戶（含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提供課後照顧補助。截至 113 年 8 月，計 58 人申請，核撥經費總計 34 萬 5,270 元。

3、辦理原住民學生獎學金發放

為鼓勵本市原住民學生積極學習並幫助經濟困難的學生，凡設籍本市並具有原住民身分的日間部學生，就讀國內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包括碩士班、博士班）、高中職或國民中學者，均可申請本會原住民學生清寒或優秀獎學金補助。截至 113 年 8 月，共計 340 人申請，核撥經費總計 30 萬 2,000 元。

(三)增能培力，促進經濟自主發展

1、培養第二專長，開辦職業訓練專班

因應就業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本會致力於提升原住民族人的技能發展，113 年已完成聯結車駕駛訓練班，15 名參訓學員中，有 13 名已取得職業駕照。開辦中之課程尚有照顧服務員、托育人員及無人機專業操作證照班，除鼓勵原住民養成第二專長外，並落實訓證用合一目標，提升就業競爭力。

2、獎勵取得技術士證照及輔助報考國家考試

為鼓勵族人考取專業證照，依據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辦法，凡取得證照者發給獎勵金，截至 113 年 8 月，取得乙級技術士證之原住民計有 21 人，取得丙級技術士證者之原住民計有 69 人，總計發給獎勵金計 68 萬 7,000 元整。為輔助及鼓勵本市原住民投入公職，參加國家考試，截至 8 月計有 3 人考取，核定補助計 3 萬元整。

3、設置專屬原民就業服務據點，維護及保障原民勞動權益

為促進原住民就業，爭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設置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進用 3 名原住民籍就業服務員協助各項就業諮詢、媒合及勞動權益

宣導及推廣等服務。除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原住民族委員會中彰投就業服務辦公室及本府勞工局合作搭建原民就業服務網絡外，也積極開發職缺，鼓勵企業進用原住民，並針對失業或待業原住民申請相關福利濟助，緩解因謀職不易而造成的生計壓力。截至 113 年 8 月，總計接受諮詢服務 517 人次、陪同面試 72 人次、拜訪廠商 56 家次。

為維護原住民勞動權益及加強職業安全的觀念，於 113 年 8 月 3 日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辦理「走讀科博館勞工權益宣導暨原來徵的就是你」活動，提供族人有關勞工權益知識，讓族人深切了解自身權益，現場就業徵才共邀請 8 家廠商參與徵才，釋出 478 個職缺，供族人就業選擇。

4、扶植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法人機構推動產業發展

為扶植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微型事業體發展產業及提升營運效能，辦理營運財物購置、經營所需水電、房租或相關設施補助措施，截至 113 年 8 月，已核定補助 29 家公司(行號)，補助經費計 54 萬 8,590 元。

(四)改善居住環境，提升生活品質

1、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

為減輕本市經濟弱勢原住民族人租賃住宅之負擔，每月補助 5,000 元，截至 113 年 8 月總計核定補助計 281 戶，補助金額計 1,056 萬 2,638 元。

2、修繕及建購住宅補助

為改善本市經濟弱勢原住民居住空間，提升原住民居住及生活品質，截至 113 年 8 月計補助購置住宅 28 戶，補助經費計 616 萬元；補助修繕住宅 23 戶，補助經費計 242 萬 6,150 元。

(五)多元福利服務，照顧關懷倍增

1、廣設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

本市目前已設置 25 處文健站(和平地區 12 站，都市地區 13 站)，以提供在地原住民族長者持續且

具文化敏感的專業照顧服務。為積極佈建，113 年再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於東勢區及龍井區設置文健站，並獲核定補助在案，預計於 113 年第 4 季開站營運，本市將達 27 處文健站，佈建達 16 個行政區，服務長者數預計增至 800 人以上。

為提供文健站友善安全之服務空間，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並獲核定補助計 261 萬 4,400 元，進行花東新村文健站、自強新村文健站、新光里文健站及豐原區文健站等既有空間改善，如增設廚房隔間、廁所增設小便斗、活動空間燈具汰換、洗手臺增設扶手等，亦協助申請經費購置文健站之電腦設備、辦公設備、廚房設備及冷氣設備等，逐步改善文健站之硬體設施。

2、補助原住民老人裝置假牙

為增進原住民族長者口腔功能以維持良好咀嚼能力，減少疾病的發生，並減輕因裝置假牙醫療費用的負擔，與本市二牙醫師公會及 162 間健保特約醫療牙醫院(診)所，共同參與推動原住民族 55 歲以上假牙裝置補助計畫，截至 113 年 8 月，已核定補助計 101 人，已核撥補助計 136 萬 9,600 元。

3、設置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為運用原住民族社會工作方法，建構原住民族主體性之服務支持，並提升都市原住民族社會福利資源，本市已設置 4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原住民家庭各項救助及福利諮詢服務、個案服務、通報及轉介、團體工作、社區服務等事項，主要服務成效：

表 2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7 月工作服務項目及量次

服務項目	服務量次
諮詢服務	742 案(以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居多。)
個案管理	76 案(以經濟扶助居多、醫療服務次多。)
團體工作	27 場次/受益人次 221 人次
社區服務	32 場次/受益人次 538 人次

原住民各項權益宣導	52 場次/受益人次 940 人次
原住民各項權益講座	16 場次/受益人次 439 人次

4、推展原住民社會福利服務食物互助援助

為協助原住民族弱勢家庭緩解所面臨之經濟困難，本會於太平區新光國小舊址設置 1 處原住民食物銀行，由 2 名原住民工作人員及 27 名志工進行物資籌措、募集及分配。此外，透過物資之分配發掘所需協助之原住民族家庭，並進行轉介，以利及時協助所需家庭解決所面臨之困境。主要服務成效：

表 3 113 年 1 月至 7 月工作服務項目及量次

服務項目	服務量次
家庭訪問	125 人次
物資救助	2,564 人次

5、辦理原住民族活力健康操中區初賽

為促進正當休閒活動與良好的運動習慣，透過舉辦活力健康操競賽，提升族人的身心健康，期能達到預防及延緩失能的目標，本會受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辦理 113 年度文化健康站活力健康操中區初賽，由本市、苗栗縣及南投縣所屬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共有 72 個文健站報名參賽。賽事活動訂於 113 年 10 月 3 日及 4 日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舉行，參賽人數總計 2,000 人。

二、富市和平，原鄉永續發展

(一)原住民保留地管理

1、土地權利回復

為保障原住民權益並促進原住民保留地的合理利用，本會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積極協助原住民無償取得土地所有權。截至 113 年 8 月，已督導和平區公所辦理 8 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會議，完成 226 件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登記。

2、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

持續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於民國 77 年 2 月 1 日以前及使用其祖先遺留且目前仍然繼續使用之公

有土地，以保障原住民族人取得土地權益。截至 113 年 8 月，已督導和平區公所完成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 7 筆。

3、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

針對本市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列管土地 170 筆，督同和平區公所進行勘查、測量、鑑界、分割、調解、排除列管、訴訟收回列管及輔導後續造林等工作。截至 113 年 8 月，已完成現勘 136 筆，並依權屬態樣處理列管超限利用之土地，避免及減少土地超限利用情形。

4、原住民保留地禁伐林地及造林

為落實推動生態保護及鼓勵林木種植，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及獎勵輔導造林計畫，督同本市和平區公所辦理勘查、檢測及發放獎勵金等事宜，截至 113 年 8 月，禁伐補償總計核定 31 案，核撥補償金 101 萬 6,202 元整。

(二)原住民族部落公共建設

1、督導和平區公所人行吊橋養護維修

為確保和平區人行吊橋的通行安全，113 年補助和平區公所辦理「環山 1 號吊橋(四季蘭溪)整修工程」經費 1,460 萬 4,000 元，及「環山 2 號吊橋整修復建工程」經費 974 萬 6,000 元。另本會訂定和平區人行吊橋養護管理督導小組作業要點，督導本市和平區公所辦理轄管人行吊橋之養護及管理，並於 113 年 7 月 19 日辦理「和平區裡冷吊橋修建工程」之督導及查核。

2、部落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

為使原民長輩擁有更安全舒適的活動空間，並提供更為優質的公共服務，本會積極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辦理「112 年度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改善梨山、裡冷、達觀、雪山坑部落文健站友善空間，總工程經費總計 225 萬元整，達觀及雪山坑文健站已於 113 年 4 月 19 日整

建完竣，梨山及裡冷文健站則於 113 年 6 月 24 日整建完竣。

3、其他公共設施及原住民聚落基礎設施改善

為使原住民聚落的道路更為安全、便捷及完善，本會積極爭取並獲得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辦理「和平區博愛里比漾道路改善工程」經費 549 萬元及「和平區佳陽部落銜接臺 8 省道聯絡道路改善工程」經費 933 萬元，總計 1,482 萬元，比漾道路改善工程已於 113 年 2 月 23 日申報竣工，佳陽部落銜接臺 8 省道聯絡道路改善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 3 日申報竣工。另於 113 年 5 月提報「臺中市南勢里東關路三段及雅比斯街道路改善工程案」，向中央爭取經費 1,236 萬元，持續建設鄉里。

又為完善維護原住民社區及部落各項基礎建設，於 113 年賡續辦理原住民小型基層建設工程，已受理申請案件計 32 件，已完成現勘 32 件，已完成二次派工計 16 件，持續辦理第三次派工作業，提升原住民的生活環境品質與環境安全，辦理部落或社區內護欄、擋土牆、截(排)水溝及路面之養護及改善。

表 4 截至 113 年 8 月已執行之工程項目及施作情形

主要施工項目	擋土牆	短牆	欄杆	新植草皮	PC 路面
合計(公尺)	32 公尺	182 公尺	62 公尺	166 平方公尺	250 公尺

(三)原住民族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

因應國土計畫法之實施，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國土功能區劃設作業，除已完成和平區 13 個部落二階段的部落溝通及地方說明會外，並於 113 年 5 月 31 日、6 月 4 日至 6 日於大安溪、大甲溪、梨山及環山地區，召開四場劃設草案說明會，並蒐集及聽取部落族人意見。配合本府都發局和地政局辦理「臺中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專案小組聽取臺中市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及使用地劃設作業案」會議，並將民眾意見提交會議審查及討論。

(四)原住民智慧運銷系統發展計畫

為推動和平區部落產業升級，委託國立中興大學辦理原民智慧運銷系統發展計畫，113年已輔導37位原民農友籌組「有限責任臺中市原農共同運銷合作社」，並於113年5月進行籌設及發起等相關會議。

為建立行銷及推動社群支持系統，於中興大學實習商店設置展銷專區，並持續拓展銷售通路。另於113年6月25日及7月5日辦理農產加工教育訓練與加值化人才培訓，以培力原農加工知識，並與中興大學農產加值打樣中心合作完成甜柿餅、柿子麵農產品加工打樣，為原農開發在地特色伴手禮，並協助合作社節省農特產品開發過程之研發、包裝設計成本。

(五)原流新創聚落—原住民族產業及商品通路平臺

為提供原住民族產業及商品展銷通路，於霧峰區光復新村設立「原流新創聚落」，計有原住民業者10家進駐、品牌寄售13家、3名工藝師駐村，並透過與企業聯名合作開發產品，截至113年8月已有澧食教育基金會、飯菜鋪子、保羅市集有限公司、南島國際有限公司、果子文創等5家企業合作研發馬奧檸檬小米辣醬、小米梅肉香蕉飯、端午安康肉粽、香水系列組等4項產品。為強化園區原民意象及拓展夜間營運，完成「流域編織光廊」之設置，及雙語指標系統，以提供外國遊客之友善與親近之旅遊環境。為串連原鄉文化及生態旅遊，規劃據點到原鄉部落饗宴-探索原味之旅、原流新創聚落-南島饗宴等遊程，使遊客從遊程中體驗及認識原住民族文化。截至113年8月總計入園人次計17萬5,212人。

(六)推動原鄉部落廣場市集

為推動設立特色市集，本會運用谷關部落廣場設置原住民市集，自112年9月開市迄今，已設置20攤。市集以展售展示在地原民手工藝、農特產

品及原民風味料理，除提供在地原民零售平臺，增加收入外，期因特色市集增加谷關地區旅遊特色與人文風情。

參、創新措施

一、強化數位應用，突破學習空間限制

為強化數位工具的應用，突破時間和空間的限制推廣原住民族文化，部落大學自 113 年起開設「數位與傳播學程」，提供多樣化的數位課程，包括創意多媒材繪本製作、數位線上課程製作設計與實務運用、自媒體行銷及短視頻製作、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以及社群創業吸客術—用 Canva 打造質感自媒體等。透過數位工具的學習，增加文化推廣的媒介與管道。

部落大學在講師及助教的培訓方面亦採取線上與實體結合的方式，加強師資的數位能力。課程報名全面採用線上報名方式，不受時間和地點限制，吸引更多國際學員修習課程，提高便利性。

同時，學校可以透過系統、臉書和 Line 群組及時向講師及學員傳遞最新資訊和課程動態。開拓新學員數相較 112 年增加了 32.33%；非原民學員占比相較於 112 年增加 2 倍，顯見透過數位科技使得招生範圍擴大，亦有助於資訊的傳遞，進而提升部落大學辦學效率與服務品質。

另為推廣原住民族文化，部落大學與臺灣原住民族電影學院合作於 113 年 7 月 26 日舉辦兩梯次為期 3 天的「創作交流陪伴營」，集結熱愛原住民族文化的影像紀錄工作者，透過創作作品致力於文化扎根與傳承。

二、推動沉浸式族語夏令營，培力文化小種子

推動沉浸式族語學習及文化傳承，113 年首次舉辦了「venalasan 你很厲害！族語小星光夏日營隊」，營隊每一梯次為期五天四夜，共計辦理二個梯次，計有 60 名國中、小學生參加。營隊活動以本市原住民族文化館為基地，從文物的認識、藝術的欣賞，再到部落

的實際踏查與體驗，讓孩子從不同的視角認識及了解原住民族群及文史，也藉由族語老師的隨隊傳講與對話，讓學員沉浸在族語使用的環境中，使語言文化得以向下扎根。為能落實推動全民化原住民族教育，營隊也首次開放不具原民身分之學生參與，在不同族群及不同年齡的相互學習與分享，也讓參與的孩子體會及理解對多元族群及文化的尊重與平等對待。

三、建置原住民族族群主流化友善公共空間計畫

為落實全民化原住民族教育的精神，實現原住民與漢族共融的場域，將在地族群的文化作為城市發展的資源，以達成跨族群共同建構社會主流文化的目標。本會爭取向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提報「原住民族族群主流化友善公共空間計畫」，規劃內容包括，整建現有都市原住民族公共服務空間，提供都市原住民族與部落相同功能的公共服務空間，凝聚跨部落、跨族群的都市原住民族族人。及強化都市原住民族支持體系，提供舉辦祭典及文化活動的場所，以滿足文化傳承的需求。另外，為了營造傳統農耕場域，將提供都市族人栽種原住民族植物，以重拾舊時農耕生活情境，發揮療癒身心的效果。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以多元媒介推廣原住民族文化

持續舉辦原住民族日影片徵選競賽活動，鼓勵原住民以影像詮釋及推廣文化，並藉由影片腳本設計及拍攝，彰顯原住民族主體性，並提供青年世代參與公共議題的管道，也兼具紀錄及傳播原住民族文化的功能與任務，透過影片的傳播，帶給社會大眾以更開闊的視角認識臺灣原住民族群，促進多元文化的尊重與共融。

二、賡續推動符合市場趨勢之多元原住民職訓課程

本會除積極辦理各項提升原住民專業能力之鼓勵措施，以培植原住民專業能力，整備就業條件，亦將

持續關注就業市場需求與產業發展趨勢，不斷優化和拓展職業訓練課程，並以考取相關證照為目標，這不僅有助於提升學員的專業能力，同時還能迅速促進就業及增加其在職場上的優勢，讓族人得到更多的就業機會和職業發展空間。

此外，本會將加強公部門與民間企業跨域合作，並結合「臺中市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的就業媒合與求職徵才服務資源，確保族人在職場上的競爭力和發展潛力。

伍、結語

本會重視本市原住民族之教育、文化、就業、公共建設、權益、族群發展與照顧關懷等各個面向，因此除致力於傳承原住民族的傳統文化、佈建健全的社會安全網絡，也積極改善族人的生活環境，同時全力協助族人創業或就業，促進其社會福祉和經濟發展。

然而，原住民族事務經緯萬端，在快速變遷的全球化脈絡下，勢必面臨更大的挑戰，但也意味著更多的機會和希望，特別是本市原住民族文化的豐富性、多樣性及特殊性，蘊含了厚實的潛能，是最好的發展利基。本會將秉持堅持不懈的精神，透過專業服務和創新作為，積極推動原住民族事務的各項政策和計畫，藉由跨域整合提升公共服務量能，期能更有效的兼顧不同族群的需求，更期盼在大會議員女士、先生鞭策與支持下，再創施政佳績，實現原住民族社會的全面發展和繁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客家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江俊龍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俊龍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確保客家語言、文化及產業環境營造傳承與發展之永續，推動地方客家事務，廣推客語相關計畫，攜手民間共同合作，辦理客家藝文展演、活化傳統空間，落實客庄語言向下扎根、促進客家文化交流、扶植客家經濟發展。

俊龍謹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下，敬請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保存文化記憶空間，厚植客家文化底蘊

(一)輔導營造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本會於 113 年 5 月成立「臺中市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輔導及整合本府所屬機關及區公所積極提案，爭取中央客家委員會經費挹注本市建設，協力規劃打造具有深厚文化底蘊的客庄。推動地方記憶空間的重建以凝聚在地認同，擾動客庄區域，提升客家文化產業價值、推動客庄創生並推展客家文化全球連結，建構里山客庄宜居生活之願景。

112 至 113 年度本市輔導團配合政策與地方需求，協助及輔導本市各機關及區公所提報「臺中市東豐自行車綠廊公廁改善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臺中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伯公整體調查研究計畫」、「臺中市東勢區客庄街區暨周邊再造計畫」等專案性計畫共 11 件，計畫內容涵蓋成立協助地方的輔導團、調查研究、先期評估與規劃設計工程施作等類別，獲中央核定補助 11 件、補助經費達 1 億 1,786 萬 9,800 元，後續

將持續爭取中央經費挹注本市客庄建設。

(二) 客家語言文化傳承與推廣

1、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傳承客家語言文化

為推動客語為通行語，並落實客語向下扎根工作，提升客家語言文化傳習之效能，本會 113 年補助客語薪傳師開辦客語、客家文學、客家歌謠及客家戲劇等課程，包括客語傳習班、客家文化傳習班及客家親子學苑班共 93 班，計畫總經費達 350 萬，期望透過「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厚植母語教學的基礎，增加民眾對客家之認同感及使用客語之意願與能力，落實客家語言文化的永續傳承。

2、辦理客語薪傳師增能培訓工作坊，鍛鍊客語教學能力

為提升客語薪傳師專業職能，增進客語教學及運用成效，本會於 113 年 7 月至 8 月聘請專業講師，舉辦 3 場客語薪傳師增能培訓工作坊，透過客家飲食文化、戲劇表演、客語繪本應用及客語口說藝術等多元課程，並融入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 (SDGs)，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藉由增能工作坊讓薪傳師們傳承客家文化價值和語言永續發展重要性，共約 90 人次參與。

3、推行客語認證獎勵制度，鼓勵民眾踴躍參加各級客語認證

為鼓勵本市市民踴躍參加客語能力認證，本會 113 年開辦客語認證輔導課程，營造客語學習環境，聘請本市客語薪傳師擔任講師授課，期使參加學員能夠提升客語聽、說、讀、寫能力，順利通過考試、取得證書，提升本市通過客語認證比率。另推行客語認證獎勵金制度，市民通過初級可申請 500 元、中級 1,000 元、中高級 2,000 元及高級 3,000 元獎勵金，同時也建立公教人員提升客語能力獎勵制度，開辦公教人員客語認證班，通過認證者給予行政獎勵，期以各獎勵機制吸引更多市民踴躍參加各級客

語能力認證，也提升本市公教人員客語服務量能。

(三) 活化館舍促進跨域交流-打造客庄傳習基地

1、與學術單位共同合作，推辦客語傳習課程

(1) 為提升家庭之客語傳承，鼓勵客語回歸家庭日常生活使用，本會與中臺科技大學合作辦理113年客語家庭實施計畫，已於5月至7月開辦客語家庭培力活動及客語家庭夏令營，除增進家庭間良好互動關係，透過親子共學課程，更是提升學員認識東勢客家文化及母語交流學習。

(2) 本會與朝陽科技大學合作辦理113年推動臺中市客語深根服務計畫，已於8月10日至11日辦理第二場薪傳師增能工作坊，提供本市薪傳師學習將性別平等議題融入客語教學活動設計方法，並提升客語書寫、客語朗讀等技巧。

2、開班授課，活化客庄文化傳習基地

為落實客語通行語政策，提高國人客語使用能力，鼓勵報考客語能力認證考試，提升本市市民客語認證比率，於113年7月16日至8月13日在臺中客家樂活園區-山城客庄傳習中心辦理「113年度客語能力高級認證輔導班」，課程內容為加強客語使用能力，使參加本課程學員能夠說客語、讀客語，精進客語能力，並順利通過高級認證考試。

二、打造「客家節慶」品牌，協助區公所推廣客家節慶活動

(一) 2024 豐原客庄特色產業文化活動

為推廣豐原客庄產業特色文化，本會與豐原區公所合作於8月3日在豐原金星觀旁廣場辦理產業文化活動，邀請在地小農舉辦市集，展售在地特色農特產品，並透過黃金竹筍包DIY手作活動，讓市民朋友認識豐原產業特色，藉以打造在地產業品牌，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二) 113 年客遊大安~產業小旅行活動

為挖掘非客家重點發展區的客家族群及文化，本

會與大安區公所合作於 8 月 25 日辦理大安區產業小旅行，帶領民眾深入認識海線風光及隱藏其中的客家脈絡，挖掘地方獨有的客家文化及產業特色，強化在地客底族群的文化認同感。

(三) 豐原區 113 年度客家米食文化暨客語推廣活動

豐原地區因其得天獨厚的環境因素，種植出頗負盛名的「葫蘆墩米」，發展許多獨具特色的米食文化，本會與豐原區公所合作於 9 月 1 日在南村里活動中心辦理客家米食文化暨客語推廣活動，透過活動安排客語講師、營造客語友善環境，並讓市民朋友能夠認識豐富多元的客家米食，藉以推動客語向下扎根及推廣客家傳統精神。

(四) 2024 臺中東勢鯉魚伯公文化祭

鯉魚伯公是東勢在地流傳許久的自然信仰文化，早年「大甲溪」經常洪水氾濫，客家先民運用智慧取溪中卵石，利用蜂巢式堆疊方法，將一粒一粒的卵石堆成「石駁」護堤，以防止洪水侵害，保護鄉民的安全，展現了客家鄉親的硬頸精神。活動於 9 月 7 日在鯉魚伯公廟及鯉魚伯公公園辦理，不僅有流傳許久的傳統戴蓑儀式，祈求孩童平安長大，另外，更製作標誌性的大型鯉魚造型米糕，藉此打造在地節慶品牌，推動客庄傳統文化。

(五) 豐原區 113 年客家花布藝術推廣音樂會

為推廣客家傳統花布文化，本會與豐原區公所合作於 9 月 7 日在大湳里活動中心辦理客家花布藝術推廣音樂會，帶領民眾認識客家花布的歷史文化，並透過 DIY 手作活動，賦予傳統花布新生命。

(六) 營造客庄基地，推動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全區整體規劃及既有建物修繕計畫

東勢客家文化園區位於「東豐綠色走廊」終點，為山城地區著名的客庄觀光熱點，本府為於山城客庄的核心地區規劃建構具有自明性的客家文化暨產業平臺，積極蒐集地方機關單位、在地里長及住民意見，

研提「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全區整體規劃及既有建物修繕(含附屬商業空間及戶外景觀)細部設計」計畫，向中央客家委員會爭取建設經費，於111年12月5日獲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840萬元，市庫配合款160萬元。

計畫內容涵蓋園區全區整體規劃與原有車站建築的復舊及附屬空間設計，112年12月執行整體規劃與空間配置的初步藍圖，113年7月完成基本設計，預計於年底提出細部設計報告書。透過該項規劃設計爭取後續改造之工程經費，以賦予園區新的定位，重現東勢火車站空間脈絡故事，建立產業輔導與跨域聯盟基地，打造本市的客家文化與產業發展平臺。

三、形塑五大文化軸、活化臺中客家故事館

為整合各館舍建築空間既有場域作最佳規劃，妥善活化管理與永續經營，活絡館舍以達文化空間有效使用，本會已完成「歷史建築臺中客家故事館(原東勢公學校宿舍)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附屬設施現況設施設備」標租案簽約，使用目的以行政辦公、地方特色文化產業、農特產品或手作藝品展示與展售、輕食餐點飲品經營、休閒育樂等管理模式營運之，帶動地方經濟產業發展，營造多元化經營樣貌之文化館舍，提供居民及遊客更豐富的觀光景點，增加旅客駐足時間，烙印感官印象體驗旅遊，目前尚須修正因應計畫及裝修計畫審查送主管機關審核後正式營運。

參、其他重要施政成果

一、落實客家政策，本府團隊跨局處共同推動客家事務

為落實客家基本法保障客家族群權益，本會依據「國家客家發展計畫」，擬定為期4年的「臺中市政府客家發展計畫」，針對「建立部門族群政策敏感度」、「推動族群主流化終身學習」、「提升客語公共服務能力」、「建立校園客語環境」、「發展客庄社區經濟」、「發展族群文藝多樣性」、「強化客語傳播」等7大項推動策略為

核心，由市長親自擔任召集人主持會議，匯集本府教育局、觀光旅遊局、文化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新聞局、法制局、衛生局、社會局、民政局、人事處、公務人力訓練中心及客家重點發展區東勢、石岡、新社、豐原與和平區公所等 20 個機關單位，以跨局處會共同推動的方式，促進所屬各機關在各項業務推動範疇內能夠兼具客家政策思維、確保本市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

計畫也因地制宜自 112 年起由本府法制局及東勢區公所協調合作開設客語法律諮詢服務，自 7 月起已開辦 6 場客語法律諮詢服務，約計服務 23 名客家鄉親，本市石岡、豐原、新社及和平區公所未來也將配合法制局及本府客委會規劃提供相關服務，促使客家鄉親能夠獲得客語專業服務。

市府將積極配合中央政策推動客家發展計畫，戮力提升本市客家文化、語言、教育、經濟以及藝文等面向能見度，逐步建設永續經營、族群共榮的「浪漫樂活・幸福臺中」。

二、表揚本市第二屆推動客家有功人員及單位

本市第二屆推展客家文化有功人員及單位，共有 16 位優秀人士及單位獲獎，本府於 7 月 9 日市政會議中由市長親自頒贈「振興客家有大功」獎座及證書。

獎項共分為 9 大類，包含客家語言、學術、文史、文學、藝術、公共事務、海外推廣、文創產業及客庄創生環境營造，本次首度頒出 2 位海外推廣類得獎者，分別是於 112 年擔任臺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主廚助理的張嬪玲女士，其將客家美食推廣至海外，在馬來西亞檳城、砂拉越、日本、菲律賓、帛琉等地進行客家美食推廣及交流，戮力推動海外客家事務，以及現為紐西蘭客家同鄉會理事長的江文通先生，其於紐西蘭開辦全球第一個海外客語文化班，讓海外鄉親能學習客語及體驗客家文化的內涵。

本市客家各領域人才濟濟，無論得獎與否皆為客

家文化的重要推手，本會每二年辦理一次推展客家有功人員及單位表揚，以此鼓勵推動客家事務的耕耘者，攜手合作推展客家文化發揚。

三、東勢文化園區駐地站工作計畫

本會分別於 113 年 2 月 6 日至 5 月 26 日及同年 6 月 7 日至 8 月 11 日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舉辦「篳路．藍縷~2024 臺灣藍染意象創作展」及「職人．匠心~人、神與動物各自表示木藝展」等 2 檔靜態策展，藉由特展結合客家精神，展現出客家工藝與木藝的獨特魅力，提升客家藝術與創作呈現，保存無形文資展現客家技藝之美。

四、「2024 臺中桐花祭」在屯區

為發揚屯區客家文化產業及觀光資源，本會於 4 月 20 日在大里辦理桐花祭活動，以塗城公園及草湖溪自行車道為活動場域，規劃「伯公祭儀」、「桐花祭開幕式」、「不插电音樂會」、「健行活動」、「小農市集」、「親子故事屋」、「品茗茶席」等系列活動，發揚客家人敬天地、惜物而不忘本的精神，透過此活動實現「深耕文化、振興產業、帶動觀光、活化客庄」目的，凝聚地方社區、廟宇、NGO、學校及文化工作者，透過藝術轉化成貼近地方鄉親的語彙，讓市民朋友沉浸在客家生活美學中，更能體會客家族群崇敬自然的思想與精神。

五、2024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

為推廣臺中客家文化及魯班精神，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活動結合「客家文化」、「產業」、「宗教」及「教育」等面向，邀請全臺各地的分廟回鑾齊聚一堂，將東勢巧聖仙師祭典提升為全國性祭典活動，以祭典活動帶動客庄產業發展，促進觀光旅遊，推動在地客家文化深耕，形塑東勢客庄活力和魅力。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自 4 月 20 日開啟為期 50 天的「三仙師環台徒步祈福繞境」活動，沿途經過 16 個縣市及 60 間友宮廟，為全臺範圍最大、為期最久的繞境路線，充分發揮客家不屈不撓的堅毅精神，沿途為全

國民眾祈福，保佑國泰民安、風調雨順，帶給各地居民安定心靈的力量，傳揚巧聖仙師精進工藝、不斷創新求變及與時俱進的職人精神。

6月8日回鑾當日在東勢祖廟進行「巧聖仙師古禮祭祀大典」，透過傳統客家八音樂隊演出及在地年輕學子擔任禮生，邀請學子以純熟的客語朗誦疏文、擔任司儀，展現市府致力保存客家語言及文化的行動力，象徵客家文化及母語傳承向下扎根。

六、推廣客華雙語教學，延續文化傳承及復振客語

為落實國家語言發展政策，讓客語教育從小扎根，本會於東勢區 6 間國小推動客華雙語教學模式，規劃於 5 月至 10 月辦理師資培訓增能課程，建立客華雙語教學概念及教授如何將理論應用於實務課程。同時成立輔導團輔導及協助教師解決客華雙語教學過程中遇到的困難，並進行入班訪視、學生客語能力落點分析、師生質性訪談等，逐步提升學科及生活客語使用比例。

七、表彰志願服務精神、提升志工專業技能

為提升館舍志工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本會於 113 年 7 月 21 日在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 113 年度志工特殊訓練，本次訓練主題包含導覽禮儀接待、外國遊客的接待技巧、國際服務、世界客家新視野及當代客家表演藝術，內容與時距進，分享多元客家族群經驗，課程最後特別邀請屏東「三間屋樂坊」表演「埔之內」客家音樂劇，讓志工夥伴欣賞並與屏東的客家夥伴進行的交流。

八、「記得-2024 臺中客家音樂會」前進海線區

為推廣客家多元文化、彰顯客家生活美學，本會 9 月 21 日在港區藝術中心辦理「記得-2024 臺中客家音樂會」，邀請本市的客家歌手及樂團如臺中少兒阿卡人聲樂團、香頌合唱團、明哥菜車樂團、趙倩筠及黃培育演出，帶給市民朋友精彩的客家音樂饗宴，藉由音樂的軟實力喚起市民深藏心中的客家記憶、強化客家族群的認同感。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辦理歷史建築臺中客家故事館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附屬建物與設施多元營運

本會已完成「歷史建築臺中客家故事館（原東勢公學校宿舍）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附屬設施現況設施設備」委託經營，規劃將整體空間以行政辦公、地方特色文化產業、農特產品或手作藝品展示與展售、輕食餐點飲品經營、休閒育樂等管理模式營運之，期盼未來能藉以帶動地方經濟產業發展，營造多元化經營樣貌之文化館舍，提供居民及遊客更豐富的觀光景點，增加旅客駐足時間，烙印感官印象體驗旅遊。

二、提升山城服務量能，客家樂活園區樂活學習館強化多元複合式服務

樂活學習館共計四層樓，三樓為山城客庄傳習中心，提供客家文化研習場域，落實客語友善環境，為本會開班授課研習之場所，其餘樓層計畫提供市民多元服務，一樓規劃為「山城農業推廣學習中心」，提供山城農民技藝、烘焙及相關農業推廣研習場所；二樓作為「山城創生研習教育中心」及「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為山城居民提供健康把關，落實長期照顧服務，未來也將規劃「原住民文健站」，健全山城原住民全方位照顧服務，同時市府也致力減輕育兒家庭負擔，規劃於四樓成立「東勢親子館」，提供親子照護空間，支持山城家庭育兒需求。

三、營造客語友善環境，多元化推動客語

本會積極推動客語復振，針對家庭、學校與社區三大區塊辦理，在家庭部分，有「客語家庭計畫」、「親子學苑」等方案，鼓勵打造日常說客語的環境，在家庭傳承客家語言；學校方面，有「沉浸式教學」及「客華雙語計畫」，藉以營造校園說客語的氛圍；社區層面持續推廣客語說故事活動、製作客語原創繪本、客家戲劇，拍攝客語教學影片作為補充教材，提高民眾講客機會與意識，同時，持續強化公共服務資

源，補助公立機關學校電梯客語播音，藉由多元方式推動客語，以達到復振客語願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劉彥澧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市政會議係本府市政運作的核心決策會議，會議成員包含府一層、一級機關首長及區公所區長，以確保各層級及跨機關協同參與。市政會議重點係審議即將送交本市議會審查之預算案、法規案及財產處分案等重要議案，並專案報告重要市政成果，增進施政公開化及透明度，提升本府施政效能。

本府相當重視臺中在地青年，為展現臺中永續多元活力，並打造臺中青年力，臺中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為全台最具規模的府青雙向溝通平台，廣納百位各行各業關心公共事務的優秀青年委員，藉由議題討論及提案的落實，將年輕世代的觀點融入市政規劃。另配合中央政策推動地方創生，持續盤點潛力提案，並建構地方網絡連結，凝聚在地力量參與創生，藉由專管平台整合地方共識，積極協助獲得中央資源挹注，加速地方創生推展，實現在地共榮共好之目標。

再者，於提升本府施政品質與效能方面，透過資訊化的標案管考系統及文書流程管理，精準掌握各項標案及公文辦理進度，並按季追蹤檢討本府各機關辦理市長15項幸福政見目標達成度，強化本府各機關推動市政之成效。

至於工程管考面向，為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把關，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於公共工程品質管理面向執行施工查核作業，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並輔導施工團隊，以精進公共建設品質，另推薦本府優良公共工程參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舉辦之公共工程金質獎，為本府爭取榮耀。

作為為民服務的第一線窗口，1999即時回應民意並持

續精進業務及服務流程、強化輿情回饋及提升人員服務品質等策進作為，與機關間保持良好聯繫管道以提高整體話務服務量能；同時，打造有感服務，設置兩大服務中心，提供優質具有溫度一站式服務，並整合多元陳情管道，強化自動分案功能，落實陳情案件管制考核，以提升陳情案件處理時效及品質。

以下謹就本會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期間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重要施政成果

一、施政亮點

(一)市政會議全程直播 落實陽光政治

為進一步落實陽光政治理念，本府市政會議全程直播對外公開，直播中提供手語翻譯服務，確保聽障人士也能即時獲取會議資訊。自 113 年 4 月 2 日至 113 年 9 月 3 日(第 619 次至第 639 次)總共舉辦 21 次，審議提案計 218 件。

為確保市政會議中市長裁示事項有效落實，本會建立嚴謹管考機制，自 113 年 4 月 2 日第 619 次會議至 113 年 9 月 3 日第 639 次市政會議為止，列管案件總計 214 件，每 2 個月定期追蹤及督促各權責機關及區公所案件之執行進度，並將執行情形簽報府層，有助落實市政決策的順利推進，提升施政效能和公信力。

(二)深化「中臺灣區域治理平台」交流與合作

「中臺灣區域治理平台」自 112 年擴展至中臺灣八個縣市的合作網絡以來，已成為中臺灣團結發展的基石，今年提出 34 項合作案，包含 20 項跨縣市合作及 14 項請求中央協助案件，深化區域合作交流與協作。今(113)年首長會議預計於 10 月 19 日舉行，將持續在「環保、經濟、交通、觀光、農業、衛生」等各領域推動多項合作計畫，致力打造一個更緊密的區域治理體系，為中臺灣地區帶來更多發展的可能性。

(三)審議 11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為使年度預算有效運用以實現本府重大施政目標，審查會議由副市長主持，並由本會、主計處及財政局組成審查小組，針對 11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針對新興計畫 5,000 萬元、延續性計畫 1,000 萬元以上者）進行先期審查作業，自 113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17 日共召開 13 場審查會議，各機關總計提報 651 案，審議核列共 516 案，審查結果移送本府預算審查委員會作為預算審查之參據。

(四)強化地方網絡連結，打造永續共好創生模式

- 1、市府配合中央地方創生政策，於 109 年成立專案管理平台，透過辦理多場實地訪視輔導、地方共識會議及區公所對焦訪視會議等方式，協助區公所及提案單位找出爭點並導入對應之輔導資源。截至目前，平台已協助霧峰、外埔、和平、大安、石岡及中西區等六案地方創生計畫獲中央同意補助共計 2 億 2,301 萬元。
- 2、在國發會指定的優先發展區中，后里區和新社區的地方創生計畫已送中央審查並於 113 年 7 月底召開輔導會議，專管平台持續協助公所調整計畫內容，以符合中央補助規範，並以今年通過國發會工作會議，獲得中央經費補助為目標。另針對有意提地方創生計畫之地區，包括石岡 2 期、太平、清水及大肚等地區，平台亦主動協助輔導形成提案，爭取中央資源挹注。
- 3、為培養民間運用自主力量推動地方永續發展，延續 112 年作法，透過田野調查、共識會議、問題診斷及專家資源導入等方式，持續發掘並扶植有意投入地方創生之團隊，透過陪伴並強化地方連結，期望孵化育成更多優秀團隊投入創生行列。

(五)多元提案展現青年力量

- 1、市府於 108 年成立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廣邀 100 位青年委員並分設議題小組為就業經濟組、社福文教組、都市發展組，讓青年委員參與市政議題範疇

更廣泛、更多元，建立一個府青良善溝通的平台，為培植青年每年舉辦委員會會議、小組會議、多元培力參訪等活動，以利青諮委員與機關、專家學者相互研討，讓青年聲音為市政發展及推動注入活力。

- 2、第三屆青諮會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召開 6 次小組會議、2 次大會，提案數共計 83 件（完全參採 22 件、部分參採 55 件、暫不參採 6 件），其參採率達 93%，提案多元又富有深度，涵蓋醫療健檢、跨國勞動者服務、教育文化、性別友善、青年創業、交通政策及城市發展等面向，藉由提案的落實，讓青年的想法與創意融入市府施政。

(六)按季追蹤管考政見執行情形，政見推行率 99.6%，113 年累計執行進度達 51.1%

為落實「守護台中 堅持幸福」的城市願景，在永續三生(生活、生產、生態)之基礎上，本府各機關依據市長政見-「15 項守護台中幸福政見」擬定各項行動計畫，由本會自 112 年度起按季追蹤檢討各項計畫達成情形。截至 113 年 6 月底止，「15 項幸福政見」涵蓋之行動計畫共計 272 項，執行情形如下：

- 1、政見推行率（即「15 項幸福政見」總列案項目中已或正執行中案件之比率，圖 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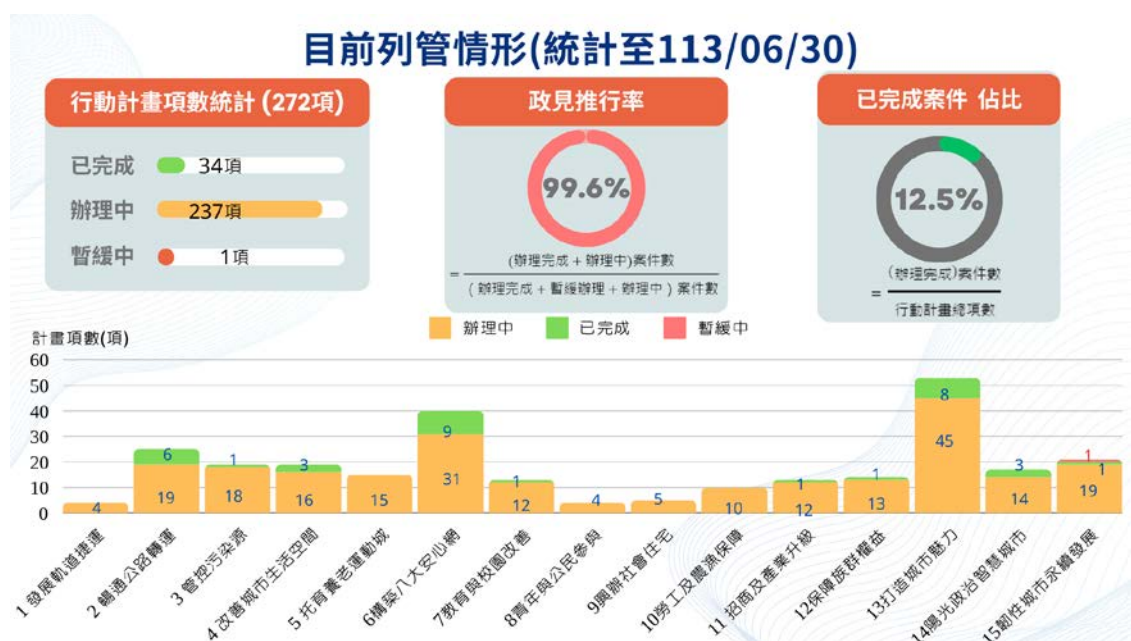


圖 1 十五項幸福政見列管情形及案件數分布圖（截至 113 年 6 月）

2、113 年度「15 項幸福政見」累計執行進度（即執行中案件本年進度平均值，圖 2）：51.1%



圖 2 十五項幸福政見—113 年第 2 季執行進度圖

為掌握並提升市政績效，本會運用既有標案管考資料庫，結合工程視察、行動管考等機制，將「市長 15 項幸福政見」及重大計畫、標案整合進行系統性列管，並於「臺中市標案管考系統」下建置 15 項幸福政見「專案管控系統」，協助本府各機關推動 15 項幸福政見，本會將持續按季追蹤各機關辦理情形，並滾動式進行。檢討、研提建議或改革方案，逐步達成施政願景。

(七)落實行動管考，辦理重大工程視察以提升市政效率

由本府標管會報召集人副秘書長帶隊前往視察標案管考系統列管工程中屬指標型、進度嚴重落後或

有負面輿情報導之案件，除掌握施工進度外，更致力於改善機關與施工廠商間溝通及行政作業問題。透過走動式視察，落實行動管考精神，以不同於過去多以召開會議及書面之管考方式，協同工程執行機關及施工廠商至現場實地勘查，以第三方角度切入觀察，共同於施工階段提早察覺潛在問題，進而提高市政建設效率。

(八)市政建設公開透明，運用資訊系統提高市民認同

本會建置可隨時查閱的行動版標案管考系統，藉由地理資訊系統點位整合相關建設資訊，可透過行動裝置即時掌握市政建設最新進度。另亦提供市民簡明易懂的民眾版查詢網站(工程進度查詢系統)，讓市民均可透過此系統立即掌握市政建設進度，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並提高市民對於市政之參與感及認同感，截至113年8月止，網站瀏覽人次累計已達218萬人次。

(九)和平專案-振興谷關梨山

受到0403花蓮地震影響，梨山及谷關地區遊客銳減，為振興和平區觀光旅遊，於6月由市長率領本府團隊前往行銷谷關、梨山觀光資源及農特產品，首站至谷關溫泉推廣行銷，並宣傳「百團獎百萬」獎勵旅遊方案，接著前往谷關形象商圈關心物調券發放情形，另介紹在地鱒龍魚饗宴，並鼓勵民眾品嚐白冷冰棒、白冷肉包等美食，最後至白冷國小與師生同樂；透過和平專案實際走訪宣傳，消弭外界對谷關、梨山受地震影響之疑慮。

(十)工程施工查核及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績效再獲中央肯定

本府致力推動公共工程品質提升，為本市打造良好的生活環境，「112年度考核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績效」再續佳績，繼近3年蟬聯全國縣市政府前3名，今年度再次奪魁，連11年獲優等肯定；另外，「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績效考核」亦連9年榮獲優等。

(十一)即時輿情反映及強化災變通報

1999 市民專線受理民眾各類反映及諮詢事項，針對重大緊急案件與天然災害如：4 月 3 日芮氏規模 7.2 震央位於花蓮之地震及後續餘震不斷、5 月 21 日本市捷運隨機傷人事件，以及多日臨時強降雨、7 月凱米颱風來襲等，積極預備話務人力及案件通報作業，啟動介接 emic 系統予災變中心掌握災情，並提高現場輿情敏感度，即時將案件轉由權責機關速處因應，加速單位處理效率，共同提升整體施政滿意度。

二、推動創新研究與前瞻施政規劃

(一)彙編本府 114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計畫為政府政策推動的藍圖及基礎，對於中長程目標的實踐至關重要，因此本會要求各機關依據年度政策目標和需求，撰擬 114 年度施政計畫，於第 4 屆第 4 次議會定期會開議前送議會備查。

(二)編纂市長施政報告及本府各機關業務工作報告

為確保政策執行的透明度，並向議會及市民說明施政計畫的進度及成果，本會於議會開議前請各機關就其業務盤點 113 年 4 月至 9 月間之施政狀況、主要成果、創新措施和未來規劃願景，同時並就其重大施政成果彙整市長施政報告，全面呈現本府重大施政成果及亮點，並公佈於市府網站供民眾查閱，促近市民對市府施政的了解並凝聚共識。

(三)辦理「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提升本府公安工作執行成效

- 1、為提升本府公共安全政策執行作為及管理成效，每兩個月與本府警察局共同召開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113 年度已辦理 4 場次，會上檢討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公安工作辦理情形，另針對國內外重大治安公安議題，邀請消防、職安、營建等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與會，共同研擬專業可行的執行方針，持續精進本府公共安全政策與措施。
- 2、每月管考經濟發展局夜間聯合稽查案件後續查處

情形，督導各權責機關確實追蹤管制執行。

(四)廣徵各界意見作為施政參考

為廣納各界建言，增進本府施政效能及品質，本會敦聘專家學者為本會委員，本年度業於3月13日及6月18日召開委員會議，提出60項建議。另為瞭解市民對於本府各施政面向及時事議題之觀感與評價，定期辦理民意調查以掌握民意動向，並作為精進整體施政規劃之參考，以提升市府團隊的施政效能。

(五)鼓勵機關推動簡政創新

為增進本府行政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113年3月至113年7月共計提供21則其他城市創新訊息予相關機關參考，激發機關開辦簡政創新政策，精進施政作為。

(六)委託研究案之追蹤列管

為提升本府研發動能品質及能量，落實研究成果之運用，本府加強委託研究計畫管理，由本會每季定期列管本府各機關委託研究案執行進度，113年4月至113年9月間研究計畫共計列管3案；另112年委託研究案共6案，1案刻正列管中，餘5案已依規將研究報告建議事項參採情形送本會備查。

三、強化管制與考核成效

(一)標案管考系統資訊整合，提升執行績效

- 1、為即時掌握各項政見目標達成度，並提升行政效率，本府標案管考系統藉由網路資源共享及跨系統資訊整合，提供專案管控系統(如：15項幸福政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合各項標案及計畫辦理進度，有效管控本市重大建設進度。
- 2、由各標案主辦機關於每月5日前至本府標案管考系統登錄進度資料，以提升本府標案執行績效並統整所有執行中標案進度。截至113年7月底止，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列管計2,597件，進度符合者2,524件(佔97.19%)，其中150萬元以上在建工程標案為1,034件。

- 3、本府執行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項，113 年度獲中央核定補助 22 億 6,206 萬 3,000 元，共執行 124 件標案，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發包率 100%，完工率 52.42%，驗收完成率 47.58%，預算達成率 72.42%，本會將持續督促並協助執行機關依 6 大檢核點期程積極辦理，為本府爭取佳績。
- 4、為提升本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執行效率，以三級分層管考方式，並搭配本府標案管考系統，第一級由標案執行機關至系統登錄列管，第二級由各領域主政機關每月召開檢討會議，第三級由本會每季針對持續落後或需跨機關協調之案件送本府標案進度管制會報研商解決方案；截至 113 年 7 月底止，本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總計列管標案 1,124 件，已結案 942 件，執行中 182 件。

(二)管考議會決議案件及書面質詢事項

- 1、第 4 屆第 3 次臨時會及第 3 次定期會管考與追蹤：透過「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辦理市議會各項決議案之管考作業，共計列管 684 案，業函請各權責機關切實照辦，並定期追蹤執行情形，於下次定期會開議前彙送議會。
- 2、議員書面質詢案件管考：運用「公文整合資訊系統」管理，強化各機關回復議員資料之效率與品質。

(三)落實機關自我管理，提高公文辦理績效

- 1、本會每月統計一級機關及所屬區公所間公文績效成績並進行發布，促使機關落實自主管理，以期提升公文效率；自 101 年實行以來，本府整體公文逾期比率已顯著降低（如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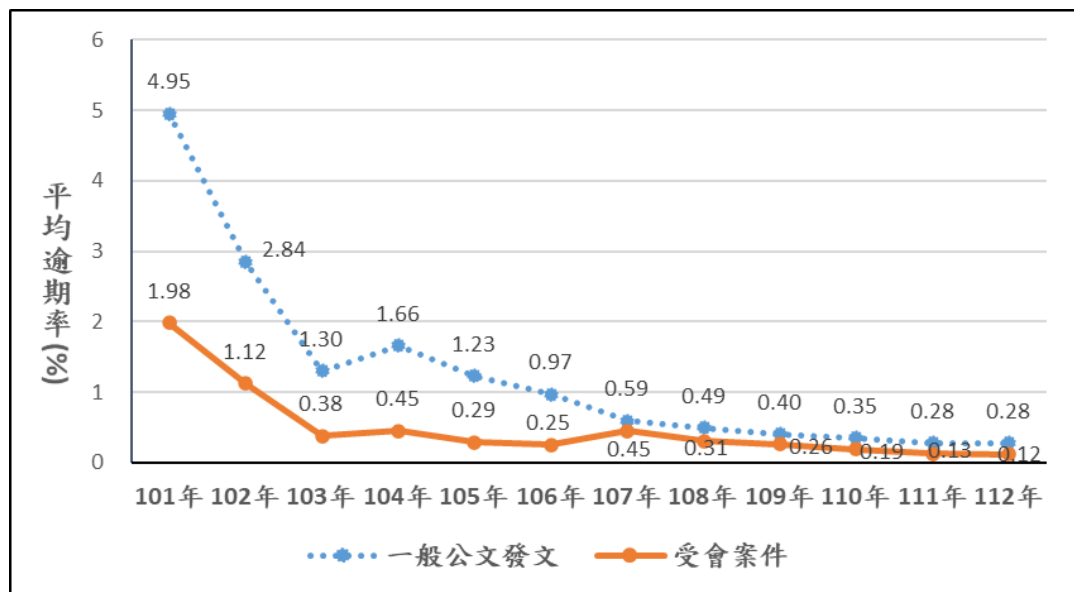


圖 3 公文逾期比率

2、本會於年度中依照公文平時管制及平時查核缺失成績，選定仍須改善之機關及區公所進行公文實地檢核，輔以改善，並負責評定各機關之公文績效及其他幕僚行政作業，列述執行具體成果、改善意見，以提升公文績效。

(四)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持續辦理工程施工查核

本會推動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執行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自113年4月至113年8月期間總計辦理查核110件工程標案及抽查4件設施維護管理案件，查核過程聘請內外聘委員提出專業指導與建議，另有本府環境保護局及勞動檢查處共同參與，除精進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外，並強化公共工程工作環境之安全及衛生。

四、提升為民服務量能

(一)1999 市民一碼通

1、推動情形：

(1)秉持暖心服務與發揮第一線市政把關功能，賡續推動擴大諮詢範圍，即時反映重大活動輿情，定期彙整熱門市政議題（如豪大雨、物調卷、和牛食安等），回饋機關作為推動政策之調整與參考。

(2)針對涉及公眾利益安全且具時效急迫性之派工

案件，強化派工案件結案檢討管制作為並持續落實即時通報。

(3)精進話務人員服務禮儀及現場管理效能，加強電話禮貌內部稽核督管，輔以軟性關懷輔導，辦理職能專業提升訓練，以提升 1999 服務品質。

2、工作成果：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話務量達 33 萬 1,243 通，其中包含文字應答 7,250 通，總進線量 32 萬 3,993 通，其中諮詢類 20.75%、派工案件處理回報類 16.55%、陳情申訴類 16.48%、通報派工類 10.50% 如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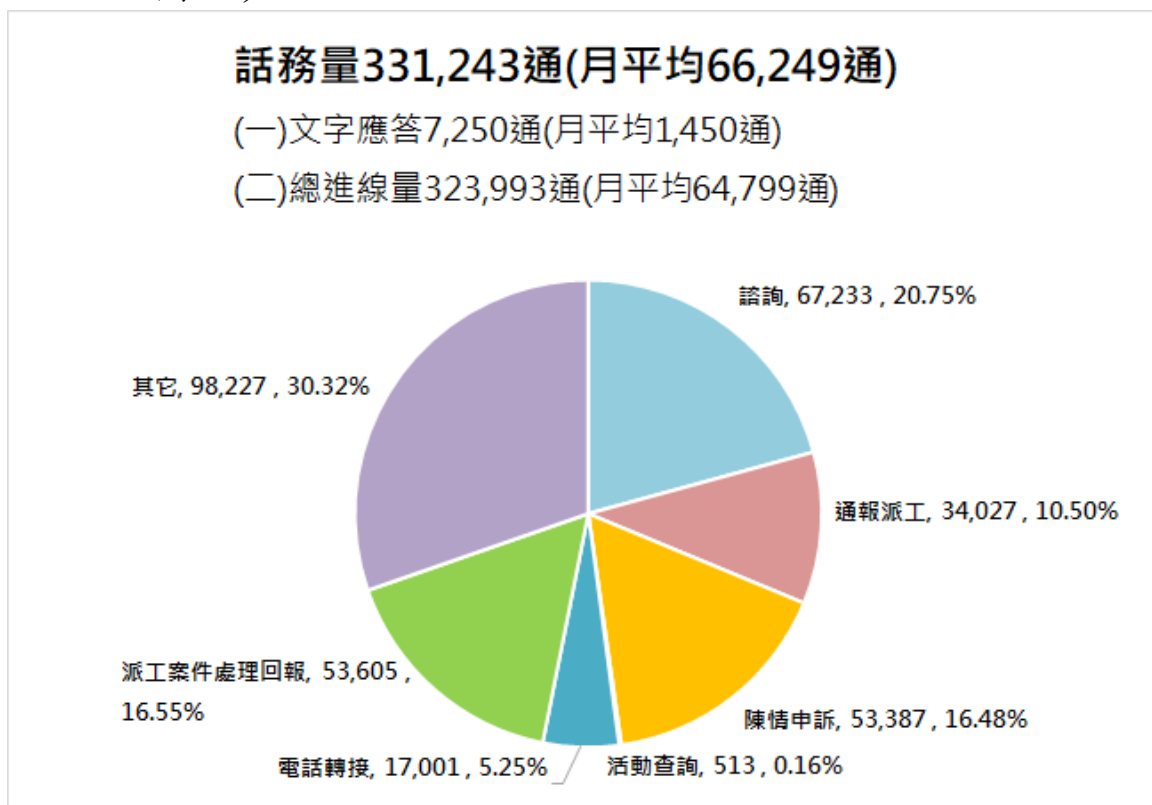


圖 4 便民服務工作成果表(113.04.01-113.08.31)

現今話務服務朝向精緻型服務發展，隨著民眾每通進線平均通話時間逐年增加、滿意度及讚美案量提升可見，確實回應民眾所詢並有效解決市民問題，有助於提高整體滿意度（如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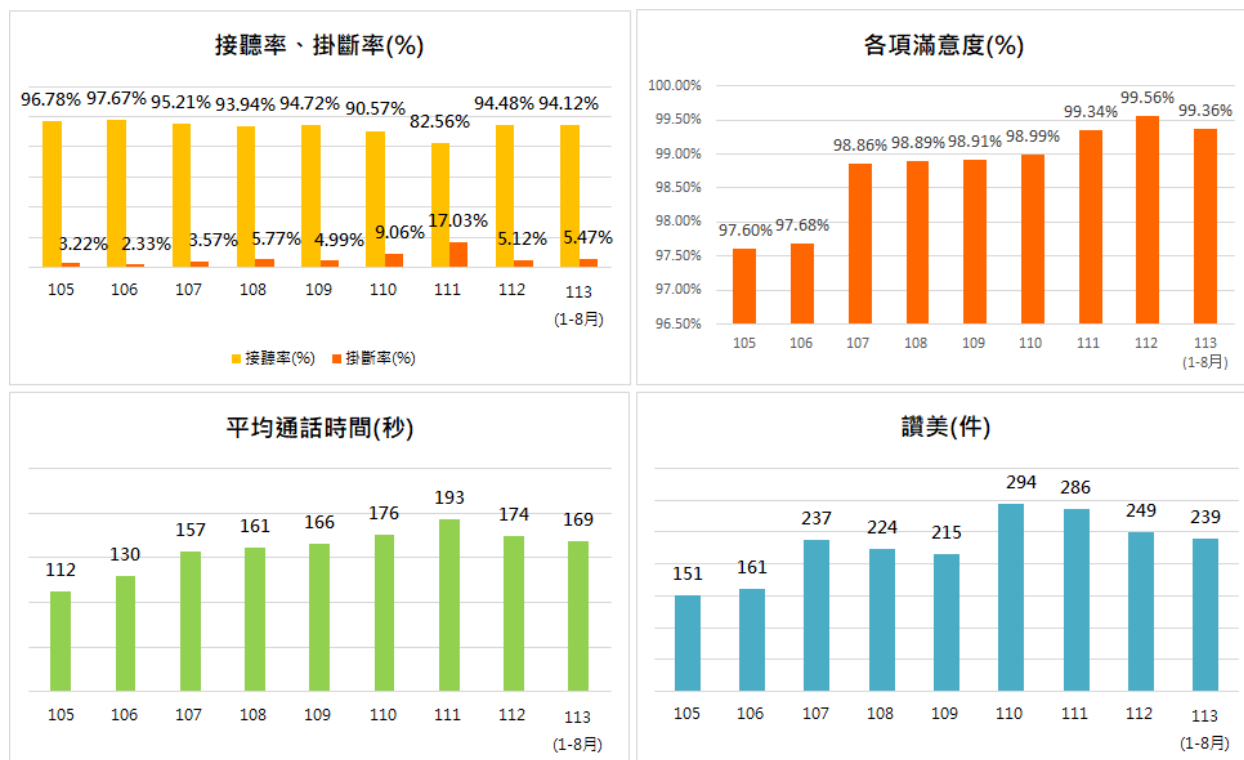


圖 5 1999 話務指標分析圖表(105-113.08.31)

3、強化派工案件管制品質：

即時通報及追蹤機關派工案件處理進度，積極強化派工結案管制及執行案件結案不滿意回訪機制，定期函送統計結果予權責局處參進改善，完善案件處理情形，並輔以積極向民眾說明作為，由統計資料（如圖 6）可見，派工結案滿意度持續提升代表機關結案品質越趨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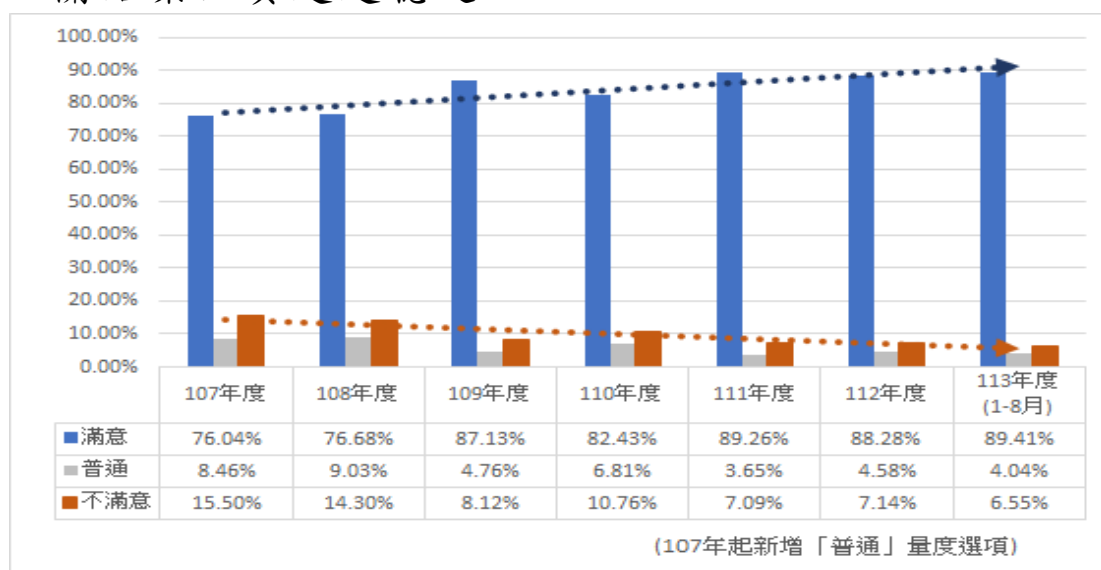


圖 6 派工結案滿意度統計表

(二)提升市民陳情服務品質

1、優化陳情整合平台：不斷精進「臺中市政府陳情整合平臺」功能，以提升系統使用便利性及陳情案件處理效率，並提高內部顧客(市府同仁)及外部顧客(民眾)之使用滿意度，讓系統服務更趨完善。

2、陳情案件嚴實管制：

(1)各月陳情案件受理統計：113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陳情案件 8 萬 2,484 件，月平均受理約 1 萬 6,497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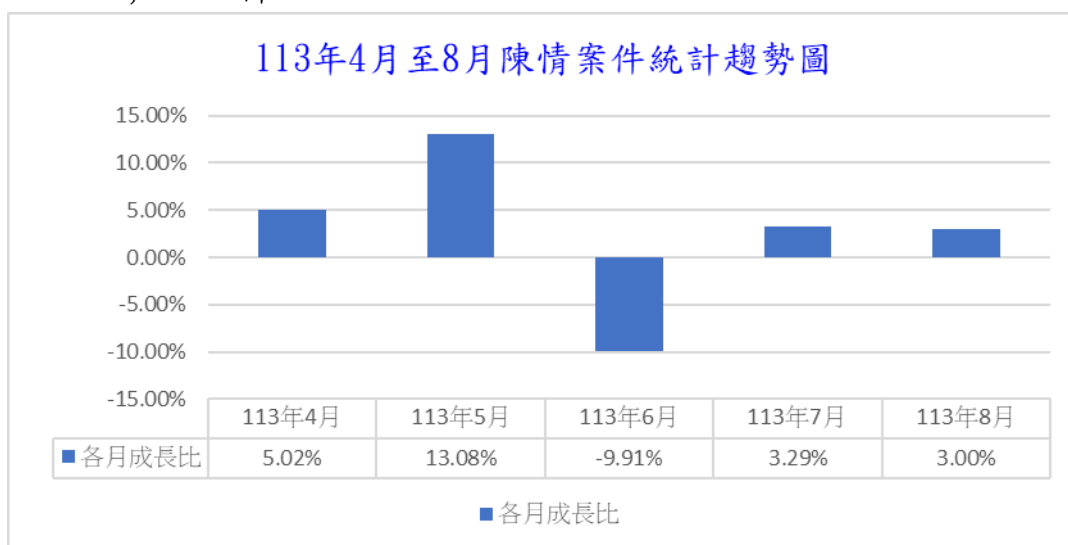


圖 7 113 年 4 月至 8 月陳情案件統計趨勢圖

(2)精實陳情案件質量分析：持續按季分析人民陳情案件質量分析報告，針對受理陳情案件數量趨勢、十大陳情焦點及特殊議題進行分析，做為機關施政措施方向參考。

(三)深化為民服務效能

1、賡續辦理「服務稽核」，以「市民角度、不通知、不定期」方式，檢視本府各機關暨所屬單位同仁服務標準是否落實。其中，辦理民眾較常使用 6 線服務專線稽核，提升電話服務品質，有效協助民眾解決問題，113 年度自 3 月至 11 月止，每月辦理一次稽核，將各月專線稽核分析報告函送各機關錄案參考，並依建議事項加強改善。

2、協助監察院辦理監察委員地方機關巡察及受理民眾陳情業務，妥適規劃巡察議題行程安排。監察院

- 112 年度第 2 次本市巡察已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辦理完成，113 年度第 1 次巡察預計 113 年下半年辦理。
- 3、為遴選優質服務機關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主辦之「政府服務獎」，本會組成「服務品質輔導團隊」，從本府所屬各機關中遴選具潛力機關進行整年度輔導參獎及實地輔導訪視。本會刻輔導教育局、農業局、消防局、地方稅務局、太平區公所、家庭教育中心、北屯區戶政事務所、清水地政事務所等 8 個機關，預備於 114 年度擇優代表本府參加第 8 屆政府服務獎。
 - 4、服務中心優質貼心一站式便民服務：設置本府新市政及陽明兩大服務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務，分別有 10 及 7 個派駐機關，搭配志工引導民眾，提供優質便民服務。113 年 1 至 8 月受理案件數量為 288,897 件，5 項滿意度調查(含服務態度、接待方式、專業度、效率及環境整潔)滿意度均達九成九以上。
 - 5、善加利用電子看板，廣宣市政：為擴大政策宣傳效能，分別於新市政服務中心及陽明服務中心設置 LED 電視，利用電子屏幕看板，輪播本府各機關重要施政成果或政策宣導影片計 129 部（如：臺中好好玩，跟著燕子去旅行、翻轉活化空間！公墓轉型綠美化-圖畫篇、台中巨蛋簽約完成工程正式啟動、地方二十年的期待-市政路延伸二標），供民眾於洽公等候時觀看。

參、創新措施

一、提升墊付案審議效率

為掌握中央補助之墊付案辦理時程，提升本府墊付案之辦理時效，本會訂定嚴謹管控機制，並於 113 年 5 月函請各機關應於收受中央補助核定函次日起 10 個工作日內完成簽報提送市政會議審議作業，以確保案件於議會召開程序委員會前送達；未依限辦理之案件，將請主辦機關召開內部會議研議改進策略，必要

時提報市政會議檢討。

二、青年多元平臺，開創新格局

建構府內、外交流平臺，除了邀請青諮委員共同參與市府的重要活動，如：社會住宅動土典禮、臺中國際踩舞嘉年華全民踩舞趣味競賽等，還吸引外縣市前來取經，包括桃園市政府、新竹市政府、花蓮縣政府等均來訪交流，透過實際參與交流互動，讓青年更深入瞭解市府及其他縣市相關政策，拓展青年新視角。另今年度的培力活動，規劃於11月與桃園市青年局展開深度交流，不僅讓青年擴展視野高度，還可與外縣市的交流中建立更深厚的聯繫，彼此學習與借鑒，共同吸取豐富的經驗，希冀相互激盪更多創意之政策。

三、持續精進標案考核機制，提升市政執行績效

本會主動分析歷年標案考核成績，並探究影響其變化之原因，另蒐集各機關相關建議，提報本府標案進度管制會報討論後，修訂相關機制。除使獎懲標準更加明確，亦有效提高市府團隊士氣，增加本府獲獎能見度。藉由持續精進本府標案考核機制，使其更能確實反映機關執行標案之績效，並充分展現平日戮力執行及推展各項市政建設的市府同仁之成績，以發揮考核之獎懲效益，進而提升市政執行績效。

四、提升品質、強化時程及成本管控，宣導重大公共建設導入BIM

建築資訊模型(以下簡稱BIM)導入對於公共工程的各個階段都具有重要作用，能夠提供更明確的設計圖像，幫助減少錯誤、優化施工流程，提高效率和安全性及協助快速定位問題，並據以導入維護管理應用，精進維護管理作業。

本府利用辦理工程施工查核及教育訓練時加強宣導，以推動各工程主辦單位在辦理公共工程時，導入BIM技術，以提升公共工程的品質。

五、提升縣市1999發展交流，精進服務流程

為精進本市 1999 服務品質，與臺北市及桃園市政府主政便民專線之機關研考會與智慧城鄉發展委員會進行雙向參訪，就專線受理流程、民眾反映案件處理、內部管理機制以及未來發展等進行業務交流；另持續與機關間保持聯繫暢通，就民眾陳情案件受理方式滾動調整(如：動保案件)，俾利有效解決市民所詢。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女性縣市長聯盟以行動支持花蓮

花蓮是女性縣市長聯盟的重要夥伴，聯盟象徵著女性領導者之間的團結與互助，在災難來臨時尤為顯著。為支持花蓮於 0403 大地震後的振興與重建，市長於 5 月初號召多位女性縣市長親赴花蓮，表達關懷與慰問，並鼓勵各界團體組團前往花蓮觀光，用實際行動支持。市府已規劃並媒合逾 130 團接力前往花蓮觀光、觀摩及交流活動，包含里鄰社區、宗教宮廟、志工團體、市場商圈、糕餅產業、公會團體紛紛響應，不僅援助了花蓮的經濟復甦，也展現了社會各界的溫暖與凝聚力。

二、配合地方創生 3.0 政策，打造永續共好環境

行政院於 114 年起推動「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 3.0)」，以永續、公益、共好為核心精神，期望發揮在地青年的新創觀點，主動提出解決問題的對策。本會延續推動地方創生的政策，將持續透過本府「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協助地方青年取得政府部門的資源，完成行動方案，進而強化環境整備與跨域合作，並深化國際連結，達到更多青年留鄉、返鄉，以永續、公益、共好之精神，促進城鄉多元發展。

三、達成施政願景，提升原鄉福祉

在「富市臺中 新好生活」的堅實基礎下，112、113 年度市長政見推行率均接近百分百，本會持續滾動式檢討追蹤 15 項幸福政見各行動方案達成情形，提出建議或改善方案，帶領臺中成為最幸福宜居的模範城

市；另為傾聽原鄉的聲音與需求，落實城鄉均衡發展，除在觀光、部落產業、農業、原民文化傳承、教育及基礎建設等方面挹注資源外，亦將由市長親自率隊持續深入和平地區，推動和平專案，進行實地會勘視察，貼近原鄉，提升居民福祉。

四、持續落實工程施工查核結合全民督工案件，提升市民滿意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持續宣導「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之通報機制，積極應對市民針對在建公共工程提出之反映事項，共同精進工程品質，「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績效考核已連續 9 年獲得優等，成績優異。

本會將持續全民督工通報案件結合工程施工查核作業機制，針對民眾對於在建工程缺失通報，將優先辦理工程施工查核，並要求將追蹤改善作為列為簡報重點項目，落實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精神。

五、推動導入 AI 技術提供智能服務

因應現今數位科技智能客服趨勢，除持續強化資安管理與話務系統維護作業，未來規劃導入 AI 人工技術應用，在民眾常見反映事項及諮詢流程上予以精進，期能提升話務人員服務品質並加速受理效能，優化 1999 作業程序，提供市民更具便利性之全方位智能話務服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法制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李善植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善植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謝忱！

壹、前言

法制局秉持市長「友善宜居、智慧城市」的施政理念與「法制為民」的精神，除作為市府幕僚，更堅守法治的核心價值，精進法制專業職能，審視市府各機關相關法律程序是否完備，並在行政救濟、採購申訴審議、調解行政、法律扶助、消費者保護、消費者服務、行政執行等方面，積極建立完整的處理程序，提高行政效能，確保市民能享受更加便捷、資訊化與整合性的服務。

法制局是常設機關，為服務市民而存在，凡民眾有消費、交易等行為，過程中若需要協助或發生爭議需要調解時，均得尋求法制局設置之消保官介入以保護交易安全與權益；又因應近年來新型態消費爭議類型，乃針對現行消費者保護法不足之處，因地制宜補充相關規範，提送「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修正草案，經市議會審議通過(送請行政院核定中)，首創於業者營業處所公告消費警訊新制。

法律之目的在解決民眾的法律問題，因此，本局考量民眾白天需上班或上課，遂增設提供夜間電話法律諮詢服務；遇有民眾打官司需要諮詢相關程序，即由市府媒合提供設備及人員協助，讓民眾可就近在區公所與法院進行訴訟程序視訊諮詢。另為進一步推展法律諮詢服務及法治教育，去年度與台中律師公會合作開設性平友善法律諮詢及客語律師法律諮詢，今(113)年 9 月 24 日假臺中國家歌劇院合作辦理法制宣導與薩克斯風音樂會，期藉由音樂會方式對民眾宣導法治觀念，促進民眾對法治之關注，強化公民法治及人權教育，為打造宜居穩定環境盡一份心力。

善植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法規業務

(一)本市自治法規之審議

依臺中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規定，協助本府各機關製作自治法規草案資料，並提出審查意見，召開本府法規委員會進行審議，自 113 年 4 月至 9 月審議通過之自治法規，摘要如下：

表 1 113 年 4 月至 9 月審議通過之自治法規

提案機關	自治法規
教育局	臺中市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聯繫及運作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教保服務機構收費退費辦法
法制局	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
人事處	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權限委託辦法
勞工局	臺中市性別工作平等申訴處理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方案申請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兼職處理辦法
經濟發展局	臺中市簡易自來水事業管理辦法
地方稅務局	臺中市私有有形文化資產地價稅及房屋稅減徵自治條例
地方稅務局	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地價稅及房屋稅減免審查辦法
都市發展局	臺中市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及替代改善計畫審查作業收費標準
教育局	臺中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補助交通費實施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獎補助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賦優異學生獎助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收支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合併或停辦作業辦法
地方稅務局	臺中市民間機構參與重大公共建設減免地價稅房屋稅及契稅自治條例
地方稅務局	臺中市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優惠地價稅房屋稅自治條例
人事處	臺中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
地方稅務局	臺中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

提案機關	自治法規
社會局	臺中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辦法
經濟發展局	臺中市經濟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評鑑實施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獎助民間辦理特殊教育實施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身心障礙幼兒就讀幼兒園普通班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
教育局	臺中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活動辦理準則

(二)提供法制諮詢意見

對於本市重要市政建設議題，及實務運作上所遭遇之法令(契約)適用問題，積極派員參與研商會議、簽辦法制會辦意見，並佐以電話或通訊軟體溝通洽談，即時提供法律意見，俾利本府各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快速判斷政策可行性與適法性。

自 113 年 4 月至 9 月間分別針對農業、建設、運動、新聞、文化、財政、人事、交通、社會、地政、環境保護、經濟發展、都市發展、觀光旅遊、數位治理、原住民族等方面業務提供協助，其中較重要之案件如下：

- 1、協助環境保護局研議「本市再利用機構審查作業原則及撤銷或廢止許可證原則」相關法制疑義。
- 2、協助農業局釐清「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要點執行斷水斷電機關」適法性疑義。
- 3、協助建設局釐清有關經濟部委託代辦「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工程」洽請本府代行上級機關職權疑義。
- 4、協助運動局釐清「公所委託球場代管」適法性疑義。
- 5、協助都市發展局釐清「智慧營運中心計畫」細部設計成果智慧財產權歸屬疑義。
- 6、協助都市發展局釐清「臺中市政府強化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工程及土木工程施工管理作業要點」適用時點疑義。
- 7、協助文化局檢視「羅布森圖書館」捐贈契約用印及簽約一案，並提供相關法律意見。
- 8、協助人事處檢視「臺中市政府附設員工子女托嬰中

心委託營運服務採購勞務契約」等文件，並提供相關法律意見。

- 9、為辦理本府與臺北市政府就本市捷運藍線建設之合作計劃，協助交通局檢視「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合作備忘錄。
- 10、為防杜業者申請「J701040 休閒活動場館業」後，變相違法從事賭博行為，協助經濟發展局處理該行業之「公司商業新設立登記之办理流程及精進作為」案。
- 11、為展現臺中影視音流行文化相關產業底蘊、拓展影視音流行文化內涵、深化與在地結合，協助新聞局完成「臺中市流行影音中心營運移轉案」議約程序。
- 12、為配合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參與重建，促進市有不動產之有效利用，維護市有財產權益，協助財政局訂定「臺中市市有不動產參與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處理原則」。
- 13、為辦理依發展觀光條例第五十五條第八項規定停止供水供電或其他必要措施後，恢復建築物使用或供水供電審查事宜，協助觀光旅遊局訂定「臺中市非法經營旅宿業建築物恢復使用或供水供電審查作業要點」。
- 14、為提供性騷擾被害人心理輔導及法律協助等事項，協助社會局訂定「臺中市性騷擾被害人補助要點」。
- 15、為配合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修正，協助社會局修正「臺中市政府處理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 16、為配合 112 年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增訂預售屋解約制度之推動、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轉售之限制、禁止任何人有不動產炒作行為，並賦予主管機關查核權，協助地政局修正「臺中市政府處理違反平均地權條例第四十七條及第四十七條之三規定統一裁罰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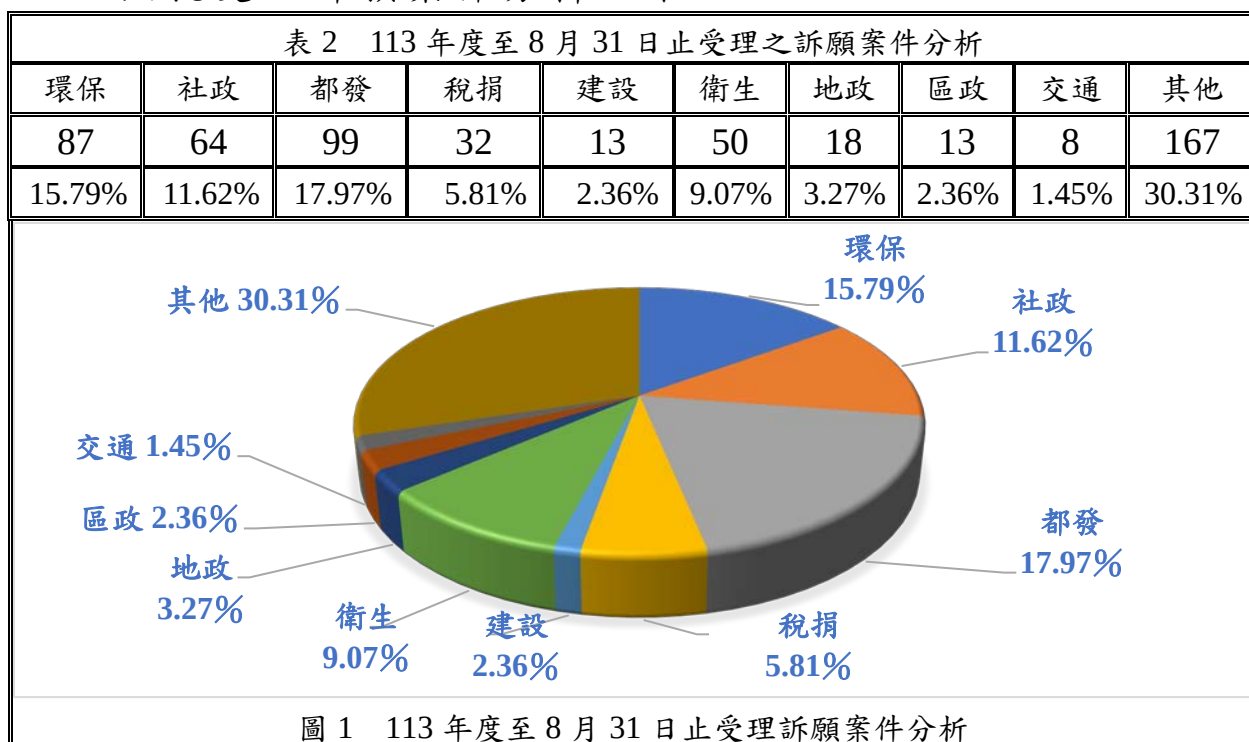
- 17、為提升整體資訊業務推動效能與職能，並落實各機關資訊人員之管理及發展，協助數位治理局訂定「臺中市政府資訊人力管理輔導試辦計畫」。
- 18、因本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及太平區自強新村安置戶之家庭成員增加而有放寬遷入住宅之需求，協助原住民族委員會修正「臺中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及太平區自強新村使用管理要點」。

二、國家賠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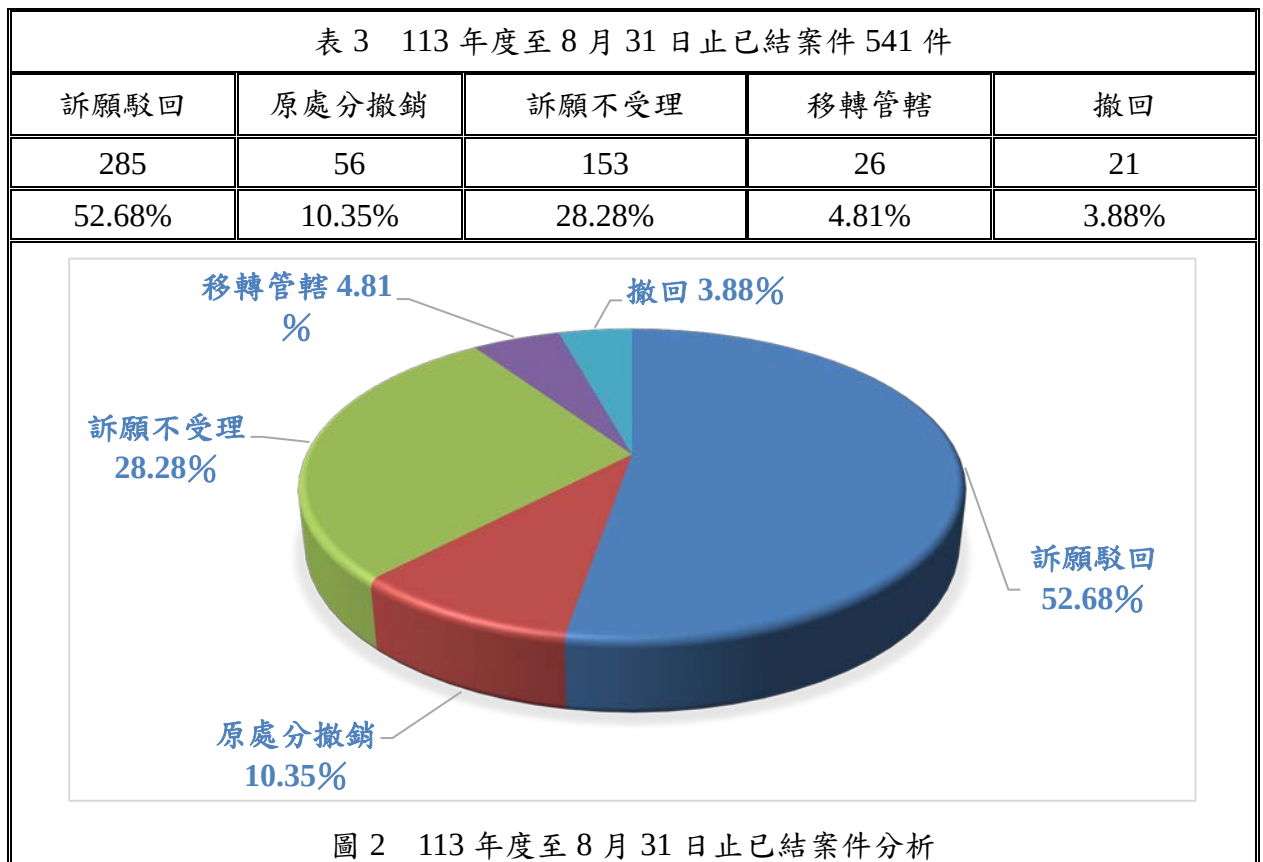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 113 年度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含 112 年舊收尚未結案者)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 152 件，審結案件 127 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 68 件、協議賠償者有 23 件、協議不成立者有 3 件，撤回 33 件。協議賠償金額為 241 萬 1,705 元，法院確定判決應負賠償責任計 9 件，判決賠償金額為 280 萬 2,861 元，訴訟上和（調）解成立 1 件，金額為 1 萬 3,425 元。113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止總計核付國家賠償金 579 萬 5,795 元。

三、訴願業務

- (一) 113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止，共受理 551 件訴願案件，茲就受理訴願案件分析如下：



(二) 113 年度至 8 月 31 日止，共辦結 541 件訴願案件，茲就辦結訴願案件分析如下：



(三) 為提升本府辦理訴願及法制業務人員之專業能力，本局定期每年與其他直轄市政府（包括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法制局（處）共同舉辦法制研討會。113 年度由新北市政府法制局統籌於(113)年 6 月 20 日至 21 日假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507 會議室舉辦「113 年度直轄市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以各機關在實務執行遭遇各種法制疑義為題進行研討。參加人員包括中央相關部會法制人員，司法機關人員，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法制人員，計約 200 人次。藉由本次研討會之舉辦，不僅加強本府同仁對相關議題之瞭解，並促進中央部會與各地方政府法制人員對相關法律問題之共識及實務經驗交流。

四、政府採購案件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 為處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之政府採購爭議事件，本府設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下稱申訴會），並遴選具有法律、建築、工程、交通及政府採購等專長之公

正人士擔任外聘委員，進行個案審議，作成申訴審議判斷以維護政府採購之合法性及公正性，或提供調解建議以協助雙方解決紛爭。透過多元、專業且公平公正審議程序，有效解決政府採購之爭議。本局擔任本府申訴會之法律專業幕僚單位，除辦理申訴會各項行政作業外，更積極彙整雙方陳述、個案事實及爭點，並提供相關法律見解以供委員審議之參考，以精進政府採購爭議處理之品質、提升政府採購案件之效能、維護公共利益，並保障爭議雙方權益，創造機關、廠商與民眾三贏優勢。

(二)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 3 日辦理案件共計 39 件，申訴案 2 件、履約爭議調解案 37 件，說明如下：

1、申訴案均尚在處理中，計 2 件。

2、履約爭議調解案尚在處理中計 27 件，已結案計 10 件；已結案者計有 5 件調解成立、2 件調解不成立、2 件程序終結（廠商撤回），調解成立率為 71.4%。

五、各區調解行政業務

(一) 各區調解績效呈現微幅成長趨勢

臺中市各區公所查報 113 年 1 至 6 月調解方式件數報表中，經統計總收案件數為 11,616 件。相較於 112 年 1 至 6 月的 11,656 件，減少了 40 件，減幅為 0.34%。此外，112 年 1 至 6 月調解成立率為 96.34%，而 113 年 1 至 6 月調解成立率提升至 96.35%。整體而言，113 年 1 至 6 月調解成立率微幅上升 0.01%。

(二) 提升調解專業及優化服務品質

1、辦理調解委員教育訓練：

(1) 為滿足和平區調解案件的需求，提升委員及行政人員處理原住民保留地案件的專業能力，於 113 年 5 月 2 日在和平區公所舉辦「113 年和平區調解講習會」，邀請律師講授相關法規及實務問題，共 49 人參訓。

(2) 為宣導性別平等及避免調解過程中的性別歧視，於 113 年 5 月 23、24 日分別在沙鹿區及西屯區公所

舉辦「調解委員性別平等教育訓練」，邀請性別平等委員講授「從 Me Too 到 You Too：性平三法修法新知」，共 317 人參訓。

- (3)為提升各區調解委員的專業能力，於 113 年 5 月 29、31 日及 6 月 3、6、7 日在沙鹿、龍井、潭子及西屯區公所舉行系列講習，邀請法律專家講授「調解經驗及技巧分享」、「強制險保障車禍受害人」、「刑事訴訟法與調解應用」、「車禍事故鑑定及法規」、「公寓大廈調解案例解析」及「遺產分割調解案例」等課程，共 613 人參訓。

2、辦理調解行政人員教育訓練：

- (1)為推行電子化便民措施及提升調解行政效能，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及 9 月 13 日舉行，由系統維護廠商向各區調解行政人員講授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操作及新功能，3 月 15 日計 24 人參訓；9 月 13 日預計 25 人參訓。
- (2)為加強本市各區公所新進調解行政人員的基本職能素養，於 113 年 4 月 11 日舉辦「調解行政人員教育訓練基礎班」課程，由本府法制局調解業務主管講授，共 13 人參訓。另為強化調解行政人員調解書製作能力及增進調解服務品質，於 113 年 9 月 27 日舉辦「調解行政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法院調解核定實務及常見調解案例檢討，並輔以問答討論方式進行，擬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庭長擔任講座，預計 58 人參訓。

3、加強宣導調解功能及增加調解利用率

113 年持續推動「調千家事、解萬心結」調解故事徵文活動，以宣導鄉鎮市調解的功能及好處，並鼓勵市民利用免費調解機制解決法律紛爭。共徵得 55 篇調解故事，並陸續在法制局官網及臉書上發表，預定於 113 年底與 112 年所徵得 56 篇調解故事共同付梓出刊。另為防止調解黃牛詐騙民眾，於 113 年 3 月製作宣導海報，張貼於全市 29 區公所及 65

處醫療院所及交通要道，並於各區公所官網刊登，提醒民眾拒絕黃牛詐騙，鼓勵利用免費調解機制處理車禍糾紛。另於 11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8 日舉辦調解業務擴大宣導週，實地督導各區公所積極辦理調解宣導活動，如以辦理記者會、母親節慶祝活動、校園宣傳、寺廟廟會、社區活動及以電子看板、跑馬燈等形式宣傳。

六、法律扶助業務

(一)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

法律諮詢服務為本府人民有感、經常性業務，提供各類專業法律諮詢並為民眾解答法律疑難，除本府及各區公所提供現場法律諮詢服務外，近年又開辦多項創新措施包含夜間電話諮詢、專科法律諮詢、性平友善法律諮詢、客語律師法律諮詢。統計 112 年度諮詢案件數 2 萬 6,026 件，諮詢案件持續攀升。

表 4 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表

單位：件

年度 \ 縣市	臺中市（含各區公所）
107 年度	24,518
108 年度	24,900
109 年度	25,585
110 年度	23,663
111 年度	25,888
112 年度	26,026
113 年 1 至 8 月	18,050

(二)辦理法律服務志工教育訓練及觀摩活動

為強化志工對團體向心力，並提振志工士氣，分別於 113 年 4 月 15 日、5 月 20 日、6 月 25 日、7 月 17 日及 8 月 13 日舉辦 5 場志工教育訓練，並於 113 年 8 月 5 日辦理法律服務志工隊觀摩參訪活動，作為提升法律諮詢業務行政流程參考，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三)提供多元法律諮詢管道朝專科化、細膩化邁進

因應市民多樣化需求，開辦多項創新措施，統計

自 113 年 4 月截至 113 年 8 月止，為因應行動不便、上班無法至現場諮詢之市民開辦夜間電話法律諮詢，服務 1,220 位市民朋友；又為協助遭遇勞資糾紛、消費者卡債及家事案件服務 138 位市民朋友，更因應時事需求為遭受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受害者開設「性平友善專科法律諮詢」服務 12 位市民朋友；此外為貼近客家鄉親之需求於東勢區開辦客語律師法律諮詢服務，嘉惠許多慣用客語之鄉親，實際解決客家長輩們光用國語無法完整陳述事實、表達情感的困境，服務 45 位客家鄉親，除此之外更著手規劃 114 年擴大至新社區辦理客語法律諮詢，上述多項創新措施，旨在更細膩更溫暖的貼近市民需求，打造幸福指數全國第一之宜居城市。

七、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 消費爭議申訴案件現況

1、第一次消費爭議案件處理

本局消保單位受理臺中市之消費爭議申訴案件，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共計受理 5,660 件(包含受理現場、傳真及線上申請等管道提出之案件)。其中以食品、線上遊戲、服飾皮件類、電器及住宿等類型之消費糾紛為大宗案件。

表 5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受理第一次消費爭議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商品-食品	500	商品-禮券	73	商品-藥品	10
服務-線上遊戲	350	商品-化妝品	60	服務-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10
商品-服飾、皮件及鞋類	311	服務-交友仲介	58	服務-有線電視	8
商品-電器及周邊產品	305	商品-玩具及遊戲軟體	54	商品-健康食品	6
服務-住宿	294	服務-保險	54	商品-相機及周邊產品	6
服務-補習	248	服務-車輛維修	48	商品-農產品	6
商品-房屋	218	服務-寵物服務	45	商品-運動健身器材	6
服務-電信	213	服務-美甲、美髮、彩妝	39	商品-菸酒	5
商品-電腦及周邊產品	208	商品-車輛-機車	38	商品-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4
服務-運輸	204	服務-停車場	36	商品-飲用水	4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服務-瘦身美容及一般美容	197	服務-室內設計及裝修	35	服務-坐月子	4
服務-健身	186	服務-婚紗攝影	28	服務-遊樂園	3
服務-醫療	144	商品-醫療器材	25	服務-徵信	2
商品-通訊及周邊產品	134	商品-藝文票券	25	服務-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	1
商品-車輛-汽車	128	商品-文教用品	22	服務-搬家	1
商品-傢俱廚具及家飾用品	121	服務-清潔服務	22	服務-遊學	1
服務-旅遊	101	商品-能源產品	17	非屬上開列舉類型服務	506
服務-不動產經紀	100	服務-電器維修	15	非屬上開列舉類型商品	333
服務-金融	74	商品-出版品	14		
總件數 5,660 件					

2、第二次申訴由消費者保護官召開協商會議

消費爭議第二次申訴案件，本局消保官視案件性質，認有協調實益者，即邀請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雙方召開協商會議，並秉持專業的法律素養及同理心的角度，主持協商會議，必要時亦會邀請相關主管機關派員列席，以有效化解雙方爭議並保護消費者權益。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總計已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 1,016 件(如表 6)，其中以線上遊戲、房屋、健身、食品及住宿等類型之消費糾紛為大宗案件。

表 6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服務-線上遊戲	69	服務-旅遊	17	服務-停車場	3
商品-房屋	64	服務-車輛維修	14	商品-藝文票券	3
服務-健身	61	商品-電腦及周邊產品	14	商品-健康食品	2
商品-食品	56	商品-車輛-機車	13	商品-殯葬設施	2
服務-住宿	52	服務-室內設計及裝修	10	服務-有線電視	2
服務-補習	47	商品-化妝品	9	服務-坐月子	2
商品-電器及周邊產品	46	商品-禮券	9	商品-醫療器材	1
服務-瘦身美容及一般美容	46	服務-金融	8	服務-徵信	1
商品-服飾、皮件及鞋類	43	服務-保險	8	商品-農產品	1
商品-車輛-汽車	39	商品-玩具及遊戲軟體	8	商品-飲用水	1
服務-運輸	37	服務-寵物服務	6	商品-相機及周邊產品	1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種 類	件數
服務-電信	30	服務-清潔服務	5	商品-運動健身器材	1
服務-交友仲介	27	服務-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5	商品-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1
服務-醫療	23	服務-美甲、美髮、彩妝	5	服務-遊學	1
商品-傢俱廚具及家飾用品	21	商品-能源產品	5	非屬上開列舉類型服務	98
商品-通訊及周邊產品	20	商品-文教用品	4	非屬上開列舉類型商品	51
服務-不動產經紀	20	服務-婚紗攝影	4		
總件數 1,016 件					

3、消費爭議調解案件處理

(1)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共 18 人，由消費者服務中心主任消保官兼任主席，其餘委員 17 人分別由本局消保官、執業律師、民間行業團體及企業經營者人數均等之代表共同組成。本局於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後，依爭議類型及各調解委員之專長領域安排適當之委員，進行調解。調解成立之案件，視當事人意願及合意內容具可執行性者，即送請管轄法院核定後，與民事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當事人就該事件不得再行起訴；調解不成立案件，則當場開具調解紀錄給予雙方當事人。

(2)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總計受理消費爭議調解共 787 件(如表 7)。其中以電腦、健身、線上遊戲、汽車及房屋等消費爭議類型為主。

表 7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商品-電腦及周邊產品	349	商品-車輛-機車	11	服務-寵物服務	4
服務-健身	29	商品-通訊及周邊產品	11	商品-玩具及遊戲軟體	3
服務-線上遊戲	29	服務-運輸	11	服務-清潔服務	3
商品-房屋	29	服務-不動產經紀	10	商品-化妝品	3
商品-車輛-汽車	26	服務-住宿	10	服務-停車場	2
商品-食品	25	服務-金融	8	服務-車輛維修	2
服務-瘦身美容及一般美容	24	服務-醫療	8	商品-健康食品	1
服務-補習	24	服務-婚紗攝影	6	服務-坐月子	1
商品-電器及周邊產品	23	服務-室內設計及裝修	6	商品-傢俱廚具及家飾用品	1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服務-電信	14	服務-保險	5	服務-美甲、美髮、彩妝	1
服務-交友仲介	14	商品-文教用品	5	商品-菸酒	1
商品-服飾、皮件及鞋類	12	商品-能源產品	4	非屬上開列舉類型服務	39
服務-旅遊	11	服務-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4	非屬上開列舉類型商品	18
總件數 787 件					

(二) 消費問題諮詢業務

1、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

本局消費者服務中心設有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由志工及本局同仁接聽，提供即時之消費諮詢服務，統計 112 年度受理諮詢件數 18,742 件、113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受理諮詢件數達 11,137 件。

2、消保志工及業務承辦人教育訓練講習

為增加消保志工及一申業務承辦人消費相關專業知識及提升服務品質，消費者服務中心定期舉辦消保志工及業務承辦人之教育訓練講習及業務檢討，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仁、消保官及學者專家等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加強消保志工之專業知能，並提升服務品質。自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舉辦 5 場次教育訓練課程及活動。

表 8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辦理消保志工及業務承辦人教育訓練一覽表

日期	教育訓練及活動內容
113/4/8	消費者保護志工教育「長者聲請意定監護介紹與案例探討」
113/5/25	113 年度消費講座系列(二)旅平險停看聽《消費安心 旅遊開心》
113/7/5	消費爭議第一次申訴案件處理程序研討與經驗交流座談會
113/7/20	113 年度消費講座系列(三)車險投保與車禍處理實戰分享
113/9/7	113 年度消費講座系列(四)住宅租賃消費宣導及法令實務簡介

(三) 加強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

- 1、本府消保園地網站，不定期發布最新消費新聞、警訊及消費資訊，並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問答集、消費問題彙編等資料，增加民眾對消費法令及觀念認知的廣度及深度，達到有效保護消費者權益之目的。此外，本局 FB 粉絲專頁也不定時更新消費法令及最新消費事

件的應對處理。

表 9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發布新聞一覽表

日期	消保新聞標題
113/4/24	旅平險停看聽消費講座 5/25 台中葫蘆墩文化中心登場
113/5/11	買老屋可貸新青安？中市府消保官提醒：購屋貸款需慎評房屋狀況及還款能力
113/6/5	台中豐原廟東美容消費爭議多 法制局提醒：訪問交易可在 7 日內向業者解除契約
113/6/18	「臺中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修正案三讀通過 首創於業者營業處所公告消費警訊新制
113/6/20	中市 MAX 健身俱樂部歇業 市府消保官提醒消費者申請爭議款
113/6/26	中市府抽檢學童橡皮擦 重金屬塑化劑全數合格
113/7/6	無人停車場未自動繳費 中市法制局提醒小心遭追償違約金
113/7/9	My Egg 歇業 中市府消保官提醒消費者儘速申請爭議款
113/7/10	中市耀亞美學診所歇業 市府消保官提醒消費者申請爭議款
113/8/8	中市婚宴會館無預警歇業 市府消保官提醒消費者盡速申請爭議款
113/8/10	租屋權益知多少？中市府消保講座 9/7 大墩文化中心登場

- 2、本局消保官不定期接受廣播電台、機關、團體或學校之邀請，進行消費者保護法令及政策宣導，透過案例分享、法規釋疑的方式，讓消費者及企業經營者均知悉雙方的權利義務，以降低消費糾紛發生。

表 10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本局消保官宣導活動

日期	本局消保官宣導活動
113/4/8	至社團法人台中市艾馨婦女協進會消費宣導
113/4/23	中國醫藥大學 112 學年度學生校外賃居法律講座暨租屋資訊說明會
113/5/10	113 年第一梯次台中市營業衛生管理人員繼續教育訓練宣導消保法
113/3/3 113/3/17 113/4/13 113/4/14 113/5/5 113/5/19 113/6/23 113/6/30	配合社會局舉辦之「托育人員在職教育研習」宣導消保法
113/7/1	向中區里鄰長宣導消保法
113/7/17	向烏日區里鄰長宣導消保法
113/9/5	向本市理燙髮同業公會會員宣導消保法
113/9/10	向本市補習班業者宣導消保法

- (四) 配合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聯合稽查，就商品、賣場之衛生、商品標示、度量衡及公共安全等事項予以把關，

確保消費安全：

- 1、113 年度已分別於 3 月 15 日、6 月 17 日召開第 1、2 次消保委員會議，就大量使用料理酒業者之使用情形、產後護理機構及坐月子中心、美容醫學醫療機構、年節食品、藝文表演活動、電影片映演業、百貨公司及室內遊戲場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附設兒童遊樂設施查核、停車場業者、觀光遊樂業、大型運動場館及運動中心飲水機及老人、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等查核結果進行專案報告。
 - 2、另於 113 年 9 月 18 日召開本年第 3 次消保委員會議，針對學校營養午餐、製酒業者營業狀況、補習班聯合公共安全、托育機構、中古汽車買賣定型化契約、體育場館查核(含場館內 SPA、三溫暖等設施水質)、骨灰(骸)存放單位使用權買賣定型化契約、殯葬服務及生前殯葬服務定型化契約、旅館業及成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含不動產經紀業)等事項之查核結果進行專案報告。
- (五) 配合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中央機關及本府各主管機關針對特定事項實施聯合稽查。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間，主要稽查場次計有：電影片映演業聯合稽查 17 場次、預售屋、成屋銷售定型化契約聯合稽查 12 場次、校園營養午餐稽查 5 場次、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 5 場次、休閒農場聯合稽查 5 場次、本市液化石油氣聯合稽查 4 場次、本市 113 年度骨灰(骸)存放設施經營業定型化契約查核 3 場次、生前殯葬服務定型化契約使用情形查核 3 場次，會同觀光旅遊局辦理 113 年度上半年及下半年觀光遊樂業(東勢林場遊樂區、麗寶樂園)定期檢查、馬拉灣開園營業前檢查暨交通部觀光署辦理 113 年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作業、會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與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 113 年汽車維修定型化契約訪查、會同行政院及本府相關機關辦理健身中心聯合稽查、年貨大街(天津街、一中街)聯合稽查、錄影節目播映業聯合稽查、音樂展演空間

聯合稽查、藝文表演聯合稽查(葫蘆墩文化中心)。

- (六) 國小學童以鉛筆為主要書寫工具，並使用橡皮擦除去字跡，市面上也有造型橡皮擦，學童易拿來把玩。為維護兒童健康，本局於 113 年上半年間就市售計 17 款橡皮擦商品進行抽驗，除商品標示查核外，並檢驗重金屬及塑化劑含量，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八、行政執行業務

(一) 行政罰鍰執行績效及各項執行行為數據

本局目前接受都市發展局等 20 個機關委託辦理罰鍰案件移送執行，針對逾期未繳罰鍰，積極移送各行政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執行。行政執行科自 100 年 10 月 18 日成立以來，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移送各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案件統計：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9 月 3 日總計移送 1,824 件(內含執行憑證再移送 456 件)，移送執行金額總計 9,705 萬 4,030 元。本科自成立日至 113 年 9 月 3 日總計移送執行案件 2 萬 9,982 件。

2、移送行政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9 月 3 日總計收繳罰鍰金額 2,537 萬 6,306 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至 113 年 9 月 3 日辦理移送執行案件，總計收繳罰鍰 5 億 4,147 萬 3,173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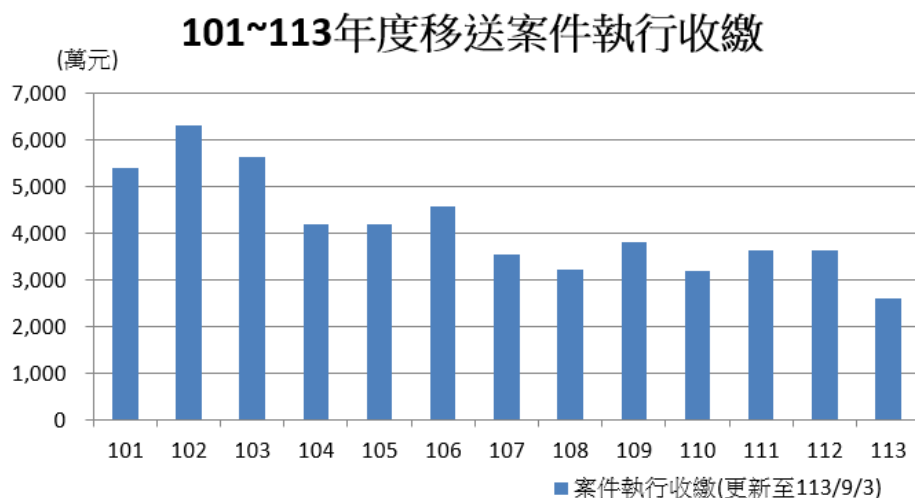


圖 3 101 年至 113 年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3、行政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罰鍰案件執行在各機關配合加強催繳程序及本局積極移送執行作為下，統計 101-113 年各機關罰鍰「件數執行率」(當年度罰鍰已收繳件數/當年度罰鍰總件數)，顯示平均有 89%之案件有執行所得，執行成效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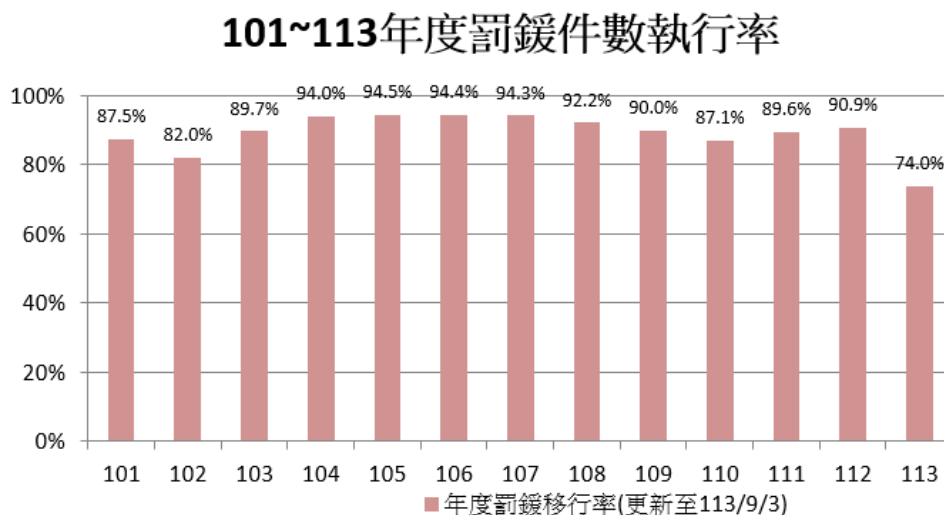


圖 4 101 年至 113 年罰鍰件數執行率統計

(二)加強行政罰鍰 e 化服務，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為落實 e 化政府，已建置完成跨機關罰鍰案件線上查詢系統，以「網路取代馬路」之服務，線上查詢案件明細及繳款情形，提升便民服務。統計上線至本(113)年 9 月 3 日止，民眾利用罰鍰查詢系統線上查詢之件數已高達 10 萬 8,900 件，「行政罰鍰+台中」關鍵字自然排序排行第 1，有效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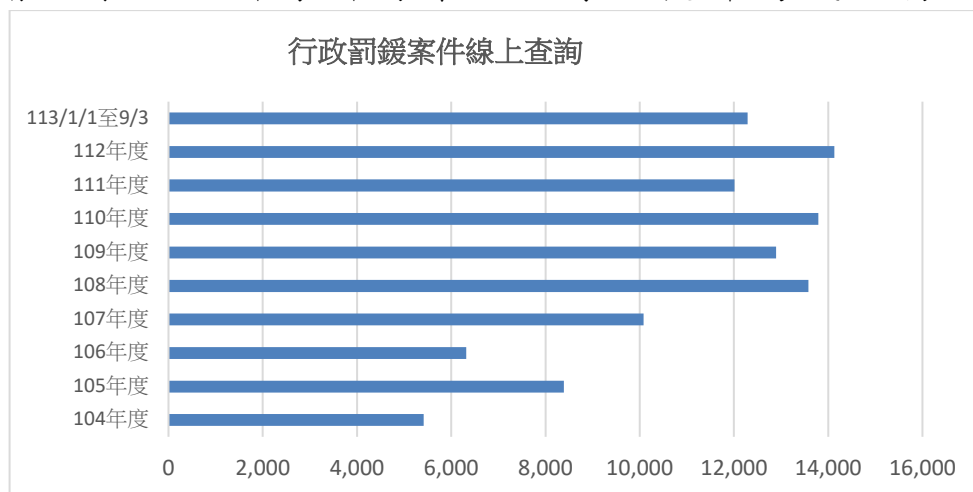


圖 5 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件數

(三)推動行政罰鍰多元繳納管道，便利民眾繳款

持續推動多元繳納管道機制，除銀行臨櫃繳納外，民眾持繳費單可至郵局、ATM、臺灣銀行、農會及全國四大超商等代收機構繳納罰鍰，自今年度3月起，協調超商提高本府行政罰鍰繳費單繳款限額為3萬元，增加超商可代收罰鍰之案件，提升民眾繳費之便利性。此外，民眾在家亦可使用網路晶片金融卡、信用卡刷卡及台灣 Pay 等行動支付繳費。經統計利用新設管道繳納比率，113 年度已達 88.62%。108 年起開辦台灣 Pay「行動支付」，陸續增加嗶嗶繳、Pi 拍錢包、永豐 DACARD 及元大行動支付，113 年新增「街口支付」及「台中繳費通 QRCode」上線，透過行動支付繳納行政罰鍰已有 1,915 件，入帳金額為 3,581 萬 6,970 元，信用卡使用率也達 9.45%，顯見本項措施切合民眾需求。

113年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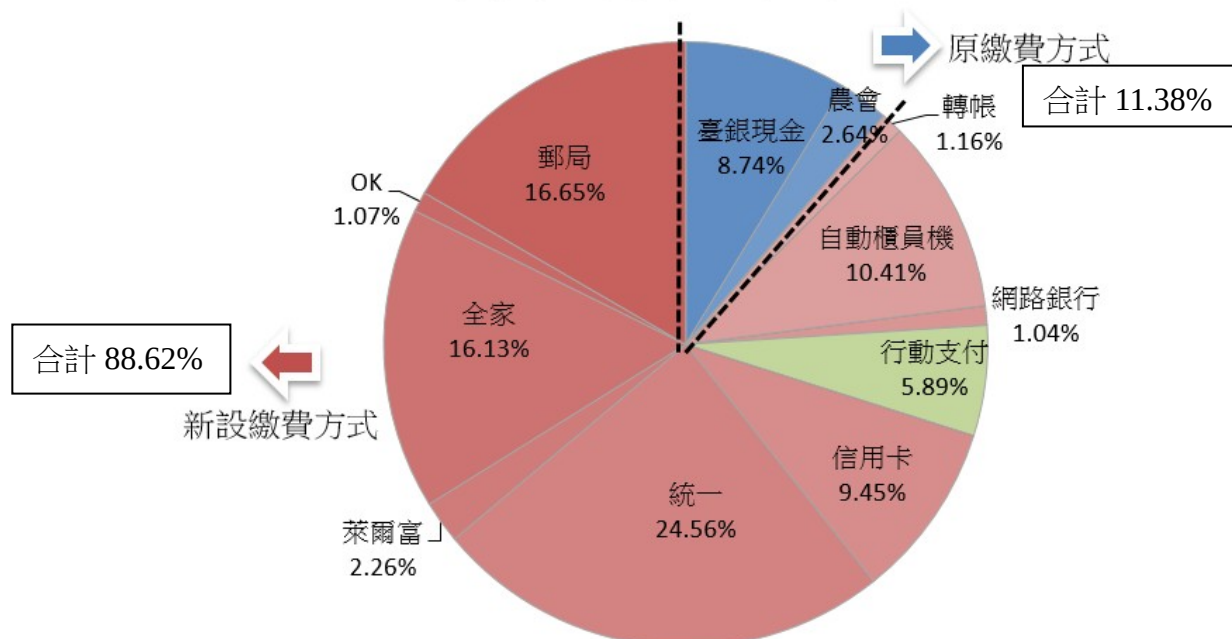


圖 6 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

(四)提升行政罰鍰執行效率、簡化移送案件繳款程序

以往行政罰鍰案件移送執行後，經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分署傳繳後，民眾僅得選擇至各執行署分署現場繳款，或透過郵政劃撥、郵寄匯(支)票、匯款

等方式繳納，前述繳納方式需於行政機關上班日奔波處理，無形中增加民眾時間與金錢之成本，影響其繳款意願。爰請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同意印製超商三段式繳款條碼於各分署寄發之傳繳通知書，於 108 年 12 月已正式上線實施，並於 112 年 8 月提高繳費超商限額至 3 萬元，截至 113 年 9 月 3 日已有 317 筆繳款紀錄共計 138 萬 4,686 元，簡化移送案件繳款作業程序及提升義務人繳款意願。

九、本局辦理宣導、講習與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情形

本局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表 11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次
113 年 4 月 8 日	消保志工教育訓練	邀請徐承蔭律師講授「長者聲請意定監護介紹與案例探討」。	增進消保志工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	35
113 年 4 月 11 日	調解行政人員基礎班教育訓練	由本府法制局調解業務主管講授「調解基礎案例實例演練」課程，授課對象為新進調解秘書及調解行政人員。	為加強本市各區公所調解行政人員之基本職能之素養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3
113 年 4 月 15 日	法律服務志工第 2 場教育訓練	邀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執行秘書張維真律師擔任講師，以讓我們安心變老-熟齡世代的法律生活指南為主題，介紹可使用之法律扶助資源。	本次講題從各種熟齡世代所可能面臨的生活問題出發，如高齡負債，債務問題、扶養責任、長照悲歌、照護問題，探究如何以法律途徑處理這些熟齡世代所可能面臨的問題。	30
113 年 4 月 24 日	臺中市政府 113 年度兩公約教育訓練及宣導（第 1 場次）	邀請《童話世界》、《八尺門的辯護人》原著作者兼導演唐福睿講授「戲劇、法律與人權」課程。	跳脫制式案例講習，透過導演自身經驗分享，並以其戲劇作品的取材內容，向學員們講述性侵、族群與死刑等人權相關議題，以及故事創作、戲劇化過程中之心得，並藉由故事提出反思，帶領學員重新省思人權的意義。	339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次
113 年 4 月 25 日	臺中市 113 年度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講習（第 2 場次）	邀請本府法制局施依伶編審、擔任講座，講述關於政府採購之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處理機制及相關法令規定，並輔以個案實例研習，以強化同仁學習成效。	為強化本市各學校同仁辦理政府採購爭議事件之專業法令知能，本局規劃以小班制精緻化教學方式，深化研習效果。透過相關法制及實務研習課程，增進承辦同仁專業法令知識，並維護採購爭議處理之合法性及正確性。	19
113 年 4 月 28 日	『新年好運到一同潑水趣』設攤宣導活動	配合社團法人臺中市新住民團體聯合會假臺中市豐原區五里聯合活動中心辦理『潑水節』活動，設攤並以有獎徵答方式向新住民宣導調解服務便民措施。	利用拼圖遊戲、有獎徵答等，透過宣導品之發放，達到吸引新住民參與活動之意願，加強法律諮詢業務之瞭解與運用。	200
113 年 5 月 2 日	113 年度和平區調解業務講習會	本講習活動邀請專業律師擔任講座，並講授有關原住民保留地相關法規及實務主題之課程，講授對象為和平區調解會委員及調解行政人員。	為因地制宜，配合和平區調解案件類型之需求安排本課程，俾能藉此提升和平區調解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	49
113 年 5 月 20 日	法律服務志工第 3 場教育訓練	邀請清水區調解委員會廖淑梅委員擔任講師，為各志工講授手工實作課，提高志工生活實用應用技巧。	透過收工收納袋之製作訓練志工手眼並用協調及團隊合作之技巧，以提升服務品質。	30
113 年 5 月 23、24 日	臺中市 113 年度調解委員性別平等教育訓練	本局為辦理調解委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邀請市府性平委員許雅惠擔任講師分別於假沙鹿區公所及西屯區公所舉行，講授「從 Me Too 到 You Too：性平三法修法新知」主題。	為宣導男女性別平等人權理念及避免本市各區調解委員會委員調解過程中發生性別歧視情形，故針對調解委員與相關工作人員辦理性別平等意識培力課程。	317
113 年 5 月 25 日	113 年度消費講座系列(二)	與本府文化局合辦，並邀請「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丁榮光特聘講師及「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教育宣導處」許朕翔專員，講授「旅	讓市民朋友更加了解旅遊保險的種類與常見理賠糾紛，聰明購買所需的旅遊保險商品，保障自身權益。	46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上)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次
		平險停看聽《消費安心 旅遊開心》」課程。		
113 年 5 月 29、31 日； 112 年 6 月 3、6、7 日	臺中市 113 年度各區調解委員教育訓練	分別邀請沙鹿區調解委員、特別補償基金專任講師、台灣台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南投行車事故鑑定會主任、知名專業律師及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法官講授有關「調解委員調解經驗及技巧分享」、「強制險如何保障車禍受害人」、「刑事訴訟法與調解之實際應用」、「車禍事故鑑定分析-路權優先順序判定及相關法規」、「公寓大廈調解案例解析及扶養」及「遺產分割調解案例」等議題。	為加強本市各區調解委員對於處理調解案件之專業能力，以提升調解績效、增進調解業務服務品質。	613
113 年 6 月 25 日	法律服務志工第 4 場教育訓練	邀請本府法律扶助顧問曾琬玲律師，為志工講授基本法律知識。	以生活中常遇到之法律問題如借據如何寫、本票簽立、車禍流程處理等主題貼近志工的生活面藉此提升服務品質。	30
113 年 7 月 2 日	新住民二代法治教育講座	邀請臺中市政府法制局顧問邱奕賢律師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教官群，講授新住民二代常見法律問題、道路安全宣導、犯罪防治宣導及反詐騙宣導。	為落實新住民照顧服務，讓新住民二代透過學習獲得相關法治觀念有助順利融入社會生活適應能力，共創多元文化社會。	30
113 年 7 月 5 日	臺中市 113 年度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講習（第 3 場次）	邀請臺北市政府法務局許慧瑩執行秘書擔任講座，講述關於政府採購之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處理機制及相關法令規定，並輔以個案實例研習，以強化同仁學習成效。	為強化本市各學校同仁辦理政府採購爭議事件之專業法令知能，本局規劃以小班制精緻化教學方式，深化研習效果。透過相關法制及實務研習課程，增進承辦同仁專業法令知識，並維護採購爭議處理之合法性及正確性。	27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業務工作報告(上)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次
113 年 7 月 8 日	113 年度臺中地區高中以下教師法律研習營	講授「少年犯罪預防與被害預防教育」、「校園常見法律問題」、「詐騙防治及法律常識」及「兒童權利公約與校園人權實踐案例與宣導」等課程。	由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局長、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長官、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院長、庭長、法官擔任研習營講座並參與座談，積極宣揚法治教育及司法新制，以落實「司法為民」理念，為我國法治教育奠定良好之基石。	50
113 年 7 月 17 日	法律服務志工第 5 場教育訓練	邀請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邱慧文講師，講授「樂齡生活好聰明」金融消費爭議案例	促使法律服務志工了解金融評議中心之運作及常見金融消費爭議案例。	45
113 年 7 月 20 日	113 年度消費講座系列(三)	與本府文化局合辦，並邀請「最佳方案有限公司」鄭正一執行長，講授「車險投保與車禍處理實戰分享」課程。	為讓市民瞭解除投保強制險外，任意險怎麼保才安心，又面臨車禍事故發生時，民眾如何適當處理，以維護自身權益。	73
113 年 7 月 21 日	新住民講座	與后里戶政合辦新住民講習邀，請本府法律扶助顧問江律師擔任講師講授「法律基本勞動權益及防範數位性別暴力」	透過多面向的課程安排，讓新住民早日融入、適應台灣生活。	20
113 年 8 月 13 日	法律服務志工第 6 場教育訓練	邀請賦源承康中醫診所院長廖千賦醫師擔任講師講授「常用中草藥與香辛料介紹」	促使志工能於最短的時間內了解常用食品香料的特性及應用，以增進生活品質。	30
113 年 8 月 23 日	臺中市 113 年度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講習（第 4 場次）	邀請臺北市政府法務局許慧瑩執行秘書擔任講座，講述關於政府採購之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處理機制及相關法令規定，並輔以個案實例研習，以強化同仁學習成效。	為強化本市各學校同仁辦理政府採購爭議事件之專業法令知能，本局規劃以小班制精緻化教學方式，深化研習效果。透過相關法制及實務研習課程，增進承辦同仁專業法令知識，並維護採購爭議處理之合法性及正確性。	40
113 年 8 月 28 日	臺中市政府 113 年度兩公約教育訓練及宣導	邀請法律白話文運動站長楊貴智律師講授「看新聞學人權-原來人權離我們這麼近」課程。	透過淺顯易懂的文字，解釋法律問題與時事爭議的「法律白話文運動」；透過與來賓對談，讓聽眾了解時事與法律間的常識，在 Podcast	350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次
	(第2場次)		爆紅的「法客電台」，身為法律白話文運動站長及法客電台製作人的楊貴志律師，帶著這些經驗，透過具體新聞事件，帶領學員們認識人權的意義。	
113年8月31日	「2024 電影巡迴放映活動」閉幕場次	配合本府新聞局於南屯區圓滿戶外劇場所舉辦之「2024 電影巡迴放映活動」，於閉幕式設攤辦理本府訴願及國家賠償、調解業務及消費者保護等相關業務宣導活動。	利用有獎徵答或遊戲等方式，結合宣導品之發放，吸引民眾參與活動，藉此機會向民眾宣導本府消保、調解、訴願及國家賠償業務宣導及相關規定，使民眾得適時運用以維護自身權益。	200
113年9月7日	113 年度消費講座系列(四)	與本府文化局合辦，並邀請內政部地政司何圳達專門委員講授「住宅租賃消費宣導及法令實務簡介」課程。	向民眾介紹租屋法規及爭議，租屋糾紛。	200 (預估)
113年9月7日	全家樂活當志工，幸福溫暖大臺中	配合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辦理「全家樂活當志工，幸福溫暖大臺中」活動，設攤宣導法律諮詢業務及志願服務業務。	利用有獎徵答、拼圖遊戲、宣導品之發放等，宣導法律諮詢服務及志願服務並鼓勵更多民眾加入志工行列。	100
113年9月13日	113 年度第2次調解行政作業系統教育訓練	因應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更新，由系統維護廠商指派資訊工程師，講授調解行政作業系統操作及新增功能介紹。	使調解行政人員及新進人員熟悉操作系統及學習系統新增功能。	25
113年9月23日	113 年度第1場次行政救濟業務講習計畫	本講習邀請謙眾國際法律事務所周宇修律師擔任講師，講授「行政處分常見錯誤態樣」，主要以本府各機關法制人員、辦理訴願案件相關人員為授課對象。	提升辦理訴願業務同仁對於訴願法及相關法令之熟稔程度，瞭解訴願業務之流程與執行，以正確認定事實、適用法令作成合法適當之行政處分，俾保障人民權利。	300
113年9月24日	2024 律聲～理性與感性薩克斯風音樂會	活動地點：臺中國家歌劇院 活動內容：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薩克斯風樂團演奏多元曲目。	藉由音樂會形式，促進民眾對法治之關注，以提升參與者法治相關知能。	500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次
113 年 9 月 27 日	113 年度臺中市各區調解行政人員教育訓練	本訓練邀請臺中地方法院臺中簡易庭庭長擔任講師，講授「調解核定實務及調解案例檢討」，主要以調解行政人員為授課對象。	為強化調解行政人員基本職能之素養、提升調解書之製作能力及增進調解服務品質。	58

參、創新措施

一、跳脫制式案例講習，邀請跨領域專家授課

為增進機關同仁對法律之理解，提升法制教育訓練之成效，本年度跳脫制式案例講習，邀請《童話世界》、《八尺門的辯護人》原著作者兼導演，以及「法律白話文運動」、「法客電台」站長兼製作人，擔任兩公約教育訓練講師，分別以「戲劇、法律與人權」與「看新聞學人權-原來人權離我們這麼近」為主題，透過講師分享自身經驗，結合戲劇或具體新聞事件，引導機關同仁深入探討人權相關議題，課程甫開即收到機關同仁熱烈報名，課後亦收獲許多正向回饋，有助機關同仁專業知識之成長。

二、更新調解電子化便民措施

為加速調解案件處理、有效紓解訟源，增加民眾使用之便利，並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建置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並定期新增和改進各項便民功能，以提升調解行政效能。113 年度調解行政管理作業系統針對民眾使用所增修的重點如下：有關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增修的便民功能，調解通知書中的《參加調解注意事項》其內容的新增或修改將由本府法制局統一通知，並提供 Word 範例，使民眾在出席調解前能夠事先了解調解應注意事項及應攜帶的文件。

三、善用大型調解會議，積極解決交易糾紛

112 年 10 月間中部地區爆發數百起大學生被誘申辦無卡分期購買 3C 商品，因而承擔高額債務的案件，本局接獲 344 名學生提出申訴。為終局解決學生分期糾紛，於 2 月 1 日及 3 月 25 日邀集學生、通訊行及資

融業者召開大型調解會議，317 人當場調解成立，經法院於 113 年 3 月 8 日及 4 月 26 日全數准予核定。復考量學生可能因上課等因素無法出席大型調解會議，於會後仍積極與業者溝通，促成 10 名學生與業者達成和解。全案總計 327 人和解，和解率達 95%，處理債務金額總計達 1,670 萬元，協助學生早日回歸校園生活。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提升法制作業效能，強化法制人力專業職能

- (一) 依臺中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相關規定，協助本府各機關製作自治法規草案資料及踐行法制作業程序；另適時提出具體法制意見，藉由遴聘專家學者組成本府法規委員會，促使機關於委員會審議過程中檢討現行法規缺漏或不合時宜之處，以提升本市自治法規品質，並達成法制為民之目標。
- (二) 持續優化本府法案管理系統，適時更新法規動態，期能建置完備法規提案資料之紀錄、查詢及管考等各項功能，俾利追蹤法案歷程；另於本府主管法規查詢系統即時更新自治法規與行政規則之制(訂)定或修正之沿革及規定內容，以利機關同仁與民眾查得現行法規及歷史法規，並落實政府資訊主動公開。
- (三) 賡續推動「臺中市政府法制人員管理輔導規範」，主動訪視輔導本府各機關新進法制人員，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制人員專業職能訓練及雙向業務聯繫會議，並針對法制人員之任用、服務績效與職務調動等事項辦理評核及提供具體建議，期能健全本府各機關法制人員配置，優化本府各機關法案品質，有效協助本府各機關處理實務運作之法令適用疑義。

二、加強宣導國家賠償制度，增進國家賠償業務品質

- (一) 為使民眾瞭解國家賠償制度及救濟程序，廣泛利用各宣導管道(例如社群平台)或於活動設攤方式加強宣導，俾使民眾得以運用國家賠償制度，保障自身權益。
- (二) 為加強本府所屬各機關承辦同仁處理國家賠償事件

之能力，定期辦理國家賠償業務講習，以求理論與實務並重，協助同仁有效處理國家賠償事件，增進行政效能。另於年度國家賠償業務考核中，針對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處理國家賠償事件之適法性、辦理時效及預防措施等情形加以考評，並依考核結果提報改善精進措施，以落實國家賠償制度保障人民權利之目的。

三、強化訴願救濟便民服務，落實訴願預審制度

- (一) 為使民眾得以便利行使訴願權利，提供 e 化線上申辦訴願相關服務，例如線上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閱覽訴願卷宗，以及查詢訴願案件辦理進度等，避免民眾舟車往返，加強為民服務。另蒐集訴願審議案例，不定時發布新聞稿，適時提醒市民留意相關法令，以免觸法。並透過網路社群媒體、公共交通工具車體廣告、大型展場活動發放宣導品、摺頁等多元管道，向民眾宣導訴願救濟制度及如何運用。
- (二) 持續推動訴願案件「預審」制度，集中審議案件爭點以深化討論，並滾動式檢討訴願管理系統功能，加強訴願案件之管控，並透過分析辦理期間、收案案由、訴願決定及後續訴訟結果，作為檢討改進之參考，以兼顧訴願品質及效率，務求保障人民救濟權利。
- (三) 為增進本府及所屬局、處同仁相關法律知能，以提升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訴願案件之處理能力，除於年度規劃辦理法規講習，並與他直轄市政府聯合舉辦行政救濟法規與業務研討會。

四、調解行政願景

- (一) 強化調解專業能力，提升服務品質

為提供高效且公平的調解服務，需不斷培訓調解委員，提升其專業能力。包括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並與法務部及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合作，舉辦調解業務研習會。

- (二) 宣傳調解功能及優點，提升調解使用率

調解作為免費且高效的爭端解決方式，其功能和優點需廣泛宣傳。透過本市調解宣導週、「調千家事、解萬心結」調解故事徵文活動，以及配合本府和民間團體進行設攤宣導，讓更多市民了解並選擇調解作為首選工具，以提升調解使用率，有助於化解糾紛並減少訟源。

(三)推行便民調解電子化服務，提升行政效能

在數位化時代，推行電子化調解服務能提高民眾的使用便捷性和調解行政效能。建置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提供線上申請調解、進度查詢、不成立證明申請及服務滿意度調查等功能，並每年檢視和更新系統功能，以優化服務品質。

(四)加強與各區聯繫溝通，提升調解績效

定期訪視各區調解業務，聽取建議，解決業務中遇到的困難及疑問。與區公所溝通，改善各區調解委員會的軟硬體設備，提升調解環境品質，並解決業務上的疑難問題，這將有助於提升本市整體調解績效。

五、提供多元法律諮詢管道，增進服務效能

(一)傾聽市民之需求開辦多項法律諮詢服務

除持續辦理日間面談、夜間電話及卡債、勞工、家事等專科法律諮詢服務外，另對於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案件之被害人，提供性平友善法律諮詢服務，此外對於客家人居多之東勢區，提供客語法律諮詢服務，並規劃於114年在新社區辦理擴大辦理，持續傾聽民眾各類需求，開辦各類專科法律諮詢服務。

(二)精進法律諮詢電子化系統作業

標準化法律諮詢作業流程，維護及擴充系統需求，使系統使用能更直觀更順手，讓市民、法律扶助顧問律師及法律服務志工易於操作，以達到簡政便民及提升政府效能的目標。

六、建構完善的消費者保護網-加強垂直溝通，強化橫向合作，多面向改善消費環境

一方面透過多元化之宣傳管道，如於本府消保園

地網站或本局臉書等網路平台不定期針對最新法令、新聞、警訊、重大消費事件之應變等新知，以新聞稿形式提醒民眾得行使之相關權益，避免落入消費陷阱；另一方面就本府辦理消費爭議案件所掌握之通案性議題，例如資融業者之管理，即時將修法建議反映給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等主管機關，期能透過法規或政策之訂定與修正，避免同一類型消費爭議不斷發生，以有效維護消費者權益；並藉由與其他機關之橫向合作，結合各機關所轄之資源，如商請文化局提供藝文場館之場地資源，並邀請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等專業單位薦派講師，藉此橫向合作，能達成深入講授消費議題並有效觸及本市各區消費者，以改善消費環境之目的。

七、行政罰鍰系統介接整合應用

(一) 持續精進行政罰鍰系統功能，提升效能

- 1、為落實政府無紙化及節能減碳政策，定期維護 web 版行政罰鍰移送執行作業影像管理系統，結合資訊技術持續擴展應用，方便業務機關使用者為影像管理及調閱案件，提升行政執行業務績效。
- 2、增加非罰鍰之行政法上金錢債權移送作業的功能，陸續受理完成權限委託公告及相關法規修正之本府一級機關委託移送業務。

(二) 持續資訊創新服務，提昇服務品質

- 1、為便利民眾繳納各項行政罰鍰，並配合行政院推動電子及行動支付普及政策，營造低碳有利行動支付的環境，持續推動罰鍰多元數位金融服務繳費計畫。自 108 年起陸續上線「台灣 Pay」、「嗶嗶繳」、「Pi 錢包」、「永豐 DACARD」、「元大」、「街口支付」等行動支付，未來持續配合數位治理局推動數位行動支付方式，推廣提升使用率。
- 2、擴充行政罰鍰線上查詢及付費系統，並提供電子付費管道，達到查詢、繳納、銷案等一貫性作業，並透過多媒體(動畫)、平面及現場設攤宣導，提昇便民

服務品質。

伍、結語

依循本府「永續低碳、智慧城市」及「幸福臺中」之施政願景，本局積極打造「友善宜居」環境，秉持「法制為民、專業服務」的理念，持續從建構完善的法規體系、公正的訴願審議、完備的採購申訴審議制度、優質的調解服務、專科法律諮詢、行政罰鍰多元繳納管道、完善消費者權益保障法規制度等方面推動各項業務，與市民攜手共進，共同建設一個安定、安居的幸福家園！

爾後，本局持續以建立「民眾福祉為先」的效能政府為努力目標，請各位議員不吝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交通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葉昭甫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昭甫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捷運藍線基本設計已於113年8月16日獲交通部原則同意後送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另本局同步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程序，加速推動臺中捷運藍線建設計畫；捷運綠線延伸大坑及彰化可行性研究經行政院核定後已接續啟動綜合規劃作業；機場捷運(橘線)可行性研究於113年7月2日交通部審查委員會審議原則同意；屯區捷運可行性研究於113年6月20日交通部召開初審會議，目前兩案均依審查意見積極修正中，完成後將儘速再報中央審議，爭取計畫早日核定。

110年元旦實施之市民限定政策，截至113年7月29日已有超過179萬符合市民限定申請資格之民眾完成綁卡作業，持續享有雙十公車優惠，其中設籍市民(含持本市敬老愛心卡民眾)約167.8萬(93.8%)，市民的新住民配偶約為0.4萬(0.2%)，非設籍本市但就讀本市轄內大專院校以下學校之學生約10.8萬(6%)，本局將持續強化公車路網服務，提供更便利的大眾運輸環境。

目前本市共計25條小黃公車路線行經21個行政區共162里，提供偏鄉地區最有溫度的運輸服務，乘客整體滿意度達95%，本局持續傾聽在地民眾心聲及建議，精進微調路線，健全偏鄉公共運輸系統。

YouBike2.0倍增計畫截至113年9月已建置1,374站，總租借次數突破9,400萬人次。

立體停車場部分，位處捷運綠線及台鐵松竹站旁的舊社地下停車場已於113年7月8日啟用；東區公兒30地下停車場已於113年8月完工；中區興中立體停車場，預計於114年初啟用；大肚區文中二地下停車場、北屯區敦化公園地下

停車場、北屯區兒童公園地下停車場預計 116 年完工。

臺中市道路交通安全部分，為減少交通事故，加強道路安全，本府多管齊下，加強 3E 面向防制作為。(一)工程方面，透過大數據分析事故熱區及易肇事地點，以碰撞構圖解析事故碰撞類型的科學方式，分層分級於交通肇事防制暨改善小組或道路安全督導會報等會議，邀集公路總局、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分局等相關單位與會共同研擬工程改善對策，滾動檢討交通安全作為，強力防制 A1 事故，維護民眾用路安全。為有效提升行人安全環境，本局優先檢討改善行人量大的區域及路口，已就本市各級學校、醫院、商圈、國民運動中心及 20 大公共運輸場站周邊主要號誌路口(段)盤查以改善，目前行人燈設置 2,106 處，行人專用時相 137 處、行人早開 355 處、庇護島設置 257 處、標線型人行道 178 處(約 20.4 公里)、退縮行穿線 165 處。俟後續將持續滾動式檢討並因應各路口行人行車交通量及道路條件，逐步設置相關交通管制措施，提升行人通行安全。(二)執法方面，推動路安專案，針對易肇事路口(段)肇事型態及用路人違規態樣加強編排執法勤務，提高見警率及執法強度，並精進科技執法設備，降低易肇事路口(段)肇事率。(三)教育宣導方面，型塑用路人的安全駕駛行為，持續對年輕及高齡族群加強機車防禦性駕駛交通安全宣導，並透過辦理兒童交通安全體驗活動，落實交通安全教育從小深根，建立學童交通安全觀念，以及成立交通安全宣導推動群組深入各區各里，透過事故案例影片，定期宣導相關防禦駕駛觀念，並與社會局合作深入社區關懷據點等場所，結合體驗式宣導課程，全面性加強市民交通安全觀念。

最後，昭甫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大臺中整體軌道路網建置

(一)捷運綠線全線正式通車營運，持續推動土地開發招商案

捷運綠線於 110 年 4 月 25 日正式通車營運，捷運綠線聯開部分，沿線共規劃有 6 站 7 處土地開發基地。其中文華高中站(G8)已於 112 年 11 月及 113 年 5 月完成第一、二次標售作業，標售收入將優先償還捷運綠線建設支付的債務成本，如有盈餘，會挹注台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專款專用，合計標脫 23 戶公有非公用不動產，標售金額約新臺幣 6.15 億元，後續將針對未標脫之 3 戶辦理標售作業；四維國小(G5)已於 113 年 9 月 3 日已完成至第 15 層樓版灌漿作業，目前持續施工中，文心櫻花(G8a)、南屯站(G11)正辦理建造執照審查中，文心崇德(G6)站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建照審查，預計 114 年第 1 季開工。

市政府站兩處土開基地 G9-1、G9-2，其中 G9-1 已於 112 年 4 月 19 日完成投資人簽約，正規劃設計中；G9-2 持續優化招商文件內容、滾動評估財務狀況與底價訂定策略，並更新潛在投資人意見及投資意願，將視市場環境再行檢討推案時機。

(二)捷運藍線建設推動

捷運藍線基本設計於 113 年 5 月 23 日依「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提送交通部辦理審查，後於 7 月 12 日依交通部審查意見提送修正報告，8 月 16 日獲交通部原則同意後送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藍線專案管理服務案已於 9 月 2 日上網公告，細設監造、IV&V 標案及機電統包標於 9 月陸續公開閱覽。另「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都市計畫變更」案經召開 6 場專案小組會議於 113 年 7 月 3 日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45 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局已於 113 年 7 月 26 日函請本府都發局將捷運藍線都市計畫變更案呈轉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本府都發局於 113 年 8 月 15 日將都市計畫變更案提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訂於 113 年 9 月 9 日召

開第一次專案小組會議討論捷運藍線都市計畫變更案。未來捷運藍線完工後，可與捷運綠線及鐵路轉乘，串聯建構臺中都會區軌道路網，再搭配與公車的無縫轉乘，使臺中成為友善便捷的智慧的城市。

(三) 捷運綠線延伸線進入綜合規劃階段

捷運綠線延伸大坑、彰化，除將滿足既有運輸需求、帶動地方發展、降低私人運具使用率、改善地區交通瓶頸外，亦將作為年旅客數逾 300 萬人次的大坑風景區運輸門戶，並打造烏溪兩岸中彰共同生活圈，以提高大坑、烏彰地區之運輸可及性。

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1 月 31 日獲行政院同意核定，後續市府隨即啟動綜合規劃、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等相關作業之勞務採購案，並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完成決標作業，後續將持續全力以赴、加速辦理綜合規劃作業，未來將與彰化縣府一同努力，加速實現地方的重大建設，促進中彰區域都市發展。

(四) 機場捷運(橘線)可行性研究配合中央審查程序

臺中機場為中部地區唯一之國際機場，更是臺中市空運門戶要點。因此，市府積極推動「臺中機場捷運(橘線)」，以提供市民、旅客便捷的運輸服務，並串連中清路、水湳經貿園區及大里、霧峰重要運輸廊帶。

可行性研究於 110 年 4 月提報交通部審查後，期間歷經交通部現勘、初審會議及研商會議，市府皆已配合審查意見完成補充修正，並於 112 年 9 月再次提報中央續審。日前市府再依交通部 113 年 1 月 23 日提供之書面意見完成補充及修正，並於 113 年 3 月 28 日再度提送中央審查，交通部已於 113 年 7 月 2 日召開委員會審議，結論為原則同意，市府正依委員及各單位意見修正與補充報告書內容，後續將儘速提送交通部轉行政院審議，並積極爭取中央早日核定計畫。

(五)捷運藍線延伸太平配合中央審查程序

因應太平、大里及霧峰等地區近年人口、交通快速成長，考量鐵路及台 74 線東側缺乏與捷運路網之連結，本局積極推動屯區捷運，計畫包含「捷運藍線延伸太平」及「屯區捷運環狀線」。其中捷運藍線延伸太平路段，可加強臺中核心市區東西向路廊運輸效能，改善太平地區聯外交通服務，滿足在地就學、就業需求，並解決道路容量受限之困境，減少私人運具使用。

可行性研究報告於 111 年 6 月提報交通部審查後，已分別於 112 年 5 月 1 日、113 年 3 月 26 日兩度依照交通部書面意見完成補充修正並提送中央續審。交通部已於 113 年 5 月 15 日辦理現勘、113 年 6 月 20 日召開初審會議，市府正依各單位意見修正中，完成後將儘速再提送中央審查，並積極爭取中央早日核定計畫。

(六)屯區捷運環狀線配合中央審查程序

屯區捷運環狀線為屯區捷運計畫一環，可與捷運綠線形成環狀路網之外，並串連捷運藍線與機場捷運(橘線)，形成完整的捷運路網。另可提高臺中市東側南北向路廊運輸效能，優化整體路網便利性。

可行性研究報告於 111 年 6 月提報交通部審查後，已分別於 112 年 5 月 1 日、113 年 3 月 26 日兩度依照交通部書面意見完成補充修正並提送中央續審。交通部已於 113 年 5 月 15 日辦理現勘、6 月 20 日召開初審會議，市府刻正依各單位意見修正中，完成後將儘速再提送中央審查，並積極爭取中央早日核定計畫。

(七)山海環線持續配合中央審議，爭取加速核定計畫

大臺中山海環線計畫包含山線高架延伸烏日、海線雙軌暨部分高架化及甲后線，強化山、海線地區交通聯繫，促進都市空間縫合及提升鐵路運能，帶動大臺中都市發展向前躍進。

可行性研究日前已依交通部書面意見指示，將山海環線計畫拆分為山線、海線及甲后線三本報告書，並於 113 年 2 月 23 日再次提送中央審查，交通部已於 3 月 29 日轉陳行政院審議。後由交通部於 6 月 27 日函轉行政院國發會意見請市府再補充修正，目前市府依意見研議修正中，完成後將儘速再提送中央審查，並積極爭取中央早日核定計畫。

另外交通部鐵道局辦理的「臺鐵海線雙軌化(談文至追分)可行性研究」已於 113 年 1 月 29 日獲行政院核定，並提及與本府山海環線計畫有部分重疊路段，兩項計畫應併同考量納入重疊路段工項及經費估算與負擔等內容。故本局將會持續積極爭取中央加速核定山海環線計畫，俾利由交通部整合辦理綜合規劃作業，以完善大臺中鐵路的發展。

(八)持續推動舊山線復駛

舊山線復駛計畫係由臺鐵局(現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臺鐵公司)辦理規劃作業，臺鐵公司已完成「舊山線基礎設施改善計畫」，並提送交通部審查，後配合審查意見修正報告書，於 113 年 6 月 21 日再次提報「舊山線基礎設施改善計畫－優先推動階段」，目前由交通部審查中。舊山線定位為觀光遊憩路線，全長 15.9 公里，全線橫跨臺中市及苗栗縣，為推動舊山線沿線觀光，本局、觀光旅遊局及苗栗縣政府將持續與臺鐵公司討論未來相關觀光方案推動，短期規劃以鐵道自行車延駛至舊泰安站，長期規劃以特色觀光列車復駛，並配合地方產業特色推廣觀光。

二、公車服務提升

(一)雙十公車市民限定

考量整體大眾運輸發展均衡，臺中市自 110 年 1 月 1 日推出「市民限定」新政策，113 年 5 月電子票證資料，享有市民限定乘車優惠之年齡分布為學生族群(6 至 24 歲)約 35.2%、青壯年族群(25 至 64 歲)

約 38.7%、長者族群(65 歲以上)約 26.1%，其中學生族群中又以「大學生(19 至 24 歲)」居多約為 17.4%，另國小生(6 至 12 歲)、國中生與高中生(13 至 18 歲)比例分別約為 2%及 15.8%。

為維護民眾乘車權益及避免冒用交通卡情況發生，本局已不定時派員至公車上稽查民眾使用交通卡狀況，並也宣導民眾正確使用交通卡。

(二)新闢公車路線服務，持續強化捷運綠線及鐵路車站接駁服務

為提升公共運輸便利性，搭配 110 年度通車的捷運綠線，111 年度在本市復興路、中興路、臺灣大道、中清路、崇德路及北屯路六大路廊上推動幹線公車。本局也持續滾動式檢討公車路網，陸續新闢 361、368、678、695、888、889、958 及梨山 1 路等多條公車路線，以及在偏鄉地區推動 9 人座的 4 條市民小巴路線，強化民眾通勤、通學便利性，目前公車路線數已達 235 條。

另為便利軌道車站轉乘接駁服務，針對捷運綠線及鐵路車站，已陸續新闢多條公車路線及適時調整既有公車路線。目前捷運綠線車站周邊公車路線總數已達 101 條，台鐵車站周邊約有 188 條路線，本局將持續檢視民眾乘車需求滾動式檢討公車路網，以提供便捷公共運輸服務。

(三)精進公車無障礙服務

目前本市已經有 1,186 輛低地板公車及 55 輛通用無障礙大客車，佔整體市區公車車輛數 88.96%，位居六都第二。除車輛硬體設備升級外，本局持續督促客運業者加強所屬駕駛員之無障礙服務教育訓練，並納入本市市區汽車客運營運與服務評鑑項目，及邀集身心障礙福利團體成員擔任「秘密客」實地稽查，檢核駕駛員是否落實服務身心障礙乘客之標準作業程序，以維護身障人士之乘車權益。此外亦不定期邀集相關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及客運業者

辦理公車無障礙會議，進行雙向溝通，了解彼此的訴求，及滾動式檢討「臺中市無障礙公車駕駛員服務使用輪椅為輔具之乘客上下車標準作業原則」及「臺中市公車駕駛員服務視障者上下車標準作業程序」。本局亦鼓勵客運業者建立服務身心障礙乘客之獎懲機制，進而精進本市無障礙公車服務品質。

(四)智慧型站牌

目前本市已完成建置 1,528 座公車智慧型站牌，佔全市公車站位比例 21.99%。透過附掛於候車亭、政府機關及學校等地點或於人行道設置獨立式站牌，提供民眾查看公車預估到站時間。智慧型站牌建置會因地制宜，依據不同色調來區別各路廊特性，同時結合臺中多元在地文化創新元素，讓智慧型站牌除了提供便利的公車資訊外，也兼顧整體城市美學。本局每年持續編列預算並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建置公車智慧型站牌，每年新增 150 座以上，預計 113 年底可達到站牌智慧化比例 23.97%。

(五)市民小巴偏鄉交通服務

市民小巴以九人座小客車車型營運，替代原先使用大客車營運的公車路線，駕駛員領有職業小客車或以上等級駕照即可駕駛該車型，藉以增加客運業駕駛招募來源，解決客運駕駛荒問題。另市民小巴 2 路線於外埔區土城西路、土城北路、后里區尾社路等無公車站牌路段也實施隨招隨停，便利民眾乘車，健全偏鄉公共運輸系統。

(六)持續建置公車候車亭

為因應人本交通，提供市民短暫休憩、遮陽避雨的候車空間，持續滾動檢討可設置候車亭之公車站位，打造舒適、安全的候車環境，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全市候車亭數量達 1,080 座，預計 113 年底本市候車亭總數量可達到 1,113 座。

(七)小黃公車服務偏鄉

小黃公車自 106 年推動上路以來廣受市民肯

定，相較 108 年以前只有 2 條路線，113 年起已擴展到 25 條路線，服務臺中市原縣區 21 行政區、162 里，深入公車到不了的地方，提供偏鄉地區最有溫度的運輸服務，乘客整體滿意度達 95%，再創新高！此外，為讓小黃公車服務更符合偏遠地區民眾行的需求，本局持續傾聽在地民眾心聲及建議，經綜合評估後，精進微調黃 18 路后里四塊厝線、黃 23 路中庄龜壳線、黃 25 路九德溪尾線等 3 線，陸續於 113 年 6 月 1 日及 7 月 1 日以新站點及班表服務市民，健全偏鄉公共運輸系統。本局為持續推廣偏遠地區公共運輸服務便利性，113 年 5 月 2 日及 7 月 10 日分別於龍井區及后里區舉辦「揪團搭小黃公車足幸福」宣導活動，邀請在地鄉親試乘小黃公車，並透過交通局人員現場解說，感受小黃公車「貼心、用心、放心」的服務。

(八) 梨山幸福巴士屢獲佳績

為彌補梨山地區公共運輸不足問題，探討當地交通困境，就問題本質提出改善策略，透過中央及地方攜手合作，同時結合企業及大學社會責任力量等相關資源，共同推動梨山幸福巴士 2.0，營運 2 年來滿意度高達 9 成 3，發揮在地人服務在地人的理念，協助青年返鄉就業，是落實地方創生的具體展現，也是當地民眾受惠的有感建設，照顧民眾就學、就醫及採買日常所需，統計至 113 年 7 月行駛 13,629 班次，服務 27,053 人次，成為全國偏鄉交通改善示範區。梨山幸福巴士推動成果獲得衛生福利部、交通部等多項大獎肯定，更因改善偏鄉交通，實現行的正義，符合永續發展目標「SDG10 減少不平等」，113 年 8 月獲 2024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級獎。

三、公共自行車 YouBike 建置

109 年起啟動「YouBike 倍增計畫」，交通局提前達成任務，還超標完成建置，113 年再推動「YouBike 倍增計畫後續擴充」，目前臺中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站數

已達 1,374 站，累計騎乘次數更突破 9,400 萬人次，顯示公共自行車融入市民的生活、工作與休閒，展現推動低碳交通的具體成果，預計 116 年公共自行車租賃站突破 2,000 站，打造臺中市為自行車的城市。

四、交通安全作為

(一)易肇事地點改善工程計畫

為改善本市易肇事路口，透過警察局提供事故資料，並以碰撞構圖檢視高風險路口，依據各種碰撞型態、年齡層、使用運具，評估路口潛在危險，召開會議討論研擬改善方案及現場會勘與地方取得共識後派工改善；透過人行穿越線退縮及增設行人庇護島以降低行車視線死角及提供行人暫時庇護空間，改善行人通行安全；113 年度截至 9 月止 A1 及 30 日內死亡 A2 事件易肇事路口共計會勘 147 處。

(二)人本道路空間推動計畫

1. 標線型人行道：

在缺少騎樓空間及人行道的道路，設置標線型人行道，以提供行人安全步行空間，113 年截至 9 月初業完成 14 處，累積劃設 178 處(約 20.4 公里)。

2. 綠色行人穿越道線(綠斑馬)：

為提升學童及行人穿越路口安全，優先於學校及人潮聚集之商圈周邊路口劃設創新的綠色行人穿越道線(綠斑馬)，以提高行人自明性，113 年截至 9 月初已施作 62 處，累積完成 752 處路口。

3. 庇護島、行穿線退縮等高齡者友善設施改善：

臺灣已步入高齡化社會，為利高齡等行動不便者跨越幹道時，能於秒數不足時安全停等路口中央，避免與路口來車衝突，本局與本府建設局持續配合於具足夠寬度分隔島路段設置庇護島提供安全停佇空間，113 年截至 9 月初已設置 47 處，累積設置 257 處。

另為改善轉向來車觀看通行行人穿越道線行人之視野，本局亦持續辦理退縮行穿線，使行人更易

辨識，113 年截至 9 月已退縮 29 處，累積退縮 165 處。

鑑於高齡者視力不佳，需提升行人燈號辨識性，本局擇醫院附近、人潮眾多或潛在高風險路口，設置放大型行人燈，累積設置 25 處。

4. 設置「行人專用時相」及「行人早開時相」：

為提升行人用路安全，本局持續檢討各路口行人交通狀況，並配合地方建議，邀請警察局等相關單位研商改善行人設施及調整號誌時制，藉由時間與空間分流人車，提供行人良好通行環境，目前全市已有 137 處行人專用時相及 355 處行人早開遲閉時相，後續本局持續滾動式檢視各路口交通量及道路條件，逐步設置相關交通設施，提升行人通行安全。

(三) YouBike 保險

為保障本市公共自行車使用者騎乘安全，本局為使用者及使用者外之第三人，分別投保公共自行車「傷害保險」及「第三人責任保險」。

「傷害保險」部分只要使用者於 YouBike 官網登錄個人身分認證資料，即可享有保障；經統計民眾投保比例，自 108 年 7 月施行迄 113 年 7 月，已從原 2% 逐月提升至 79%。

(四) 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依事故肇因分析，多數與用路人違規行為有關，反映出建立用路人安全駕駛行為是交通事故的防制重點，本局持續針對年輕族群、高齡者及機車族群，辦理跨機關聯合宣導，有效結合本市道安團隊宣導資源，針對高三生及大專院校年輕族群，前往高中職校園及大專院校，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計辦理 19 場次，參與人數七千餘名，並將在新學期開始後，針對各大專院校大一新鮮人進行新生安駕宣導，透過大型車戶外演練，示範大型車視野死角與內輪差之風險，建立機車安全駕駛觀念；另外，結

合本市路老師資源，前往高齡者樂齡中心、長青學苑、宮廟及社區共餐地點等，加強行人走行穿線、機車防禦駕駛觀念、留意小綠人秒數安全過路口、出門穿著亮色衣服或亮色配件等觀念宣導，113年4月至9月已宣導8場，人數達超過五百名，將持續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提供長輩實用的交安觀念以維自身安全。

(五)機車駕訓補助

為增進民眾完整防衛及安全駕駛觀念，並提升騎乘機車安全、駕駛技術及應變能力，希望民眾能接受完整機車安全騎乘教育訓練，培養遵守交通規則及正確駕駛習慣。本府自113年8月1日起辦理「機車駕訓班訓練補助計畫」，採取「疊加方式」挹注補助經費(每位學員可領有交通部補助金額1,300元，再享有本府疊加補助金額1,500元)，以嘉惠本市民眾，讓初考領駕照年輕學子，都能接受嚴謹的駕駛訓練，期能強化本市交通安全並降低交通事故。

自8月1日施行起，統計至9月3日，本市補助機車駕訓名額1,000人，已使用891人、尚餘109人。

五、公路路網規劃推動

(一)持續推動台74線增設六順橋南入匝道及十九甲地區北出匝道

增設六順橋南入匝道工程，公路局已於112年2月底辦理開工，目前工程穩定進行中。另有關用地取得部分，本局已於112年6月全數以協議方式完成用地取得，並順利交付用地予工程單位進場施工，匝道工程目標114年完工。

增設十九甲地區北出匝道工程，公路局已於112年12月舉辦動土典禮，並已進場施作中。另有關用地取得部分，本局已於112年10月全數以協議價購方式完成用地取得，並順利交付用地予工程單位，匝道工程目標115年完工。

(二)國道 1 號銜接台 74 線工程完工通車

本計畫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主政辦理，工程已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開工，全線已於 113 年 5 月 13 日完工通車，通車後國道及台 74 線的車輛可在高架道路上，透過系統交流道切換，紓解國道 1 號大雅、臺中及南屯 3 處交流道及其聯絡道交通壅塞問題，提升整體高快速路網效能。

(三)持續追蹤國道 1 號后里至大雅路段拓寬工程進度

本計畫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主政，建設計畫已於 113 年 4 月 11 日經交通部轉陳行政院審議。計畫範圍自國道 1 號后里交流道(160K)至大雅系統交流道(172K)，包含臺中系統交流道、豐原交流道等較易壅塞交流道，未來拓寬工程完成後，可望改善后里至臺中系統區段長期交通壅塞問題，並一併改善豐原交流道塞車問題。

(四)持續追蹤國道 3 號中投交流道改善計畫進度

本計畫由交通部公路局主政辦理，為提升台 63 與國 3 間高快速道路系統轉換效率，並改善交通壅塞問題，以台 63 線 6K~8K(即為中投交流道區間)為計畫範圍，探討台 63 中投交流道(7K)至草屯端(19K)與國 3 銜接之可行性，並據以擬定相關改善方案。目前公路局正進行至可行性研究階段，修正期末報告書已由交通部陳報至行政院，轉由國家發展委員會審查中。

(五)爭取中橫公路復建

「台 8 線 36K-62K(含台 8 甲線)谷關至德基段復建」可行性研究計畫，行政院已於 113 年 2 月 16 日核定，公路局接續辦理綜合規劃及環評委託案招標作業，目前上網公告中，已於 113 年 9 月 4 日開資格標，後續綜規與環評預定辦理期程合計 3 年，設計與用地取得 2 年，復建工程施工 8 年。中橫谷關德基段自 921 地震中斷迄今已 24 年，市府和平專案亦特別關心中央推動進度，期待能早日完工，提供

和平(谷關梨山)地區一條安全通行的道路。

六、加強停車供給與需求管理

(一)增設路邊停車格及實施「汽機車共享停車格」

本局重視用路人停車需求，經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底，新增 1,785 格路邊汽車格及 2,130 格機車格。另為提供不同時段，不同族群使用需求，發揮停車格更大服務效益，截至 113 年 8 月底，完成設置汽機車共享停車格計 13 處(共 26 格)、上下客貨區共享車格計 10 格。

為落實路邊停車管理機制，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持續納管路邊停車收費汽車格數計 1,622 格、機車格 1,493 格；原一般費率車格調整為差別費率 189 格、調整為累進費率 62 格。經觀察新增收費路段之停車情形，納入收費後確實改善車輛長期停放久占問題，讓真正有停車需求且願意付費停車之民眾，有機會找到得車位停車，同時也提高收費路段停車格周轉率，實質擴大停車空間，兼顧民眾停車權益，讓公共停車資源更公平、更有效地利用。

(二)友善貼心停車服務

截至 113 年 8 月底本市公、私有停車場所設置之親子車格約 2,466 格(公有路外 1,370 格、路邊 210 格、私人 886 格)，並持續進行親子車格劃設事宜

本局於 109 年 5 月 1 日推出「線上購買停車月票優惠」，分析 113 年 8 月底購買月票比例，線上購票者已逼近 62.84%，比例過半數，顯見市民傾向線上購買，藉由本局建置友善貼心線上購票系統，提升市民購物品質。

本局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推出月票全面無紙化，民眾購買月票，不論機車或汽車，都不需要再將月票貼至車輛明顯處或放置於擋風玻璃明顯處，不用張貼後亦不會產生月票脫落、放置於擋風玻璃處被遮蔽或忘記放置月票而被開停車單情形。

另為讓身障朋友享有便利的停車服務，本局自

109 年 3 月起，提供網站線上及紙本申請「身障人士進行停車場免銷單」，並邀集停車場業者配合施作，在停車場出口柵欄處設置支付設備，結合一卡通及悠遊卡公司電子票證，透過車牌及敬老愛心卡搭配辨識身障人士身分，靠卡感應後直接出場享免費停車，免於穿梭停車場中尋找管理室或繳費機進行銷單，簡化了離場的手續和時間，截至 113 年 8 月底共 217 場公有停車場提供免銷單服務，共 2,709 人申請使用。

七、優化裁罰及車禍鑑定業務

(一)提供多樣化交通違規罰鍰繳納管道

為提供民眾多元及便利繳納交通違規罰鍰事宜，除了到本局所屬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以下簡稱裁決處)，也可利用超商、郵局、網路及線上行動支付等方式繳納交通違規罰鍰，113 年 4 月至 7 月底，民眾至裁決窗口繳款件數約為 137,136 件，超商代收件數為 412,054 件，郵局代收件數為 33,889 件，網路繳納件數為 65,700 件及線上行動支付件數為 29,658 件。

(二)主動通知重複繳款罰鍰，以維護市民權益

市民朋友若繳納交通違規罰鍰而有重繳、溢繳之情形時，由裁決處主動寄發退款通知，市民只要檢附金融機構存簿帳戶影本等資料，即由裁決處匯入指定帳戶作業，並開辦退款匯入指定帳戶服務及簡訊通知完成退款服務，以提高便民之服務措施，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底統計退款件數累計有 1,181 件，累計金額為新臺幣 1,868,437 元。

(三)落實交通違規罰鍰之催繳

針對未依限繳納交通違規罰鍰之義務人，裁決處即積極依相關法令辦理交通違規案件之逕行裁決及移送強制執行，以落實罰其當罰，建立交通執法威信，確保國家債權之實現。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底，交通違規逕行裁決案件計 269,048 件，移送

強制執行案件計 226,235 件。

(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案件進度雲端查詢服務

建置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系統，提供更多元、優質及便利之作業環境，強化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以達成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覆議委員會之間資訊無縫連結，有效提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作業效率與品質，113 年 4 月至 8 月底共進行 50 場鑑定、16 場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會議，完成 1,175 件鑑定、193 件覆議案件作業。

參、創新措施

一、發展智慧交通

(一)幹道智慧化動態號誌續進計畫

為改善幹道交通壅塞問題，本局 106 年起持續於國 1 大雅、臺中與南屯交流道周邊路網及中清路、五權西路、臺灣大道、環中(東)路、松竹路、太原路等路段導入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透過資通技術依照車流狀況即時調整號誌，並透過 CMS 發布旅行時間及替代路徑導引，減少行駛時間及增加行車速率。113 年延續前期建置成果，並同時配合國道 1 號大雅系統交流道通車，針對大雅系統交流道與台 74 線(凱旋至潭子)周邊進行通車前後交通流量調查，於環中路(凱旋路至豐樂一街)周邊檢討智慧化動態號誌秒數，並且完成環中路(豐樂一街至崇德路)設備建置，及進行智慧化動態號誌系統開發，預計於 113 年 11 月再導入 4 處智慧化動態號誌路口。

(二)中彰投聯合交通協控計畫

為改善本市、彰化縣與南投縣交界處交通壅塞問題，本府 109 年開始與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高速公路局及公路局達成合作共識，共同建立雲端區域交通協控平台，並向交通部爭取經費補助。在 112 年針對國道 4 號豐潭段通車後交通變化，在國道 1 號大雅交流道與台 74 線(松竹-太原匝道)周邊道路

實施交通改善計畫。

113 年則針對國道 1 號銜接台 74 線通車，透過動態號誌系統及資訊可變標誌建置，以緩解壅塞時段車流，並提供替代道路路徑資訊。也透過跨單位間之資料交換，由平台提出放寬匝道儀控管制建議策略，或針對台 74 線資訊可變標誌提供交通狀況建議資訊，以改善周邊道路交通情況。另外 113 年也與彰化縣政府合作，將國 1 彰化交流道納入協控區域，使彰化縣政府能夠透過協控平台共享與交換交通資訊，一同改善中部交通狀況。

(三)建置智慧停車設施，提升停車效率與效能

智慧化停車系統包括車牌辨識(AVI)、非現金支付繳費系統、剩餘車位顯示系統及地磁設備等，為利民眾方便且快速查詢剩餘車位，本局除推動公、民營路外停車場資訊揭露外，同時於路邊提供總數約 7,985 顆(截至 113 年 7 月底)地磁設備作為智慧停車場域，並將即時剩餘車位資訊介接至臺中交通網 APP 及路側既有 17 座停車動態資訊導引面板(CMS)；另為持續增加周邊剩餘車位即時資訊之揭露，本府交通局正辦理停車動態資訊導引系統設置及優化計畫，將持續增設導引面板(CMS)，以紓緩民眾找不到車位之困擾，更透過快速與便利的即時繳費管道(含月票線上購)，有效打造智慧化的停車環境。

除持續揭露停車即時資訊外，未來亦將建立智慧停車中心，以整合本市路外、路邊停車相關資訊，使資源更有效地利用。

(四)路邊停車智慧化

本局自 110 年起將地磁設備全面應用在差別、累進費率之停車開單作業，截至 113 年 6 月底已設置 7,985 顆地磁，將持續擴大埋設地磁，並規劃於高使用率、高周轉率的秋紅谷、國家歌劇院、國美館，宮原眼科、一中街附近差別、累進路邊停車格，

設置影像辨識開單設備約 902 組，設置完成後將可透過車牌影像辨識技術偵測及拍攝車輛停放情形計算停車時間及費用，並達成無人化及無紙化的路邊停車管理，在提供民眾優質的即時停車資訊與繳費服務的同時，更可蒐集停車特性資料以利分析擬定停車管理政策。

(五)持續打造綠能友善之電動車使用環境

鑑於全球淨零排放浪潮發展，並配合全國響應環保減碳及減少空氣汙染源的政策之下，加上本府推動「藍天白雲行動計畫」大力推行綠色交通，鼓勵多使用電動車，減少移動污染源，本府交通局目前已於公有停車場擴大設置充電槍，且於 112 年獲中央核准公共充電樁補助款 6,241 萬 8,400 元及 113 年增額 7,120 萬 3,000 元，共計補助 1 億 3,362 萬 1,400 元，並規劃於 113 年底前再增加慢充 383 槍、快充 95 槍，屆時 113 年公有停車場充電設施設置數量將達 800 槍以上；未來將持續視電動車成長幅度、停車熱點及電動車持有率分布情形等，滾動檢討增加充電槍設置比例。

即時充電資訊部分，目前已於臺中交通網 APP 完成 155 槍即時動態資訊之揭露，並持續介接中，供電動車車主檢視臨近充電槍使用情形，再行決定前往充電，以打造便民且綠能之停車友善環境。

(六)停車場登記證核發數量

本局簡化停車場登記證申請流程，過往停車場登記證取得約 6~12 個月(含補正時間)，目前所需時程已調降至 60 天。113 年統計至 8 月 31 日止，累計申請 229 場，目前已核發停車場 210 場登記證。未來持續鼓勵業者送件申請。

(七)善用機關及校園停車空間，開放民眾共享使用

為使既有停車資源更有效利用，本局正積極辦理「市屬機關及學校停車空間開放共享計畫」，目前北區區公所、市立圖書館太平坪林圖書館已完成開

放共享，除不影響白天原停車使用特性外，民眾亦可於機關下班時段至該停車場停車，以提高場域利用率。

本局分階段辦理計畫，目前第一階段已於 113 年 7 月 1 日起完成開放，分別為分別為清水港區藝術中心、太平屯區藝術中心、豐原區公所、豐原戶政事務所、潭子區公所及寶之林園區，共可提供汽車約 625 格停車格位供民眾共享使用；第二階段共享場域分別為南屯區公所、北屯區公所、東區區公所、龍井區公所、太平戶政事務所等 5 個場域，共可提供汽車約 218 格停車格位供民眾共享使用，預計 113 年底前完成開放。

本局將視各階段共享場域辦理情形，滾動檢討並擴大辦理，期待各機關及學校的加入，有效紓緩停車供需平衡之問題。

(八)停車場翻修計畫

臺中公園地下停車場啟用至今近 40 年，本局從安全、科技、人文、體驗四個環節展開更新，導入最新智慧停車服務，翻修為現代化停車場，並特別在地下二層空間打造私房景點「舊城綠町故事館」，公設與繳費機連結百年地標的時間軸，吸引民眾了解臺中公園在地人文的小故事，該場榮獲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特別獎殊榮。

另柳川地下停車場使用多年後，軟硬體設施也出現老舊疲態，本局已進行停車場整體改善，除透過牆面施作止漏、防水、補強與重新油漆外，並以視覺化設計，選擇明亮色系並結合功能性指標，採用自然風光與分層分色設計，地坪材質施作金鋼砂柏油鋪面，解決地坪滲漏水，重新劃設停車格線，裝設 LED 節能燈具響應節能減碳，且為方便長者、身障者與年幼者等族群友善使用，改造內部的電梯設備並已於 113 年驗收通過開放民眾使用，提供更方便、安全的環境。

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在 OT 廠商進駐後，進一步導入各項智慧化停管設備，透過雲端管理平台數據化管理活化並改善既有的停車空間，同時擴大增設電動汽車充電設備以達智慧綠能且永續的經營理念。

(九)112-113 年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委託服務績效評估計畫

為激勵臺中市停車場業者自我評鑑，本局針對公有路外停車場於 112 年至 113 年年間，進行一次性停車場服務品質健檢，以「滿意」、「舒適」、「安全」、「可靠」、「有序」等五面向為主，並加入「履約」扣分項及「有感」加分項，經現場評鑑停車場經營環境、停車管理設備、服務態度、履約管理及實際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評分後，以百分位數擇出評鑑總成績前 10%列優，前 20%列甲等的停車場，除表揚優良業者，也了解各停車場優缺點及改善空間，促使停車場及其經營業者持續進步。

(十)大型重型機車停放路外機車停車場試辦計畫

本局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於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惠新停車場及豐原轉運中心停車場等 3 處路外機車停車場試辦大型重型機車停車，停車費率以停放車格類型收費，即停放置機車格以機車費率計費，停放置汽車格以汽車費率計費。

截至 113 年 8 月份大重機試辦場域使用率，平均每月停放 840 輛，其中使用機車區占比約 85%，目前第一波試辦已將達半年，本局於 7 月中旬開始蒐集民眾對於試辦計畫的回饋意見，未來將視使用情形持續規畫第二波試辦場域，提高停車格使用彈性，使騎乘大型重機民眾停車更具便利性，亦提供大重機車友多一個停車選擇。

二、促進大眾運輸

(一)建構低碳大眾運輸環境，積極推動全市公車電動化為響應本市節能減碳之理念與發展策略，本局

積極爭取中央購車補助及推動電動公車政策，截至 113 年 7 月已上路服務 264 輛，另有已獲核定待領牌上路 16 輛電動公車，全市電動公車數將達 280 輛，目前分布於 8 家客運業者營運之 29 條公車路線，加速邁向公車電動化城市，提供乘客及用路人更優質的運輸服務，為綠色運輸環境再跨一大步。

(二)候車亭服務燈(愛心燈)

為提升本市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本局積極推動候車亭服務燈建置計畫，自 110 年起陸續於本市各大幹線路廊及行經各大醫療院所公車路線之沿線候車亭，以及高齡者或身心障礙者居住密集區域附近之候車亭，目前計 367 處站點已完成建置候車亭服務燈系統。

候車亭設置路線按鈕或鍵盤供民眾選擇公車路線，按下路線按鈕或輸入公車路線後，即可開啟候車亭服務燈，服務燈顯示黃色鈴鐺圖示及民眾欲搭乘之公車路線，駕駛該路線的司機能提前看到路線燈號亮起並停靠，提供老弱婦孺以及行動不便的民眾更加安全的乘車服務。本項服務上線後廣受好評，統計服務燈使用次數單月已超過 30 萬次，累計使用次數已達 490 萬次。去年已達成 29 區每區皆有設置的目標，將持續擴大建置候車亭服務燈，讓候車服務燈更加普及，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

(三)補助業者安裝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設備(ADAS)

本局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市區客運業者車輛裝置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設備補助作業要點，同時於 112、113 年度編列經費補助業者安裝系統設備，補助每輛公車安裝系統費用之 49%(以 5 萬元為上限)，並函請本市各業者提出申請；截至 113 年 8 月已有 926 輛市區客運車輛安裝完成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設備，安裝率達 70%；本局持續鼓勵業者儘速申請，以期 113 年底前完成全數公車安裝輔助系統之目標。

目前除了要求客運業加強公車駕駛員行車安全

觀念，更引入先進駕駛輔助系統，讓公車更加安全、智慧以更完善的落實交通安全，該系統可輔助公車駕駛員獲得即時的交通資訊、透過智慧盲區偵測系統，偵測大客車車體周遭環境，利用聲音或顯示設備提醒駕駛人注意車輛周邊情形，降低駕駛員的視線死角，同時減少人為失誤，以利採取規避行動及避免發生事故，維護行人用路安全。

三、號誌不斷電供電系統(UPS)

目前階段性計畫以臺中市主要幹道臺灣大道、環中路、環中東路及文心路等易肇事、匝道及車流較多之路口選出 58 處優先裝設不斷電供電系統，目前已全數設置完成並啟用，統計 113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告警訊息總計 1,273 次，UPS 作動 119 次，累計供電 11,513 分鐘(63 次為市電停電，累計供電 3,155 分鐘)，有效避免路口無預警電力不穩定瞬斷、過電壓、電力中斷等導致路口號誌跳閃光、無號誌之情形，具有維持號誌運作減少路口事故風險、降低維修人員現場緊急搶修次數、減少警察臨時路口指揮時間、即時得知該路口號誌狀況、增加維修人員現場維修之反應時間等優點。

四、智慧路標

(一)功能與效益

智慧路標建置於無號誌化路口為主，並選擇視距不良、路寬較窄、無截角退讓設計或事故數多等路口設置，以「側向來車、小心行駛」文字訊息交互閃爍，秒數依各路口情境規劃調整。希望能透過智慧路標警示用路人，降低事故數，改善道安環境。113 年度更首創警消救援車輛出勤智慧路標，當消防分隊的救災救護車輛需緊急出動時，值班台可控制開關，提醒其他車輛放慢車速，讓出緊急通道。

(二)成果與績效

現已於大里區「頂厝路與頂厝路 21 巷」、霧峰區「吉峰西路」、大雅區「樹德街與民族街 147 巷」、

龍井區「東海街與東海街 125 巷」、潭子區「大富路三段 165 巷」、大肚區「瑞井路」、大甲區「甲后路車行地下道」、東勢區「東蘭路與東蘭路永盛巷」及西屯區「協和消防隊」前共設置 9 處。

五、逆光標誌

(一)功能與效益

逆光標誌是將可透光材質透鏡嵌於交通標誌之產品，透鏡可折射陽光，並提升標誌之清晰可視性及可視距離，目前針對逆光嚴重之路口規劃逆光標誌，以增加用路人反應時間。

(二)成果與績效

已於西屯區臺灣大道(玉門路~國際街)規劃逆光標誌，標誌內容依照各路段需求規劃，共設置 22 面牌面。

六、行穿線照明

(一)功能與效益

LED 感應式照明燈是藉由結合號誌控制器電源，配合點亮小綠人時，同步啟動運作，於小綠人結束時關閉，其照明範圍由上而下投射，涵蓋整個行人穿越道線，以警示及提醒車輛駕駛人通過路口時減速慢行，並禮讓行人優先通行，並有防眩光設計，讓車輛駕駛人不會有視線盲點，在綠燈時可順暢的轉彎，不用擔心突然衝出的行人，進而降低發生交通意外的機率。

(二)成果與績效

現已於臺中市南區文心南路與建國北路口，與捷運沿線及醫院周邊共 23 處路口設置，未來將滾動式檢討，持續擴大設置。

七、投影式紅綠燈

(一)功能與效益

投影式紅綠燈較不占空間，且投影器設備採附掛在號誌燈桿的設計，在施工與維護方面相較內嵌式來的容易，而且可隨著交通號誌紅綠燈變換，行

人穿越道前出現紅色與綠色光條，對用路人而言還增加一道提醒的光源，並提供民眾更多穿越人行道的引導，也讓駕駛人能在夜間行駛時，更能注意到行人穿越。

(二)成果與績效

現已於臺中市北區學士路與健行路口試辦設置，未來將滾動式檢討，持續擴大設置。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進行公車路網檢討，重視民眾需求

目前本市市區公車路線已達 235 條，除提供民眾通勤、通學等乘車需求外，臺中市位居全國第二大城市，城市面積幅員遼闊，小黃公車逐年擴大服務路線，讓偏遠地區民眾很有感公共運輸以不同運具深入各地。另除梨山幸福巴士滾動調整路線班次時間，更貼近民眾基本民行需求之外，目前亦持續朝客貨共載、觀光需求、跨縣市服務等方向規劃，逐步擴大幸福巴士服務。

為完善本市公車路網，滿足民眾行的需求，113 年於部分路線推動 9 人座市民小巴服務，維持公共運輸服務，針對公車到達不了的地方，臺中小黃公車成為偏鄉地區民眾及民意代表優先指定的公共運輸服務品牌，目前服務已達 25 條，此外也針對舊路線不定期與地方進行滾動檢討，提供最符合民眾搭乘的路線、班次。另幸福巴士行駛梨山四大部落，全程免費接送，也擴大到客貨運開闢觀光商機，帶動和平區旅遊人潮，本局目前正籌備新開發的觀光幸福巴士，上路後將挹注偏鄉地區的經濟發展資源。

二、鼓勵綠色交通，改善空污

110 年捷運綠線正式通車，捷運藍線進入基本設計階段，在複合式公共運輸系統尚未成形前，市區公車目前仍為本市公共運輸的主力，本局已規劃推動電動公車路線行駛易壅塞路廊，以有效改善車輛怠速與

空氣污染等問題，並提供民眾更舒適及潔淨之交通運輸環境。

此外，在鼓勵業者汰換或新購電動公車部分，目前除積極爭取中央電動公車購車補助外，亦以政策進行引導，提供誘因鼓勵業者購買及經營意願，包含給予使用電動車業者路權優先權、電動公車營運補助、推動幹線公車電動化等政策，未來將配合中央政策持續鼓勵業者汰換為電動公車，並以臺灣大道作為電動公車示範路廊，滾動式檢討電動公車發展策略，將市區所轄客運業者電動大客車之充電場站、營運路線作整體規劃，逐步營造本市低碳大眾運輸環境，有效降低市區公車之廢氣排放汙染，中期目標為 114 年電動公車總數達 440 輛，並以 2030 年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為長期目標。

三、捷運綠線土地開發招商持續推案，臺中邁入軌道經濟新紀元

捷運綠線有 6 站 7 處土地開發基地需辦理土地開發作業，109、110 年推出四維國小站(G5)、文心崇德站(G6)、文心櫻花站(G8a)、南屯站(G11)等 4 站土地開發案皆招商成功，其中四維國小站(G5)已於 112 年 5 月 29 日核發建造執照、7 月 25 日申報核准開工，G6 站都審於 113 年 2 月 7 日修正後通過，並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建照審查，預計 114 年第一季開工。其餘 2 站皆申請建造執照中；111 年底市政府站(G9-1)也順利評選出最優申請人，並於 112 年 4 月完成簽約；接下來將趁此氣勢，壓箱推出 G9-2，刻正積極彙整潛在投資人意見並滾動檢討招商策略，相信亦能順利招商成功，軌道經濟勢將成為臺中未來發展的新紀元。

四、捷運藍線綜合規劃已獲行政院核定，建設正式啟動

捷運藍線路線規劃西起臺中港，串聯沙鹿火車站、市政府、臺中火車站至東區新建國市場，全長 24.8 公里，共計 20 座車站，目前行政院已於 113 年 1 月 29 日核定捷運藍線綜合規劃。預期未來捷運藍線通車

後可服務沿線市民約 74 萬人，民眾自臺中火車站出發前往臺中港約 45 分鐘可到，預估每日將有 24 萬多人次搭乘，將有效改善臺灣大道日益壅塞的交通瓶頸，並加速沿線產業及重大建設發展。

為加速推動臺中捷運藍線建設計畫、縮短佈建作業時程，於綜合規劃報告送審期間，同步啟動基本設計作業，於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報告書後，即依附帶建議事項修正基本設計成果，並於 113 年 5 月 23 日依「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提送必要圖說文件報交通部審查，目前持續配合審查作業，依交通部 113 年 7 月 1 日第 1 次審查意見，於 7 月 12 日提送修正報告予中央，並於 8 月 16 日獲交通部原則同意後送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積極爭取中央於本年度核定捷運藍線基本設計成果，儘早推動後續捷運的各標細部設計及各標的工程等發包作業，後續於細部設計階段積極展開辦理各車站建築物都市設計審議、向行政院申請同意核定為特種建築物等各項審議作業，穩健推展捷運建設計畫。

五、推動 YouBike 倍增計畫

本局已啟動「YouBike 倍增計畫」，新購車輛、設備，並檢討現有已設站地點，已優先於各火車站、捷運站、大專院校高中職、公車、商圈等熱門站位周邊佈設，以方圓範圍服務、群聚設站模式加密租賃站，擴大租賃站規模，延伸軌道運輸的服務範圍，以完善本市綠色運輸發展，強化最後一哩路，並達到環保與節能的目的，營造人本永續的臺中交通任意門。

六、建置完善交通轉運中心

(一)大臺中轉運中心

目前市區客運路線進駐臺中轉運中心已經累積至 25 條，強化民眾在鐵路、公車及國道客運間的轉乘效率，有感提升公共運輸運量及便利性，本局已持續針對車站周邊公車路線進行通盤檢討，使臺中轉運中心整體公車服務路網更為完善。

「大臺中轉運中心興建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 28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為 47.92%，預計 115 年下半年完工。本案規劃地下 3 層立體停車場，將停車需求內部化、地面層做轉運中心使用，提高市區公車與鐵路轉乘的便利性、二樓設置人工平臺創造行人友善空間，滿足短程移動及提高大眾運輸使用率。完工後可提供汽車格 506 席、機車格 1,290 席、自行車格 116 席及轉運中心大客車 12 席，藉以紓緩站前交通負荷，另工程預留二樓及地下商店街空間，日後可提供經濟、藝文流行與城市的活動場域。

(二)烏日轉運中心

規劃於高鐵台中站、台鐵新烏日站，目前已獲交通部公路局核定補助臺中市 300 萬元(另地方自籌 100 萬元)，總經費為 400 萬元辦理「中臺灣轉運中心使用者轉運需求調查及區位路網優化調整」，以先行調查旅運需求及相關路網優化作業，相關調查、規劃完成後，另本府財政局亦核定促參獎勵金 250 萬元辦理促參案可行性評估，本局目前將兩案合併執行，以利促參可行性評估可提前啟動相關作業，加速計畫推動。

(三)水湳轉運中心

「水湳轉運中心」位於水湳經貿園區東北隅，以轉運及招商大樓分棟方式規劃，轉運中心主體為地上 4 層、地下 3 層的城際旅運與市區接駁轉運核心，提供 42 席國道客運、12 席市區公車月台，服務臺中往北及中繼之國道客運，以及水湳經貿園區內各場館之接駁，可提升公共運輸服務品質，亦可減輕大客車進入市區道路之交通影響。

水湳轉運中心已於 111 年 9 月開工，於去年 9 月 20 日順利舉行上梁典禮、完成主體鋼結構，刻正施作室內裝修及管線等作業，目前工程進度已達 77%，預計 115 年完工啟用，將成為水湳經貿園區指標性建築之一，以及本市城際旅運與市區接駁之轉

運核心。

七、推動智慧交通行動服務(MaaS)系統

本局自 110 年展開「臺中市交通行動服務(MaaS)計畫」先期規劃作業，111 年起依先期規劃成果著手結合資通訊服務業者、票證系統業者及運輸營運業者，包含各運輸業者之服務導入、營運策略擬定（服務方案、內容研擬與擴充、電子票證卡載具或 QR-code 使用規劃、交易管理、顧客關係管理策略等）、MaaS 應用服務平臺之規劃建置與營運等。

惟受新冠肺炎影響，許多民眾轉為使用私人運具，造成公共運輸運量大幅下降，亟須加強推動力道振興公共運輸。配合行政院「中央促進公共運輸使用方案」，並奠基於 110 年起推動的「市民限定雙十優惠」公車政策，優先照顧市民，於去年 7 月 1 日推出全國最便宜的中部通勤定期票，臺中市境內市民每月 299 元，非市民每月 599 元的超優惠方案；還有中彰投苗定期票方案，臺中市民每月 699 元，非臺中市民每月 999 元；彰化縣境內定期票 699 元；南投縣境內定期票 699 元，鼓勵市民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截至 113 年 8 月底熱賣近 38.6 萬張定期票；其中 112 年臺中市境內定期票方案軌道運輸(臺鐵及捷運)搭乘總運量相較 111 年同期皆超過 30%成長率；113 年 1 月至 5 月的中部地區定期票各運具運量(扣除臺鐵資料)也較 112 年同期成長達 2.8%，整體而言 TPASS 行政院通勤月票服務確實達到促進公共運輸使用之效。

同時結合地方店家資源，MaaS 與三井 outlet 台中港合作，持有效 TPASS 定期票或 Taichung go 套票享有店家優惠，持 Taichung go 套票更額外獲得三井摩天輪券，導入民間「食、遊、購」資源加入 MaaS，預期推廣到 MaaS 的不同受眾。

配合亞洲唯一、台灣首次的「Red Bull Showrun Taichung」國際賽車展演，本局將在 113 年 9 月 25 日至 28 日推出「Taichung go 24 小時」及「Taichung go

48 小時」暢遊套票，以 63 折的超優惠價格，可以搭乘台中市區公車、捷運，促進民眾使用大眾運輸來參加活動，享受國際級賽車展演的魅力。

本局亦同步進行行動支付驗票機汰換或升級，目前已超過 97%的市區公車汰換完成，以利朝向虛擬 QR-Code 服務整合上線，並結合食宿遊購服務，實現智慧城市之目標，優化交通運輸服務之效能，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

八、敬老愛心卡持續穩坐六都最優

敬老愛心卡為六都補助優惠最多、最廣的社福卡，補助對象為設籍臺中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及身心障礙者，並給予持卡者每月 1,000 點(原住民 1,500 點)免費額度，可用於搭乘中部五縣市市區客運、公路客運、簽約國道客運、臺中捷運、計程車、臺鐵列車、國民運動中心，衛生所及合約診所等，衡量整體財政紀律及施政永續，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補助搭乘計程車每趟次補助 85 元，為六都最優補助，也深受敬老愛心卡持卡人喜愛，統計 112 年補助 418 萬人次較 111 年補助 355 萬人次，提升 17.8%，補助金額達 3 億 5,209 萬元，另 113 年 1 月至 7 月補助 256 萬人次較 112 年同期補助 239 萬人次，再度提升 7.12%，補助金額達 2 億 1,508 萬元，佔公共運輸各項服務經費支出比例最高。

臺鐵列車於 112 年 7 月 1 日可持敬老愛心卡搭乘，每次補助上限為 30 點，起或迄點其中一站為臺中市境內車站本府才能補助，全市有 52 萬名敬老愛心卡持卡人受惠，將持續往更多元管道使用優惠補助打造最友善的五星級宜居城市。從 112 年 7 月至 113 年 6 月補助人次突破 151 萬人次，增加出門代步運具更多選擇，並縮短山海線持卡人交通運輸時間及負擔。

九、推動智慧交通管理系統

因應本市道路路網發展與車流持續增長，本局持續於本市高快速公路交流道周邊、重要道路建置交控

設施與導入智慧化動態號誌，以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壅塞問題。為能更有效處理分析本市巨量交通數據，提供市民更優質的交通資訊服務，113 年度辦理「臺中市交控中心設備升級暨交控系統維運計畫」，優化交控系統功能及交通資訊儀表板，增加大型活動交通管理儀表板，以快速掌握大型活動交通接駁疏運情形，並提供市民更直觀、便利的活動交通資訊服務。

十、停車場闢建

(一)東區公兒 30 地下停車場

規劃興建地上 1 層、地下 3 層立體停車場，可容納約汽車格 208 席、機車格 309 席，已於 113 年 8 月底完工，採多目標使用發展規劃，將地面層規劃為共融式公園綠地、兒童遊憩空間及里民活動中心，工程基地距離台中火車站及 LaLaPort，鄰近忠孝夜市、建國市場及百貨公司。

(二)舊社地下停車場

提供 250 席汽車格及 115 席機車格，將結合停車場及舊社公園景觀功能，除改善火車站周邊停車位不足的問題，同時提升捷運綠線及台鐵松竹站的轉乘效果，帶動地方發展，已於 113 年 7 月 8 日啟用。

(三)中區興中立體停車場

從原本的平面停車場改造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的立體停車場，並為擴大多元化規模，增築第 6 至 7 層作為臺中市智慧停車管理中心，現在正辦理規劃設計中。興中立體停車場規劃兩階段啟用，其中停車場預計在 114 年初啟用，智慧停車管理中心預計在 115 年中旬啟用，未來興中立體停車場完工營運後，將為大台中的停車資訊與便利性挹注嶄新動能。

(四)北屯區敦化公園地下停車場

規劃興建地下 2 層停車場及地面層規劃公園，依預算額度完工後約可提供 193 席汽車格、重機 9

席機車格及路邊現有汽車格改為機車格 90 席，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發包簽約在案，於 113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6 年 2 月完工。

(五)北屯區兒童公園地下停車場

規劃興建地下 3 層停車場及地面層壘球場、網球場、槌球場重新整修，依預算額度完工後約可提供 223 席汽車格及 167 席機車格及 5 席重機車格，目前進行規劃設計階段，預計 114 年 5 月開工、116 年 7 月完工。

(六)大甲區大甲國中地下停車場

規劃興建地下 1 層停車場，地面層跑道修復，依預算額度完工後約可提供 100 席汽車格，目前辦理規劃設計，預計於 115 年度開工，117 年底完工。

(七)大肚區文中二地下停車場

興建地下兩層之立體停車場工程，並於地面層規劃景觀植栽，作為社區提供休憩場所，降低對周邊環境的衝擊。本局於 113 年 5 月辦理上網招標作業，惟尚無施工廠商投標致流標，經設計單位重新檢討並修正預算書圖後已於 113 年 8 月重新上網招標，預計 113 年底開工，預計完工後約可提供 85 席汽車車位。

十一、充電收費政策

本局目前積極加速並廣設充電槍、開放充電槍資訊與充電車格「專用性質」等措施，營造低碳綠能友善的電動車環境，讓電動車主出門充電無煩惱，享受充電的便利性，惟近年電動車數量已逐年增長，故回歸使用者付費原則，本局提案修正「臺中市公有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部份條文，且經本市議會第 4 屆第 3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審議決議，完成三讀，刪除電動車停車免費規定，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及充電槍管理，後續充電車格收費採「充電收費」與「停車收費」計費，另電動車(含汽車、機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者)提供第一小時免收停車費，第二小時起依各場費率計

收，充電電費以實際充電度數計收。

十二、積極推動促參案件

本局積極推動促參案件，目前已營運之促參停車場共有 6 場，分別為福星立體停車場、迪卡儂停車場、星享道公有停車場、逢甲立體停車場、豐原轉運中心立體停車場及市政公園地下停車場，另有 1 場北屯區廣兼停 23 停車場刻正興建中。

目前已啟動前置作業之促參案件共 3 案，為南平立體停車場 BOT、新興立體停車場 BOT 及中賓立體停車場 BOT。南平立體停車場 BOT 已於 113 年 7 月完成先期規劃，目前進入招商階段。新興立體停車場 BOT 目前辦理政策公告準備中。中賓立體停車場 BOT 於 113 年 8 月進入可行性評估階段。

伍、結語

捷運綠線延伸線綜合規劃作業已於 113 年 6 月決標執行，臺中捷運藍線基本設計於 113 年 8 月 16 日獲交通部原則同意後送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議，捷運藍線專案管理服務案已於 9 月 2 日上網公告，細設監造、IV&V 標案及機電統包標於 9 月陸續公開閱覽，本局積極爭取藍線基本設計儘速通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查，加快本市捷運網絡建設進程，以符市民大眾殷殷期盼。

為提升民眾通勤、通學便利性，同時解決職業大客車駕駛短缺問題，本局自去年底重新檢視各路線行車時間及旅次分布，進行公車路網檢討，並調高「市區公車合理營運成本」及「基本里程運價」，要求客運業者承諾幫駕駛員加薪；113 年 2 月 1 日起首推 4 條市民小巴路線，導入九人座小客車車型營運，替代原先使用大客車營運的公車路線，深入服務大客車輛不易行駛服務的路段，並依使用需求於 4 月 1 日滾動調整營運路線，於后里及外埔部分路段實施隨招隨停，便利民眾乘車，健全公共運輸系統。

目前本市小黃公車已達 25 條，本局持續依在地聲音精進微調小黃公車路線，讓服務貼近需求，進行「揪團搭小黃

公車足幸福」宣導活動，感受小黃公車「貼心、用心、放心」服務，為健全偏鄉運輸，持續推動幸福巴士，推動成效榮獲2024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

本局持續永續行人安全改善，跨局處合作向中央申請預算辦理各區路段安全改善計畫，另推動行人燈、行人專用時相、行人早開、庇護島、標線型人行道、退縮行穿線、行穿線照明及創新地板紅綠燈設施，提升行人及用路安全。

此外，國道1號銜接台74線工程已113年5月完工通車，台74線增設六順橋南入匝道及十九甲地區北出匝道持續施工中，期完工後提供民眾更便利的用路環境。

本局將持續關注民眾交通需求並提出交通改善作為及適時推動交通新政。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美秀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美秀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以創新且永續的方式，提供旅客更友善、安全的遊憩環境，本局持續致力各項觀光築底工程，優化自行車道與登山步道系統，整合多元觀光運具，輔導業者提升永續觀念並取得認證，落實永續旅遊，朝向永續旅遊目的地的目標邁進。

本局持續推展臺中觀光品牌，結合年度盛典活動的籌辦及旅展推廣，行銷本市豐碩的觀光資源。另隨著國際旅遊市場整體活絡，為吸引入境旅客到訪臺中，本局與航空產業合作拓展臺中國際機場航線，並積極辦理國際交流、行銷推介與踩線，更引入會展觀光，期透過能見度提升，吸引旅客大玩臺中。

最後，美秀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永續旅遊

(一)倡議「負責任旅行」，扶植綠色旅遊產業

本局創新導入「永續旅遊」主題，倡議更友善環境之「負責任旅行」，於 113 年 4 月辦理 2 場次「綠色旅行標章 Green Travel Seal」說明會，邀請轄內觀光業者了解國際永續旅遊趨勢，並於 7 月邀請國際級講師辦理全球永續旅遊準則培訓課程，持續輔導業者取得國際認證，透過公私協力攜手提升本市於國際綠色旅遊市場的能見度與競爭力。

(二)建構臺中永續旅遊環境，榮獲台灣永續行動獎肯定

藉由跨界多元方案具體分享永續觀光政策與行動，與世界共同倡議，以永續思維引導遊客選擇更負責任

的旅行方式，及逐步導入國際權威—全球永續旅遊委員會(GSTC)永續觀光準則的核心概念，建構臺中成為具有永續特質與行動力的旅遊城市形象，逐步讓臺中成為永續旅遊目的地的努力成果，於8月榮獲「2024台灣永續行動獎」銅級肯定！

二、旅遊資源整備行銷

(一) 舉辦四季盛典活動，打造城市魅力

1、「谷關七雄，趣遊臺中」登山推廣活動

為積極推廣臺中市山岳旅遊，促進和平區及山城周邊整體觀光旅遊活絡與經濟效益，持續辦理谷關七雄登山推廣活動，結合大玩台中 APP 取得線上攀登認證，今年首次推出數位完登證書，讓完登民眾可及時獲得完登成就，並落實永續減碳目標。另因應0403地震，為提升山友登山安全相關知識，辦理6場登山安全講習，包含離線地圖使用、山域事故預防、登山體能評估與訓練、登山安全守則等。經統計今年度至8月攀登人數約1萬1,124人，創造約新臺幣2,665萬元觀光產值。

2、大坑蝶螢嘉年華

2024大坑蝶螢嘉年華於113年4月13日起在大坑生態園區舉辦，讓民眾可於園區近距離賞螢、賞蝶，也邀請到專業的生態老師，透過深入淺出的解說方式帶領民眾學習到豐富的相關知識，活動中再結合環境教育、生態解說及手作DIY體驗，讓參加賞螢蝶的民眾還能同時擁有更多元化的自然體驗，另本次也為讓活動效益擴增至在地產業，持續結合大坑商圈推出優惠，活動共計3場賞螢活動、5場賞蝶活動、1場次公益活動及1場次產學合作，吸引約1,100人次參與，創造約新臺幣263萬元觀光產值。

3、2024臺中國際糕豐會

2024年「臺中國際糕豐會」於113年7月至10月期間舉辦一系列活動，結合在地經典名牌、微型特色店家及旅宿業者，展現臺中的糕餅文化底蘊，將臺

中的糕餅文化推向國際舞臺。本案活動於5月至6月以議題行銷，其中端午節以直徑72公分的「五毒餅」吸引媒體報導，推廣健康糕點；另在豐原慈濟宮舉辦「糕中狀元」活動，贈送「狀元糕」為考生祈福。

本案7至8月舉辦系列活動，其中7月「糕豐盛事」活動結合臺中糕餅與霧峰林家古蹟，重現文人雅士看戲品茶的體驗，吸引國外藝術人士出席；8月舉辦「興糕綵列迎七夕」活動，包括情人烘焙DIY、糕豐市集、高蹺特技表演、親子童樂會及情人音樂會等；9月執行「聯名商品發表會」，推廣至10月「臺越觀光合作會議」，向越南旅遊公部門和業者推薦聯名商品及遊程活動，提升臺中國際文化觀光形象，吸引約1萬人次，創造約新臺幣2,396萬元觀光產值。

4、2024 臺中自行車嘉年華

「2024 臺中自行車嘉年華」於113年9月7日在后里馬場盛大舉行，以「千人騎行 x 主題市集 x 豐富活動」為主軸，由自行車大使網紅伊娃(EVA)帶領民眾暢遊臺中山線風光、共享騎遊樂趣。自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出發，騎乘東豐自行車綠廊及后豐鐵馬道，並於終點站后里馬場舉辦多項精彩表演活動，參加活動的民眾不但有機會獲得價值萬元的電動輔助自行車等豐富好禮，還能享有后里馬場入園免費及觀賞馬戲表演等超值專屬優惠。

本次活動更串聯臺中市山、海、屯、城共5條各具特色的單車路線，推出「低碳數位集章活動」，結合周邊觀光業者，帶動觀光整體效益。吸引超過1萬人次，創造約新臺幣2,396萬元觀光產值。

5、2024 臺中國際踩舞嘉年華

「2024 臺中國際踩舞嘉年華」於113年9月14日至9月15日在豐原區舉辦。豐原區擁有豐富文化觀光底蘊，為促進在地觀光發展，本年度將「臺中國際踩舞嘉年華」首度移師於豐原辦理，邀請15組國內外表演團體，包含歐洲、日本、韓國及東南亞舞團

於豐原火車站熱力演出，活動地點交通便利促進民眾參與，同時開放民眾報名參與全民踩舞體驗活動，邀請全國民眾來臺中同樂。活動結合慈濟宮、廟東復興商圈等熱門景點，以周邊店家行銷並串聯山城觀光景點，盼以豐原為中心帶動周邊山城住宿與觀光消費產值，打造本市為國際舞蹈節慶盛會城市。吸引約16萬人次參與，創造約新臺幣 3.8 億觀光產值。

6、臺中海洋觀光季

大安濱海樂園因氣候變遷導致沙灘流失嚴重，而無法再以沙雕型態辦理活動，自 112 年起轉型為海線觀光推廣活動，113 年重整海線活動，並包裝成「2024 臺中海洋觀光季」。以海洋生物為主題的地景藝術品為亮點進行策展並策劃風箏衝浪體驗、海洋環境教育、水域多元體驗、音樂表演及周邊引客等系列活動，構建地方風格及活絡社區，進一步豐富了大安地區的觀光內涵。活動自 113 年 8 月 3 日起至 9 月 8 日止，除了有長 12 公尺的大型鯨魚地景藝術-鯨豔大安外，還有翠谷之心的招潮蟹為大安招來幸福，更邀請許多知名藝人以主題音樂會方式來大安進行表演，並設有輕食攤販海風市集，達提升大安觀光力度，增加觀光人潮之效，共吸引約 12 萬人次，創造約新臺幣 2.8 億元觀光產值。

(二) 臺中城市多元行銷，創造觀光新體驗

- 1、113 年度共參與 5 場國內旅展，其中臺中國際旅展、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臺北國際觀光博覽會及臺北夏季國際旅展 4 場旅展業於 113 年 7 月前辦畢。今年各場次旅展主題館設計以「節慶活動」及「綠色旅遊」為主軸，搭配期間限定的旅遊推薦，展現臺中市歡迎全臺民眾來臺中旅遊的誠意；配合一連串豐富趣味的舞台活動，輔以一站式旅遊資訊的提供，民眾觀展諮詢熱絡不絕。另臺中國際旅展及臺北國際觀光博覽會規劃有本市吉祥物石虎家族互動遊戲，宣傳臺中私房景點和美食攻略等。4 場旅展本府計與

本市 8 個公協會業者共同參展聯合行銷，辦理 48 場舞台活動，達成超過 110 萬的觸及人次。

- 2、113 年臺中邁向米其林指南評鑑城市第 5 年，《臺灣米其林指南 2024》於 8 月公布，本市 9 家星級餐廳成功摘星，共摘下 11 顆星，並有 30 家餐廳入選、27 家獲必比登推介，共計 66 家餐廳上榜；乘媒體聲量，同步發行米其林美食地圖供遊客按圖索驥，規劃美食之旅；另為宣傳臺中觀光美食，拍攝米其林行銷影片，亦透過媒體、網路社群、旅展及計程車廣告託播等行銷推廣，積極與國內外愛好美食的遊客連結，將臺中打造為國際美食觀光之都。規劃電視廣告託播達 13,200 秒；網路宣傳可達 20 萬以上曝光數。
- 3、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影響力，精進行銷主軸與策略，設定每月頻道式議題，透過線上與線下活動虛實整合，串流相關網路社群平臺，強化議題與互動，持續經營本局 FB、IG、Youtube 等主流社群平臺，增進與民眾間雙向交流溝通，提供更快速、即時的訊息與服務，並促進臺中觀光發展、落實政策推廣。113 年 8 月止相較 113 年 4 月止成長率統計如表 1：

表 1 本局主流社群平臺績效統計

	社群平臺	FB	IG	Youtube
粉絲數	累計至 113 年 4 月止	416,634	127,994	12,300
	累計至 113 年 8 月止	427,729	129,977	12,866
	成長率	2.7%	1.6%	4.6%

- 4、臺中觀光旅遊網全面符合響應式網頁(RWD)，並介接 Google map 地圖導航、社群美照等功能，且持續更新活動、景點資訊、出版物，並針對英日韓外語官網持續更新及擴充，截至 113 年 8 月止瀏覽數較 113 年 4 月止成長 1.7%。另大玩臺中 APP 截至 113 年 8 月止下載數相較 113 年 4 月止成長 2.2% (如表 2)。

表 2 本局大玩臺中 APP 下載數及臺中觀光旅遊網瀏覽數統計

題項	時間		成長率
	113 年 4 月止	113 年 8 月止	
大玩臺中 APP 下載數	195,956	200,338	2.2%
臺中觀光旅遊網瀏覽數	233,021,363	236,889,781	1.7%

5、持續精進本市觀光文宣

(1) 113 年持續精進現有「精選必玩」、「捷運暢遊」、「自行車旅遊」、「登山健行」4 款摺頁及「觀光主題精選」1 款手冊，加入必買名產伴手禮名單、推薦遊程 4 條，精選景點 24 處、捷運主題遊程 3 條及周邊景點 33 處、熱門自行車道地圖及 39 處周邊景點、35 條登山步道地圖。

(2) 「29 區絕景專書」改版，以本市 29 個行政區劃分，整合各區特色景點，製作中、英、日、韓、泰、越等 6 國語言版本電子觀光地圖，並置於臺中觀光旅遊網便利民眾瀏覽及下載使用。

(三) 國際入境行銷推廣

1、促進臺中國際機場航班航線拓展

根據交通部統計，113 年臺中夏季航班數較去年同期增長超過 8 成，為全臺機場成長第一名。6 月越捷航空將富國島-臺中航線轉定期航班，星宇航空亦將於 10 月增添富國島-臺中航線；台灣虎航於 7 月開航東京成田、名古屋及釜山航線；香港航空於 7 月正式開航香港-臺中航線，大韓航空亦於 5 月至 6 月間再次啟動仁川-臺中包機航線，續於 9 月開航每週四班定期化航線，目前亦有多家航空公司評估增加。

截至 113 年 9 月，目前於臺中國際機場營運國際航線之航空公司已達 10 家，且已開航及即將開航達 15 條，包含胡志明市、河內、峴港、富國島、順化、澳門、香港、南京、仁川、釜山、名古屋、東京成田等 12 條定期化航線，以及馬尼拉、濟州、高松等 3 條不定期包機航線。

2、赴國外辦理觀光推介會：

(1) 4 月韓國首爾觀光推廣活動：本市共 23 家業者參加及韓國業者共計 24 家參與 B2B 觀光推廣會暨交流晚宴，成功促成臺中地接旅行社與釜山組團旅行社簽署合作意向書，顯示韓國市場不斷擴大。行程間拜會外交部駐韓國代表處、交通部觀光署駐首

爾辦事處、韓國觀光公社、首爾觀光財團及德威航空公司等，交流觀光行銷策略，建立合作橋梁，盼促進雙方觀光產業共榮發展。

- (2) 6月越南胡志明觀光推廣活動：為擴大推廣效益，邀請中臺灣區域治理平臺成員共同參與，將有效帶動中臺灣國際觀光效益，共 18 位臺中及苗栗業者隨本局前往推廣。共 42 家越南旅行業者參與 B2B 觀光推廣會暨交流晚宴，促成臺中地接旅行社與胡志明主力旅行社簽署合作意向書，擴大雙邊觀光業者合作，預計將以中進中出為目標，以包機方式互相送客逾千人次。行程安排拜會我駐外辦事處、胡志明市旅遊局、胡志明市旅遊協會及主力旅行社等 7 個單位，預期本次觀光推廣活動將刺激越南遊客中進中出，住宿臺中人次成長逾一成，113 年度可望為臺中創造逾新臺幣 2.8 億觀光產值。
- (3) 參加國際旅展：前往 4 月新加坡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7 月菲律賓 TME 旅展觀光推廣活動及 9 月泰國、馬來西亞、日本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宣傳臺中新興景點及節慶活動等豐富觀光資源，並透過問答活動贈送在地伴手禮予當地民眾，及 2024 中臺灣元宵燈會限定的「馬卡龍小提燈 DIY」，藉由有趣互動提升臺中城市形象及知名度。另外，期間亦有辦理 B2B 觀光推廣會，向旅行社推薦 3-4 日旅遊包裝、獎勵旅遊等，期待國外旅行社包團至臺中旅遊。
- (4) 日本大分縣中津市於 113 年 5 月舉辦「環耶馬溪自行車活動」，基於長期交流合作，今年日方特邀臺中代表參加單車賽的交流活動，本局偕同臺中市民宿協會、臺中市后里旅遊文創發展協會、寶熊漁樂碼頭等業者參加，政府與民間業者攜手行銷臺中城市魅力，增進臺日互惠友好關係。此外，今年本局 9 月辦理之「2024 臺中自行車嘉年華」亦邀請日本友好城市參加，包括日本大分縣中津市、佐伯

市及日本山梨縣北杜市、鳥取縣等城市，推廣自行車旅遊及低碳、永續觀光。

- (5) 本市與日本名古屋市簽署「觀光友好城市交流合作協定」今年屆滿 5 週年，本市持續與名古屋市觀光文化交流局密切洽繫合作事宜。雙方自 105 年臺中辦理首屆踩舞活動時即持續交流至今，今年規劃以雙邊舞蹈型盛會活動強化交流力道，8 月於名古屋市辦理之日本真中祭，本府率臺中市立文華高中舞蹈班代表臺灣前往演出、9 月本市辦理之臺中國際踩舞嘉年華，邀請真中祭的表演團體至本市演出。

- (四) 國外媒體業者踩線團接待：除了赴國外推廣，本局亦主動出擊邀請國外踩線團至本市，目前已接待日本學校修學旅行踩線團、泰國公共電視、日本作家、馬來西亞穆斯林網紅、加拿大網紅等及菲律賓馬尼拉、克拉克、宿霧、越南峴港等國家旅行業踩線團，期望透過當地媒體及旅行業者親身體驗，展現本市觀光魅力，帶動觀光發展。

三、觀光環境構築優化

- (一) 提升旅遊服務，營造便利易遊觀光環境

為完善觀光交通旅遊服務，113 年 8 月 1 日增加台灣好行「889 大雪山線」，另台灣好行「679 臺中活力海洋線」已獲交通部觀光署核定，加上目前臺中觀光公車 66 副大坑線、151 阿罩霧線、153 谷關線、309 高美線與台灣好行 11 臺中時尚城中城線及 888 豐后線等，7+1 條路線提供遊客更多元豐富的觀光遊程，串聯市區及幹線公車、臺鐵、高鐵、捷運、UBike 等交通運具，涵蓋超過臺中 9 成之觀光景點。另 113 年 7 月邀請日本網紅搭乘體驗及推廣沿線景點、8 月啟動大雪山線並進行相關宣傳活動。更持續優化網站專區，完成中、英、日、韓、印尼、泰、越 7 種語種，另於文宣同樣增加該 7 語種，後續並將規劃西班牙語及法語新增，吸引國內外旅客搭乘感受臺中之美。

- (二) 觀光產業管理與輔導

- 1、輔導旅宿業者合法設立登記，取締日租套房非法旅宿，維護住宿品質及安全(如表 3、表 4)致力輔導旅宿業者申請設立登記，自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新增一般旅館 3 家、民宿 5 家。

表 3 本市合法旅宿家數及房間數統計表(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

	新增合法旅宿	合法旅宿	客房數
一般旅館	3 家	399 家	22,088 間
觀光旅館	0 家	8 家	1,673 間
民宿	5 家	101 家	412 間
合計	8 家	508 家	24,173 間

表 4 本市查緝日租套房統計表(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

違規態樣	稽查總家次	裁罰件數	裁罰金額(新臺幣)
實體經營	320 家次	47 件	490 萬元
網路廣告	82 家次	11 件	36 萬元
合計	402 家次	58 件	526 萬元

- 2、鼓勵旅宿業者取得低碳旅館及星級旅館

為減少能源消耗，本市致力推動本市旅館低碳認證計畫，透過專家學者組成委員會進行實地輔導考核，提供業者節能作法與建議，鼓勵業者改善節能減碳措施，打造低碳旅遊永續觀光住宿環境。另為提升本市旅宿業競爭力及服務品質，本局亦持續鼓勵業者參與交通部觀光署星級旅館評鑑或好客民宿認證，並邀專家學者開設課程及實地輔導，協助業者取得認證。截至 113 年 8 月止，本市現行有效低碳旅館認證家數 57 家，星級旅館 21 家、好客民宿 28 家，今年預計新增 24 家取得低碳旅館認證。

- 3、露營場合法化輔導

為積極輔導露營場合法化經營，保障消費者權益，本府自 112 年 5 月起成立輔導諮詢團隊，透過辦理說明會並逐一訪視輔導轄內未合法露營場，同時設立諮詢專線、通訊平台及專人諮詢櫃台，提供相關法令及申請作業疑義諮詢。截至 113 年 8 月，本府已實地訪視輔導本市 113 家露營場，辦理 55 場次諮詢櫃台，計有 135 家次露營場接受輔導諮詢，迄今已輔導 50 家提出申請，其中 21 家取得土地使

用許可文件，另有 3 家取得露營場設置登記。

4、推動本市旅宿業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

本局針對客房數達 100 間以上之旅宿業，要求業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交通部指定觀光產業類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落實其企業個資保護作業及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並於計畫內就個資蒐集、管理、利用、認知宣導、教育訓練及業務終止後個資處理方法等項目予以規範；本局就目前轄內應訂定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之旅宿業者個資保護情形，分別以書面及現場檢查等方式進行輔導，後續將擬訂本市旅宿業個資檔案安全維護行政檢查計畫，持續完善本市旅宿業個資安全防護。

(三)營造自行車友善環境

打造舒適及安全性兼具的自行車道環境，促進綠色運具發展，強化節能減碳，持續維護及改善既有自行車道設施，目前自行車道總長度約 780.1 公里。本局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間之自行車道相關工程計畫詳如表 5。

表 5 本局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自行車道相關工程計畫

項次	工程名稱	摘要介紹	質化效益
1	臺中市石岡區東豐綠廊道觀光指標設施營造工程	● 工項:針對東豐自行車綠廊道石岡段進行沿線牌面盤點調查，打造方向引導、解說等各式遊憩服務牌面。 ● 辦理情形: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 月完工。	改善東豐自行車綠廊既有設施，提供舒適、直覺辨識的騎乘及遊玩體驗。
2	旱溪自行車道(聚興橋至南興北二路)暨水環境改善工程	● 長度:約 1.6 公里。 ● 工項:於旱溪堤頂新設自行車專用道，改善既有綠帶新增喬灌木，增加生態綠化及遮蔭。 ● 辦理情形:目前施工中，預計 113 年底完工。	提升本市旱溪自行車道安全性，融入周邊景點及特色地貌，打造旱溪全新騎乘體驗。
3	臺中市旱溪西路自行車道(金母橋至新光橋)建置工程	● 長度:約 1.97 公里。 ● 工項:辦理旱溪自行車道周邊景觀營造，並串聯 113 年 3 月完工之路段，延伸旱溪西路自行車道。	提升自行車騎士便利性及舒適性，帶動太平區、北屯區低碳觀光發展潛能。

項次	工程名稱	摘要介紹	質化效益
		● 辦理情形 :工程已於 113 年 3 月開工，預計 10 月完工。	
4	臺中市石岡區東豐綠廊道周遭綠美化景觀營造工程	● 工項 :針對東豐自行車綠廊 6.2K 萬興社區休憩點進行整體休憩空間綠美化及設施優化，並配置步道及遊憩區。 ● 辦理情形 :工程已於 113 年 6 月完工。	打東豐自行車綠廊新亮點，提供市民與遊客多元的遊憩空間與高品質觀光體驗。
5	113 年度北屯、潭子、大雅及神岡區自行車道修繕工程	● 工項 :辦理潭雅神綠園道 11.1K 觀飛機平台修繕、11.65K~12.18K 人車分道及 11.55K 休憩節點改善。 ● 辦理情形 :工程已於 113 年 9 月開工。	提升潭雅神綠園道騎士及行人友善度及安全性，並打造休憩節點新氣象。
6	113 年度豐原、后里、東勢及石岡區自行車道修繕工程	● 工項 :針對 0K~0.2K 處入口意象景點塑造、周邊環境設施美化及交會點動線調整改善。 ● 辦理情形 :工程預計 113 年 10 月底開工。	型塑東豐自行車綠廊與后豐鐵馬道入口亮點，並改善設施安全性，提升自行車道服務品質。
7	113 年度臺中市自行車道景觀綠美化改善工程	● 工項 :針對潭雅神綠園道、東豐自行車綠廊及后豐鐵馬道三大休閒型自行車道進行植栽修剪、枯危木移除及檢驗等工作項目。 ● 辦理情形 :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4 月底前完工。	維護本市三條旗艦型自行車道提升植栽安全性，防範風災、雨災於未然。
8	大甲、大安、外埔及清水區自行車道修繕工程	● 工項 :辦理濱海自行車道欄杆及鋪面伸縮縫等設施進行修繕更新，欄杆修繕總長約 822 公尺，並改善 34 處伸縮縫。 ● 辦理情形 :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開工，預計 12 月底前完工。	濱海自行車道設施受海風及日曬侵蝕，本局定期辦理設施維護，提供市民安全、舒適之騎乘環境。
9	臺中大慶車站至臺 74 線側車道自行車道工程	● 工項 :規劃新建由大慶車站沿柳川及早溪至臺 74 線之自行車道，串聯本市自行車道斷點。 ● 辦理情形 : 113 年 7 月底成功爭取交通部公路局補助，預計 113 年底前開工。	打造跨縣市串連彰化縣烏溪堤防水岸遊憩廊道，提升觀光休憩量能。

(四)建置登山步道，打造優質健走環境

本市登山步道總長度已達 112.5 公里，本局持續打造安全、舒適、特色兼具的友善環境及提升既有步道周邊服務品質。

- 1、「沙鹿休閒景觀步道延伸改善工程」沿國道 3 號下方既有之登山步道長度約 800 公尺，規劃合適之植栽設計，種植喬木、灌木、新設休憩座椅及設施改善等，沿途可遠眺沙鹿、清水、梧棲等海線市鎮，

提供市民更舒適的健行體驗，總經費約新臺幣 2,000 萬元，預計 113 年 10 月底開工。

- 2、「臺中市和平區雪山坑步道環狀線建置工程」於 113 年 4 月成功爭取交通部觀光署補助新臺幣 2,800 萬元，規劃結合和平區桃山部落周邊既有山蘇森林、櫟木林、楠樹林及第一期步道等節點，串聯形成環狀步道，發展部落觀光產業，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
- 3、「臺中市和平區埋伏坪登山步道延伸建置工程」於 113 年 4 月成功爭取交通部觀光署補助新臺幣 1,500 萬元，延續已完工之雙崎部落埋伏坪登山步道環狀系統，循大安溪流域左岸泰雅族各部落間舊時聯絡古徑，闢建兼具生態友善、明確安全之登山步道串聯網絡，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
- 4、「大坑登山步道維護修繕」工作，113 年持續強化大坑登山步道的安全性及舒適性，於 112-113 跨年度的大坑登山步道維護工程編列新臺幣 3,000 萬元，修復大坑 1-10 號步道及中臺科大觀音山步道老舊路段，並優化 1 號步道的體能訓練場及遊憩設施，工程於 113 年 7 月完工，共修繕 1,243 公尺的步道設施。並於 113 年 7 月以「台中後花園・永續低碳旅遊-大坑 1 號登山步道及體訓場」榮獲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優質獎」，象徵臺中觀光景點的工程維護品質成效獲肯定。
另 113-114 跨年度的維護工程，主要為持續辦理大坑 1、4、5、10 號登山步道及相關附屬設施等改善，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開工。
- 5、「大坑風景區西側登山步道周邊遊憩環境改善工程」和「大坑風景區東側登山步道自然生態特色場景環境營造工程」，經交通部觀光署分別核定新臺幣 3,000 萬元及 3,400 萬元。工程以「一步道，一特色」為營造重點，改善大坑 1-10 號步道環境和景點設施。針對步道主題建置與空間優化，增強步道的辨識度和獨特性。工程於 112 年 10 月展開，目

前西側登山步道工程刻進行 6 號步道觀音亭旁休憩平台整建和風動石公園停車空間新建等工程。東側登山步道工程則正在進行 1 號步道休憩平台等相關工程，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完工。

- 6、「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桂花泉登山步道改善工程」由交通部觀光署核定新臺幣 4,500 萬元，以打造「全齡友善休憩步道」為目標，整合當地文史地質等資源，優化現有的鐵砧山桂花泉登山步道系統路線，並創造獨特的景點，提供全民健康、友善和安全的遊憩空間。工程於 112 年 10 月開始進行，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完工。期望透過本工程，強化步道的特色，提升基礎服務設施，並建立一個適合所有年齡層使用的友善休憩步道。

(五)大安濱海樂園－持續優化濱海遊憩環境

本局持續進行大安濱海樂園外堤廊道混凝土修復、道路排水設施優化及堤頂鋪面改善工程，並積極向交通部觀光署爭取觀光前瞻建設計畫 3,000 萬元經費，執行大安濱海觀光路廊及周邊旅遊環境整合優化工程，主要為豐富大安濱海觀光路廊，改善濱海風情體驗環境，改善老舊設施，打造適合親子戲水和潮間生態觀光之遊憩空間，工程於 112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11 月完工。

另為完整濱海第一排防風林，113 年持續協調本府水利局、農業局及當地自救會分區種植，由風管所辦理「2024 臺中海岸天然林植樹活動」，攜手大安區當地里民一同親手種植共計 300 棵濱海植物樹苗，並邀山林復育協會指導，以生態造林方式復育海岸防風林，改善大安區長年風沙及海岸線退縮問題，共同協力守護家鄉生活環境與自然資源，逐漸恢復臺中海岸林自然樣貌，建構永續自然生態環境。

113 年持續展開大安風景區的全面升級與優化行動，旨在提升遊客的休憩與服務體驗，在大安濱海樂園北園，整建工程主要施作瞭望崗哨階梯設置及

整修無障礙坡道等重要設施，工程於 113 年 7 月開工，預計於 113 年底完工。

(六)大安港媽祖文化園區-媽祖加持為大安注入滿滿活力

- 1、本局於 113 年 2 月與財團法人台中市興富發文化藝術基金會完成園區媽祖雕像捐贈契約簽訂，6 月取得雕像雜項執照，7 月召開結構外審，刻正依審查意見修正中，俟審查通過後依序進行工程發包、施工等作業，113 年 8 月於大安港媽祖文化園區舉辦「媽祖雕像開工祈福儀式暨 2024 臺中海洋觀光季開幕式」並由市長主持，目標於 115 年完成媽祖雕像。
- 2、為提升整體遊憩品質並增加招商誘因，113 年持續進行大安港媽祖文化園區周邊環境整修，針對園區植穴植栽補強部分，於園區周遭廣植綠地，以提供更多遮蔭及舒適環境，並已於 113 年 8 月完成。另就停車場鋪面刨鋪及車格劃設、整體風貌特色強化及防風林補植等工項，已納入交通部觀光署 113-114 年補助之「大安濱海樂園南園整體景觀環境優化計畫」持續優化，工程經費投入 3,000 萬元，刻正進行細部設計，預計 114 年底完工。
- 3、短期活化部分：自 113 年 7 月起全年開放園區基座建築內部分空間設有甲安埔在地文史的精彩展板，供民眾遊憩及欣賞，並利用每週日的志工導覽解說服務，提升園區使用豐富度，截至 9 月團體及遊客參訪人數近 8,000 人；另 8-9 月辦理「2024 臺中海洋觀光季活動」系列活動，結合地景藝術展示、風箏衝浪體驗、海洋環境教育、水域多元體驗及周邊引客活動，以達吸引觀光人潮之效。後續持續透過各項行銷工具，如社群媒體及官網行銷等方式，加強大安港媽祖文化園區行銷力道。
- 4、長期促參部分：以促參 BOT+ROT 方式積極招商以活化園區營運，規劃委託營運範圍約 4.45 公頃，包含基座建築及周邊景觀設施，「大安港媽祖文化園區興建營運移轉案」已於 113 年 6 月上網，公告期約

3 個月。盼透過引進民間資源，發展地方多元遊憩觀光，另於 7 月參加財政部舉辦全國招商大會，8 月辦理招商說明會，積極辦理招商與擴大宣傳招商力度，朝 113 年底招商完成為目標。

(七)其他各項觀光設施改善工程如表

表 6 本局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其他各項觀光設施改善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摘要介紹
1	臺中市潭子區新田 3 號步道及大肚區知高圳步道天然災害復建工程	●內容:新田 3 號登山步道與知高圳步道先前受雨水沖刷、土石崩塌等因素導致設施損毀，透過本案辦理改善及修復。 ●時程: 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完工。
2	臺中市潭子區新田登山步道及大肚區瑞井登山步道天然災害復建工程	●內容:新田 2 號登山步道與瑞井登山步道先前受雨水沖刷、土石崩塌等因素導致步道損毀，透過本案辦理改善及修復。 ●時程:工程已於 113 年 6 月開工，預計 12 月底前完工。
3	113 年度郊山地區步道改善工程	●內容:針對大肚區萬里長城登山步道及潭子區新田登山步道等 2 處廣場空間進行設施改善。 ●時程:工程已於 113 年 9 月開工。

參、創新措施

一、成功爭取引進會展觀光

本局持續強化國際交流合作帶動旅客到訪臺中，並成功爭取在臺中舉辦國際大型會議，包括 113 年 10 月 22 日臺越觀光合作會議在臺中舉辦、114 年 9 月於臺中市民廣場辦理「第一屆世界賞鳥博覽會」，以及籌辦 115 年「亞太城市旅遊振興機構(TPO)第十屆論壇」等，期望藉由國際會議的舉辦，提升本市於國際旅遊市場之能見度與競爭力，振興本市觀光產業及行銷城市。

二、首辦臺中國際糕豐會推廣本市糕餅文化

「2024 臺中國際糕豐會」於 113 年 7 月至 10 月首次舉辦，成功展現臺中的糕餅文化底蘊，吸引國內外廣泛關注。活動亮點包括端午節健康糕點推廣、「糕中狀元」活動、「糕豐盛事」活動、「興糕綵列迎七夕」活動以及聯名商品發表會等，本次活動成功推動本市糕餅文化的觀光魅力。

另規劃推出的聯名商品將於臺越觀光合作會議中借助媒體力量進一步達到曝光效益，透過媒體的強大影響力，讓精心設計的聯名商品引起廣泛關注，進而促進臺中觀光與文化的國際交流於國際會議行銷以期望未來透過本案持續推動異業合作之觀光體驗活動或聯名伴手禮，行銷至國際舞臺，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來臺中，促進地方經濟和觀光產業的發展。

三、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桂花泉登山步道新工法

為創造出更能貼近民眾的公共建設。本局在今年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桂花泉登山步道改善工程中，首度在工程範圍內好漢坡路段採用手作步道的工法，並由千里步道協會延聘具經驗的團隊專家帶領民眾以工作坊形式參與施作，參與人數達 178 人，過程帶領民眾認識鐵砧山環境及步道施作工法，與民眾共創有地方記憶的生態步道，具有環境教育意義。另步道施作方式考量卵石步道為大甲區域重要的古道構築方式，希望兼顧環境歷史記憶的考量下進行修繕，將好漢坡旁的水泥鋪面拆除，改自然、非水泥與透水性的卵石材質，將人工設施減量與提升步道自然性，建成的步道形式兼具耐用、低維護成本、低碳足跡、具無痕山林理念，期做為爾後觀光步道標竿。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推動永續觀光，倡議負責任的旅行

響應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及全球旅遊市場的永續趨勢，透過導入國際權威機構所訂永續觀光準則的核心概念、倡議「負責任旅行」，持續參與全球百大綠色旅遊目的地永續故事競賽，同步輔導本市觀光旅遊產業落實永續管理機制，取得「綠色旅行標章」，打造臺中成為永續旅遊目的地。

二、開拓觀光客源，活絡本市觀光產業及城市行銷

根據交通部統計，113 年臺中夏季航班數較去年同期增加達 81%，為全臺機場成長第一名，本局後續亦將持續與航空產業及旅行業者合作廣拓臺中國際機場航線航班，吸引多旅客中進中出。

期藉由本局持續規劃國內外觀光推廣活動及參與海外旅展，並透過與國際友好城市締結及互訪，強化國際交流關係，結合豐富多元迎客活動及行銷宣傳，展現本市熱忱，拓展臺中入境觀光客源。另藉由推動國際性大型會展觀光，提升本市於國際旅遊市場之能見度與競爭力，振興本市觀光產業及城市行銷。

三、引進中央資源，持續建構本市優質旅遊環境

為整備觀光環境提供旅客友善旅遊體驗，本局積極參與中央補助計畫提案申請，如體驗觀光、觀光前瞻及地方創生等計畫，藉由中央資源挹注，針對本市觀光旅遊景點之遊憩體驗設施進行整備、優化與升級，俾持續針對本局轄管之自行車道、登山步道、風景區及旅遊服務中心之周邊服務設施進行品質優化，並活用各式宣傳行銷通路廣拓市場客源，形塑城市品牌，進而提升城市競爭力，並配合中央計畫目標，整合基地周邊相關計畫，針對觀光旅遊發揮加值效果，共創地方經濟永續發展。

四、營造中部共生，資源整合互惠共榮

為突破個別縣市資源限制及推動範疇，本局藉由區域治理平台推動跨域發展合作提案，進行海外推介、聯合踩線、共同爭取航線拓展與入境迎賓等跨縣市合作，藉由群策群力提升整體觀光推動效能，展現行銷力道及旅遊魅力，共同推廣區域發展，進而實現互惠共榮的目標。

伍、結語

臺中的氣候與地理位置皆適中，具備良好的旅遊條件。本局透過資源的引進，持續提升旅遊環境與服務品質，並深化國際交流及國內外旅展行銷推介，藉由爭取國際航線佈點臺中，提升城市能見度與競爭力，吸引旅客到訪。而在推動觀光發展之際，本局亦落實永續的理念，帶動產業共同朝向全球趨勢發展，打造臺中優質、永續觀光環境。期盼議會及各位議員鼎力支持與指導，讓產業及市民共享觀光發展榮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吳存金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存金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地政工作與民眾財產權益息息相關，地籍資料之健全更攸關社經環境、城鄉發展及重大建設，是市政發展的基礎。本局以「智慧地政・地利共生」為施政願景，除推進地籍、測量、地權、地價、不動產交易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等基本業務外，更推出各項優質創新、資訊透明、跨域合作及公私協力等服務措施，簡化行政流程，革新地政業務，邁向地盡其利、地利共享的目標，共築幸福宜居的美好臺中。

最後，存金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土地開發業務

地政業務是市政建設重要基礎，本局積極運用土地重劃與區段徵收等開發手段，執行本市各項土地開發業務，提升土地整體利用價值。

(一) 土地重劃業務

辦理公、自辦市地重劃，刻進行中之各案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 1 公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1	第十三期重劃區(單元 6、7)	229.57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已完成 10 批累計 1,841 筆土地登記，占全區總筆數(1,856 筆)比例 99.2%，私有土地登記占私有土地筆數(1,332 筆)比例 99.5%；已完成土地點交累計 1,279 筆。 二、異議案件處理情形：異議案件計有 50 案，其中經本府查處(協調)後計有 32 案無異議，應預為調處計 18 案皆已召開預為調處會議，10 案成立，2 案撤回異議，6 案不成立，不成立案件於 112 年 9 月 12 日經市地重劃委員會調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處，1 案成立，5 案不成立，不成立案件依會議結論於 112 年 11 月 8 日報送內政部裁決，且 5 案內政部皆同意依本府所擬意見，維持原公告分配結果。其中 4 案提出訴願(3 案訴願決定為：訴願駁回《1 案提起行政訴訟》，1 件審理中)，1 件未再提出訴願。
2	第十四期重劃區(單元 9、10、11)	403.89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已完成 20 批累計 3,542 筆土地登記，占全區總筆數(4,066 筆)比例 87.11%，私有土地登記占私有土地筆數(3,181 筆)比例 96.38%；已完成土地點交累計 2,922 筆。 二、異議案件處理情形：異議案件計 321 案，其中針對土地分配者計 248 案已全數完成查處及預為調處程序，預為調處結果不成立計 14 件及 1 件部分成立，需移請市地重劃委員會調處。目前市地重劃委員會已進行調處案件計 12 件，調處成立計 1 件，調處不成立計 11 件，不成立案件中辦理情形如下： (1)調處後未提出再異議已辦理土地登記，計 1 案。 (2)調處後未提出再異議待辦理土地登記，計 1 案。 (3)已報請內政部裁決計 8 案。 (4)待報請內政部裁決前地主撤案計 1 案。 (5)內政部已裁決計 3 案，其中 1 案地主提起訴願，1 案地主提起行政訴訟，餘 1 案地主無異議已辦理土地登記。
3	第十五期重劃區	6.96	本重劃區已於 112 年 12 月公告禁止移轉及禁、限建等，113 年 5 月 25 日辦理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113 年 6 月 19 日針對未達最小分配面積標準二分之一之地主舉辦小面積媒合會議，113 年 6 月 28 日通知地主土地分配結果公告自 113 年 7 月 5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5 日止。
4	第十六期重劃區	4.13	一、本府於 112 年 4 月 28 日召開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39 次會議第 3 案審議本案，會議結論修正後通過。 二、本府於 112 年 6 月 19 日召開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40 次會議，經討論本案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須辦理再公展。 三、112 年 11 月 9 日召開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43 次會議第二案審議再公展提會討論案，決議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其餘准照提會內容修正通過」，本局將依據都市計畫通過內容賡續辦理後續重劃作業(辦理座談會、報送重劃計畫書至內政部審核)。 四、重劃座談會業於 113 年 1 月 27 日召開完竣，並於 113 年 3 月 13 日寄送會議紀錄予各土地所有權人。113 年 3 月 27 日寄送市地重劃同意書予各土地所有權人徵求意願，目前仍持續調查中。

表 2 整體開發區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1	新八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單元 4)	62.71	一、截至 113 年 8 月底重劃工程進度約 95.06%。 二、本府於 112 年 1 月 19 日辦理第一工區驗收及點交接管會勘，並分別於 112 年 4 月 7 日、112 年 5 月 28 日、112 年 8 月 8 日及 112 年 10 月 16 日辦理複驗，仍有部分缺失需改善。後於 113 年 1 月 25 日再次辦理複驗及點交接管作業，已無其他缺失，除廣兼停 12 用地及少部分路段因交通考量未通車接管外，於 113 年 3 月 1 日由本府養工處接管。 三、公告期間異議案件計 19 件。重劃會於 112 年 2 月 3 日申請第 1 批土地登記(筆數 438 筆，面積約 48.88 公頃，占全區面積比例 77.89%)，本府 112 年 3 月 3 日函請中興地所辦理地籍測量及登記，已完成登記。 四、重劃會於 112 年 7 月 24 日申請第 2 批土地登記(筆數 5 筆，面積約 0.8481 公頃)，本府 112 年 8 月 25 日函請中興地所辦理地籍測量及登記，已完成登記。 五、重劃會 113 年 1 月 9 日申請第 3 批土地登記(筆數 14 筆，面積約 1.3984 公頃)，本府 113 年 3 月 8 日函請中興地所辦理地籍測量及登記，已完成登記。 六、重劃會 113 年 4 月 16 日申請第 4 批土地登記(皆為抵費地，筆數 35 筆，面積約 8.2475 公頃)，本府 113 年 5 月 29 日函請重劃會予以補正，後因逾期未補正，本府 113 年 6 月 24 日駁回其登記申請。
2	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單元 13)	102.33	一、截至 113 年 8 月底重劃工程進度約 29.709%。 二、重劃會函報鄭周阿麵、蕭龍楨、林國賢、鄭東和、林麗珠、羅瓊銘、林麗芬等 5 人、賴榮基及羅茂德等 3 人共 9 案，應行拆遷之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調處案，目前依程序辦理中，其中鄭周阿麵案、羅瓊銘案、林國賢案及鄭東和案已於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合議制調處完竣，結果為調處不成立。 三、賴欽標等人提告新成立重劃會不成立民事訴訟案，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判決提案一、提案二不成立，其餘之訴(提案三、提案四)駁回，重劃會已上訴，爰全案將俟法院判決確定後依法辦理。

表 3 一般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1	烏日區中和紡織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6.35	一、重劃工程已完工驗收，目前保固中。 二、本府於 111 年 12 月 29 日核定計算負擔總計表。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2	東勢區新盛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4.49	一、本府於 111 年 8 月 14 日召開修正重劃計畫書草案聽證會，並於 111 年 11 月 29 日核准重劃計畫書修正案。 二、本府於 112 年 1 月 7 日核定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計畫。 三、本案重劃前後地價於本市 112 年第 11 次(112 年 12 月 11 日)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四、113 年 4 月 1 日召開第 14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本府業於 113 年 4 月 12 日備查在案，惟有關重劃會擬送計算負擔總計表予本府審核一事，亦一併於 113 年 4 月 12 日函請重劃會俟本區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完竣，確定各項負擔數值無誤後再送。
3	東勢區慶東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0.71	一、重劃會於 111 年 9 月 30 檢送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本府於 111 年 11 月 24 日召開市地重劃委員會專案小組第 6 次預審會議，會議結論請重劃會依委員及業務單位意見修正後送業務單位審視再提送委員會審議。 二、本府於 112 年 5 月 8 日召開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會議結論修正後通過。本府於 112 年 6 月 26 日函請重劃會續行報本府辦理都市計畫公告發布實施等事宜，並於 112 年 7 月 27 日報請內政部核定變更都市計畫，本府 112 年 9 月 6 日府授都企字第 1120258763 號函發布實施變更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 三、重劃會 113 年 5 月 30 日函送本府申請核准修正重劃計畫書，目前依規審查中。
4	神岡區大夫第 自辦市地重劃 區重劃會	1.72	一、重劃工程暫緩施工，刻辦理妨礙工程應行拆遷地上物(共計 9 件)之調處程序，5 件已完成預為調處待提市地重劃委員會，4 件待提預為調處。 二、反對參加重劃地主針對重劃會不成立之民事訴訟，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111 年 8 月 17 日判決重劃會勝訴，反對參加重劃地主不服判決上訴到最高法院。最高法院 112 年 10 月 31 日原判決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三、自救會於 112 年 4 月 10 日向本府陳請解散重劃會，本府以 112 年 4 月 19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120096721 號函復俟法院判決確定後依法辦理。自救會復於 112 年 6 月 19 日向本府提起訴願，已於 112 年 7 月 5 日檢送訴願答辯書予內政部，內政部 112 年 9 月 15 日台內訴字第 1120034052 號函檢送訴願決定書，主文略以：「本件訴願不合法，應不予受理。」。 四、自救會於 112 年 7 月 28 日向本府陳請解散重劃會，本府 112 年 8 月 9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120219946 號函復自救會俟法院判決確定後，依法辦理。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5	豐原區大湳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4.34	一、重劃會申請核定重劃範圍，本府於111年8月11日召開市地重劃委員會專案小組預審會議，決議重劃會應持續向土地所有權人溝通及提供溝通過程之書面佐證資料。 二、重劃會於111年12月2日申請核定重劃範圍，經審查後本府於111年12月26日檢還重劃會申請資料，並請重劃會本權責向地主溝通。 三、重劃會於112年8月18日申請核定重劃範圍，經本府於112年9月12日函請重劃會補正，後重劃會於112年9月25日補進相關資料，本府於112年12月19日召開市地重劃委員會專案小組112年第2次預審會議，決議請重劃會應加強並持續與反對地主溝通協調，且須向都發局確認可否變更細部計畫，112年12月29日函發會議紀錄，本府於113年1月5日駁回核定重劃範圍之申請。
6	西屯區葳格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1.87	重劃會於107年7月30日申請暫緩辦理核定重劃範圍作業，目前持續與土地所有權人溝通協調重劃業務。
7	清水區銀聯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6.34	一、重劃會於112年5月15日檢送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本府於112年6月19日召開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專案小組112年第1次預審會議審查(本案第2次專案小組審查)，並於112年7月10日函請重劃會依專案小組決議事項辦理後，重新提送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 二、重劃會於112年7月27日檢送修正後重劃計畫書草案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後本府於113年1月10日函請重劃會就軍備局、財政局意見及國有地承租人加強溝通，並提供相關具體書面資料，爰檢還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及同意書正本。 三、重劃會於113年6月13日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目前依規審查中。
8	龍井區藝術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3.22	一、112年8月25日召開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41次會議審議(第二案)通過。 二、重劃會112年12月3日召開會員大會審議修正重劃計畫書草案，112年12月26日檢送會員大會資料，本府以113年2月2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130029202號函請重劃會補正。 三、重劃會於113年3月27日申請核准重劃計畫書，本府113年6月17日召開預審小組會議審議，會議決議：請重劃會依據委員意見及業務單位意見，修正相關計畫書草案內容，並擇期再次召開聽證會。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9	大肚區福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6.4	一、本府於111年9月22日核定工程預算書圖，並於111年12月12日備查監造計畫書。 二、重劃會於111年12月26日申報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約76.48%。 三、113年1月3日召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13年第1次會議審議重劃前後地價通過。 四、重劃會於112年3月15日召開理事會，會議紀錄除臨時動議屬重劃區範圍外，餘本府於113年3月28日備查。 五、113年4月29日檢送水土保持第一次變更設計核定本及保證金繳納通知單差額予重劃會。 六、113年6月12日召開理事會議，會議紀錄本府於113年6月27日備查。 七、水利局113年7月23日就第一次水土保持第一次變更設計提出相關意見，本局113年8月1日函請重劃會提出說明或修正。
10	西屯、南屯區辰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5.14	一、截至113年8月底重劃工程進度約97.71%。 二、本府於111年10月11日核定計算負擔總計表。 三、重劃會於112年4月19日召開第2次會員大會(審議土地分配結果草案等議案)，112年4月26日檢送會議紀錄報請本府備查，已於112年5月29日准予備查。 四、重劃會公告第2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公告期間自112年6月1日至112年6月30日止。重劃會公告土地分配成果相關圖冊，公告期間自112年6月5日至112年7月4日止。 五、本府112年11月20日辦理重劃工程分區(第1期)會同驗收及點交接管會勘，112年12月21日辦理複驗完竣。 六、本府以113年1月30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130006527號函檢送第1批土地登記資料予本市中興地政事務所，辦理權利變更登記，已完成登記。 七、本府113年5月2日函送第2批土地登記資料予本市中興地政事務所辦理權利變更登記，已完成登記。 八、重劃會於113年8月1日檢送西屯區順新段10地號等3筆抵費地產權移轉登記案，本府於113年8月9日函送本市中興地政事務所辦理權利變更登記。
11	霧峰區育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5.27	一、截至113年8月底重劃工程進度約75.158%。 八、本府於112年1月12日召開本市地評會112年第1次會議評定重劃前後地價。
12	西屯區福林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4.79	二、108年11月14日成立重劃會，重劃會擬定細部計畫中。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13	太平區承泰自 辦市地重劃區 重劃會	2.79	一、重劃會於112年3月28日召開第二次會員大會，通過擬修正重劃範圍之提案，並於112年3月30日檢送會議紀錄，本府於112年5月23日准予備查。重劃會於112年6月1日公告會議紀錄。 二、重劃會於112年6月5日申請核定重劃範圍，本府公告陳述意見自112年7月10日起至112年7月25日止，陳述意見期間無人陳述。 三、經審查重劃會擬申請核定重劃範圍不完整且未有明顯之地形地物等情事，故本府以113年1月10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120275754號函請重劃會補充說明，並檢還申請核定修正重劃範圍文件一宗。 四、重劃會於113年7月3日申請核定重劃範圍，目前依規審查中。

(二) 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水湳機場原址區段徵收案等5案，辦理情形如下：

表4 區段徵收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1	水湳機場 原址區段 徵收	250.57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南側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作業已完成並發狀，抵價地點交作業部分，已陸續依土地所有權人陳述意見進行改善作業，截至113年8月底已完成275筆土地點交作業，完成比例93.53%。 二、工程作業辦理情形：中央公園區內各標工程均已驗收完成，並辦理啟用活動。
2	捷運文心 北屯線機 廠及車站 區段徵收	103.41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一)本區抵價地分配公告已完成並發狀。截至113年8月底全區571筆抵價地已完成569筆土地點交作業，完成比例99.64%，剩餘尚未完成點交之2筆土地因仍有電桿未移除及待完善事項，本局將俟台電公司辦理電桿移除作業及待改善事項完成後辦理點交。 (二)112年10月27日辦理休閒服務專用區、特定商業區及住宅區等8筆配餘地標售處分作業，計標脫溝背段3地號等4筆土地。 二、工程作業辦理情形：本區各項工程皆已完工並驗收完成，區內計畫道路均通車啟用。
3	豐富專案 區段徵收	5.51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一)本府取得可供建築土地(配餘地)面積約為3.22公頃，住宅區及商業區土地為1.26公頃，金融服務專用區為1.96公頃，其中金融服務專用區土地設定地上權案，業經本府經濟發展局於112年6月5日召開規格評選會議，由亞洲大學得標，地上權設定70年，本府並於112年8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月 2 日與亞洲大學簽訂契約。 (二)112 年 10 月 27 日辦理住宅區及商業區等 11 筆配餘地標售處分作業，計標脫一心段 1115 地號等 3 筆土地。 二、工程作業辦理情形：本區各項工程皆已完工並驗收完成，區內計畫道路均通車啟用。
4	烏 日 前 竹 地 區 區 段 徵 收	110.71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 (一)本案已完成發放土地及土地改良物徵收補償費。 (二)本案地上物所有權人已陸續完成搬遷作業，並於 111 年 11 月 22 日發布「臺中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安置土地抽籤暨分配作業要點」，於 112 年 12 月 5 日召開安置土地抽籤暨配地作業說明會及 112 年 12 月 21 日辦理抽籤暨配地作業，共計 34 戶安置戶配得安置單元。 (三)本案已於 112 年 8 月研擬完成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案抵價地分配街廓及分配方向線，亦於 113 年 1 月 8 日訂定「臺中市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作業要點」。 二、工程作業辦理情形： (一)第一標工程已完工且驗收合格。 (二)第二及第四標合併工程預定於 116 年底完工，截至 113 年 9 月 2 日止，預定進度 40.90%，目前施工進度 44.76%。 (三)第三標工程預定 113 年 12 月 11 日完工，截至 113 年 9 月 2 日止，預定進度 90.40%，施工進度 91.04%。
5	烏 日 九 德 地 區 區 段 徵 收	29.87	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本案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經內政部准予區段徵收，並於 111 年 11 月 7 日至 12 月 6 日公告區段徵收，業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至 14 日發放補償費完竣，已完成用地取得程序，賡續受理民眾自行拆除建築改良物審查、自拆獎勵金及房租補助費發放。 二、工程作業辦理情形：區段徵收工程預計 113 年底開工。

二、地價業務

(一) 113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

公告土地現值為每年調整，作為課徵土地增值稅的依據，內政部政策目標為公告土地現值達市價的 9 成。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考量近期臺中市土地市場價格呈現上漲狀態，公告土地現值依市價變動情形調漲 4.36%，調整後 113 年臺中市公告土地現值占市價百分比達 90.61%。

公告地價自 106 年修正為每 2 年調整 1 次，作為課徵地價稅的依據，臺中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依內政部規定，多方考量各項因素審慎評議，評

議結果全市公告地價平均上漲5.64%，調整後臺中市公告地價占市價百分比為10.34%。

(二) 實價登錄作業

113年4月至113年8月現有資料，總申報件數為49,737件，對外揭露件數為48,136件，排除申報價格為0之件數為400件，揭露比率為97.57%
〔48,136/(49,737-400)〕。

(三) 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本市113年4月至113年8月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件提送本市地評會評議共計6件。為讓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能夠達到更客觀公正，前述徵收案全數委託民間不動產估價師查估，委外比率達100%。

三、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 不動產消費爭議協調作業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迅速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發文妥處或主動召開協調會方式協助調解。113年4月至113年9月4日止共受理242案，和解案件計122件，協商不成立案件計120件，和解比率達50.41%。

(二) 預售屋資訊及買賣定型化契約申報備查

為精進實價登錄制度，使不動產交易資訊更為透明正確，採取以下措施以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

- 1、實價登錄2.0新制奉行政院核定自110年7月1日起施行，實施後至113年9月4日本局受理預售屋資訊及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案件數為1,223件，已備查件數為1,045件，備查率為85.45%。
- 2、於本局網站設置「預售屋買賣契約書線上產製系統」，提供民眾正確、便利的預售屋買賣契約書線上產製服務，截至113年9月4日止累計造訪人次共計7,526人次。
- 3、於本局網站設置「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預檢服務線上申請系統」，提供預售屋業者於建案取得建造執照前申請契約預檢服務，提升備查效率及加速預售屋資訊揭露，截至113年9月4日止累計75件。

- 4、本局網站設置「預售屋建案備查進度查詢系統」，提供預售屋備查流程之辦理情形及承辦人員查詢服務，有效快速查詢預售屋備查進度及承辦人員，有助資訊透明化及提升交易安全，截至113年9月4日止累計造訪人次共計3,338人次。

四、地籍業務

(一) 土地建物登記服務成果

截至113年8月底止，本市已完成登記土地計160萬4,041筆，建物計115萬1,400棟。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數計21萬1,818件，地政規費收入計新臺幣(以下同)11億3,847萬6,669元。113年4月至113年7月，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數計12萬6,684件，地政規費收入計7億934萬9,322元。

(二) 健全地籍清理

- 1、地籍清理統一編號為流水編之登記名義人截至113年8月止，已通知權利人辦理統一編號更正計5萬2,695筆。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列冊管理者計1萬7,474筆，其中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4萬4,668筆。
- 2、地籍清理113年第1批代為標售作業，總計7標、7筆土地，總標售底價金額為1億4,050萬3,292元，自113年5月31日起公告3個月，已於113年9月3日開標，開標結果無人得標，其中4筆經2次標售無人投標土地依規辦理囑託登記國有作業。

(三) 逾期未辦繼承列冊管理業務

- 1、截至113年8月底止，本市因逾期未辦繼承列冊管理之土地計4萬4,131筆、建物2,244棟。
- 2、113年4月公告逾期未辦繼承登記案件計土地5,750筆、建物612棟；113年7月公告期滿列冊土地4,857筆、建物433棟。

(四) 外國人大陸人登記業務

外國人在本市取得或移轉土地及建物權利案件，自113年4月至113年8月，取得59件、移轉

38 件，合計 97 件，土地及建物皆由香港居民取得最多，分別為 18 筆及 15 棟。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在臺灣地區取得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申請案件，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申請取得 2 件、申請移轉 1 件，合計 3 件。

五、測量業務

（一）中央補助地籍圖重測計畫

113 年度預計辦理東區立德段一~四小段、花園段一~六小段、忠孝段一~六小段、頂橋子頭段、西區麻園頭段、北區賴厝廊段、霧峰區萬斗六段、大安區頂大安段、下大安段、三十甲段、田心子段、大甲區新庄子段、雙寮段、西勢段、東勢區東勢段石角小段等 28 地段，計 14,604 筆土地，面積 863.1 公頃，刻正辦理地籍調查、戶地測量及協助指界作業中，各測區總體進度均超前及略符。

（二）大臺中地籍圖重測委外計畫

112 年度辦理東勢區大茅埔段、新伯公段番社小段、新伯公段伯公小段及新伯公段上城小段等 4 段，合計 6,570 筆土地，面積 943 公頃，已完成所有重測戶地測量工作項目，業於 113 年 8 月 27 日至 9 月 26 日辦理重測結果公告。

113 年度辦理東勢區石圍牆段石圍牆小段、石圍牆段埤頭山小段及石壁坑段等 3 段，合計 6,278 筆土地，面積 989 公頃，已於 113 年 6 月 14 日決標，刻正辦理戶地測量作業中。

（三）臺中市圖解地籍地區地籍整理(數值法重測)計畫

112 年度辦理大雅區自立段、神岡區社南段、建國段等 3 段，計 2,500 筆土地、面積 161 公頃，已於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重測成果公告；另委外辦理大雅區馬岡段 3,340 筆土地、面積 164 公頃，刻正辦理確定測量、地籍調查及差額地價找補等作業中，測區總進度略符。

113 年度辦理大雅區自立段、神岡區社南段等

2 段，計 2,621 筆土地、面積 146 公頃，刻正辦理現況測量及套圖作業中，測區總進度略符；另委外辦理大雅區自立段 4,840 筆土地、面積 255 公頃，已於 113 年 6 月 21 日決標，刻正辦理加密控制測量作業中，測區總進度略符。

(四)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113 年度辦理北屯區松茂段、南屯區田心段、太平區忠平段、孝平段、南區下橋子頭段、豐原區豐原段及車路墘段車路墘小段等 7 段，計 13,102 筆土地，面積 181.07 公頃，刻正辦理現況測量、套圖及面積分析中，各測區總體進度均超前。

(五) 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

113 年度辦理太平區頭汴段、東勢區東勢段石角小段等 2 段，計 4,293 筆土地，面積 1,853 公頃，刻正辦理現況測量、套圖分析中，各測區總體進度均相符。

(六) 三維地籍建物建置計畫

113 年度辦理三維地籍建物建置計畫，截至 8 月底已完成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計 10,952 筆，及完成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圖資計 162,306 筆，合計 173,258 筆。

六、地權業務

(一) 公共建設用地徵收業務

推動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並市價徵收落實合理補償。本府各機關截至 113 年 8 月期間推動公共建設計 19 案，其中全數協議價購計 9 案，奉准公告徵收計 10 案，完成協議價購面積比率達 89.18%。

(二) 公有土地撥用業務

挹注市政建設用地需要，或為達成管用合一政策，本府各機關需取得使用公有土地管理權，自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8 月期間取得公有土地計 52 筆。其中交通事業用地 30 筆、公用事業用地 8 筆、公共建築用地 9 筆、公共衛生用地 1 筆及水利事業用地 4 筆。

(三)市有耕地放租業務

本局經管市有耕地計 2,515 筆，面積 517.3782 公頃。已放租市有耕地計 1,906 筆，面積計 416.8748 公頃。113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租金收入 720 萬元，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已收金額新臺幣 786 萬 5,707 元。

(四)公地放領業務

太平及霧峰地區示範林場專案放領未完成產權移轉案件，目前餘106件，持續輔導承領人申辦水土保持合格檢查後，完成所有權移轉。

七、土地編定業務

(一)編定及管制業務

- 1、就第一次劃定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編定暨分區檢討、變更之非都市土地，於113年5月20日提報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劃定專案審議小組審議(陳報內政部核定計291筆、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定計353筆，共計644筆土地，面積合計64.567719公頃)。
- 2、應組專案小組審查之變更編定案件，於113年7月10日提報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審查小組審議(共3件，計4筆土地，面積合計1.99527公頃)。
- 3、113年4月至8月核准變更編定共23件，計43筆，面積約6.644969公頃，以變更編定為建築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居多；核准地政事務所報送更正編定案件共75件，計99筆土地，面積約7.951229公頃，以舊有合法建物更正為建築用地居多。
- 4、113年4月至8月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共141件，罰鍰金額新臺幣939萬元，以農地違規為大宗。

(二)公告特定地區之分區及使用地檢討變更

配合中央政策將本市非都市土地經劃設公告為特定地區之 21 處「特定農業區」合理檢討變更為「一般農業區」，就本府經發局已核准興辦事業計畫部分，賡續受理變更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等，以利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及有效利用土地，並就未核准興

辦事業計畫部分於 110 年 12 月 23 日函報內政部恢復為特定農業區(計 290 筆，面積合計 34.819495 公頃)。目前已就非屬核准興辦事業計畫範圍內之剩餘土地(計 6 筆，面積合計 0.81563 公頃)報請內政部核備。

(三) 國土計畫國土功能分區圖繪製及使用地編定作業

- 1、依規繪製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於111年12月至112年1月間辦竣公開展覽及各行政轄區30場次公聽會，持續彙整相關局處及民眾意見納入審議，並已召開6次(及預計召開第7次)本市國土計畫審議委員會專案小組會議，其中第2次會議接受33位土地所有權人等到場陳述意見，於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通過後報請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委員會審議。
- 2、清查本市非都市土地一定規模以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及遊憩用地可檢討變更為特定專用區案件，於檢核修正後，將提報內政部營建署核備。

參、創新措施

一、權狀件數自動數，快速查詢真便利

為提供地政事務所每月統計權利書狀張數計算，且能立即偵測權狀序號註記是否正確，自行開發程式對應權利書狀專用管制清冊中之紙張序號及註記欄位，取代人工逐筆核對，簡化作業程序及減少錯誤情形發生。自推行全市使用，各地政事務所每月可省去人工比對時間約 120 分鐘，提高工作效率。

二、158⁺房訊一指查，有感服務最實在

本局持續推動建置「158PLUS 空間資訊網」地政應用服務，以文字數據結合地理資訊，提供簡淺易懂的圖形化查詢服務，讓民眾獲取生活周邊地政相關資訊，更獲 113 年第 20 屆金圖獎肯定，盼幫助市民朋友便捷、輕鬆築巢圓夢，體驗最實在的「有感」服務。截至 113 年 8 月底總瀏覽量已突破 1,983 萬人次。

三、變更編定檢核表 審核案件真輕鬆

因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5 條及第 35 條之 1 規定無須檢附興辦事業計畫案件涉及法令條文較為複雜，爰針對是類案件提供檢核表格供承辦人員向民眾輔佐說明，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程度並減少申辦案件錯漏機率。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配合分配結果異議案件調處進度陸續辦理第13期、第14期市地重劃區土地登記及交接作業，以及辦理第15期市地重劃區土地分配異議調處、土地登記及點交作業。
- 二、訂定烏日九德地區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作業要點及執行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作業，積極辦理都市空間開發，提高土地使用效率。
- 三、積極推辦地籍圖重測、圖籍整合套疊及三維地籍建物圖資建置等計畫，邁向3D智慧國土，建置國家地籍空間底圖資料，提供政府決策加值應用。
- 四、依循全國國土計畫及本市國土計畫指導辦理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於各公所及地政事務所設立諮詢窗口，並將反映意見納入各級國土計畫審議會參考，未來將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更新圖資，並配合中央政策預計於114年4月30日公告實施，達到國土永續發展。
- 五、持續推動「158PLUS空間資訊網」地政資訊應用服務，配合本局三維地籍建物建置計畫，規劃結合本市圖資、實價登錄資訊及三維地籍建物模型，提供更直觀、明確且精細的3D立體地政資訊查詢服務，以達土地資訊透明化的便民服務。

伍、結語

本局呼應市政主軸，提出「陽光透明」、「城鄉共好」、「幸福樂活」、「專業準確」、「優化創新」、「數位治理」等 6 大核心價值，據以推動本局業務，期望能將陽光透明、即時提供、創新優化的理念帶入地政業務，貼近民眾所需，簡化行政流程，革新地政業務，邁向地盡其利、地利共享的目標，期待給市民幸福宜居的美好臺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蔣偉民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偉民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校園建築再獲肯定！2024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本市提報5所校園建築工程參賽，全數獲獎，抱回1座最高獎項「卓越獎」、4座「金質獎」。5所學校在規劃設計上各具特色，創造校園永續環境，呼應共好的新課綱精神，校園富美感又安全，讓孩子開心上學、安心上課。

為了讓學生探索多元職業領域，學以致用，國中全面開設技藝課程，技藝專班開班數居全國之冠；高中階段配合在地產業開設相關職業類科及獨有的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技職教育成效連續7年獲中央評鑑「優等」最高殊榮。本市學子在「全國技能競賽」表現出色，抱回10金、11銀、6銅！讓選讀技職的孩子，好好讀、有前途。

113年本市教師參與全國教育相關獎項選拔成績亮眼，計有7位教育人員榮獲「師鐸獎」，獲獎數全國第一、2位退休教師獲「教育奉獻獎」、6位教育人員及1個學校團體獲頒「杏壇芬芳獎」。在閱讀教育推動上，全國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本市勇奪14個獎項：3所學校獲「閱讀磐石學校獎」、5位國中小教師榮獲「閱讀推手個人獎」、6個團體獲「閱讀推手團體獎」，獲獎數連續3年蟬聯全國第一！

重視學生健康生活，力推學校體育獲佳績，113年全中運獲110金、110銀、122銅，其中自由車競賽金牌數榮獲32金，傲視全國；教育部中等學校棒球、壘球、排球及足球聯賽，本市選手勇奪5冠2亞2季。另校園食農實踐永續淨零榮獲2024第四屆臺灣永續行動獎金級獎最高榮譽，培養學生從小具備永續淨零生活及氣候變遷調適能力。

最後，偉民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重視教師專業發展，激勵創新教學

(一)積極推動臺中市獎勵績優教師全時進修計畫

為鼓勵教師專業分享，提升專業成長，本市首創全國教師專業進修新模式，獲選教師以 1 學期帶職帶薪方式在國內外進行學術或教學實務相關活動。

自 109 年推動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帶職帶薪進修研究教育政策。6 位首屆獲獎之績優教師，已於 111 年底前辦理 18 場次成果分享工作坊，分享進修研究經驗。第 2 屆之 6 位獲獎教師，已於今年 7 月底前進行 18 場次成果分享工作坊。而第 3 屆獲獎績優教師，目前已完成進修，並正展開成果分享，期能提升本市教師學能，擴大教學效益。

為增加計畫效益，112 學年度擴大辦理，增加錄取名額，共 7 位教師獲得獎勵，部分教師已於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展開進修研究，藉由此計畫激勵教師創新教學，增進自我教學專業，共同為本市教育而努力。

(二)增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出版素養導向教學設計

本市積極配合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透過行動載具與線上學習平臺，將數位科技融入各學科教學，為落實數位推動，所有教師皆須完成「A1 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A2 數位學習工作坊(二)」各 3 小時，共 6 小時的研習，以提升數位教學能力。本市幅員廣大，為方便各校交流，依行政區遠近規劃 15 個「臺中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跨校聯盟」，由 15 所數位學習推動經驗豐富之學校擔任領導學校，帶領各校共同推動數位學習，打造數位學習環境，並於 113 年 7 月出版國中小素養導向教學設計參考手冊(第 6 冊)，提供第一線教師參考運用。

(三)社群專業對話持續運作，帶動教師專業發展

本市校長專業成長社群與教師學習社群採分類分級方式進行申請，並整合英語教學、數位教學與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機制，持續推動各類各級社群運作，

帶動教師專業發展。113 學年度計有 33 個校長社群、591 個教師社群通過申請。透過教師共同備課、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之歷程與專業對話，使教師教學活化並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除推動專業社群運作外，本市另透過專業實踐分團到校服務機制，協助各校進行公開授課推動、專業學習社群運作、學校教師專業發展推動及教學檔案建置與運用，強化本市專業發展支持系統。為協助學校有效推動 12 年國教課綱之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持續辦理專業回饋三類人才培訓與認證制度，鼓勵校長及教師具備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相關專業發展知能。

二、跨域學習，培育科技素養人才

(一)科技教育扎根學習，實踐「做、用、想」精神

- 1、為有效推動科技教育，本市於中、山、海及屯區各設置 2 座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豐原區富春國小、大甲國中、立新國中、北新國中、沙鹿國中、潭秀國中、成功國中及西苑高中)，將全市之國中小學分配至各科技中心，深化科技領域課程及精神。112 學年度共辦理 786 場教師研習、學生營隊活動及親子活動，總人次達 2 萬 9,000 人。藉由各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整合資源以充足學校師資、設備，支援教師教學及設備，協助各校推動及發展校本科科技課程，並培養科技人才，提供更多豐富的機會及資源讓師生、親子共同瞭解科技教育內涵。
- 2、113 年 4 月 3 日在太平運動場舉辦 112 學年度「手擲機飛行競賽」，吸引來自全市國中小合計 155 組學生，近 300 多位師生角逐學生同場競技，以巴爾紗木製作飛行器進行滯空時間的競賽，實踐從「想」到「做」的展現。
- 3、113 年 4 月 12 日至 4 月 14 日辦理 2024 世界機關王大賽-臺中市賽，該競賽融合 STEAM 五個構面的學習與發展，並落實做中學的精神，共計有 155 組、近 400 位師生報名參賽，藉由此活動讓本市學生可

透過積木的組裝獲得科學概念及科技知識的學習與切磋機會。

(二)新興科技實踐創意發想

為迎接人工智慧時代來臨，滿足學生學習及產業發展需求，本市擘劃智慧城市為願景，配合教育部提出人工智慧及新興科技教育總體實施策略。希望落實「AI 教育化、教育 AI 化」，將臺中市的教育帶向人工智慧教育及數位先進個人化、適性化學習新時代。

本局為將 AI 融入國中各領域教學，向下扎根，結合產業界及學界一起合作，針對國語文和藝術領域，辦理 AI 融入教學工作坊。在國語文領域及藝術領域相關研習中，每場研習約 20 位教師參與，透過同科、跨科，以 AI 融入教學為主軸，設計教學教案，應用於教學現場，將 AI 教學帶入校園。

本市積極規劃各教育階段投入科技學習，並由各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根據「生活科技、資訊科技及新興科技」等 3 個面向，提供個人化、適性化學習路徑與學習內容。

(三)持續發展資訊教育市本課程

為弭平城鄉間、校際間、國中小銜接間的資訊落差，並培養未來產業的資訊人才，本市籌組教師專業團隊與大學教授共同合作，分析新課程綱要為基礎，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單元設計，率全國之先，發展出完備的國小資訊教育參考教材，截至目前共發展出國小 241 部、國中 97 部學習影片上架於教育部學習平臺供全國師生使用，內容包含國小參考教材、國中教學簡報、教學素材、評量規準及題庫等，為國小資訊及國中資訊科技教育奠定良好基礎。

教育部亦肯定本市推動資訊教育，委託本局以本市資訊教育市本課程為基礎，發展適合全國學生使用的「國小資訊教育參考教材」、「國中資訊科技領域學習影片」、「國小資訊教育暨國中資訊科技適性教學教材研發實驗計畫」，且於 109、110 年度與彰化縣、南

投縣簽訂合作意向書，授權課程導入並協助其師資增能培訓，共同奠定中區資訊教育良好的基礎。

三、技職三聯，攜手產業邁向國際

(一)技藝扎根適性生涯

本市在清水國中、安和國中及石岡國中設置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113 學年度規劃於霧峰國中設置以達成山、海、屯、中區皆設有職探中心之目標。各中心所開設的課程以「模擬職業場所」的概念，為本市國小五、六年級與國中一年級學生提供工業類、家事類、農業類、藝術類及醫護類等不同職群的課程，讓學生可以親身體驗不同領域的工作內容，增加職業試探與興趣探索機會，建立對未來職涯的初步認識，並透過多元的技藝課程及成果展示的平臺，為未來的生涯規劃奠定堅實基礎。

(二)技藝領航邁向國際

本市以「扎根臺中，接軌國際」為技職願景，透過在山區東勢高工、海區沙鹿高工、屯區臺中高工建置技術教學中心以培育在地優秀人才。近年在全國技藝(能)競賽表現亮眼，11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共獲得 37 座金手獎，包括商業類 10 座、工業類 20 座、家事類 6 座、農業類 1 座及 98 個優勝數，金手獎暨優勝數為全國第一；113 年參加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則取得 10 金 11 銀 6 銅的佳績。

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精進學生技藝，本局配合國教署赴海外研習計畫，除金手獎第 1、2 名選手所需經費由國教署補助外，第 3 名金手獎選手由教育局加碼補助，總計薦送 11 位學生赴海外參訪。

(三)業師協同促進教學

為加強師生實務技能，落實理論與實務結合，減少學用落差，本市自 108 學年起鼓勵學校辦理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以專任教師授課為主，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為輔的「雙師教學」制進行教學，112 學年度共 21 所學校申辦，計八成技術型高中參與。

(四)業界導向人才培育

本市開設更符合在地產業需求的「契合式專班」，112學年度共5校7班開辦，包括冷凍空調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智慧工具機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電機修護機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資訊技術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精密機械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機械專業基礎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及智慧機械製造契合式人才培育產業合作專班。

跨校式專班則由本局與轄內大專院校合作，透過大專院校師資及資源的投入，讓學生於訓滿120小時後，可提升相關就業能力，以銜接就業或升學。目前本市跨校式專班由嶺東科技大學開設3個專班，班別為「室內設計裝修實務培育專班」、「遊戲美術設計實戰培訓專班」、及「低碳機電智能化培訓專班」。

四、雙語樂學環境，培養學生全球移動力

(一)落實校校有外師，英語協同營造優質口說學習環境

2030 雙語政策著眼於國際化趨勢，透過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培育下一代具有更好的雙語力，以接軌國際、提升其競爭力，因此，本市大量挹注經費自聘外籍英語教師，並積極爭取中央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TFETP計畫)資源，讓外師入校進行英語協同教學，並輔以部分工時外籍英語教學助理(ELTA)計畫，增加學子英語聽力及口說機會，以建置全英語學習環境。

外師除了入校與本國籍英語教師協同進行英語教學，配合本國12年課程綱要，強化學子基本語言能力(聽、說、讀、寫)外，更透過彈性課程、英語學習活動及寒暑假營隊等多元模式，激發學子對文化理解及思考判斷的能力，兼顧學力及核心素養涵養。

本市自105學年度起，每學年度於學期間推動英語專車服務及雙語營隊，將國際文化、永續發展、跨域學習等議題融入英語學習中，迄112學年度止，已

完成逾 1,200 校次之服務，更藉由專車及外師深入偏鄉學校嘉惠學子。此外，本市運用外師於寒暑假辦理各項營隊活動，透過親子共讀、城市走讀等方式，深化及廣化英語學習範疇及其應用，112 學年度總計辦理 21 場次，深獲家長及學子好評；另外藉由全年給薪之機制，讓各校得於寒暑假期間亦得自主運用外師自辦校內營隊，112 學年度總計補助 58 校次，並透過開放鄰近學校學子共同參與，逾 7,000 人次學子受惠，藉此讓學校共享外師資源，並促進校際間學子觀摩學習互動。

未來本市仍將持續爭取中央經費資源擴大外師招聘人數，以期達到校校有外師之目標，並將逐步建立相關機制穩定外師資源及其教學專業，提高本市英語教學品質。

(二)在地雙語，質量俱升，持續優化雙語樂學教育

為營造優質學習環境、提升雙語教育的質與量，全市公立國中小學推動雙語教學的學校持續提升，113 學年度增加為 231 校，占總學校數的七成以上。

本市透過培訓雙語師資專業、雙語情境營造、雙語資源整合、雙語課程共備、雙語學校展能，協助各校持續優化雙語教學。而本市所辦理二軌三階的教師研習，場次超過 50 場，參加人數超過 2,500 人，為雙語教學教師有效增能。

雙語教學領航團由各領域的國中小雙語領航教師組成，兼備各領域專長以及雙語教學專業，為各校示範雙語教學、辦理開放教室、公開課、工作坊及到校諮詢，提供推動雙語教學之需求。

本市編制雙語教材《臺中學·雙語》，研發臺中在地教材，除了介紹各區的特色文化，並將這些文化融入雙語學習中。第一期已正式出版，第二期也刻正編撰中，讓學生在日常生活情境、特色文化學習中樂學英語，並且能以英語為橋樑，與來自世界各地的師生分享臺中的獨特文化。

(三)提升英語力，在地即國際

雲端英語學堂計畫自 108 年開辦，受到師生廣泛好評。課程邀請外師與高中職學生視訊，進行英語小班教學，學生共計可上 10 堂線上課程，全部免費，並自 111 年起限額開放本市教師參與，提升本市師生英語能力。此外，本局也辦理大使帶你遊世界活動，自 109 年邀請退休大使到臺中市各公立高中職學校舉辦「大使帶你遊世界」講座，分享駐外見聞、國際脈動及語言學習經驗，至今已有超過 2 萬名學生受惠。

(四)拓展國際視野，深化國際交流

本局補助各校與國外學校合作辦理雙聯學制，目前本市共有臺中一中、臺中二中、文華高中、臺中女中及惠文高中分別與美國及加拿大中學合作辦理雙聯學制合作計畫，學生於原校修習國外學校課程，並於高二或高三暑假(視各校合作細節而定)赴美修讀相關學分，於符合畢業條件下，可獲得本國與國外學校畢業證書。其中臺中二中自 108 學年度起與美國費爾蒙特高中合作雙聯學制計畫，於校內開設美國大學先修課程(AP 課程)，並於 2021 年獲美國大學理事會 (College Board) 認證之殊榮。國教署自 112 學年度起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實施雙聯學制或國際課程計畫，113 學年度本市共計文華高中、臺中女中、臺中一中及臺中二中高中獲得補助。目前，臺中市有 51 所學校與 17 個國家締結了 130 次姊妹校合作，學校積極舉辦國際教育旅行和出國參訪交流機會，安排學生前往姊妹校參觀和上課，姊妹校亦會規劃來臺交流與入班學習等活動。

(五)國際教育專責單位，建構輔導支持網絡

因應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發布，國教署補助本市 112 暨 113 學年度國際教育總體工作計畫 (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建構國際教育推動組織—臺中市國際教育中心。本局並訂定「臺中市國際教育中心作業要點」，於 113 年 7 月 31 日發布，

為國際教育中心之設立提供法源依據，為未來相關計畫推動提供穩健基礎。國際教育中心以「提昇國際教育品質」為核心價值，透過「深化課程推動」及「拓展國際交流」的兩大發展主軸，規劃未來 5 年國際教育之藍圖。國際教育將於國際教育教師增能、計畫撰寫輔導、國際交流媒合、成立國際教育教師社群及輔導團等面向，提供本市各級學校實質協助。

五、打造樂居、樂學、樂活教育宜居城市

(一)讓愛零距離，建立校園無障礙友善環境

為使身心障礙學生於學校教學環境中安全學習並自在行動，不受任何硬體設施阻礙與限制，本局每年積極向國教署爭取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經費，補助學校新建校舍、場館符合無障礙規範，並改善原有校舍廁所盥洗室、室外通路、樓梯、坡道及扶手及升降設備等無障礙項目，完善校園中平面及垂直之通達。113 年補助清水區東山國小等 33 校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經費計約 2,918 萬元。

(二)深耕美感教育，陶冶美學素養

為深耕美感藝術教育，優化美感知能，營造美感生活環境，本市積極配合教育部辦理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包含 10 項子計畫：整體推動小組、學校藝術深耕教學、藝起來尋美－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場館體驗、幼兒園美感教育扎根、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越在地．躍國際】傳統藝術教育、提升美感教育品質城鄉藝術饗宴－大手攜小手、書法與藝術美感教育、視覺藝術－兒童繪畫教師成長研習等。

為提升學校推展藝術與美感教育之廣度，「提升美感教育品質城鄉藝術饗宴－大手攜小手實施計畫」引入大學端藝術教學資源，促進本市轄屬學校與大學更多美感對話與合作，並邀請高中師生擔任藝術師資規劃美感課程，透過藝術創作進行美感創意設計，豐富師生美感體驗。

本市持續辦理「臺中市【越在地．躍國際】傳統

藝術教育活動」，108 至 112 學年度已補助 251 校發展校園傳統藝術文化特色課程及社團活動，如進行傳統戲劇、傳統音樂、傳統舞蹈、傳統工藝、傳統藝術文化特色課程及社團活動，發展校園傳統藝術文化課程與活動，期豐富學子藝術涵養並增進自我文化之認同與理解，進而發揚與傳承。

為鼓勵學校引進外部藝術資源，辦理「113 年度臺中市中小學營造校園美的角落-藝術家到校」計畫，由霧峰區五福國小等 10 校執行，與藝術家合作，結合校訂特色課程，導入藝術家專長，形塑具特色的藝文美感展演活動，營造校園藝文空間帶動師生藝術欣賞及創作的風氣，豐富師生及社區民眾藝文、美感體驗。

深耕美感教育，讓孩子體驗不同藝術風貌，本局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於校園辦理各式主題《游於藝》巡迴展覽，自 105 至 112 學年度已達 126 場次，每年參與巡迴展的師生及家長總數多達上萬人，串聯各界資源，鼓勵學校教師發展教師專業，運用主題展覽融入跨領域課程。

本局自 110 年起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及影子傳奇劇團合作，安排《游於藝-巡演列車》進入偏鄉校園豐富學生的美感經驗，4 年來已至 46 所偏鄉學校巡演，受惠學生數逾上萬餘人，透過皮影戲展演，讓更多孩子認識臺灣偶戲的文化和趣味，讓學生從中觀察、體驗並感受美，提升感知力及鑑賞力。

113 學年度《游於藝》「筆墨行旅」同盟展，有 13 所同盟學校一同參展，預計受惠師生達上萬人，113 學年度巡演列車繼續行駛至 8 所學校，以「旅行」為概念探討與賞析多元國家的藝術與文化價值，拓展孩童美感視野，重新審視生活周遭的美景。

(三)幼托零空窗，公私協力持續提升 2 歲專班供應量

- 1、減輕本市家長育兒經濟負擔，本局每學年度透過盤點公有餘裕空間，以增設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

園之雙軌並行方式增加公共化教保服務量，自 108 至 112 學年度累計增設 242 班，113 學年度再增設 26 班，以提供家長更多托育機會。

2、112 學年度起推出「公幼再加量」，規劃自 112 至 115 學年度公私協力可增設 2 歲專班至少達 200 班，平均每一學年度增設 50 班以上。增設 2 歲專班之方式，在公共化幼兒園方面，除透過開園設班、原園增班及原園轉型等方式增加 2 歲專班外，也鼓勵私立幼兒園透過新設、增班或調整年齡層等方式增加 2 歲專班。本市 112 學年度已增設 109 班，其中公共化幼兒園增加 37 班，私立幼兒園亦增加 72 班。113 學年度公共化幼兒園再增設 30 班，本局持續增加 2 歲專班供應量，滿足雙薪家庭之送托需求。

3、為支持家庭育兒，使學齡前幼兒在健康安全之環境成長，國教署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協助公立幼兒園提供延長照顧服務，自 113 年度寒假起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所需經費。本市所轄公立幼兒園 113 年度寒假計 233 園開辦，開辦率 92.8%。112 學年第 2 學期計 247 園開辦，開辦率 98.4%。113 年暑假計 247 園開辦，開辦率 98.4%。

(四)公私協力推動家庭教育合作網絡，打造好家在臺中

1、因應現代社會家庭組成及趨勢變動快速，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致力連結跨局處力量、結合公私部門資源，攜手共創「好家在臺中．挺你幸福進行中」，以親職教育及婚姻情感教育為主軸主動走入民眾生活，辦理多項特色活動及課程。

2、113 年 4 月兒童節首度推出兒童安全系列親職講座，以 CRC 及各項兒童權利為主軸，涵蓋兒童權利公約、居家安全、交通安全、毒害防制等重要議題，呼籲家長共同守護孩子們的安全。

3、暑假期間攜手本市三大親子友善商場，於 MITSUI OUTLET PARK 臺中港、LaLaport 臺中及麗寶

OUTLET MALL 合作辦理親子共學活動，更加入臺中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協助媒合專業外籍英語師資及華裔英語志工團，透過親子共學英語桌遊，強化家庭親子交流及互動，提升家庭關係品質。

- 4、大受好評的觀光工廠系列親職教育活動，113 年暑假擴大與本市產業故事館發展協會合作，合作館舍從 10 間成長至 14 間，共辦理 16 場次產業故事館親職教育活動，讓孩子透過手作體驗了解產業特色。
- 5、為提升上班族家長身心健康與家庭和諧，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與 8 家知名企業合作，辦理優質企業友善家庭系列講堂，課程內容包含自我關懷、心理紓解、親職角色與共親職等家庭教育議題，將家庭價值融入企業文化中，正向回饋職場表現。
- 6、與本市各級學校輔導室合作，為有特殊需要、教養困難、情緒支持的家庭，提供教養諮詢、個別或團體諮商、親子會談等，強化家長的教養力，避免家庭落入風險，達到預防性家庭教育目標。
- 7、設有家庭教育諮詢專線(412-8185 手機加 02)，由受過專業訓練之諮詢輔導志工提供電話或面談服務，協助市民朋友改善夫妻相處、伴侶相處、子女教養、親子溝通、人際關係、自我調適、情感交往等問題。

(五)活化暫未開闢學校預定地，提供市民便捷休閒生活

本局已完成西屯區文中 42 用地風雨籃球場、南屯區文中 49 用地簡易籃球場及文中 46 用地多功能綜合球場，提供社區民眾休閒運動使用，未來亦將持續評估各學校用地開闢需求，並研議相關活化計畫，提供市民便捷之休閒生活。

(六)全齡閱讀，終身學習

為提供學校師生優質閱讀空間，開放社區居民共享學校圖書資源，本局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補助本市轄屬學校運用校園空間設置社區共讀站。自 106 至 113 年已核定補助 134 所學校 3 億 5,897 萬 1,000 元設置社區共讀站。112 年已完成設置 96 所社區共讀站，113

年底將再增設完成 38 所社區共讀站。未來將持續提升閱讀相關的基礎設施，推動學校增加圖書教師的編列，並開展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此外，積極爭取教育部閱讀磐石榮譽，並持續豐富學校圖書館的藏書，打造舒適的閱讀環境，促進社區的閱讀風氣。

本市 11 所社區大學於 113 年度春季班開設課程達 1,563 門，修課人次達到 2 萬 3,912 人。各社區大學為推展辦學理念及目標，積極與在地團體合作，結合地方資源，培育社區人才推動各種公共議題，例如：潭雅神社區大學辦理「流域文化探索~找尋化石痕跡」課程，關注大甲溪流域文化及化石相關議題。文山社區大學辦理「失控的文明與植物的淨零解方」、「低碳時代都會水岸生活新形態」等相關課程，關注全球氣候變遷對環境影響與淨零碳排議題。大屯社區大學辦理「與水共存避免覆舟」、「從淨零碳排看臺灣的森林保育工作」等課程，關注環境生態與水資源議題，引導社區民眾重視在地議題及公共參與。

本市設有 29 所樂齡學習中心，提供 55 歲以上國民，以社區學習點模式，推展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理念，開設樂齡核心、自主規劃及貢獻服務等 3 類課程，讓樂齡族樂而忘齡，樂活學習、減緩老化，使長者成為充滿健康活力、獨立自主、積極參與社會的樂齡族，達到「活躍老化」的核心目標，營造高齡友善社會。截至 113 年 7 月計辦理 3,708 場次課程、10 萬 9,240 人次參與。

(七)運動樂活在學校，運動比賽創佳績

本局持續整建各級學校操場(含跑道、中央草皮及球場)，改善學校教學運動空間，自 108 年至 112 年補助計龍井區龍泉國小等 173 校運動操場跑道，金額逾 11 億 1,066 萬餘元，113 年迄今補助計東勢區明正國小等 18 校運動操場跑道，金額新臺幣 1 億 3,785 萬 2,613 元，提供學生及市民優質運動場地，兼具鼓勵民眾運動的效果。

另活用學校餘裕教室，增加學生活動場所及活動之多元性，113 年補助大雅區文雅國小及北屯區廊子國小共 2 校計 120 萬元，協助整修空餘教室並購置樂活運動設備，以提供多元教學之空間；113 年補助潭子區頭家國小整修游泳池計 960 萬元，並補助豐原國中等 28 校充實體育器材設備經費計 2,011 萬 2,380 元。

112 學年度辦理高國中小各項普及化運動賽事，國小辦理躲避球、籃球、大跑步、跳繩、健身操、游泳等 6 項競賽；國中辦理大隊接力、排球及籃球競賽；高中辦理排球競賽，鼓勵全市學生參加體育活動，培養運動、維持健康的好習慣。

本市全力支持基層選手培訓工作，營造校園運動風氣，並增加專任運動教練，提供培訓經費，充實設備器材，成為選手們的強力後盾，在各項全國學生聯賽、全中運及單項錦標賽中，為本市爭取最高榮譽。

1、112 學年度學生運動聯賽：

(1)壘球：東山高中榮獲高中組冠軍、東山高中榮獲國中組第 8 名。

(2)排球：豐原高商榮獲高男組冠軍、東山高中榮獲高女組冠軍、雙十國中榮獲女子組季軍。

(3)足球：惠文高中榮獲高男組冠軍、惠文高中榮獲高女組季軍、五權國中榮獲國女組亞軍、黎明國中榮獲國男組亞軍。

(4)棒球：中山國中榮獲國中硬式聯賽冠軍。

2、113 年全中運：臺中市獲得 110 面金牌、110 面銀牌、122 面銅牌，12 座第一名團體錦標的佳績。

(八)學校午餐食安把關真安心

為讓學校午餐使用安心可追溯之食材，本局持續配合中央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並自今年 1 月 1 日起推行 12 項短期葉菜類使用有機或產銷履歷農產品，於全市營養師會議中加強宣導，進行開立或審核菜單時，優先使用具標章驗證之短期葉菜類作為午餐食材來源，以提升本市校園午餐食材安全性。

同時依據學校衛生法之規定，聘任足額校園營養師並認輔全市學校，提供各校營養午餐菜單建議事項，來為本市學校午餐進行把關。

此外，本局持續與衛生局、農業局組成「臺中市跨局處校園午餐食品安全聯合稽查小組」及跨局處食安聯絡平臺，針對設有廚房之學校、食材供應商及團膳業者，進行跨局處稽查與抽驗，由衛生局派員抽驗學校午餐加工品、半成品及熟食，農業局負責校園生鮮食材抽驗工作，相關檢驗結果主動公告，檢驗結果不合格者，由衛生局、農業局依規查處及輔導改善，本局則督導學校依契約條款內容辦理違約記點，並暫停使用至安全無虞為止，以加強食材的源頭管理，藉以確保學童校園食品安全之品質與衛生。

六、營造健康、智慧、永續校園

(一)改善學校周邊人行道，促進以人為本的校園通學環境

為持續營造友善校園人行道及加強本市各級學校校園周邊環境維護，113 年度本市各級學校退縮騎樓地及無遮簷人行道修繕改善工程，本局編列 2,000 萬元經費，並委由本府建設局代辦執行。113 年度已 27 處進行施作，完善校園及周邊人行環境。

為確保學童通學安全，教育局逐年依據「臺中市交通安全教育訪視及輔導實施計畫」，協助學校自我檢視通學環境，由訪視委員協助學校對校園周邊整體交通動線作妥善規劃。倘學校交通動線存在需要改善的人、車空間分隔問題，將輔導學校申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或交通部公路局專案補助或納權管機關通盤規劃。改善範疇包括校園圍牆退縮、建置人行道、增加照明、重繪標誌標線、調整交通號誌、規劃家長接送區及管線設施整合等，旨在打造安全、合宜的家長接送區與上下學動線。

截至 113 年 7 月，中央已核定 26 案 31 校的改善計畫，總核定金額達 10 億 7,312 萬元，中央和地方各負擔 5 億 3,656 萬元。這些措施將進一步保障學童的

通學安全，促進以人為本的校園通學環境。

113 年 1 月起中央推動「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本局與建設局、交通局、區公所等單位合作，共同改善校園及鄰里周邊可能影響行車安全之通學路徑，目前計協助大雅區陽明國小、龍井區龍井國小及長億高中等 3 校提案申請。

(二)建置中小學專科教室無線網路

為持續優化本市國中小校園網路環境，強化校園網路管理機制及各校資安防護能力，補助更新汰換校園網路相關設備，本市陸續建置國中小專科教室無線網路環境設備，提供更具彈性及多樣化的數位學習體驗。112 年度已完成建置本市國中小 6,128 顆 AP 並配合遷移 1,472 顆 AP，達成班班教室可同步進行線上教學活動，支援教師導入數位學習之課程及教學活動，113 年度預計更新 1,180 顆 AP。

(三)安心午餐券數位化，寒暑假不打烊

為加強照顧本市高中以下學校弱勢學子安心成長、正常用餐，經學校審核認定符合資格的弱勢學生，可在寒暑假及例假日持面額 65 元的「安心午餐券」至五大超商(市)兌餐，讓孩子們可以幸福暖心溫飽過寒暑假。

因應數位時代新趨勢，實踐低碳永續城市之目標，本市於 112 年 10 月起與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發餐食系統，將安心午餐券結合原有數位學生證，學生可持數位學生證，在上午 11 點至下午 2 點至市府合作的五大超商(市)兌餐，操作 KIOSK 多元事務機或至櫃台感應機臺，即可完成換餐，並依各立約廠商優惠回饋方案，學生可實際兌換到 74-75 元不等之餐食。

安心午餐券數位化之後，本市立高中以下學校約 2 萬 2 千多名弱勢學生受惠，且領餐地區不限臺中市轄區範圍，在外縣市領餐也可以，大大提升領餐便利性。本市秉持「窮不能窮教育、苦不能苦孩子」的理

念，午餐照顧政策是個平凡卻實在的關懷，讓經濟弱勢學生在寒暑假的日子裡，也能享有營養美味的午餐，守護臺中囡仔安心長大！

(四)強化教保機構正向管理，營造幼生安全園地

為保障幼生安全，本局透過強化教保服務機構管理、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素養及強化稽查機制等面向持續推動，期逐步完整建構幼生學習安全網，以維護幼兒安全及家長權益。

- 1、補助本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裝設監視錄影系統設備：鼓勵及補助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裝設監視器，期逐步完整建構幼生學習安全網。
- 2、辦理教保服務人員正向管教知能研習課程：為增進教保服務人員正向管教理念，本市每年皆於山、海、屯區開設正向管教及協助教保人員控管情緒之研習課程，並要求本市所屬教保服務人員每2年需參加6小時正向管教研習，內容包括「教室裡的正向管教~找回正向管教情緒力」、「不當管教法律責任篇」及「校安通報即時篇」，113年度正向管教研習課程業於113年6月22日及113年7月6日完成，另外教保服務人員亦可利用教育部磨課師平臺上網研習相關課程，目前已有2,000人次完成相關研習。
- 3、強化幼兒園稽查機制：自113年度起每年到園公安稽查268家次，截至113年6月，已辦理稽查179家次，另幼童專用車稽查99輛次及收費查核73家次。另配合國教署期程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從幼兒就學環境安全、提供適齡適性教學內容及保障教職員工就業權益等面向檢視幼兒園園務管理(112學年度至116學年度為新1輪之基礎評鑑期程)。112學年度第1學期已辦理75家幼兒園基礎評鑑，112學年度第2學期已辦理85家幼兒園基礎評鑑，113學年度第1學期已規劃80所幼兒園基礎評鑑。另由本府教育局擬訂本市教保服務機構正向管教策略自我檢核表及巡堂紀錄表，請各園每學期自我檢核1

次及每月每班巡堂 1 次，並列入到園稽查項目之一，具體檢視各園落實情形。

(五)新興人口地區新設國中、小，改善學生就學需求

為緩解本市新興人口地區學生就近入學壓力，新設北屯區松強國小、沙鹿區鹿陽國小、北屯區南興國小、南興國中、廊子國中、文山國中等校，一期校舍工程皆刻正施工中，俟各校完工招生後，將可提供學生良善的就學環境。

北屯區松強國小及沙鹿區鹿陽國小預計將於 114 學年度招生，預估未來松強國小將為 48 班規模，鹿陽國小則為 36 班規模。

北屯區南興國小、南興國中、廊子國中及文山國中預計將於 115 學年度招生，另設校規模部分，南興國小為 48 班、南興國中 36 班、廊子國中 36 班，文山國中則為 18 班規模。

(六)積極辦理給孩子一個禮堂計畫

本市 112 年度特別追加經費辦理禮堂興建工程，執行「給孩子一個禮堂計畫」，共補助 25 所國中小興建，目前有 7 校工程已決標、16 校招標及公開閱覽中，餘 2 校尚在細部設計階段，本局將持續督導學校積極趕辦，期許給孩子們安心優質的教育環境。

(七)推動老舊校舍整建，提供師生優質安全學習環境

本市積極盤點須辦理整建之老舊校舍，112 至 115 年度預計編列 15 億 9,264 萬 6,000 元辦理 9 校 14 棟拆除改建及 2 校拆除整地，以維護學校師生安全。

梧棲區中正國小仁愛樓及信義樓新校舍、廚房、幼兒園舍 113 年 5 月 15 日落成，新建校舍融合在地文史，結合校園意象空間，建構人性化兼具美感的多元設計，幼兒園舍以陽臺融入雲海意象設計，匯出童趣造型語彙，讓孩子在校園快樂學習。

(八)美學融入校園建築，提高立體綠覆率

校舍規劃運用「宜居建築」、「垂直綠化」與「複層式露臺」的設計，及美學融入校園環境中，4 所新

設學校：南興國中、北屯區南興國小、廬子國中及文山國中，提高建築基地綠覆率，增加建築外部空間綠化面積，將學校打造成立體空中花園，使各樓層學生都能親近樹木。

七、活絡在地資源與連結，重視教育公平與多元

(一)校本課程活絡在地資源，連結體現 SDGs 素養

本市自 111 學年度開始規劃系列性計畫，每年逐步以「確保」、「提升」、「優化」進行課程系統性思維建立，並整合教育部活化教學、亮點發展實施計畫、校本課程領導講師、到校輔導服務等計畫，由課程實務專家深入學校協助課程發展，轉化成具體可操作之內容，以利學校有明確方向發展。每學期辦理國中 4 區、國小 10 區的國中小課程發展委員工作坊，促進各校提升課程專業能力，為各校課程核心小組進行增能。另為協助第一線教師由下而上發展相關知能，透過國民教育輔導團、高中職學群科輔導團，協助教師領域/議題課程研發、教師增能等服務，使學校課程教學由在地出發與永續發展目標 SDGs 相輔相成。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強調核心素養，並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期盼學生成為「終身學習者」。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培養多元面向的能力，是學校教育之價值，本市特色課程—「優遊臺中學」，以地方特色融入教學課程，逐步擴大規模，開課單位由本市各高中職拓展至大學及本市特色場館與地方機構，含括國立美術館、臺中歌劇院、國家公共圖書館等。修課學生亦由高中擴大至國三學生，地理範圍擴及中部鄰近地區，整學年修課人數超過 5,000 人次，成為全國最大規模跨校選修課程，更成為偏鄉學生課後參與校外課程的優質選擇。112 學年度由 12 個社教館院、14 所大學、26 所高中職學校協力提供 131 門課，修課人數已達 2,170 人次。

(二)落實本土語文學習，提升在地文化素養

語文教育旨在培養學生語言溝通與理性思辨的

知能，幫助學子了解並探究不同文化與價值觀，促進族群互動與相互理解，因此本土語文課程自 111 學年度起於各教育階段全面納入課綱，列為高中以下學校必修或選修課程，本市依「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應注意事項」規定，督導各校落實學生本土語文課程選習意願調查，並依其意願開課。因應各校師資需求，本局於 112 學年度辦理 6 場次語言能力認證加強班，協助在職教師及有意投入本土語文教學人員取得語言能力中高級以上級別認證，亦辦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培訓，112 學年度計核定 130 名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分別投入國中小學教學現場。本市 112 學年度本市各教育階段總計開設逾 2 萬班次本土語文實體課程，部分學校因地處偏遠、師資缺乏等困境未能覓尋合適師資，亦協助學校申請國教署直播共學計畫，以維護學生本土語文選習受教權。

本市爭取中央補助開課經費外，亦協助學校申請相關經費挹注(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交通費)，以提高多元師資來源，穩定本土語文課程開設情形，並針對本土語文授課師資辦理各項教學專業增能研習，其中 112 學年度共計辦理 26 場次，透過回流機制協助教師與時俱進，提升本土語文課程創新教學技巧；透過本土教育意識培力及示例研發，引導教師融入議題教學；透過本土語文寫作研習，鼓勵教師將文學創作結合議題進行書寫，積極推動本土文化涵養及在地關懷。

為鼓勵教師取得本土語文語言專長且實際教授本土語文課程，爰本局配合國教署訂定「獎勵學校及學校現職教師推動本土語文課程實施計畫」，以獎勵制度鼓勵教師積極參與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或取得本土語文專長，進而投入本土語文教學，積極協助教師取得本土語文課程任教資格或妥適安排本土語文授課師資之行政人員亦予以獎勵。

另成立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推動會，統籌本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策略及規劃，並透過指導員及輔導小組團員之專業諮詢，以陪伴各校落實本土語文課程開設及相關活動推動作為。

(三)優化新住民子女教育，拓展多元文化視野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自 108 學年度起，新住民語文以東南亞地區越南、印尼、泰國、柬埔寨、緬甸、菲律賓及馬來西亞等 7 國語文為主，列為國民小學階段必選修，且不限新住民子女，本市為保障學生學習需求，採實體課程與遠距直播教學雙管齊下，實體課程部分，將全市分成 11 區，每個分區一所中心學校，透過聯合共聘等方式，協調各校新住民語文課程師資及開班事宜。在每學年度開始前先行調查學生選習需求，113 學年度估計開設 900 班以上。另針對偏鄉地區或選修少數語種而無法聘任師資之學校，透過使用電子及視訊相關設備以協助學校採遠距直播方式開課，本市 113 學年度共有 48 所學校申請遠距直播教學，以保障偏遠地區學生的受教權益。在培訓師資方面，目前培訓合格之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已達 300 名(越南 202 名、印尼 40 名、泰國 20 名、菲律賓 19 名、緬甸 6 名、馬來西亞 9 名及柬埔寨 4 名)，每個語種皆有師資，其中以越南語及印尼語之師資數較多，並表揚優良教學支援人員，以鼓勵其對於教育的貢獻。

充實新住民子女的多元教育學習管道，每年向國教署申請補助辦理華語文能力學習扶助計畫，提升華語能力及生活適應力，鼓勵學生參與多元文化活動，讓學生在食、衣、住、行等日常生活中，實際學習體驗不同的節慶文化，培養學生能有宏觀的國際視野。

秉持「揚才、展能、共融」理念，本市 4 所新住民學習中心(大道國中、大甲區德化國小、東勢區中山國小及太平區東平國小)，113 年 1-6 月共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多元學習課程 93 場次，計 2,286 人次參

與，課程涵蓋語言學習、人文鄉土、家庭教育、法令常識以及能力提升等多方面內容，鼓勵新住民朋友融入社會，提升多元能力，可在臺中市新住民教育資源網（<http://www.tcniew.org.tw/>）查詢課程最新資訊、詳細介紹及資源分享等內容。

(四)原民文化傳承，落實全民原教目標

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以下稱原教中心）設置於太平區光隆國小，做為本市推動族語教學基地，設有多功能研習課程共備空間、食農教育場域等，豐富原教中心學習環境，藉此推動族語老師培育、傳承原住民族文化的重任。

原教中心持續辦理原住民族課程研發、族語老師共備社群、原住民族學子升學講座、學生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活動、原民傑出人士生命教育講座及一般教師全民原教系列研習等，以提升本市族語教師專業知能，傳承原住民族文化及推動全民原教目標。

為提供原住民學生良好就學品質，本局依各校族語開課需求補助族語開課經費、國中小學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交通費、專職族語老師經費、國中小學原住族語直播共學計畫之協同人員經費、國中小原住民籍學生文具費、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住宿伙食費、高中原住民學生一般課業輔導鐘點費及助學金等；其中族語開課部分，112學年度國小部分共2,650班，經費計3,180萬8,462元；國中部分共236班，經費426萬718元。

(五)豐富多元實驗教育，培育各類人才

本市積極推動實驗教育，成立實驗教育中心，鼓勵創新、尊重家長教育選擇權。本市實驗教育人數逐年成長，自107學年度1,745人成長至112學年度2,307人，增加562人，其中自學生有597名、團體11所、機構7所、私立實驗教育學校3所、公立實驗教育學校5所，有蒙特梭利、東方文化、華德福、原住民族教育等，類型豐富多元，為協助各類型實

驗教育辦學者，中心提供諮詢與輔導、定期辦理評鑑訪視及相關說明會與推廣活動，同時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及減輕家長及辦學主體之負擔，訂定「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實驗教育獎補助辦法」，針對辦學或自學績優的單位、個人，本局給予補助及獎勵措施；每年亦辦理實驗教育成果展，提供實驗教育各辦學單位交流學習的機會，以豐富課程與教學，且個人自學生可透過成果展展現學習成果，呈現實驗教育多元樣貌，培育各類人才。

(六)提升偏鄉學校教育發展，落實教育機會實質平等

113 學年度辦理「活化教學計畫」共計補助 36 所偏鄉學校，促進學校特色課程的發展，提供更為豐富和專業的內容；113 年度辦理「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購置設施設備計畫」共計補助 24 校，補助偏鄉改善教學設備、建置或修繕老舊教學環境，讓孩子們擁有更優質的學習資源；113 年度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計畫」共計補助 5 校，豐富學生藝術學習機會及內涵，深化學生藝術與人文素養。

(七)產地到餐桌「玩出食農生活力」

從「環境教育、農事教育、飲食教育」三大主軸統整相關教材及資源，優先利用在地食材供應午餐膳食，期提升師生實踐「地產地消」、「均衡飲食」、「愛物惜物」、「食品安全」的良好健康生活態度。

本市訂定臺中市校園食農教育總體計畫，並於總體計畫內將 SDGs 相關理念(永續的消費與生產模式及氣候行動等)融入其中，採用友善、永續環境的耕作方式，落實低碳飲食，午餐食材地產地消，深化飲食連結農業。並鼓勵校園收集落葉覆蓋及製作堆肥，減少焚化爐負擔，並將養分回歸種植的土壤中。此外，將推動學校分為鄉村型及都會型，鼓勵鄉村型學校種植非商業品種、地方特色作物，認同延續在地傳統飲食文化；鼓勵都會型學校增加種植經驗，打破與

農業的隔閡。

(八)永續發展導向的環境教育

為響應國際淨零趨勢及兼顧城市永續發展，本局業請學校於每年安排環境保護相關課程 4 小時課程中，至少辦理 2 小時永續淨零、淨零綠生活、永續及循環經濟等議題納入學校環境教育議題。

另依教育部「新世代環境教育發展（NEED）」學習理念，本局積極向教育部申請相關經費補助以推動環境教育，113 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以強化環境、社會、經濟三面向的新世代環境教育學習，將一系列以永續淨零、動、植物保育、空氣品質、水資源、循環經濟及氣候變遷等議題納入，增強師生相關環境素養，期能讓環境永續理念融入於教學向下扎根。

(九)關懷身心障礙學生，提供適性支持與服務

- 1、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為協助國小身心障礙學生放學後之課後照顧，延續平時教學效果，減輕家長照顧身心障礙子女身心負擔及經濟壓力，讓特殊孩子的家長安心工作，補助學校辦理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 41 所學校申請辦理，共計服務 710 名特殊學童。
- 2、提供特殊教育學校學生交通服務：除補助學校購置交通車之外，亦補助本市 3 所特殊教育學校交通車租金，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就學接送服務，協助解決上下學交通問題。
- 3、提供特教專業團隊，支持身心障礙學生學習：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在校學習及生活自理，在行動、溝通、情緒及人際互動上滿足學生個別需求，增進學習效率及建構友善與有效能之教育品質，使特教教師、學生、家長能得到最大支持。本局每學年均提供 6 階段特教助理人員及相關專業人員申請服務，並依學生需求核定適當之服務時數。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共計 3,423 人通過特教助理人員服務，

核定經費約 5,998 萬元；3,960 人通過特教相關專業人員服務，核定經費約 1,204 萬元。

- 4、學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社群：為精進師資專業素養，本局以融合教育為方向，鼓勵教保服務人員及學前特教教師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建置共榮共好的融合學習環境，113 學年度計 14 校申請，本局並積極向國教署爭取經費辦理，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八、關懷輔導守護學生，校園安全不分你我

(一)穩定就學不缺席，建立高關懷課程及資源支持系統

1、珍愛每位孩子，協助學生建立自我認同與價值感

- (1)為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動機，增進學生心理健康與自我認同，使其樂於學習、樂在學習，本市 113 學年度計有 72 校辦理預防中輟高關懷輔導課程暨彈性適性化課程，透過多元及彈性課程編排設計，吸引學生穩定就學，預防學生中輟及再次輟學。
- (2)為積極預防學生中途離校及避免中離復學生再度離校，本局鼓勵本市所屬高級中等學校申辦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措施實施計畫，結合同內外資源及學校鄰近社福機構或民間團體，形成輔導網絡，透過多元彈性或自我探索課程及後續追蹤輔導機制，協助學生確立職涯發展方向，113 學年度計有 2 校申辦。

2、提升教育人員敏覺力、連結關懷網絡資源，協助學生穩定成長與健康發展

- (1)為協助學生認識自我、增加自我覺察能力，本局 113 年度補助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共計 20 校辦理認輔小團體輔導，透過專輔教師或外聘輔導人員帶領，培養學生與人互動的能力，增進自信。
- (2)為協助教師、學生及家長瞭解自殺防治重要性及敏覺心理狀態，善用簡式健康量表（BSRS-5），本局 113 年 6 月至 113 年 10 月補助國高中計 40 校、國小 40 校辦理教師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另補助國

高中計 30 校辦理學生自殺防治守門人增能活動。

(3)為提供學校相關輔導人員心理健康專業諮詢，增進心理衛生專業知能，提升輔導工作績效，本局補助學校結合醫療與諮商輔導系統，邀請社區、醫療機構之專家學者合作，針對自殺（傷）個案進行專案研討會議，透過與專家學者或網絡單位專業對話與意見交流，提供學校相關輔導人員有效之輔導策略，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共執行 3 場次。

(4)為使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課程專業人員及相關教育人員理解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處遇議題，本局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供學校教職人員參加，提升專業知能。

3、推動多元化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促進學童全面發展

(1)本局積極推動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以多元化並注重作業輔導方式，提供包括藝術、音樂、休閒娛樂及體育在內等活動課程，發展兒童潛能，優先服務弱勢家庭學童，培養自信，藉此協助家長照顧子女，使其能夠無後顧之憂地投入職場。

(2)本市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226 所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其中 222 校自辦，4 校委外協助校內辦理），開辦 1,493 班，招收學生人數共計 3 萬 1,097 人次，其中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共計 4,833 人次免費參加。

(二)善行每日，服務優先，樂學童軍計畫塑造卓越公民

1、落實樂學童軍計畫，深耕童軍教育：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本局辦理童軍相關活動(國民中學童軍全能晉級考驗營、國民小學幼童軍聯團活動、辦理本市代表團參加全國第 12 次大露營授旗及集訓、童軍社區服務暨考驗營、辦理第 12 次全國大露營負責第三分營區、白浪島夏令中高級考驗營、社區童軍大露營及各項進程探索考驗)共計逾 7 場次、2,500 人次參加，扎根行義、幼童、國中小童軍教育。

- 2、樂學童軍計畫以「樂活童軍、自動共好」為核心價值，以「校校有童軍，人人懂童軍」為計畫之推動方向，期能落實適性揚才的教育目標，強化童軍多元技能，增進其生活適應力，培養青少年責任感、榮譽心及團隊合作精神，落實童軍榮譽制度，進而提升童軍教育成效，為社會培養塑造卓越公民。

(三)讓教學走出教室，推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課程

- 1、為普及本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本市成立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由任務分組(課程組、行政組)推動戶外教育，強化師生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學習，開發優質路線或學習點，學習點以優先選擇戶外教育資源平臺所公告場域，可以結合地方特色、自然生態、歷史文化、經濟發展等依實際需求與場域協作並進行教學，以達到學生全方位的發展。
- 2、透過「申請國教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建置優質路線或學習點」、「辦理戶外教育教師相關增能研習」及「推動戶外教育基地遊學」等發展目標，整合並妥善利用本市戶外教育相關資源。
- 3、運用大臺中環境資源，規劃戶外課程，回歸自然情境，實現戶外教育理念，擴大場域聯結，普及戶外學習發揮在地資源的價值，豐富學生學習經驗並增進學習成效，延伸學校教育學習效益，共同提昇教育品質，再造本市優質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新典範。
- 4、本市申請國教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計畫，利用申辦說明會，鼓勵本市各級學校申請。113 學年度共計申請 53 校 89 案。另為利本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長期發展，建置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基地學校 31 所鼓勵各地區學校參與本市基地遊學課程，媒合基地學校連結學校外部資源場域，接待外校學生參訪並交流課程，內容連結地方人文、生態、環境等在地資源，強化學生知能提升教學成效。

(四)落實深耕品德教育，打造零霸凌校園環境

- 1、打造安全和諧的學習環境，確保學生在校安全：校園霸凌及不當管教零容忍是本局重點政策，除了要求各校嚴格執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外，本局更積極推動三級防治工作，具體措施如下：
 - (1)預防教育：每學期督導學校辦理友善校園宣導活動，並舉辦防制霸凌處遇研習，以提升教師相關知能。定期召開學務主任暨生教組長傳承會議，建立健全的校園霸凌及不當管教預防機制，培養正向的校園文化。
 - (2)即時發現與處理：本府設置反霸凌申訴專線 0800-580995、局長信箱、市長信箱及 1999 臺中市民一碼通等多元便利反映途徑，協助家長或學生發現疑似霸凌及不當管教個案。本局均以錄案管制方式，即時處理校園事件，逐案檢視並適法監督或予以糾正。
 - (3)專業輔導介入：經學校調查確認校園霸凌或不當管教事件，立即啟動輔導機制，必要時轉介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輔導人員提供三級輔導處遇措施。對於情節嚴重的個案，學校應請求警政及社政機關的協助與專業諮詢，以維護當事人權益。透過輔導介入策略，提供學生持續性支持。
- 2、積極推動品德教育，開發創新教學，讓以順處逆的精神向下扎根：
 - (1)為落實品德教育，進而培育學生良好品格，本局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將品德教育課程整合至「學校總體課程計畫」。各校積極推動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融入日常課程教學，並於每學期開學第 2 週設立「品德教育週」。另持續配合教育部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協助學校爭取補助經費，112 學年度共有臺中一中等 38 所學校獲補助，113 學年度計畫經費本局業推薦臺中家商等 41 所學校。

(2)為提升本市品德教育推動成效，本局推動「友善校園」甄選計畫，徵集品德教育優秀實踐方案與典範案例，激勵教師開發創新教學方法，豐富品德教育內涵，通過甄選與推廣優秀案例，促進教學經驗交流，提升本市品德教育成效，營造友善與正向的校園環境，本次 67 校 161 位獲獎，其中計選出 24 位特優及 57 位優等教師接受表揚。另辦理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113 年薦送學校有育英國中、北勢國中、北屯區四張犁國小，彰顯本市學校深耕品德教育，涵養學生為有品好國民。

(3)致力表彰品德卓越、特殊才能之中小學生，藉以彰顯對學生之重視，鼓勵學生以積極態度面對逆境，充分發揮正面特質，力求精進，通過表揚傑出、足堪楷模的學生，期能激勵更多青年學子奮發向上，為社會樹立典範，109 年開始設立「向陽教育獎」，每人獎助學金 1 萬元，111 年提高獎助金額為 2 萬元，以嘉勉獲獎學生，112 年獲獎人數增加到 24 名，獎助學金及獲獎人數都提高，嘉惠更多學子。113 年度續為表揚鼓勵處逆境仍奮發向上之學生，持續推動「2024 向陽教育獎實施計畫」，請本市高中以下學校踴躍薦送符合條件之學生，以向陽學生建立典範，同儕共學共好共榮。

(五)純淨健康校園，無菸無毒、邁向幸福

1、本局不斷推廣各種反毒預防宣導活動，並嚴格落實三級反毒輔導機制，致力於為每一位孩子建立堅固的防毒保護網，營造健康無毒的校園環境。

(1)為提升校園教育人員的反毒知識並加強校園的反毒能力，113 年計劃進行兩次培訓，目前第 1 梯次已完成，共培訓了 217 人，第 2 梯次刻正辦理中。

(2)113 年辦理「防止毒品入侵校園」增能研習，本市高中以下學校的藥物濫用防制承辦人，共有 350 人參加。

(3)在國小高年級至高中職的班級中進行「反毒入班宣

導」，113 年度迄今已完成 5,887 班次，宣導人次概估 16 萬 4,836 人次，強化學生對毒品的識別和拒絕能力，並提高對新興毒品的警覺。

(4)多元活動方式辦理各式反毒宣導活動：

A、113 年啟動了「校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多元宣導補助計畫」，迄今共 23 所學校參加，宣導活動吸引了 1 萬 0,867 人次參與。

B、113 年舉辦了「校園反毒青春布袋戲：小丑醫生向毒品 say no 反毒活動」活動，共有南屯國小等 3 所學校的 1,030 人次參與。

C、113 年第 9 屆「青春無毒守護家園」Young 臺中反毒三對三籃球賽，吸引約 350 人參加。

D、113 年辦理石岡國中等 2 所學校約 120 名師生前往國立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參觀。

2、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將「禁、戒及查」三面向納入校園菸害防制工作，並加強各級學校反菸、拒菸之教育宣導工作。

(1)為營造友善校園無菸環境，保障教職員工生健康發展，本局業將此議題納入本市學校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成為 7 大議題之一，並根據教育部修正「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要求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事宜，亦要求本市各級學校，將禁止菸品及類菸品進入校園之規定納入校規規範，鼓勵教師將該議題融入教學，加深師生對於菸品及類菸品防治之正確觀念及強化防治知能。

(2)依據戒菸教育實施辦法規定，倘學校得知學生有攜帶或吸食菸品及類菸品之情形，應要求該學生接受戒菸教育，時數不得少於 2 小時，得以課堂講授、諮商輔導等方式，進行菸害之認識、反菸或拒菸之方法、戒菸意識之加強及其他戒菸有關事項，發展學生族群拒菸及戒菸之個人技巧，促進其身心正常發展。

(3)倘學校查獲吸菸及電子煙學生，可檢具學校執行菸害防制法紀錄表及相關佐證資料(如違規照片等)，函送衛生局依菸害防制法處辦，與本府衛生局攜手為菸害防制盡一份心力。

(六)建立性別平等教育及兩性平權意識，落實校園性別平等事件及處理調查機制

1、為提升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性別平等教育及兩性平權意識、精進教學品質、建置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處理機制與充實學校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才庫，本局 113 年度預計辦理 15 場次友善校園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參與人數計達 2,000 人。

2、本局於 113 年 7 月 16 日至 18 日、7 月 23 日至 25 日辦理 2 梯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參訓人員逾 250 人。113 年 8 月 6 日至 9 日辦理進階培訓，8 月 13 日至 15 日辦理高階培訓，參與人數每階逾 100 人。

參、創新措施

一、陪你長大~全面採用可調式課桌椅

學生每天有三分之一的時間在學校學習，課桌椅是每天上課必要的設備，提供舒適、美觀穩固的課桌椅對學生身體發展及學習有高度相關性。可調式課桌椅的特性，可配合學生身型調整合適的高度，幫助學生維持良好坐姿，以維持學習的舒適和上課專注度。

為維護與照顧每位學生保持良好的視力與體格發展，同時培養學生正確坐姿，提升學生之學習效果，本府啟動更新國中小學生課桌椅「陪你長大~全面採用可調式課桌椅計畫」，選用可配合身高、體型調整的可調式課桌椅，提供孩子們更舒適、更穩定的學習環境。

除更新課桌椅提升學生的學習環境外，也重視資源充分運用與增進財物效能，落實「環保永續」的理

念，因此汰換下來且堪用的課桌椅將優先調整至校內其他教學空間使用，餘則依規上惜物網辦理公開拍賣後，再依序洽環保局轄管「寶之林廢棄家具再生中心」合作，落實二手課桌椅永續循環利用，再以與學校課程合作，進行課桌椅美化再生，提供學生修復、改造、再造的學習經驗，發揮汰換後課桌椅的最大價值。

二、設置 STEAM 教育中心，促進 STEAM 教育發展

108 課綱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願景，以學生為學習的主體，而「核心素養」更是 108 課綱的課程發展主軸。STEAM 教育與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所強調的「核心素養」符合，強調改變學習思維、引導孩子主動學習活用知識，多注重學習過程，強調如何學和培養孩子人格特質，從興趣出發導入學習。STEAM(Science 科學、Technology 技術、Engineering 工程、Art 藝術、Math 數學)倡導的核心概念包含：跨領域、動手做、生活應用、解決問題、五感學習，強調自我探索、自主學習。

本市為促進 STEAM 教育在校園的全面推廣與持續發展，於各教育階段設立示範學校，依序為大墩國中、豐原區翁子國小及西區忠明國小附設幼兒園，培訓種子師資及辦理園遊會及親子營隊等活動，另為支持 STEAM 教育於國中小的積極發展，112 學年度補助本市國中小共 20 校發展 STEAM 教師社群，每校補助 5 萬元，每 1 社群以 4 至 12 人為宜，並推舉 1 位教師(種子師資)擔任領導人，研討內容以學生 STEAM 跨域學習為主，並包含課程設計、教學實踐等。

三、公立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 1 人即成班

為協助公立幼兒園提供延長照顧服務，支持家庭教育兒，使學齡前幼兒在健康安全之環境成長，國教署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自 113 年寒假起家長收費方

式採定額收費，課後延長照顧服務採每月參加者，每小時 35 元，半小時 20 元；寒、暑假加托服務採每月參加者，每月 2,000 元，採部分日數參加者，每日 120 元，並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開班差額經費，1 人即得開班，提供公立幼兒園辦理是項服務之相關經費支持，本市亦將配合落實，持續鼓勵公立幼兒園所確依家長需求開辦延長照顧。113 年寒假計 233 園開辦，開辦率 93%，112 學年第 2 學期計 247 園開辦，開辦率 98%，113 年暑假計 247 園開辦，開辦率 98%。

四、國中身障生課後照顧班，讓家長安心工作減輕負擔

本局關注身心障礙學生及家長需求，113 學年度起補助本市國中辦理國中集中式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協助身心障礙學生放學後的照顧問題，並配合家長下班接送，開辦至下午 6 時，減輕家長照顧壓力，可安心工作。本局將積極爭取編列預算辦理，讓家長不再擔心孩子課後的照顧問題，減輕特殊家庭經濟負擔。

五、響應國際家庭日，首創「幸福家庭．教育前行」論壇

聯合國自 1994 年起，將每年 5 月 15 日定為「國際家庭日」，呼籲各界重視家庭教育，本市家庭教育中心 113 年度首度與臺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攜手合作，舉辦六都首創的「幸福家庭．教育前行」論壇，活動內容聚焦於 AI 浪潮下的家長陪伴議題，幫助家長學習如何在 AI 時代下陪伴孩子面對改變與挑戰。

六、「書香．飯香．家香」公私協力推動新住民家庭教育

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與臺中市立圖書館及本市各新住民服務團體，包含社團法人臺灣新移民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國際關懷印尼協會等，首度三方協力合作辦理「書香．飯香．家香」新住民家庭日活動，對於本市 6 萬 3,000 位新住民及 3 萬 6,000 位新二代學生而言，圖書館是在地居民與新住民家庭連結的極佳場域，而新住民服務團體是新住民適應本地文化的重要

幫手及抒發鄉愁的「家」，透過跨單位合作，促進新住民家庭成員互動及家庭緊密結合。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盤點在地資源，攜手國外夥伴

臺中市於 113 年成立國際教育中心，並訂定「臺中市國際教育中心作業要點」。未來將規劃成立本市國際教育教師社群、國際教育輔導團、設置國際教育中心專責人力及單一窗口、協助學校媒合國外夥伴等。辦理國際教育補助計畫撰寫工作坊，協助各校爭取國教署競爭型計畫經費，並規劃國際交流先導參訪研習，進行國外師生來訪之路線踏查並同時發揚本市學校在地課程，實踐「越在地、越國際」的理念。此外，也將規劃辦理接待家庭研習，以完善國外師生抵臺後之安頓後勤作業，並與民間組織(如扶輪社)連結，民間及官方攜手協力，擘劃本市優良的國際教育發展環境。

二、加強職業試探，轉化產學模式，技職教育務實致用

本市注重孩子的生涯發展，為拓展學生學習經驗及職涯探索，以「模擬職業場所」的概念，於清水國中、安和國中及石岡國中設置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112 年度累計辦理超過 350 場次職探課程，參與人次逾 7,000 人次。

教育局補助霧峰國中 79 萬 8,000 元辦理動力機械職群與醫護職群有關職業試探的體驗課程，增加本市國小五、六年級及國中一年級學生參與職業試探與興趣探索的機會，讓學生在就學期間即能培養職涯良好工作態度及正確職業價值觀，以利未來就學、生活與工作的銜接。

另基於本市「在地人才，在地培育；在地產業，在地用才；扎根臺中，接軌國際」的技職願景，除積極開辦具彈性、更符應在地產業需求的「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外，業分別於屯區臺中高工及山區東勢高工成立本市智慧製造技術教學中心與電動車技術教學

中心，第3座技術教學中心則刻正於海區沙鹿高工建置中，以期能透過相關資源投入，孕育在地優秀人才。

三、提升教保服務品質，降低公共化幼兒園師生比

- (一)教育部規劃公共化幼兒園自112學年度起調降師生比，於114學年度達成調降至1:12之目標。
- (二)依行政院112年3月30日第3849次會議決定，幼兒園調降師生比之規劃方案以「不影響家長選擇平價教保服務機會」、「依各地區公共化供應量、各園各年齡幼兒現況等情形，分年逐步達成」為原則，逐年調降師生比，以保障家長選擇平價教保服務機會。
- (三)113學年度本市公共化幼兒園師生比調降至1:12者計154園，調降至1:13者計37園，調降至1:14者計96園，維持1:15者計1園，本局將再視各行政區公共化教保服務供需情形，逐年輔導調降師生比，提升教保服務品質。

四、興(改)建校舍，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 (一)長億高中圖書館資訊暨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本案核定數為2億3,370萬8,674元，由國教署及本局分年編列，本案業於111年5月12日舉辦動土典禮，構體建築預計將於113年底完工。
- (二)西苑高中老舊校舍改建暨校園新建計畫(第2期)：第2期工程預算2億5,529萬14元，由本市第12期市地重劃基金支應。目前本案業於111年10月20日決標，112年3月正式開工，整體工程預計於114年完工。
- (三)立新國中學生活動中心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本案總計核列所需經費2億9,852萬元，其中活動中心核定經費4,840萬元；另地下停車場部分則由交通局協助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補助經費。工程已於111年9月開工，並於113年1月29日舉行上梁儀式，預計113年底完工。
- (四)成功國中老舊校舍整建及活動中心暨公有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結合地下停車場辦理興建工程，其中活動中心興建經費8,946萬9,000元；老舊校舍整建經費為

5,597 萬 2,000 元；地下停車場經費為 1 億 8,837 萬 2,000 元。工程已於 111 年 9 月開工，並於 113 年 2 月 17 日舉行上梁儀式，預計 113 年底完工。

- (五)大甲國中活動中心暨手球館興建工程：本案原核定總經費 1 億 1,264 萬元，其中 5,038 萬 4,000 元由市庫分年編列，另於 112 年再追加 4,849 萬 1,982 元，總計 1 億 6,113 萬 1,982 元。工程業於 111 年 10 月 18 日辦理動土典禮，並依期程積極趕辦，預計 113 年底完工。
- (六)順天國中新建活動中心工程：本案總經費 8,279 萬 42 元，其中 4,741 萬 8,507 元由市庫分年編列經費，另於 113 年再追加 2,804 萬 8,023 元，總計 1 億 1,083 萬 8,065 元。工程已於 112 年 10 月開工，刻正依期程積極趕辦，預計 114 年底完工。
- (七)福科國中校舍增建工程：本案總經費 7,200 萬元，其中 3,655 萬 7,915 元由市府逐年編列支應，工程業於 111 年 11 月 9 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 112 年 2 月 1 日正式開工，目前工程已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報竣，刻正辦理驗收及使用執照取得。
- (八)梧棲區大德國小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總經費 9,720 萬元，中央補助 3,097 萬 5,000 元，本府自籌 6,622 萬 5,000 元，已於 113 年 2 月 27 日完工。
- (九)北屯區陳平國小體育館暨多功能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總經費 6,000 萬元，市府全額補助，工程刻正進行中。
- (十)大肚區追分國小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總經費 9,700 萬元，市府全額補助，工程刻正進行中。

五、增設太陽光電設施及風雨光電球場，落實綠能教育

- (一)屋頂型：本市所屬學校目前已設置太陽光電計有 286 校，總設置容量約 88 百萬瓦，每年可發電約 1 億 900 萬度，可減少約 5.45 萬噸二氧化碳排放，並由標租廠商回饋一定比例回饋金予學校，由學校自由運用。
- (二)光電球場：本市預計施作光電球場之學校目前計有豐原區豐田國小等 47 校，總設置容量約 15 百萬瓦，新

社高中等 32 校光電球場已完成。

六、活化學校預定地為公共休閒空間

本局經管之學校預定地，於暫無設校需求前，已部分規劃並設置為公共運動空間(如烏日區文中 2、南區文中 33、西屯區文中 35、文中 42、北屯區文中 10、南屯區文中 46、文中 49、文中小 6、文小 65)，亦有部分提供運動局、交通局等機關建置全民運動館、足球運動園區或停車場等公共設施，提供市民便捷之休閒生活，提升公有地使用效益。

七、提升特教品質，逐年調降特教師生比

為降低特殊教育班師生比，提升特殊教育教學服務品質，本局積極規劃逐年增設與調整本市高中以下學校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班設置情形，113 學年度核定增設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班共計 35 班，114 學年度將視身心障礙學生數量及各行政區規劃設置特殊教育班，持續以循序漸進之方式，減輕教師教學負擔，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教育環境。

伍、結語

孩子的成長最重要，投資教育不能省也不能等，本市繼推動「給孩子一個禮堂」計畫後，再推出「陪你長大～全面汰換學校課桌椅」計畫，持續挹注教育投資，落實「思用樂學、成就未來」之施政願景。今年 5 月遠見雜誌公布 2024 縣市長施政滿意度調查，本市「教育」面向滿意度 76.7%，為本島 19 縣市榜首，獲得市民家人的肯定，未來繼續秉持市長「守護臺中 堅持幸福」的城市願景，以孩子為本，營造優質學習環境，讓各年齡層的孩子快樂學習。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佳君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2次定期會開議，佳君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用藝術點亮生活！文化局作為推動文化發展的重要機構，肩負著保護傳統、促進創新，並鼓勵多元文化交流的使命。於生活面向，文化局積極舉辦各類型的藝術活動，包含吸引廣大市民參與的大型表演盛典，以及深入社區的小型展演，更持續優化公共圖書館的軟硬體設備，並戮力籌辦臺中市立美術館開館營運，豐富市民的文化生活。

於產業面向，文化局扶植表演發展、視覺藝術、文學創作以及文創店家，為各領域的文化工作者提供豐富的資源與平台，從臺中出發，進而耀眼臺灣，讓臺中成為創意與文化的匯聚之地。而傳統層面，文化局亦積極普查、修復及活化文化資產，並落實文化資產教育，致力於讓傳統文化在現代生活中得到新的生命與意義。我們希望每一位市民都能在日常生活中，感受到藝術的光芒與文化的滋養，共同推動城市的文化繁榮與進步。

承上，佳君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節慶活動融合多元表演，拓展市民藝術生活潮流

（一）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自 113 年 2 月 13 日至 5 月 18 日止，結合本市富具歷史的 12 間宮廟舉辦 14 場活動，邀請超過 30 組優質表演團隊接力演出，其中臺中市立案演藝團隊、學校或街頭藝人逾 6 成。113 年更特別安排宮廟人員與民眾交流互動講述宮廟歷史，讓更多年輕世代能了解媽祖文化，總計參與人次逾 17 萬人次。

(二) 臺中兒童藝術節

2024 臺中兒童藝術節，除配合兒童節連假辦理外，亦結合聯合國 SDGs 目標，演出內容包含戲劇、音樂、舞蹈，活動地點包括本市公園用地、學校及藝文場館等，共邀請 33 個全國立案演藝團隊，辦理 4 場戶外匯演、9 場校巡、8 場藝文場館演出及 1 場大型戶外兒童劇，共計 27,430 人參與，不僅親子共同參與互動，並啟發孩童創造及想像力，落實藝文活動向下扎根之目標。

(三) 臺中街頭藝術嘉年華

為了推廣街頭藝術，文化局於 113 年 5 月 4 日、5 日在大里藝術廣場舉辦「2024 臺中街頭藝術嘉年華」，兩天規劃 40 組動、靜態街頭藝人，結合水晶球雜耍、溜溜球、花式扯鈴、魔術、特技雜耍等演出，展現臺中街頭藝人精湛的表演及手作絕技，計約 9,000 人次參與；亦規劃 10 場戶外街藝匯演，媒合表演藝術類街頭藝人，讓民眾更認識街頭藝術的多元與豐富。

(四)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

文化局與各區公所聯手舉辦「臺中市逍遙音樂町」系列音樂盛會已邁入第 21 年，113 年特別響應臺中爵士音樂文創產業發展，多場音樂會安排爵士樂演出，共邀請超過 120 組表演團隊，從 113 年 6 月 1 日起，一直持續至 9 月 28 日，在臺中市各行政區廣場、公園等公共空間辦理 22 場音樂會，均衡發展各區藝文能量，為市民朋友帶來一連串洋溢夏日浪漫風情的音樂盛宴！

二、扶植演藝團隊發展，立足臺中、展望國際

文化局持續扶植傑出演藝團隊，針對不同發展階段的演藝團體，規劃因應之輔導策略，例如：辦理表演藝術提升課程、參訪交流、專家學者諮詢輔導、演出評鑑等項目，協助演藝團隊提升創作能量和營運發展，成果蟬聯兩年文化部考評特優肯定。

113 年徵選出 8 組傑出團隊，包含現代戲劇、音樂劇、布袋戲、管樂、國樂、當代音樂、現代舞等類型，入選團隊兼具傳統、創新及在地特色。同時，經過長年扶植，113 年「創造焦點」、「台中室內合唱團」和「秀琴歌劇團」3 組臺中優質團隊，從全國團隊脫穎而出獲選為「國藝會 Taiwan Top」，將在國內各大城市和國際藝術節慶呈現精彩演出，讓世界看見臺中蓬勃的藝術能量。

三、積極推動視覺藝術創作，打造藝術友善城市

(一) 市府藝術廊道展覽增添機關藝術氣息

自 100 年起臺中市政府藝術廊道開放各項平面或立體美術類作品展覽，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辦理 8 檔展覽，讓市民在洽公之餘也能欣賞各種媒材、多元風格的藝術作品。

(二) 2024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及參訪活動

「2024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於 113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4 日，將歷屆大墩美展典藏作品精選 60 件，規劃至韓國首爾同德美術館展出，希望透過城市交流來帶動城市外交，促進相互之瞭解與情誼；透過專業知識及經驗交換，吸引多方面的經驗，達到專業分享、技藝交流的目的。交流展期間，由文化局陳局長佳君率同 3 位傑出藝術家施永華、蕭世瓊與李振明老師前往辦理書畫現場揮毫，推展本市優秀藝術家赴國外展演，在國際藝壇上展現臺中豐沛的藝文能量。

(三) 臺中市塗鴉示範區提供盡情揮灑創意的藝術平台

本市目前共設立 2 處合法的塗鴉示範區，分別位於西屯區中科路廣福陸橋橋墩，及大里區環中東路五段防洪牆，提供塗鴉愛好者自由創作的平臺。其中中科路廣福陸橋橋墩塗鴉示範區因配合廣福里活動中心之設置，取消其鄰近活動中心 8 根橋墩，其餘塗鴉示範區均可提供民眾創作。

截至 113 年 7 月底 2 處塗鴉示範區共計逾 25

組圖像，文化局每季定期巡查方式以維護視覺美觀及環境品質，目前所有牆面皆已佈滿市民的創作，其中部分大型塗鴉更長達 35 公尺，市民參與相當踴躍，也充分展現本市市民的創意與藝術底蘊，營造臺中多元的城市風貌。

(四) 推動彩墨風情畫接軌國際，廣續辦理臺中彩墨藝術節

第二十三屆臺中彩墨藝術節以「民俗・風情」為主題，於 113 年 9 月 14 日至 10 月 13 日在屯區藝文中心舉辦，其中國際彩墨藝術大展有來自 19 國、130 位國內外藝術家共襄盛舉；彩墨新人賞展出精采得獎作品，鼓勵年輕藝術創作者投入彩墨創作；另也辦理彩墨藝術講座，藉由國際藝術交流及市民親身體驗方式，塑造臺中彩墨藝術特色。

(五) 補助視覺藝術展覽，鼓勵視覺藝術創作者及文化團體舉辦活動

文化局於 113 年 4 月至 9 月期間，共計補助 26 個藝文團體及 8 名藝術家在本市藝文空間辦理視覺藝術活動，並補助 2 個藝術家辦理視覺藝術創作國際交流；另為鼓勵本市藝文團體辦理全國性徵件比賽，補助臺灣國際藝術協會於 113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24 日於大墩文化中心辦理「第 24 屆-臺灣國際藝術協會 2024 美展」，以及補助社團法人臺中市攝影學會於 113 年 9 月 14 日至 9 月 25 日於大墩文化中心辦理「2024 年第 13 屆臺中國際攝影藝術展覽」，提供市民多元豐富的展覽，廣拓藝術多元創作活動，以培育視覺藝術人才，使本市藝術環境蓬勃發展。

(六) 補助公共藝術創作，城市美學再升級

文化局 113 年度補助 1 個團體、1 名個人，上半年由塗鴉藝術家謝孟勳集結國內外 10 組知名塗鴉藝術家於 113 年 4 月 20 日至 8 月 31 日辦理「The 10 Anniversary 逃亡計劃塗鴉團隊十周年特展」，

地點在勤美 PARK2 草悟廣場、臺中第二市場、新民街倉庫群展出；下半年則由「純白舍 Dance Lab」執行「小小生活微融藝Ⅱ」，拍攝以舞蹈、遊戲和小朋友創意為基礎的公共藝術推廣影片，並進入本市中小學校宣傳。公共藝術補助可以激勵在地公共空間環境的藝術創作，增進市民對公共藝術與環境的關心和認識，進而提升美學城市的概念。

(七) 臺中市 113 年度表揚資深優秀美術家

為表揚本市資深並有卓越成就及貢獻的藝術家，每三年舉辦一次，今年度受理推薦共 32 位，業於 5 月 24 日召開審查會議。評審結果為倪朝龍、王英信、楊嚴囊、吳榮宗、蔡正一、施永華、黃映蒲、程代勒等 8 位藝術家通過審查，榮獲 113 年度臺中市資深優秀美術家表揚資格，將於 11 月 23 日於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公開表揚。

四、推動文學多元發展，厚植臺中文學能量

(一) 翱翔科幻宇宙的旅者-作家黃海特展

自 113 年 3 月 30 日至 8 月 11 日於臺中文學館展出，出生於臺中的作家黃海，畢業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系，其創作跨越科幻文學與傳統文學、兒童文學與成人文學等領域，科幻小說更曾被刊載於雜誌與教科書上，是臺灣唯一以科幻作品獲得國家文藝獎、中山文藝獎的作家。本檔展覽展示作家手稿、照片、書信、圖書及獎牌等，並展示作家的生平、文學貢獻與作品特色等，讓民眾可以從多元面向深入瞭解作家的創作歷程。

(二) 臺中文學季

「2024 臺中文學季」訂於 113 年 8 月 31 日盛大開幕，今年文學季以「冊動靈感-山海屯城的閱境提案」為主題，冊動一場扎根於地方的文學季。今年更特別邀請到文青女神白安擔任代言人，為臺中文學季展開全新面貌。

8 月 31 日起至 11 月 3 日將推出作家上菜、文

學電影院、文學小旅行、重磅作家座談、文學跨域及小小導覽員等系列活動，另外還有「冊動文字的節奏」文學主題展覽，以「節奏」為核心，解析創作者的內在秩序、文學的聲韻以及臺中的文化生活步調，展現不一樣的臺中文學形象。

(三) 臺中文學獎

第十三屆臺中文學獎徵文活動為鼓勵文學多元創作，以發掘、獎掖優秀創作人才，並表彰對文學創作與推廣卓有貢獻之本市文學工作者，以涵養本市文學能量及提升文學欣賞風氣，另辦理 3 場校園啟航計畫、2 場擺渡作家輪值中及 1 梯次文學私塾工作坊講座。

本屆辦理文學貢獻獎及文學創作獎，計有小說、散文、新詩、童話、臺語詩、客語詩、古典詩、國高中職生散文（國中組及高中職生組）等 8 個文類，徵件期間自 113 年 5 月 1 日起至 7 月 30 日止，訂於今年 12 月辦理頒獎典禮及出版得獎作品集。

(四) 書寫臺中城報導文學推廣活動

今年報導文學獎徵件由 5 月 7 日至 8 月 30 日止，評選出 3 名優選作品頒予獎金及獎狀，第一名獎金 8 萬元，總獎金 16 萬元，訂於 9 月底公告得獎名單。另為培養報導文學寫作人才，於 6 月開設 5 場報導文學寫作工作坊，7、8 月安排 2 場推廣講座，帶領民眾發現報導文學的魅力。

五、臺中文創 BRAVO SING!

(一) 2024 創意台中

「2024 創意台中」以「DESIGN HUB 設計中」為主題，預計於 113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10 日於大屯郡守官舍、大屯郡役所等場域辦理，匯聚 12 位設計師、TCOD 台中原創等 40 個文創品牌及超過 150 個文創市集攤位參與，推出 1 個基地 HUB、4 個城市議題、1 座戶外裝置、2 場美學導覽、3 場文創市集、7 個衛星展區等豐富內容。

(二) 「TCOD 台中原創」品牌計畫

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舉辦的「TCOD 台中原創」(Taichung Original Design)品牌計畫，今年已邁入第4屆，共計105家業者報名，總組數153組。文化局邀請文化、設計、藝術及行銷等不同領域專家學者，歷經初評及複評審查，嚴選出28組台中原創商品，包含工藝品類8組、視覺及包裝設計類6組、創意生活類14組，充分展現臺中工藝與文創設計產業的豐沛能量。

歷年 TCOD 獲選商品皆於臺中文創官網「台中原創・在地文創」提供導購服務，配合中秋節慶活動，8月中旬將在文創官網規劃線上優惠專區，實體展售將於今年10月9日至10月13日在臺北松山文創園區「松市」市集辦理快閃店；11月1日至11月10日於臺中大屯郡役所配合創意臺中辦理臺中快閃店。

六、臺中市藝術亮點計畫

臺中市藝術亮點計畫至113年邁入第20年，持續鼓勵本市多元類型業者辦理藝文活動，讓藝文走入大眾生活。113年辦理家族活動、「2024新增藝術亮點記者會」等，串聯亮點業者共襄盛舉，並向市民傳達藝術亮點的推廣理念。截至113年8月為止，藝術亮點共計122家，本局將繼續串聯藝術亮點家族，鼓勵民間以更多元形式推廣藝文活動，擴大大市藝文版圖。

七、推動市民博物館 文化走入日常生活

113年 ICOM 訂定的 518 國際博物館日主題為「博物館、教育與研究(Museums for Education, and Research)」，為響應該主題，且增加臺中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場館的可近性，本局媒合學校教師與館舍人員，為館舍量身規劃，製作能由館員操作、適合各級學生的教案。518 國際博物館日記者會於一德洋樓舉辦，展出各個文化館舍的教案箱，讓市民朋友及學童都能享受由教師及在地文化場館的合作成果。當日也

邀請大明國小師生共同體驗結合電子用品與 AR 技術的教案，學童對於能與「古人」合照皆相當興奮，同時也進行趣味闖關，加深學童對館舍的記憶與認知。

八、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評鑑(量)

為引導各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檢視其宗旨、定位、願景與策略，形塑營運管理模式，藉由提供專業建議，清晰館舍發展方針與期待，文化局每年下半年辦理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評鑑(量)作業。讓專業委員透過現場訪視，了解館舍軟、硬體及優、劣勢，進行診斷與建議，期許以輔導、評鑑與獎勵方式增加本市文化館舍的競爭力。

九、青年投入社造參與，培力具備國際視野

為了持續引動青年及多元社群參與社造，113 年文化局及區公所共培力 27 名青年投入社區營造事務，包含中區青年引領長者運用繪畫媒介，以藝術方式展現兒時故鄉記憶，回憶臺中舊城之美；豐原區青年以多元方式推廣「墩腳迎城隍」繞境活動，將歷史文化轉譯成淺顯易懂的圖文，吸引不同年齡族群認識在地文化；南區青年則透過鐵工廠之舊車床機具製作環保香品，利用廢棄物製粉再加工成特色香品，捐助地方廟宇實現環保淨零、友善循環；文化局將持續培力青年以多元方式展現社區活力，期能創造青年與中壯世代為社造主力，共同合作、齊心耕耘，共創臺中美好新世代。

十、社區總體營造深耕多年，促進跨域合作

本局培力公所、陪伴社區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多年，全市 113 年度共 19 所區公所成立「社造中心」及，另 2 區公所執行區域特色計畫，並輔導 106 個社造點於地方推動社區營造；除了落實行政社造化並深耕在地，更積極促進跨域合作，透過辦理市層級的跨局處會議，促成文化局與教育局之社區大學合作（后豐、大屯、北屯、後驛、海線、潭雅神、五權等社區大學），於 113 年度共辦理 8 場「社區營造專班」，其中 4 月至

5 月辦理之 3 場次春季班，9 月至 11 月預計再開辦 5 場次，期使社區營造的學習日常化，也透過社區大學發掘更多公民種子，透過學習進而從生活中發掘議題，並形成行動方案，深耕在地文化。

十一、文化志工持續爭取最高榮譽肯定

為精進志工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定期規劃志工多元培訓課程，包含新進職前訓練、志工文化參訪、志工讀書會、跨域結合培訓課程、年度表揚暨授證大會等，以凝聚志工隊情誼，並提供市民更優質貼心的藝文服務。文化局連續 4 年均獲全國文化志工團隊最高榮譽肯定，113 年將由「臺中市文化資產處」代表爭取，與志工攜手持續努力打造本市幸福宜居文化城。

十二、山海屯城文化生活圈，文化生活處處不斷電

(一) 葫蘆墩文化中心

1. 葫蘆墩藝術節

113 年 4 月至 12 月間帶來一系列適合全家共享的精緻親子劇場演出活動，本年度內容彰顯「多元」主題，串聯大甲溪流域藝文空間場域，在不同尺度的劇場和藝文空間舉辦親子劇場活動，並與在地社區和學校深度合作，舉行場館導覽、藝術欣賞推廣講座、兒童戲劇工作坊等活動，至今共吸引 9,357 人次參與，展現一個持續向上提升、向下扎根的藝術節面貌。

2.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2024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於 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辦理 6 場展覽，透過辦理不同媒材精彩展覽讓民眾認識多樣化的藝術創作，提供在地藝術家展示的舞台，透過藝術之美豐富觀者的心靈，參觀人次共計 80,451 人。

3. 館際合作展覽-「拾竹織境—當代竹藝意象特展」

於 7 月 19 日至 8 月 18 日與南投縣竹藝博物館共同規劃，精選館藏國寶級大師黃塗山、李榮烈、黃麗淑經典創作，及南投縣工藝家作品 40 組件參

展，展現竹藝傳統技法與現代設計元素之精湛融合，藉由館際合作所帶來的藝術資源分享，讓在地民眾就近欣賞他館的典藏精品，落實文化平權、文化近用的理念，參觀人次約 6,262 人。

4. 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

自 82 年起每年辦理，以全國國小學童為對象，透過繪畫遊戲競賽啟發兒童的聯想創造力，今年度第 32 屆初賽徵件於 113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1 日辦理，複賽暨頒獎典禮於 113 年 12 月 1 日辦理。本屆活動主視覺由前屆六年級第一名桃園市青溪國小謝沂叡小朋友作品延伸發想，活動圍繞著「未來城市 自然共存」的主題概念，邀請大家一同在環境與生活的關懷中探索對於未來城市的想像，藉此激發聯想創造力。

(二) 港區藝術中心

1、清水眷村文化園區

(1) 清水眷村文化園區推廣與活化

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擁有「眷味」十足的空間氛圍，常態辦理多元豐富的藝文展演和手作市集，包含主題展覽、手作工作坊以及「清眷森活藝術節」主題活動等，另規劃「藝術介入空間」計畫邀請臺中在地劇團「唯劇場」在眷村房舍進行沉浸式戲劇體驗、藝術家呂昀珊也帶領民眾於園區進行「砌磚」共創活動。活動及展出參與人數現已達約 20 萬人。

(2)「原清水信義新村聚落建築群-G 區診療所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底完工，初期利用擬辦理展覽，待與國防部簽訂合作開發計畫後，將委外營運。

(3)「原清水信義新村聚落建築群—第二期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已發包將於 113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5 年中完工。

2、迎媽祖 HOT 陣頭

於 113 年 5 月 5 日舉辦「藝童遶境」，推出「手作紙箱神偶」親子體驗課程，利用廢棄紙箱製作出獨一無二的大神尪仔，並在港區藝術中心周邊體驗了一場小型的繞境。演出活動則由九天民俗技藝團、奇巧劇團及大肚山同仁堂國術獅藝館共同打造融合正宗傳統文化活動及現代劇場演出的精彩活動，約 1,900 人次參與。

3、行動表演藝術列車

邀請駐館團隊—小青蛙劇團辦理校園巡迴演出，亦與大甲區公所合作，商借大甲中正紀念館並開放社區居民免費入場一同看戲；5 月 14 日至 6 月 4 日則巡迴海線 8 所小學，演出原創劇本—怪頭阿達，傳達了先人文化寶藏保存的重要性之外，在戲劇結尾特別編入臺中高美濕地風景、保育等特色，讓孩童更認識自己生活環境，進而珍惜與保護，共 2,875 人次參與活動。

4、臺灣美術新貌獎

「臺灣美術新貌獎」自 105 年起做出重大變革，取消創作媒材與尺幅的規範，並打破年齡的限制，造就近年來新貌獎的作品樣貌更加百花齊放，本屆展期自 7 月 13 日至 9 月 8 日止，43 件精彩入選作品反映出了藝術家們如何選用跨界複合媒材以及新媒體工具，透過豐富細膩的辯證思考回應各種議題，並為觀者帶來全新感官體驗。

(三) 屯區藝文中心

1、親子藝術節

「2024 親子藝術節」以「未來看我」為主題，自 113 年 5 月 25 至 6 月 23 日止，邀請 6 個優質團隊推出 10 檔適合親子共賞的節目，演出類型包含親子戲、馬戲等多元形式，讓大小朋友透過親子藝術節接觸多元型態的表演藝術，並規劃融合場館營運特色的「AR 科技互動角色立牌」區，以逗趣的 AR 角色活靈活現為大家介紹活動資訊，參

加入次約 12 萬 3,564 人。

2、藝翔奇境—科技跨藝特展

113 年以「科技」、「親子」與「在地」為訴求，策畫「藝翔奇境—科技跨藝特展」。受邀作品透過擴增實境、動力機械、互動裝置，以及 AI 生成式圖像等方式，詮釋作者對於家、環境及在地的想像。展覽自 113 年 7 月 20 日至 9 月 8 日為止，期間辦理 1 場專家導覽、2 場創客工作坊，帶給臺中市民朋友更多科技藝術饗宴。

3、臺中屯區科技跨藝實驗場

系列活動自 113 年 8 月 31 日至 11 月 24 日止，演出以「在地漫遊」為主題，藉由科技的力量，透過漫遊者劇場的形式，將在地故事、獨特的文化與人際情感，轉化成體驗性的極強的參與式互動劇本。由「移動故事屋」，透過手機 Chito 平臺介面來進行互動式漫遊者劇場，科技孵化器邀請「白鹿迷路劇團」，表演者與大型充氣裝置、聲音進行互動，帶來視覺上的新衝擊。推廣活動包含小聲回收「自製音箱工作坊」、蔡宜儒「身體・音樂・科技對話」及王連晟「新媒藝術跨域交織新世界」講座等活動。

4、邀請展—「珍愛人生-呂淑珍陶塑展」

113 年 5 月 25 日至 7 月 7 日辦理邀請展「珍愛人生-呂淑珍陶塑展」，展出呂淑珍老師近 40 年陶藝精華，共 82 件作品，並輔以水墨畫相互輝映，作品以直接、自然、素樸的方式，傳遞呂淑珍老師所欲傳達的自在、灑脫的人生風情。參觀人數約 1 萬 8,480 人次。

(四)大墩文化中心

1、2024 藝術新聲-藝術學系優秀畢業生推薦展

每年由文化局與來自臺灣北、中、南各藝術大學院校共同辦理，今年度逾 120 位藝術新秀、3 百餘件作品匯聚在大墩文化中心共同訴說著跨時

代的藝術語彙，展現新世代旺盛的創造力。今年從展出學子中擇優推薦 11 位藝術新秀參加「ART TAICHUNG 台中藝術博覽會」，更透過外展點的方式，跨出展場成功媒合了 7 位新秀藝術家，同步於臺中在地畫廊展出，提供專業的展覽空間，連結學術界、公部門及產業界的能量，共同提升整體藝術文化產業的新活力。

3、提升劇場環境，中山堂空調改善後重新開館

中山堂開館迄今 35 年，空調設備全年頻繁運轉，加以溫室效應影響，冷房效能劣化，市府投入 4,270 萬元進行空調改善，於 3 月至 6 月進行包含冰水主機及空調箱等設備更新，工程已於 6 月完工，並於 7 月重新開館，重新為市民提供優質的劇場環境。

4、2024臺中市當代藝術家邀請展

展期自 8 月 11 日至 8 月 28 日，今年參展藝術家人數再次刷新紀錄，共有 358 位藝術家參與，其中連續 26 年參展的有 32 位，參展年齡橫跨 24 歲到 95 歲，26 年來參展藝術家達 5,675 人次，過去 25 年參觀民眾累積超過 58 萬人次，已成每年夏季藝術盛會。開幕式於 8 月 11 日盛大舉行，共有 210 位藝術家參與本次盛會，堪比藝術界的奧斯卡頒獎典禮。

(五)纖維工藝展演中心

1、多元、跨域與跨國際的纖維藝術展

(1)常設展-纖維工藝的生活時尚

以歷史脈絡為核心特色，踏訪從清末迄今之纖維工藝，展現館內珍貴收藏，包括臺灣原住民族、中國西南少數民族、漢民族等傳統文物，及當代纖維創作藏品，不僅技藝精湛，更寓含了人文生活的美學價值，以及多元的文化面貌。自 113 年 4 月展至今，約 1 萬 5,276 人次參觀。

(2) 穿越交會區-萬縷千絲國際交流展

來自印尼、韓國及台灣各地的藝術家們，透過多樣性的空間裝置藝術作品，表現材料的美感與形態，並展現傳統工藝與當代藝術的精神銜接對話。自 4 月 14 日展至 6 月 9 日，約 10 萬人次參觀。

(3) 動感時尚~運動休閒與美感生活特展

配合 2024 年第 33 屆奧林匹克運動會舉辦，展示運動休閒潮流發展與紡織纖維設計應用作品，讓民眾瞭解從古至今的運動潮流如何帶動纖維科技和時尚美學的演進，以及環保永續的創新能量。自 6 月 15 日展至今，約 1 萬 6 千人次參觀。

2、纖維藝術的生活美學化

(1) 臺中市第七屆纖維創作獎

為鼓勵各種纖維材質之設計應用與藝術創作，舉辦纖維創作獎徵件比賽，徵件類型包含設計類、藝術類。113 年總計 339 件作品參賽，再創新高。其中 55 件得獎作品，作品展於 9 月 21 日開展並舉辦頒獎典禮，展至 12 月 1 日。

(2) 纖維藝術教育活動

包含「纖維學院」、「創纖講堂」、「新纖玩藝假日小學堂」及「纖維故事屋」，以「培養專業人才」、「分享纖維藝術創作歷程」及「親子互動推廣纖維工藝美學」之三大取向，規劃分齡分眾多樣纖維藝術教育活動，4 月至今共辦理 9 檔研習班、12 場次講座及 12 場次假日小學堂及 7 場纖維故事屋，約 2,600 人次參與。

十三、豐富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滿足民眾閱讀需求

(一) 市立圖書館 113 年持續編列購書經費 1 億元，充實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截至 113 年 7 月底，館藏量突破 697 萬冊，擁書率達每人 2.44 冊，包含 54 萬

冊/件以上數位館藏(含電子書、雜誌、影音庫等)。

- (二) 數位資源積極採購多樣化的電子書、電子雜誌，以及親子教養、有聲書等各種影音資料庫。增加電子書計次借閱服務，包含 HyRead 平台、台灣雲端書庫及華藝電子書等 3 平台，增購「阿思克說科學故事」、「Research Rocket 線上英語資料庫」等電子資源。除豐富每月借閱之館藏冊數與種類，也讓市民可立即借閱熱門預約圖書，省去等待時間，提供更便利的數位閱讀體驗。

十四、持續完備圖書館環境，打造幸福閱讀城市

(一) 新建公共圖書館及閱讀環境改善

1、羅布森圖書館新建案

主體建物由民間興建捐贈，已於 113 年 7 月 3 日舉行捐贈簽約儀式，預計 114 年主體工程開工，本府另編列預算辦理室內裝修工程，預計 115 年底完工。

2、許良宇圖書館新建案

主體建物由民間興建捐贈，已於 112 年 11 月 20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本府另編列預算辦理室內裝修與周邊停車場工程，預計 114 年完工。

3、溪東圖書館新建案

為民間捐贈經費機關執行之興建安，已於 112 年 10 月 15 日開工，目前主體工程施工中，本府另編列預算辦理室內裝修工程，預計 114 年完工。

(二) 提升本市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及建物安全

1、龍井分館閱讀環境改善工程

辦理建築物結構補強、廁所整建、館舍配置重新調整及外觀立面整修等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 25 日完工重新開館啟用。

2、北屯分館閱讀環境改善工程

進行建築物耐震補強、廁所整建及內部裝修工程，已完成工程發包，預計 113 年底完工。

3、豐原、沙鹿文昌及南區等三分館耐震補強工程

獲教育部補助針對豐原等三館進行耐震補強工程，同時於豐原兒少館及沙鹿文昌分館增設電梯造福行動不便民眾，目前施工中，預計 113 年底完工。

4、清水分館耐震補強工程

獲教育部補助辦理耐震補強工程，已完成工程細部設計，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十五、結合社會力量，推動閱讀服務

(一) 行動圖書車駐點服務

為讓更多民眾有接觸到書本的機會，市圖現有 7 部行動圖書車，6 部以大臺中 29 區距離圖書館較遠的國小學童為主要服務對象，並且開進「全國海拔最高學府」和平區梨山國中小及環山部落的平等國小，每次來回行程近 200 公里，不辭辛勞只為開啟閱讀之窗。另 1 部跑酷行動圖書車則深入社區各角落。113 年 1 至 7 月共服務 1,254 場次，借書冊數達 22 萬 9,253 冊，較 112 年成長 9%，深受市民肯定。

(二) 圖書跨館通閱及延伸服務

臺中市實施通閱服務，提供民眾預約書、通借、通還的圖書、視聽資料，享有甲地借乙地還的便捷，縮短本市公共圖書資源城鄉差距，也增進資源共享利用。113 年 1-7 月運送冊數達 279 萬冊，顯現民眾對圖書通閱服務的需求，也讓圖書館書籍能獲得充分的應用。

另為拓展推廣閱讀服務，112 年起與教育局攜手合作，啟動「臺中愛閱點」校園閱讀推廣計畫，計有 53 校參與，113 學年度與 100 所國中小合作，由市立圖書館精選圖書到校，促進公共圖書館與學校資源共享，帶動學生閱讀興趣與培養自主學習能力。

十六、以多元閱讀活動，帶動城市閱讀文化

(一) 世界閱讀日系列活動

響應 423 世界閱讀日之精神，113 年 4 月至 6 月以「我和我的閱讀藍圖」為主題，協助民眾構築自己的閱讀藍圖，藉由多樣化類型的活動找尋最適合自己的閱讀方式與閱讀目標。與學校、獨立書店、公益團體合作辦理市集、講座、書展、夜宿圖書館等活動，系列活動總計辦理 51 場次，參與人次 8 萬 8,718 人。

(二) 閱讀起步走系列活動

113 年 7 至 10 月辦理「2024 臺中市閱讀起步走」系列活動，以「晚安 書的城堡」為主題，舉辦志工培訓、書展、說故事、線上圖書館、父母成長講座、戶外閱讀創意活動、行動故事劇及親子閱讀創意闖關等。並與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合作，整合 0-5 歲的育兒相關資訊，併同閱讀禮袋一起發送給幼兒家長們。系列活動總計辦理 300 場次、6 萬人次參與，發送 1 萬 2,000 個閱讀禮袋。

十七、老厝新韻，活化歷史老屋

為推動歷史老屋保存維護與永續經營，自 111 年起量身打造「臺中市歷史老屋再生補助要點」，補助興建完成逾五十年，具歷史文化意義且未具文資身分的私有老建築。補助內容包含建物整修、文化經營類及其他等三類，藉由公部門補助修繕私有老建築，公私協力下共同推動老屋修復與再生，重新賦予歷史老屋活化新價值。

執行迄 113 年 9 月，成功輔導媒合完成計 16 件補助申請案，補助老屋範圍除舊城區外，更延伸至大甲、梧棲、大肚等海線地區。不但賦予老屋友善的新生命，讓老屋保存建築特色，延續歷史文化風貌，更保存城市發展中的歷史記憶，展現臺中多元獨特的文化魅力，並促進都市新舊共融風貌，打造台中城市新美學。

十八、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及「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

公告招商

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及「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位於本市西區三民路一段、民生路、民權路以及府後街所形成之街廓，由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及歷史建築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所組成，占地面積達 1.9 公頃，業於 113 年 6 月公告招商，預計於 114 年對外營運，藉由引進民間機構產業發展動能與資金，創造公私協力及在地居民三贏之推動目標。未來將定期舉辦藝文展演活動，提供特色餐飲及文創商品展售等多元化公共服務，創造在地生活體驗，打造成為本市文化創意與城市設計領域之重要據點，並與周邊文化資產館舍或區域進行串聯，發揮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潛力及達到城市行銷與文化資產延續之功能。

十九、持續文化資產普查及保存維護，提升文資保存意識

113 年獲中央補助進行本市文化景觀普查(第一期)，民俗、口述傳統暨傳統知識與實踐普查、日治時期創校中小學校文物普查建檔(第三期)、大屯十八庄迎媽祖宮廟文物普查建檔、古蹟歷史建築文物普查建檔第三期等，以及國定古蹟霧峰林宅下厝具潛力文物調研計畫、本市登錄傳統工藝-泰雅族 Sqoyaw 群傳統織布以及大甲鐵壺保存維護及調查計畫，以及神岡浮圳、后里馬場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等。透過主動及全面性盤點、調查以及保維計畫通盤檢點，建立本市有形、無形文化資產檔案，提升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二十、臺中市文化城中城擴張復甦及再造計畫

111 年至 113 年辦理包含「歷史建築臺中地方法院舊宿舍群修復規劃設計」、「歷史建築西區四維街日式招待所修復規劃設計」、「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官舍群(擴大範圍)修復規劃設計」及「歷史建築大屯郡守官舍修復工程」等 4 大子計畫，刑務所擴大案及法院宿舍案因市府配合文化部國家漫畫博物館執行告一段落，將由文化部接續執行。四維街已完成規劃設計並

於 113 年 7 月開工，預計於 115 年完工。「歷史建築大屯郡守官舍修復工程」已於 113 年 6 月完工。

112 年至 114 年接續辦理延續計畫，包含「歷史建築林森路 75 號日式宿舍修復工程」、「歷史建築朝陽街日式宿舍群修復工程」、「歷史建築臺中市警察局第一分局修復規劃設計」及「臺中再造歷史現場第二期整合推廣計畫-串遊季」等 4 大子計畫。林森路 75 號已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開工，刻正履約中；朝陽街已完成工程發包，並於 113 年 9 月 6 日開工。「歷史建築臺中市警察局第一分局修復規劃設計」已進入基本設計審查作業。以上規劃設計及工程案可以看到市府對舊城區活化文化資產的決心。

二十一、其他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臺中市市定古蹟大甲瑞蓮堂梁宅修復相關工程於 111 年 11 月 23 日開工，持續施工中。

臺中市市定古蹟暨歷史建築臺中驛第一貨物倉庫群（新民街倉庫群）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於 112 年 8 月 4 日決標，目前進行細部設計階段，持續與新聞局及潛在廠商討論需求。

另辦理「市定古蹟張家祖廟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歷史建築輔之居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市定古蹟外埔劉秀才屋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臺中支局葉菸草再乾燥場建築群（7 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全區管線系統評估」、「國定古蹟臺中州廳再利用暨周邊景觀工程規劃設計」、「市定古蹟清水黃家瀨園第二期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服務案」、「臺中市市定古蹟龍井林宅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等 7 案進行文資修復規劃設計相關作業中。

二十二、持續督導文化資產修復工程發包及施工作業

除了上述修復工程外，本局尚有「臺中市歷史建築水湳菸樓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歷史建築臺灣省糧食局中市西屯一號穀倉修復及再利用工程」、「臺中市市定古蹟摘星山莊修復工程」、「歷史建築原金源吉宅第

修復暨再利用工程」等 4 案陸續辦理發包程序，本市文化資產處將持續依契約督導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執行相關作業，以確保工程如質如實完成，以維本市文化資產之保存及活化。

二十三、臺中市立美術館策劃開館大展相關活動

(一) 籌辦開館前系列活動

臺中市立美術館(以下稱美術館)以現代與當代美術館為定位，自 105 年成立籌備處，108 年起逐年針對不同年齡層之觀眾推出多元且豐富之教育推廣活動，市民參與度高且迴響熱烈，有效行銷美術館之設立。112 年策辦第 5 檔暖身展「藝潮．匯流大臺中—走進現代藝術的豐原班特展」及諸多教育推廣活動，不僅提供大臺中地區藝術家交流之平臺，也吸引廣大市民共襄盛舉。

今(113)年美術館正式成立，刻正積極辦理開館前置作業，開館前將透過「綠美圖」與美術館多面向的特性，策辦「在美術館之前，我們談些什麼？」國內外大師及美術館主題系列講座共 7 場、建築教育之館校合作及師培課程 13 場、3 場社區共創工作坊及 1 日週末藝術活動「草地上的美術課」等，啟動美術館與大眾的互動，至今已辦理之活動參與人數累計達 201 人次；現亦同步研擬美術館品牌定位，並陸續辦理視覺識別發布媒體活動、透過社群網路、刊物發行及各類媒體管道積極推廣美術館品牌及各類型活動。美術館自 7 月起 FB 觸及人數已達 24 萬 5 千人，戮力創造藝術與民眾之間對話的平台及橋梁。

(二) 策劃 114 年開館大展及相關系列活動

美術館訂於 114 年底開館營運，將從臺中藝術文化脈絡出發，透過展覽、研究、教育、推廣等方式與媒介，積極連結和回應全球性議題。開館大展以「第二自然」為策展主題，討論美術館與臺中城市、環境之關係，刻正與國內外策展人積極對話，

進行前期研究及相關籌辦工作，期待以臺中作為臺灣與國際藝術交流匯聚的節點，開拓新文化與新價值觀，打造國際城市藝術地標。

(三) 典藏政策及互動推廣規劃

美術館逐年穩定擴充典藏資源，建構大臺中美術史，截至目前為止共計有典藏作品共 604 件(含購藏 131 件、捐贈 43 件、自本局三大文化中心精選移撥 272 件、第 1 屆至第 28 屆大墩獎得獎作品 158 件等)。此外，107 年至 113 年獲文化部前瞻計畫補助「臺中市立美術館典藏品蒐購計畫」共 2,430 萬元，將持續完善美術館典藏內涵。未來將持續擴充典藏資源，俾利建構完整之臺中市美術史脈絡，供策劃展覽、辦理教育推廣活動、學術研究及國際城市交流之需。

為配合開館需求，刻正辦理典藏品整飭及典藏作業，典藏政策將著眼於臺灣藝術史的重要作品，並建構中部藝術發展脈絡，同時聚焦於該館展演契機，拓展國際交流平台，蒐購跨地域和國際的重要作品。同時，持續辦理數位典藏計畫，藉由數位檢索平臺，擴大民眾使用之需求與回饋，讓數位科技不斷邁進的同時，文化也能轉化延續。

參、創新措施

一、大墩美展成為國內總獎金最高之公辦美展

大墩美展於 113 年共收到來自 21 個國家或地區，共計 1,681 件作品參賽，得獎作品共計 176 件，本屆總獎金自 386 萬元提高至 569 萬元，實質獎掖得獎藝術家，為國內總獎金最高、規模最大、徵件數最多的公辦美展；預計 113 年 11 月 2 日頒獎典禮現場公布 5 名大墩獎得主，大墩獎得主共可獲得新臺幣 38 萬元整(第一名獎金 18 萬元以及典藏獎金 20 萬元)，作品由文化局典藏。

二、生動探索臺中州廳歷史魅力，臺中州廳圖文書出版

國定古蹟臺中州廳為見證臺中市現代城市發展的重要文化資產，113 年 9 月出版《出發吧！臺中州廳奇幻之旅》圖文書，以臺中州廳興建歷史和建築特色為主軸，建築場域周邊歷史環境和文化樣貌為輔，透過深入淺出的趣味圖文，搭配立體紙藝設計，帶領各年齡讀者輕鬆瞭解臺中州廳興建歷史和建築特色。

三、「臺中・藝文好行！」，引領師生親近藝術生活

由文化部指導，本局主辦校外文化體驗計畫，藉由走訪各地藝文場館培養學子對文化藝術的興趣和感知，培育藝文欣賞人口，建立文化自信，活動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規劃 7 條不同主題的一日遊行程，如「傳統工藝之旅」、「台語文美學之旅」及「科技奇遇之旅」等，造訪中央藝文場域、臺中市轄下文化場域、地方文化館、特色市集或戶外導覽行程，並與教育局通力合作，提供臺中市師生表演藝術、工藝文化、文資保存…等藝術文化體驗活動。計臺中市有 55 所學校參與，包含 15 間偏遠(含非山非市)地區學校，服務共 3,653 位師生。

四、文創輔導，數位加值

持續推動文創輔導機制，113 年 4 月 24 日在富興工廠舉辦文創資源說明會，以「文創再進化+1 Plus」為主題，解析國內外文創資源以及輔導計畫，並邀請榮獲 2022 年金點設計獎的劉開平設計師，介紹人工智慧趨勢，運用 Midjourney 等 AI 輔助工具，進行產品創意開發。

另外，本局從 113 年 6 月 5 日起至 7 月 9 日舉辦 8 堂「AI 永續文創生成方程式」系列講座，主題包括廢料新生、與雞在都市共生、將水庫淤泥轉化為綠色建材、品牌加值策略、實作演練生成 AI 創意內容與圖像，並運用 AI 工具增加品牌聲量和曝光率，提升本市文創業者的永續生態思維及 AI 設計應用能力。

五、圖書館 e 學堂，搭建科技與語言多元學習橋梁

自 7 月 19 日至 10 月 4 日開設涵蓋 AI 資訊/英語

雙主題 40 堂課程，因應未來 AI 科技浪潮及 2030 雙語政策，以營造臺中市民活用數位及語言知能，與國際溝通無縫接軌之學習園地。希望藉由圖書館 e 學堂數位雙語線上課程學習的模式，提高臺中市內的多元族群使用館藏資源的意願及參與，落實文化平權，同時塑造圖書館成為能服務與照顧各類型讀者，提供友善的雙語閱讀環境及培養專業雙語導覽人才，促進國際交流合作之友善基地。

- 六、「臺中玩劇場藝術節」、「台中夏日馬戲節」首度登場
- 「臺中玩劇場藝術節」113 年 8 月首度登場，文化局攜手中山堂駐館團隊極至體能舞蹈團及眾多表演團隊，以多樣化的形式，從講座、工作坊、公共鋼琴到正式的演出，邀請市民親近劇場、認識表演藝術。本次更與素人長者，一同編舞、共舞，共同合作完成「我的自話像」大型舞蹈演出；另外，也透過「常民音樂會」讓一般民眾有機會成為演奏家。「臺中玩劇場藝術節」與市民一同走入中山堂「玩劇場」，一起享受表演藝術帶來的文化饗宴。

同時，8 月 24 日、25 日文化局攜手台灣頂尖馬戲團 - 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辦理首屆「台中夏日馬戲節」，大型馬戲帳棚首次在臺中文心森林公園亮相，並帶來獨家馬戲展演、大型派對、高空體驗、尋夢巨人等精彩演出，在圓滿戶外劇場推出全臺首創的沉浸式太空馬戲秀，打破傳統舞台界線延伸至觀眾席，並結合馬戲、舞蹈、派對和互動等元素，與觀眾一起化身太空人，展開一場星際冒險，帶給市民朋友難忘的夏日美好回憶。

- 七、臺中經驗、國際看見，開啟國際文化交流的視野

113 年 5 月 30 日透過文化部文化交流司的引薦，泰國文化部藝術司國家博物館辦公室主任 Nitaya Kanokmongkoly 前來參觀本局纖維工藝展演中心「穿越交會區—萬縷千絲」國際交流展及常設展，不僅促進本市與國際間的藝術對話，更開啟臺泰藝文領域的交

流機會。

而本局的表演藝術扶植政策與成效斐然，韓國文化觀光研究院博士於6月19日特地來訪取經。由局長陳佳君親自接待並介紹臺中表演藝術發展政策，韓國學者學者大讚市府與表演藝術團隊的緊密合作，讓臺中的表演藝術團隊得以茁壯成長，享有優越的發展環境。

另外，7月23日日本全國兒童食堂支援中心(Musubie)、日本募款協會(Japan Fundraising Association)、Cross Field等民間組織參訪團來到本市大安區失智服務據點及童綜合醫院參訪、觀摩社區營造成果及文化館高齡友善計畫。日本參訪團與長輩共同體驗文化局與文化館舍、醫療單位合作開發的「五感療育百寶箱」，近距離瞭解如何運用懷舊文物喚起過往記憶，增加長輩溝通、分享的慾望，進而促進社交與表達能力。

這些國際交流經驗顯示了文化局在相關領域的耕耘與累積正在逐步被國際看見，本局也將秉持著與世界共好的精神大方分享成果，同時虛心學習，藉由每一次國際交流經驗精進文化業務發展。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推動公共藝術多元發展

文化部公共藝術設置辦法修正條文於113年8月1日發布施行，鼓勵興辦機關(構)自辦公共藝術，文化局將透過增加諮詢人力強化輔導機制、辦理研習活動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知能、建立獎勵制度等措施，推動本市興辦機關(構)自行辦理公共藝術，以多元的辦理方式、簡化的行政流程，提升本市公共藝術的品質與效果。

二、推動山城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持續古蹟歷建修復，普及文化近用權

本市於113年陸續委託專業廠商辦理位於石岡

區、神岡區及新社區等地之文化資產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包含「臺中市歷史建築石岡農會碾米穀倉修復及再利用計畫」、「臺中市市定古蹟社口林宅補充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及「歷史建築大南劉家祖厝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等。

藉由調查研究爬梳文化資產與在地產業的連結性、區域發展關聯性與歷史脈絡，研擬必要時緊急加固措施，並繪製各種立面、剖面、平面圖等，以利往後修復工程之依據；亦提供本市文化資產再利用與日後妥善保存及活化文化資產等相關建議，進一步使市民能夠深度瞭解地方產業與文化歷史場域，普及文化近用權。

三、考古遺址展示更新及數位典藏並進，帶動市民親近考古遺址。

本市清水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設有常設展示館，以多媒體介紹遺址沿革與臺中史前文化體系，惟展示迄今已 8 年。113 年獲得中央補助更新，著手進行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設備及展示更新前期規劃，今年同時並進辦理臺中市考古遺址數位典藏計畫（第一期），預期以數位典藏，科技展示先行，數位展示惠來、安和等市定考古遺址出土遺物成果，擴大考古遺址展示量能，帶動市民認識考古遺址。

四、一加一大於二！綠美圖打造臺中人文藝術新地標

綠美圖是臺中重要指標建設之一，由國際知名建築師妹島和世與西澤立衛設計監造，以流動穿透作為建築概念核心，結合美術館與圖書館兩大文化場館，打造藝術感知與圖書知識的連結，將是全國第一座美術館與圖書館共構的文化場館，亦將成為國際重要的文化地標。

因應 114 年綠美圖即將開幕營運，圖書館與美術館皆如火如荼辦理籌辦工作，圖書館部份將首創分齡分棟建築，採動靜分區，讓各年齡層都能找到專屬的閱覽空間，彼此不干擾。館內採行動服務，以移動式

管理方便提供民眾即時諮詢，借閱更便捷，並同時結合中央公園的地緣特色，主推戶外閱讀，借書還能借野餐墊，讓整個中央公園成為綠美圖的閱覽區域，讓閱讀融入生活，實踐永續發展目標。

而為了迎接新科技時代，將積極引進人工智慧技術，提供人性化及數位化的亮點服務，透過更創新的科技數位技術來滿足民眾的閱讀需求。目前已規劃自動化系統軟硬體升級汰換，包含建置全新系統及高效能主機、舊有系統資料整理、資料轉移新系統、擴充客製化及便利服務功能等，預計 114 年底正式更新上線，提供民眾更順暢便捷的借還書服務。圖書館也將持續充實館藏，辦理多元化閱讀推廣活動，如透過與在地合作共同推廣閱讀，舉辦跨領域合作的主題講座及書展，並積極將國際閱讀新視野帶進臺中，深化臺中閱讀力。

美術館則將從臺中的文化脈絡出發，將透過策展與藝術計畫積極連結、回應全球性議題。同時，積極強化文化平權與教育推廣，以藝術推動城市永續發展，爰為迎接開館，美術館開館大展將以「第二自然」為策展主題，邀請國際及國內的策展人、藝術家、藝術作品對話，討論美術館與臺中城市環境之關係，拓展主題特展的多元性，強化文化共融與永續發展策略，建構大臺中地區藝術家與世界交流的平臺，打造「市民的美術館」，並藉由行銷美術館之設立，辦理各式論壇講座、教育推廣活動、社區藝術共創等活動，期待能吸引更多國內外觀眾認識這座新興藝文場域，讓綠美圖能成為市民生活中一個刺激創造力與交流、充實豐富生活的知識新據點。

伍、結語

有賴於各界一同監督與努力，文化局在各項施政工作中不斷精進，也獲得社會各界多樣肯定，除在施政滿意度調查上，連續4年於文化施政面向獲得金獎評價，今年亦在閱讀

推廣上榮獲「整體閱讀力表現績優城市」、「亞太永續行動獎—金獎」及「台灣永續行動獎—金獎」肯定，閱讀力就是城市競爭力！文化建設工作也於「國家建設卓越獎」及「建築園冶獎」連年捷報，112年共獲9項、113年共獲6項建設獎項榮譽，所設立之公共藝術及補助的歷史老屋更是獲得國際設計獎項肯定。

文化局將繼續秉持服務市民的初心，不斷提升文化施政的質量與廣度。未來，文化局將持續推動更多具影響力的文化計畫與建設，讓臺中成為一座更加多元且充滿文化魅力的城市，讓藝術與文化在市民生活中綻放光彩。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新聞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樂治誼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治誼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工作的關切與鼓勵，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近期本局補助、協拍作品於第26屆臺北電影節獲7項大獎肯定，《周處除三害》更榮獲最佳男主角獎及最佳男配角獎，「臺中製造」之作品，締造良好口碑與獎項肯定；海上冒險實境節目《上船了各位！》4月於中臺灣影視基地錄影，開啟造浪池與實境節目合作新模式。

在流行音樂與動漫方面，「2024臺中親子音樂季」於5月邀請「粉紅豬小妹」與YOYO家族哥哥姐姐聯名演出，吸引約2萬人次參與。「2024臺中國際動漫博覽會」9月在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以「勇鬥漫魂」主題，展出臺灣熱血英雄漫畫及臺中在地動漫推廣成果。

治誼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打造友善影視環境，持續提升影視文化能量

包含霧峰中臺灣影視基地和水湳臺中流行影音中心，串聯影視產業鏈的上下游，滿足影視拍攝、製作到放映、展演多面向的需求，帶動在地影視產業發展。

(一)中臺灣影視基地

為全臺首座政府公辦民間經營之專業影視製片場，由中影八德股份有限公司依促參法營運，代表作品如電影《我心我行》、《做工的人 電影版》以及由蔡岳勳、馮凱、陳冠仲共同執導之影集《永生密碼一九七》等。

113 年持續針對國內外重要影視作品招商洽談，並積極參與國際合作平臺，電影《96 分鐘》於 2 月進棚搭設臺灣首座高鐵車廂模型、4 月開鏡；海上冒險實境節目《上船了各位！》4 月於造浪池開錄，並將持續積極招商，拓展營運效益。

在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方面，影視基地營運團隊與朝陽科技大學、亞洲大學簽訂產學合作契約，持續辦理收音、剪接、調光、表演、特效化妝等實務課程。此外，營運團隊更積極拓展在地服務及向下紮根，與霧峰區在地小學辦理「逐格動畫協作教學」、以及「空中攝影專業研習」等實務訓練營隊，相關影視人才教育課程，自營運至 113 年 8 月底已累計開設 65 梯次、1,468 小時課程、總人數達 5,811 人，厚植在地影視人才實力。



圖 1：鄭照新副市長、新聞局樂治誼局長與鄒介中監製在電影《96 分鐘》拍攝片廠體驗高鐵道具車廂



圖 2：海上冒險實境節目《上船了各位！》在造浪池划船訓練



圖 3：2024 產官學逐格動畫協作教學聯合成果發表暨頒獎典禮



圖 4：空中攝影專業研習班-「初階考照培訓班」

(二)臺中流行影音中心（原：中臺灣電影中心）

為地下 3 層地上 7 層之建物，規劃以影視音流行文化為推動方向，依促參法營運移轉(OT)模式辦理。歷經新冠疫情嚴重衝擊後，112 年擴大招商對象、調整營運內涵並優化招商條件，112 年底經綜合評審會議，「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評為最優申請人，已完成議約，賡續推行簽約等相關事宜。在民間廠商創意發想下，未來場館將規劃引入影視、流行音樂及動漫、電競、科技互動體驗等設備，成為中臺灣流行影音文化之亮點。



圖 5、6：臺中流行影音中心

二、拍片取景補助及獎勵影視產業執行成果

(一)113 年第一梯次拍片取景徵件案，審議核定作品共 6 部，包含電影《餘燼》、《詭鄉》、《恨女的逆襲》、動畫電影《歡迎來到朵莉之家》、影集《島嶼·神話》、電視節目《上船了各位!》。113 年第二梯次拍片取景於 113 年 8 月 15 日截止徵件。

(二)113 上半年影視推廣活動補助 9 件，包含電影特映會、巡演計畫及電影專業訓練課程等：電影《莎莉》、《壞男孩》、《小子》臺中特映會、「中臺灣影視基地 2024 逐格動畫協作教學課程」及「2024 年中臺灣影視人才培育計畫」，透過業界專業導師手把手帶領，從學校開始培養未來電影人材等，積極支持民間影視單位深入社區或學校，推動臺中在地影視教育；住宿補助目前已核定 1 件，為影集《如果我不曾見過明天的太陽》。

(三)本局補助、獎勵及協拍之作品，拍攝期間創造可觀的在地食衣住行消費外，上映期間亦佳評不斷，113 年上半年陸續有王世偉導演製作的動畫長片《妖怪森林》、朱延平監製的《小子》、邱立偉導演執導《八戒》，及由劉品言、林柏宏主演的《莎莉》接連上映，讓更多影迷在電影裡看見臺中豐富樣貌。

另外 113 年臺中補助、協拍作品持續於影展創造佳績，第 26 屆臺北電影節獲得 7 項大獎肯定，包括《周處除三害》獲最男主角獎及最佳男配角獎、《莎莉》獲最佳配樂獎、《八戒》獲最佳動畫片獎、《回收場的夏天》獲最佳短片獎、《疫起》獲最佳預告片獎、《粽邪 3:鬼門關》獲最佳行銷獎，表現驚豔，足證「臺中製造」之作品，已深獲影展評審肯定。



圖 7、8：第 26 屆臺北電影獎由《周處除三害》阮經天獲最佳男主角獎、李李仁獲最佳男配角獎



圖 9：《莎莉》劇組於東勢區取景，雞犬相伴，格外歡樂

圖 10：《八戒》獲第 26 屆臺北電影節最佳動畫片獎

三、辦理校園巡演及臺中影像拍攝計畫

(一) 持續辦理本市校園影視教育活動

本局自 100 年起即前進校園巡迴放映電影，108 年至 112 年間，每年平均巡迴至少 20 所國中小學校，累計參與人次超過 1 萬 8,041 人次，深受校方及同學歡迎。今年主題是「世界之窗-讓電影成為孩子看見世界的一扇窗」，於 9-11 月間至本市 28 所國中、小巡迴放映 17 部影片，包含紀錄片、動畫片以及劇情片，活動中並邀請講師座談，透過講師對影片的解說及觀影心情的互動，深耕同學的影視教育。

(二) 執行臺中動畫製作及大臺中記事紀錄片拍攝計畫

1、2024 臺中動畫製作計畫遴選出 3 家廠商，分別為永威電視製作股份有限公司（片名暫定：片刻依靠）、一天一怪獸有限公司（片名暫定：甘露水）、螢光系動態藝術有限公司（片名暫定：無界的花園），刻正進行製作中。

2023 臺中動畫製作計畫飛豬影業有限公司作品《回味無窮》、光電音造社作品《童謠大天團》、春沐國際有限公司作品《台中囡仔》，業已依契約規定完成履約，並完成驗收作業，後續將透過本局線上平臺播出。

2、2023 大臺中記事紀錄片拍攝計畫，已完成 4 部精彩作品，包含：以 360VR 攝影方式記錄臺中地貌歷史文化的《飛閱台中 360》、記錄原住民女歌手所在「原火樂團」的《臺中·音樂部落》、以機車特技表演團體「神風特技隊」為紀錄主體的《神風再現》，以及拍攝臺中大雅區軍眷村忠義新村的《這個村 那些人 有些事》。4 部作品已於 113 年上半年拍製完成，並陸續安排透過本局線上平臺等管道廣為宣傳。

2024 大臺中記事紀錄片拍攝計畫遴選出 4 家團隊，分別為：以拍攝導演未曾謀面的姑姑，展

開美軍在臺中五十年的尋跡之旅的《金珠·哈里斯》、以比利時電影配樂家福多瑪視角所見的臺中市中區(舊城區)的歲月模樣之《舊城中的聲音》、透過泰雅族和布農族血統的原民詩人黃璽，闡述泰雅族歷史中重大意義事件-斯拉茂戰役的《寫出屬於泰雅的詩：斯拉茂的回聲》，以及記錄臺中大肚山上立全社區(風車的故鄉)《原來·紅土上的移民》，該4部作品預計113年底拍製完成。

四、輔導補助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影視基金會)

(一) 中山 73 影視藝文空間

113 年每月精選「中山 73 嚴選電影」，透過市府社群平台加強宣傳，並積極行銷強化「中山 73」品牌形象，其單元節目「WOW! 動畫」亦開拓親子與動畫喜好之觀影族群，有效提升場館參訪及觀影人次；截至 113 年 8 月共邀請 32 組校園、社區及在地團體組織參訪，放映 269 部影片、338 場放映場次，觀影、講座及參訪人次總計達 16,918 人次。為推廣更多優質電影、行銷「中山 73 嚴選」品牌，於 113 年 2 月農曆年前舉辦代表法國參加 2024 奧斯卡最佳國際影片的《火上鍋》臺中特映會、5 月舉辦曾獲 2023 年溫哥華國際影展觀眾票選獎的《不丹沒有槍》臺中特映會，皆獲民眾熱烈迴響。



圖 11：「中山 73 嚴選」於大遠百放映《不丹沒有槍》與影迷開心合影

(二) 在地場景與協拍服務

113 年度迄今共服務 85 部影視作品，總計協拍服務達 684 次，包括香港電視劇《武林》；電影《96 分鐘》、《失明》、《火宅之犬》、《黃衣小飛俠》、《女孩》；知名影集《我們與惡的距離 2》、《誰是被害者 2》；電視節目《上船了各位！》、《大胃王來了東西軍》等。



圖 12：電視節目《上船了各位！》劇組於中臺灣影視基地拍攝取景



圖 13：電影《火宅之犬》劇組於后里區拍攝取景，本局前往探班

(三) 獎勵及扶植電影事業

110、111 年獎勵作品《失能少年》、《車頂上的玄天上帝》及《周處除三害》於 112 年下半年上映，其中《周處除三害》除獲得第 60 屆金馬獎最佳動作設計獎肯定，更於第 26 屆臺北電影節獲得最佳男主角獎及最佳男配角獎。113 年度獎勵電影事業徵選作業刻正進行，期能挹注更多優秀影視作品。

四、「2024 臺中親子音樂季」音樂素養向下扎根

2024 臺中親子音樂季邁入第七屆，已於 113 年 5 月 18 至 19 日在北區臺中公園辦理完成，舞台共規劃 14 組演出團體，並邀請英國超人氣卡通角色「粉紅豬小妹」現身臺中，由兒童界巨星「佩佩」和「喬治」與 YOYO 家族哥哥姐姐一連兩天帶來壓軸演出，更領先全臺打造首座 4 公尺高的佩佩豬大型氣偶，

兩日活動吸引約 2 萬人次參與，不僅吸引市民闔家同樂，更有遠從臺北等其他縣市前來參加。



圖 14：YOYO 家族哥哥姐姐連續兩天帶來壓軸演出



圖 15：小朋友開心與佩佩豬合影。

五、辦理流行音樂行銷推廣補助，增加多元音樂活動

113 年度流行音樂補助核定補助 8 件。截至 7 月已舉辦赤聲躁動、新聲搖滾、台秋祭 3 場音樂展演活動。其中赤聲躁動、台秋祭 2 場售票型音樂祭，近年已建立品牌形象，赤聲躁動購票人數 2 日共計突破 7,000 人，台秋祭 2,500 張票券全數售罄，逐步建立樂迷付費支持音樂創作之良性循環。另新聲搖滾旨在鼓勵臺中新秀樂團站上舞台，提供 12 組在地樂團表演機會，增進臺中音樂創新量能。透過辦理流行音樂活動推廣補助，可帶動本市流行音樂產業並行銷臺中，本年度相關流行音樂補助案也持續辦理中。

六、鼓勵臺灣原創漫畫創作及辦理動漫相關活動

- (一) 為鼓勵漫畫家創作，設置漫畫輔導金政策已邁入第 5 年，113 年共徵集 38 件作品，創下歷年徵件數量新高，計核定 12 件補助案，總補助金額達 150 萬元，顯示本市補助政策逐漸獲得眾多創作者的肯定與迴響。
- (二) 由中華動漫出版同業協進會舉辦，市府擔任指導單位「第 3 屆臺中國際動漫節」，4 月 4 日至 4 月 7 日在烏日臺中國際展覽館舉辦，共有 69 家業者、逾 200 個攤位聯合展出，內容涵蓋漫畫、

動畫、輕小說、文創商品等，共吸引 30 萬人次參與。

- (三) 「2024 臺中國際動漫博覽會」於 9 月 21 日至 9 月 29 日在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舉辦，本次博覽會以「勇鬥漫魂」為主題，展出台灣充滿勇氣及熱血的英雄漫畫及臺中在地動漫推廣的成果，並陳列超過百本榮獲金漫獎及其他國內外大獎的臺漫作品供民眾閱讀；並邀請日本知名熱血動畫「火影忍者」、「FAIRY TAIL 魔導少年」作曲家-高梨康治來臺舉辦動漫音樂會，周末還有動漫講座、文創市集、cosplay 快閃、聲優見面會等活動，吸引許多漫迷參加。

七、運用多元管道行銷宣導市政建設

- (一) 運用多元媒體宣傳市政

藉由報紙、雜誌、廣播、電視、網路等多元媒體管道，辦理市政宣導，內容包含建設、交通、社會福祉、活動資訊等城市行銷宣傳。透過網站連結、刊登廣編稿及網路廣告及機關社群媒體(如臉書、Youtube)平臺加強宣傳，即時宣導本市相關市政建設成果，提升市民對本市重要政策瞭解。

- (二) 漾台中臉書粉專

提供民眾本府最新活動訊息、市政建設、重大公共政策及地方軟性議題等，如颱風、豪雨、地震等防災資訊、鍋烤節、金馬影展、暑期活動、臺中景點步道及社宅等多元資訊，截至 113 年 9 月 3 日計 19 萬 1,873 人追蹤，追蹤數持續成長中。

- (三) 發行市政刊物

1、漾台中雙月刊

113 年 8 月發行第 32 期，報導本市國際賽車展演、運動、2024 年臺中鍋烤節、美食、山城及海線旅遊、環保、影視等相關主題。電子書每期發布於市府官網，文章內容同步刊登

於 Readmoo(讀墨)電子書平台、今周刊官網、聯合新聞網，提供線上閱讀。

2、臺中新聞雙月報

每年 3、5、7、9、11 月發行，每期 3 萬份。113 年 7 月發行第 60 期，宣傳 2024 年鍋烤節、臺中健兒前進巴黎奧運(含激勵獎金)、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國際賽車展演、臺中協拍《96 分鐘》、中臺灣影視基地、綠美圖完工等。全文同步發布本府官網及聯合新聞網，提供線上閱讀。



圖 16：漾台中臉書粉專



圖 17、18：漾台中雙月刊(左)及臺中新聞雙月報(右)

(四) 市政願景館經營

願景館為行銷城市重要場域，以互動設備展示臺中特色景點與施政內容，並透過志工導覽，引導民眾進一步瞭解在地風貌。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願景館入館總人次共計 2 萬 1,792 人次，較去年同期 2 萬 1,774 人次，增加 0.08%，整體人次緩升，為觸及更多受眾，113 年規劃以網路行銷與實體活動等行銷方式，吸引更多人認識願景館，進而促其到館參訪，達到行銷臺中之目標。

1、網路行銷：

與網紅合作攝製短影音及創作圖文，並於 Instagram 網路平台露出。7 月已於 IG 發布 1 則短影音，另規劃於下半年陸續發布合作影音與圖文創作。

2、實體活動：

辦理假日體驗活動，增加願景館曝光度與參觀人潮。於 7 月 20 日及 8 月 11 日，共辦理二場。

(五) 臺中城市吉祥物經營

城市吉祥物石虎家族及歐米馬整合網路及實體活動與民眾互動：

1、石虎家族 Love & Life 臉書粉絲專頁

透過有趣角色個性經營及圖卡，加強與民眾互動，宣傳性平、民生措施及鍋烤節等重要市政活動，包含吉祥物活動出席訊息、各區觀光景點、文史景點、石虎保育、農特產品及防災宣導等主題，臉書粉絲追蹤數持續上升，截至 113 年 9 月 3 日計 8 萬 69 人追蹤。

2、城市吉祥物見面會

113 年吉祥物見面會預計今年 11 月辦理，石虎家族亦持續配合各局處宣傳，出席農產品行銷宣傳、小小警察體驗營、科博館氣候行動特展、親子音樂季、電影 fun-in 季等活動，並宣傳臺中特色、與民眾直接互動。

(六) 市政新聞發布

針對本府市政行程及各局處政策，持續發布新聞稿及照片，113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間，發布市政新聞計 2,117 則，並即時上傳本府全球資訊

網供媒體、民眾閱覽，另主動以電子郵件發送新聞稿、照片、錄音及影像等新聞素材，供媒體記者參採，藉此擴大市政訊息之宣傳，俾使民眾瞭解本府施政方向。

(七) 經營本府 LINE 官方帳號

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好友數計有 555 萬餘人，為六都第一。以文字、圖片、影片等形式發布訊息，不定期公告重大政策、活動、便民服務與防颱、防汛等資訊。此外，本府 LINE 置底框亦設計連結供民眾快速查閱所需資訊，如：活動行事曆、福利及照護、常用便民系統、台中通、謠言澄清等，提供多功能查詢項目，便利民眾一鍵按下即可開啟畫面，即時掌握生活資訊。

參、創新措施

一、113 年電影巡迴放映活動-臺中電影 Fun-In 季

為與民眾近距離推廣優良影視作品，兼顧落實城鄉文化平權，本局自 100 年起辦理電影巡迴放映活動，並打造「臺中電影 Fun-In 季」品牌；今年自 6 月 28 日至 8 月 31 日每週五、六、日巡迴本市 29 個行政區，結合各區新興公共建設及重要集會場所，規劃安排室內或戶外放映，影片內容以適合親子同樂的動畫電影為主，結合影片導讀、介紹本市影視資源等。今年活動受到民眾熱情支持，豐原開幕場首破千人次、南屯閉幕場更衝破四千人次，創歷屆新高。

二、臺中電影節雙影展吸睛

「2024 臺中電影節」持續以「雙影展」模式辦理，第一波由「2024 金馬經典影展」以「巨星的誕生」為題揭開序幕，於 7 月 31 日至 8 月 11 日假大魯閣新時代威秀影城辦理，共放映 40 場次、35 部精采作品，吸引 5,767 人次參與；第十屆「2024 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則於 4 月至 6 月開放國際短片競賽徵件，共有來自 107 個國家與地區、2,869 件作品報名參

賽，十週年豐富系列活動將於9月起盛大展開，本屆更為了十週年慶，將影展活動延長至10天，預訂於10月18日至27日假大魯閣新時代威秀影城辦理。



圖 19、20：「2024 金馬經典影展：巨星的誕生」選片指南活動率先開跑，由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執行長聞天祥解析 12 位好萊塢黃金時代明星女神經典

三、「臺中拍學堂」積極走入大專院校及高中職

分別邀請知名導演朱延平及練建宏，於大明高中及嶺東科技大學分享「台中拍」電影《小子》及《莎莉》的拍攝製作秘辛及影視產業現況、趨勢，並首度開辦「臺中拍學堂」，邀請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執行長聞天祥、金馬最佳男配角陳慕義及演技多變演員林哲熹等知名影藝人士，與民眾分享影視作品及演藝人員幕後拍攝歷程。



圖 21：臺中拍學堂邀請新銳導演練建宏前往嶺東科大分享電影《莎莉》創作歷程

「臺中拍學堂」及講堂開辦迄今已辦理 5 場次，累積參與 1,145 人次，未來也將持續前進校園及本市藝文場館，透過影人講座來豐富民眾視野，提升本市多元影視活動內容。



圖 22：臺中拍講堂邀請演員林哲熹與民眾分享扮演各種角色的歷程，現場爆滿

四、「2024 高中生主播體驗營」培養學生客觀媒體識讀力於 113 年 7 月 2 日、3 日、4 日、8 日及 9 日共舉辦五梯次，成功培訓逾百位媒體生力軍，透過實務參與新聞產製過程，進一步訓練思辨判斷，在媒體多元的年代，學會分析解讀媒體訊息能力。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2024 搖滾臺中」攜手國際音樂祭

2024 搖滾臺中邁入第 17 年，今年預計於 10 月 26 日及 10 月 27 日在圓滿劇場與文心森林公園舉辦。更是首次與國際知名的日本富士搖滾音樂祭跨國聯名合作，希冀為音樂創作者提供更多交流舞台與演出機會，並且讓樂迷享受最青春熱血的音樂能量。

二、影視產業推廣與多元觀影

本局與影視基金會整合行政資源，致力打造影視友善城市為滿足大臺中地區民眾多元觀影需求，本局持續輔導影視基金會與國內影展單位加強合作，陸續於 11 月舉辦臺中國際女性影展、12 月舉辦世界公視大展精選(Best of INPUT)臺中場等精彩活動。

伍、結語

本局秉持尊重、溝通、服務的原則，在市長的 15 項幸福政見引領下，運用數位行動力即時宣導本府施政，邀集市民朋友共同攜手打拼，推動臺中成為世界電影、流行音樂、動漫產業的友善城市，更以「品牌臺中、創意行銷」為施政願景，推廣臺中佳作，持續推動臺中發展為國際影視、動漫、音樂的流行之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運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代理局長 游志祥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志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為打造本市成為活力陽光運動城，以「酷運動、酷城市」概念為發想，規劃全方位運動政策，從運動設施設備的新（整）建，推展全民運動及競技運動，到選手的培育與照顧，同時營造友善投資環境，帶動運動產業升級。

近年多項大型運動建設陸續啟用、動工，包括臺中巨蛋開工、臺中市國際足球運動休閒園區依期程興建中、豐原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即將完工等。此外，扎根基層運動發展，鼓勵多元全民運動，連年辦理上千場次體育活動，從幼兒至樂齡，力推全齡運動，同時注重運動平權，推廣特殊族群運動。另積極爭取國際性及全國性運動賽會與盛事在本市舉行，在地職業運動隊伍持續於本市蓬勃發展，成功帶動城市運動風氣，期透過軟硬體建設的共同推動，達成提升規律運動人口之目標。

最後，志祥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結合本市各項資源，推展全民運動風氣

（一）賡續推動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執行「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113 年度推動 237 個專案，預計辦理逾 3,500 場次活動，總參與人次預計達 21 萬人次，截至 7 月底已辦理 717 場，參與人次達 6 萬 4,560 人次。

辦理活動包括女性運動、身心障礙專屬運動、水域獨木舟體驗、國民體育日等，另為提升運動風氣，以打造「酷城市！酷運動」為主軸，透過行銷策略宣

傳，吸引更多民眾參與運動，逐步提升本市規律運動人口。

教育部體育署於 113 年 1 月 30 日頒發「112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績效特優縣市」，本市推動運動績效卓越，連續 8 年榮獲「特優獎」，爭取教育部體育署補助額度及案件數也名列全國第 1。

(二)推動路跑及單車運動

近年路跑和單車風氣盛行，本市更有「自行車重鎮」之美名，市府長年指導各路跑及單車團體辦理各項特色賽事，113 年度預計辦理 52 場次活動，總參與人次預計達 20 萬人次，包括：萬眾騎 bike、大甲媽 BOBI RUN 路跑、萬人健行、時代騎輪節、舒跑杯路跑、統一發票路跑、臺中城市半程馬拉松等，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辦理 22 場次路跑及單車活動，參與人次達 9 萬人次，持續提升市民自我健康意識及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三)輔導體育團體辦理全民運動賽事及活動

於本市 29 行政區辦理運動推廣活動，更針對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群辦理相關活動，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辦理 244 場次，參與人次超過 4 萬人次。

身心障礙運動部分，與身心障礙體育總會積極合作，以推動運動平權為目標，提供多元運動參與之機會，包括辦理第 14 屆臺中市身心障礙全市運動大會、身心障礙球類運動訓練營、特奧羽球訓練及保齡球訓練站及講習會等。

另輔導本市原住民族體育團體舉辦多元活動，包括原住民傳統射箭、原住民族綜合運動會、阿美族祈雨祭典活動等，鼓勵本市原住民族運動團體參與原住民族傳統活動，也讓市民更認識原住民族傳統文化。

(四)113 年全國身障運臺中市代表隊成績亮眼

「113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於 113 年 5 月 25 日至 28 日在南投縣舉行，臺中市代表隊勇奪 87 金、94 銀、54 銅的佳績，連續 3 屆獲得全國第 2 名

佳績。此屆賽會臺中市代表隊屢屢突破新紀錄，包括：臺中聽障男子籃球球拿下隊史首金；桌球國手林姿妤勇奪賽會首金；男子及女子特奧籃球勇奪雙金；健力金牌數全國第一；田徑好手林建宏勇奪 8 金，身心障礙運動好手在全國賽場上展現平時訓練成果，勇奪佳績，更展現臺中運動實力。

(五)支持臺中好手前進 2024 巴黎帕拉林匹克運動會

本市推展身心障礙運動成果豐碩，國內及國際賽事表現亮眼，本市桌球好手林姿妤及柔道好手張少豪代表參加「2024 巴黎帕拉林匹克運動會」，是身心障礙運動員的最高殿堂，市府也於 113 年 8 月 14 日前往高雄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關心選手及隊職員備戰狀況，期望賽事成績能突破以往。

(六)全力備戰 113 年全民運動會

「113 年全民運動會」於 10 月 26 日至 31 日在屏東縣辦理，臺中市代表隊預計參加 33 個運動種類約 1,100 人報名。本市在 105 年至 111 年全民運動會締造四連霸佳績，榮獲全國第 1 名總統獎殊榮，113 年團隊更以五連霸為目標，各代表隊刻正進行重點栽培及培訓，市府持續挹注資源及提供後勤相關行政支援協助，使選手在備戰全民運動會無後顧之憂。

二、積極培育運動人才，厚植競技運動實力

(一)支持臺中好手參加 2024 巴黎奧運會

「2024 巴黎奧林匹克運動會」於 113 年 7 月 27 日至 8 月 12 日舉行，中華臺北代表團參賽項目共 12 項，其中臺中市籍選手計 4 位取得參賽資格，包括柔道楊勇緯、林真豪；輕艇激流張筑涵、吳少璿，盧市長及鄭副市長也分別於選手返國時親至機場接機，表達關心與勉勵，代表臺中市民對選手的支持。

(二)籌辦 113 年全市運動大會

全市運動大會自縣市合併以來每年延續舉辦，乃本市規模最大、競賽層級最高之綜合性賽會，賽會由本市各行政區組隊參賽，展現各區競技實力，角逐績

優行政區獎，今年共舉辦 28 種競賽運動項目，由各單項委員會於 7 月至 8 月中旬辦理，各區共 2,585 隊，總計 7,413 人次參賽，成為市民朋友每年期待的賽事，並藉此提高市民運動水準，促進市民身心健康。

(三)打造臺中特色賽事

1、臺中市金龍盃三級棒球賽

臺中市金龍盃訂於 7、8 月辦理，為本市每年舉辦規模最大的三級棒球特色賽事，組別涵蓋少棒、青少棒、青棒菁英賽及社區錦標賽，分別發展小學、國中、高中職及社區棒球，提供優秀棒球人才競技交流平臺，金龍盃每年均吸引數千名全國棒球基層好手到本市交流，是重要的棒球運動盛會，扎根培育棒球運動人才。

2、第 51 屆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

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為全國排球五大賽事之一，自 1974 年迄今已舉辦 50 屆(48、49 屆受疫情影響停辦)，係全國參加總隊數最多、規模最大的排球比賽，每年平均參與人數達 3,000 至 4,000 多人，第 47 屆更達 5,800 人齊聚臺中參與夏日排球盛事。

上屆永信杯本市即囊括 6 座冠軍獎盃，比例全國最高，其中豐原高商在高中男子組已締造 8 連霸驚人紀錄，傲視全國；113 年第 51 屆訂於 9 月 21 日至 24 日辦理，全國高中甲級聯賽表現優異的東山女排、雙十與潭秀國中等隊伍都將參加本屆賽事。

3、全國總統盃跳水錦標賽

全國總統盃跳水錦標賽為我國最高等級跳水賽事，亦作為優秀國手選手選拔之重要比賽，於 113 年 8 月 4 日至 5 日在北區國民運動中心辦理，同時也為「2025 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跳水測試賽，讓來自各地跳水菁英大顯身手，展現培訓成果，期望透過扎根基層，提升本市跳水運動風氣，並在持續推動下展望國際。

4、2024 臺中電競嘉年華

「2024 臺中電競嘉年華」規劃於 11 月中旬舉行，結合本市發展電競學校、中臺灣電競聯盟資源，活動主打「校園盃、市民盃、明星交流賽」、「親子互動遊戲」、「運動電競元素」及「電競名人論壇」等多元主題，賽事現場除提供電競專業設備予選手使用，亦跟學生配合進行賽事轉播，以實際參與活動培養電競產業人才。

(四)推動在地職業運動

1、企業足球「臺中藍鯨女子足球隊」登上國際舞臺

「臺中藍鯨女子足球隊」代表本市出征「臺灣木蘭足球聯賽」成績斐然，7 年內五度勇奪全國總冠軍，今年目標力拚隊史第 6 座冠軍獎盃。另球隊今年 10 月將代表臺灣前往越南參加亞洲足球聯盟(AFC)首屆主辦的「2024-25 年亞足聯女子冠軍聯賽」，期盼臺中藍鯨持續發光發熱，在國際足球賽事再創佳績。

2、支持企業女子壘球聯賽，促進臺中女子壘球發展

積極爭取中華民國壘球協會到臺中辦理「企業女子壘球聯賽」，自 105 年第 1 屆舉辦至今，藉由社會企業資源投入支持企業球隊，本市由「臺中兆基穿山甲」參賽，113 年有 6 週主場賽事在臺中國際壘球園區進行。

市府長期深耕女壘運動，連年支持中華民國壘球協會辦理「理事長盃」及「協會盃」等全國性錦標賽，於 11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 日在臺中國際壘球園區辦理「2024 亞洲盃大學女子壘球賽」，並支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辦理「大專院校女子壘球聯賽」、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辦理「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積極推動壘球發展。

3、職棒「中信兄弟」全力爭取佳績，營造洲際主場

職棒「中信兄弟」以臺中洲際棒球場為主場，市府與球隊以「發展五級棒球」、「臺中在地經營」

及「帶動城市行銷」為合作主軸，深耕本市棒球運動產業，並透過球隊結合市府各局處相關重大活動，持續行銷臺中。中信兄弟於 2024 年下半年暫居排名第一，將凝聚市民熱情的力量，全力爭取佳績。此外，市府與禾繕基金會合作於 113 年 8 月 18 日辦理「禾繕啟航 棒棒相傳」棒球傳愛公益活動，活動當日近 2 萬人入場觀賽。

4、職籃「福爾摩沙夢想家」主場觀賽人次累計逾萬人

「福爾摩沙夢想家」職業籃球隊以臺中洲際棒球場附屬多功能運動中心作為臺中主場，2023-24 新賽季夢想家在例行賽中創下單季最長 10 連勝紀錄，主場的現場觀賽數累計達 3 萬人次以上，線上累積觀看人數超過 600 萬人次，見證本市球迷對球隊的支持與熱情，市府將會持續與球隊攜手營造優質運動環境。

(五)體育獎金及獎助金發放

依「臺中市體育獎金發給要點」及「臺中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獎助金發給辦法」辦理體育獎金及獎勵金發放作業，鼓勵本市選手持續投入訓練工作，爭取佳績。

三、營造友善運動環境，充實運動建設設施

(一)積極建設大型運動場館

1、臺中巨蛋

「臺中巨蛋」是一座兼具室內大型運動與休閒的綜合性場館，提供市民享受運動、競賽、表演與藝文饗宴。本案工程由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與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得標，於 113 年 3 月 11 日辦理動土典禮，務求工程如期如質完工，預計 119 年竣工，未來本市運動建設將再次達成重要的里程碑。

2、臺中市國際足球運動休閒園區

「臺中市國際足球運動休閒園區」是全國首座符合國際賽事標準的足球專用運動場館，屬國家級

重要運動建設，與中央合力投入 15.1 億元興建，占地 4.7 公頃，設兩座 11 人制國際標準足球場、兩座 5 人制足球場，留有附屬設施營運空間，兼具運動及休閒功能。於 112 年 4 月正式開工，落腳南屯，未來完工後可舉辦亞洲足球聯盟（AFC）以上等級的國際賽事，並可串連既有西屯與朝馬足球場，帶動區域發展，為本市的運動文化注入新動力。

(二)興闢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為打造全齡友善運動環境，已啟用朝馬、北區、南屯、長春、大里及潭子等 6 座運動中心；豐原、太平、清水、北屯等 4 座運動中心及烏日全民運動館皆按預定期程相繼於 111 年開工，另規劃於大肚區及龍井區新建「大龍樂活運動館」，以提供符合都會市民健康運動與生活需求之運動空間。

各場館辦理進度說明如下：

1、豐原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於 111 年 1 月動工，是豐富專案園區首座公共運動建築，建築物規模為地上 4 層及地下 3 層，除規劃 6 大核心運動設施，另設置親子體適能中心、兒童多功能空間、兒童韻律教室、兒童律動室等多項設施，預計 113 年底完工，為利場館完工後順利接軌營運，同步遴選優質營運團隊，已辦理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刻正辦理招商文件審查作業。

2、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於 111 年 1 月動工，位於清水區體 2 用地，是海線第 1 座大型室內綜合體育場館，建築物規模為地上 4 層，規劃兒童專屬運動空間、體適能中心、游泳池、球類設施、運動教室等核心設施，並保留可彈性使用的競技運動中心及多功能空間，另結合社會局設置親子館提供親子服務，預計 114 年完工，為利場館完工後順利接軌營運，同步遴選優質營運團隊，已辦理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刻

正辦理招商文件審查作業。

3、太平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於 111 年 10 月動工，位於太平坪林森林公園內，建築物規模為地上 4 層，除提供親子運動外，建物特色也將連結在地景觀，善用基地高低地形規劃廣場、半戶外空間提供遊客使用，結合運動休閒與遊憩，預計 114 年完工，為利場館完工後順利接軌營運，同步遴選優質營運團隊，已辦理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刻正辦理招商文件審查作業。

4、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於 111 年 3 月動工，位於北屯區文教 7 用地，建物規模為地上 4 層及地下 1 層，是一個集運動、休閒、教育於一體的綜合性場館，內部空間規劃包括體適能中心、韻律、飛輪教室、綜合球場、游泳池等核心運動設施及兒童專屬運動空間，並打造臺中市唯一一座符合競賽規格的滑冰場，預計 114 年完工，為利場館完工後順利接軌營運，同步遴選優質營運團隊，已辦理促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作業，刻正辦理招商文件審查作業。

5、烏日全民運動館

於 112 年 5 月動工，位於烏日區健行路及三榮 9 路交叉口，鄰近烏日林新醫院、高鐵臺中站，規劃地上 3 層空間、平面停車場，可提供籃球、羽球使用的綜合球場，及全齡體能訓練場、新型態健身房、韻律教室、瑜珈教室等多項運動空間；另為滿足親子及兒童使用需求，也規劃兒童運動中心等多項設施，預計 114 年完工，為利場館完工後順利接軌營運，同步遴選優質營運團隊，已辦理促參可行性評估作業，刻正辦理先期規劃審查作業。

6、大龍樂活運動館

位於大肚區文中二用地，鄰近大肚火車站、大肚幼兒園，規劃設置樂齡運動空間、綜合多功能球

場、適齡適性訓練場、健身房、韻律教室、瑜珈教室及其他附屬空間設施，並充分考量銀髮族、青少年、兒童或身心障礙族群運動需求，設置無障礙、性別平等及親子使用等附屬設施，總計畫經費3億2,250萬元，業於113年8月14日獲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1億元，將賡續辦理工程規劃設計。

(三)逐步設置區域型運動場地

為使運動更貼近市民朋友的生活，除興建大型運動場館，更持續擴充區域型運動場域，北屯籃球場於113年上半年開放民眾使用，西屯11人制足球場、北屯區文中10棒球打擊練習場、豐原文高一網球場、神岡網球場、大里中投橋下籃球場、梧棲運動公園極限運動場及龍井區拍瀑拉公園風雨球場等多個運動場地也將在113年下半年陸續完工開放使用。

(四)辦理所轄運動場館修繕計畫

為完善轄管運動場館各項設備設施，除編列經費維護場館設備設施正常運作，同時積極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經費，進行設施設備優化，包括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辦理「臺中市西區萬壽棒球場、豐原體育場及清水區自由車場耐震能力補強工程」、「臺中市自由車場整建計畫」及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補助辦理「兒童遊戲場環境設施改善計畫」等，提供市民友善、便利、安全的運動環境。

四、積極引進民間資源，促進運動產業發展

(一)漢神洲際購物中心上梁祈福典禮

臺中洲際棒球場附屬事業娛樂商城「漢神洲際購物中心」於113年8月1日舉行上梁祈福典禮，預計114年第4季開幕營運，將打造結合多元餐飲、娛樂購物、影城、運動體驗、汽機車停車等多元商業複合空間，創造2,500個以上就業機會；同時，購物中心地下停車場及洲際棒球場立體停車場可提供包括2,500個汽車停車位及4,000個以上機車停車位，將可滿足市民購物時的停車需求，為本市經濟及運動產

業注入新活水，提升就業人口，增加城市競爭力，提供市民休閒娛樂場域。

(二)公有運動場館營運與管理

本市大型運動建設陸續完工啟用，本局以促參鼓勵民間投資推動公共建設方式，規劃場館招商及營運，整合民間商業資源、專業營運經驗及多元行銷創意等，迄今已推動 12 處場館招商營運，提供市民更完善、優質的運動空間與服務，亦將提升在地就業機會，帶動本市運動產業蓬勃發展。

(三)民營運動場館輔導管理

輔導民間業者符合教育部體育署之規範「健身中心招募定型化契約」、「健身教練服務定型化契約」及「運動場館業者發行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並定期辦理查核，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四)興辦事業計畫

依照「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與「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等規定，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之運動場館設施興辦事業計畫之輔導與審查。

參、創新措施

一、Red Bull Showrun Taichung 國際賽車展演

2024 亞洲唯一、全臺首度的 Red Bull Showrun Taichung 國際賽車展演活動於 9 月 28 日在市政路封街登場，現場逾 3 萬名觀眾親眼見證賽車的刺激感，繼 2022 Red Bull 飛行日大賽、2023 世界棒球經典賽都在本市成功舉辦後，將再次迎來大型國際運動賽會，是臺灣賽車運動史上歷史性的一刻，期望透過活動舉辦讓參與者都感受到臺中的魅力，也讓世界看見臺中。

二、運動中心配合巴黎奧運熱潮推出多項優惠活動

搭上 2024 巴黎奧運熱潮，歡慶中華代表隊選手為國爭光，市府與各轄下運動中心及 26 家民營羽球館共同推出 8 月 8 日至 11 日連續 4 天游泳池及健身房免

費、羽球場 88 折優惠等系列活動，期望藉著此次奧運熱潮持續推廣全民運動，鼓勵更多人參與運動。

三、打造臺中首座水域運動管理中心

為打造臺中首座「水域運動管理中心」及「複合式艇庫」等運動設施，積極推動「改善臺中市南區康橋水域運動環境設施興建計畫」，以提供運動選手更適合的訓練場域，培育奧亞運輕艇運動人才。

四、力推兒童專屬運動空間

重視兒童運動發展，規劃孩童專屬室內運動空間，讓下一代有高品質的室內運動環境，自 109 年起於各區規劃建置兒童運動中心，已啟用沙鹿、北屯東峰及西大墩等 3 處兒童運動中心，未來將增設大甲日南及西區等 2 處兒童運動中心：

- (一)大甲日南兒童運動中心：位於日南圖書館 2、3 樓，已完成驗收作業。
- (二)西區兒童運動中心：位於美村綜合服務園區(西區 NPO 大樓 4 樓)，目前已完成工程發包作業，將俟主體工程完工後進場施工。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推動各項全民運動，提升質與量

持續推廣普及性運動，達到讓市民隨時隨地有參與運動的機會，除了發展棒球、籃球、排球、游泳等亞奧運運動競賽項目，也積極推廣飛盤、滾球、拔河等非亞奧運運動種類，更鼓勵發展新興運動項目，滿足各年齡層及不同族群的運動需求。

二、打造多元運動賽事，扎根運動人才培育

結合本市體育總會辦理議長盃及市長盃等各項賽事，以賽代訓，並支援選手訓練及參賽所需，充實訓練設備，提升培訓環境，輔導優秀選手參加國際積分賽，透過培訓系統資源整合，強化重點優勢運動培訓項目，並輔以獎勵制度，扎根人才培育。

三、優化全民運動休閒空間，建造全齡友善運動環境

為兼顧競技、休閒運動及基層培養，持續推動各區既有運動場館增建、修繕與再活化，更推動大型運動場館興建，完善本市運動休閒空間，除辦理各項特色賽事、全國性賽事及作為本市選手訓練之重要基地外，平時更是作為在地居民日常運動之場所，提高公共運動設施使用效能。

四、營造友善投資環境，創造運動產業價值

運動是城市發展的重要項目之一，本局重視市民運動與健康，積極建設運動場館，營造優質投資環境，促進本市經濟與產業活絡，包括興建中的臺中洲際棒球場附屬事業娛樂商城、臺中巨蛋、國際足球運動休閒園區及 7 座運動中心，將全面帶動本市運動產業升級。

伍、結語

綜上，本局依據 15 項幸福政見，以「健康市民，活力臺中」為願景，提出 4 大核心價值「營造友善運動環境」、「提升全民運動風氣」、「厚植競技運動實力」及「促進運動產業發展」推動各項業務，據以研擬相關施政策略，並配合施政重點進行滾動式修正。

本局將持續推動重大運動建設，並積極結合國內外體育組織辦理各項活動與賽事，採競技運動與全民運動併行推廣，吸引更多市民加入運動的行列，培育各級運動人才，形塑運動城市品牌。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